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FASTENING SYSTEMS (SHANGHAI) CO., LTD.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丰硕路 100 弄 39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注册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上市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做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LTD.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1,428.172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规模的 15%。具体数量由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定价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在上述发行数量上限内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5,712.69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参见“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

本次发行相关责任方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四、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以及已触发履行条件的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四、风险因素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在投资决策前请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存在的主要风险。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等，广泛应用于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器、底盘、内外饰等汽车零部件的连接、紧固。公司业务的发展与我国汽车行业的发

展紧密相关。汽车行业与宏观经济关联度较高，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的波动都将对我国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

从下游整车市场的销售情况来看，2017 年国内汽车销售情况较好，全年乘用车销量达到 2,471.83 万辆，同比增长 1.40%；2018 年下半年起受中美贸易摩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消费者信心有所下降，全年乘用车汽车销量下滑 4.08%；2019 在中美贸易摩擦持续的背景下，又受国六排放标准提前实施导致消费者持币观望、新能源补贴退坡等多重因素影响，销量同比继续下滑 9.56%；**2020 年第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乘用车销量同比下降 45.40%**。但自 2020 年 4 月起，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好转，国内车企逐渐恢复产能，同时前期抑制的需求也得到一定程度释放，叠加各地购车优惠政策的推出，汽车行业产销逐步回暖，2020 年 5-12 月乘用车销量均已实现同比增长，**2020 年全年乘用车销量达到 2017.8 万辆，同比下降 5.9%，下降幅度较上年收窄。**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主要用于涡轮增压系统、排气系统、换挡驻车系统、视觉系统等模块中关键零部件的紧固与连接，因此一般作为二级或三级供应商通过上级供应商向整车厂供货。整车市场的波动通过一级供应商传导至公司，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公司业绩除受宏观环境的影响外，亦受到受到细分市场发展状况、下游直接客户在整车厂中的供应份额以及公司在直接客户中供应份额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富奥石川岛的收入规模及净利润规模稳步增长，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速较快，公司在华域视觉、佛吉亚等一级供应商的供应份额增加，上述因素均削弱了整车市场低迷对公司业绩产生的不利影响。

2020 年，公司紧抓关键汽车零部件国产化加速的机遇，深化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并与盖瑞特等全球知名厂商达成合作，新增订单 3.91 亿元，在手订单执行率达 72.66%，经营状况良好。

综合上述分析，目前来看宏观环境波动对公司整体业绩的影响较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较小。但是，若未来经济增速持续放缓，汽车消费继续萎缩，汽车

产销量可能进一步下滑，对整车厂及零部件供应商造成不利影响，将可能造成公司订单减少、存货积压、货款回收困难等状况，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盈利能力下滑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0,247.15 万元、30,650.20 万元和 **34,465.49** 万元，2019 年**及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33%**和 12.45%**。公司业绩受下游整车市场景气度的波动、客户经营需求变化、发行人主要产品对客户的供应份额、新冠疫情、贸易摩擦等因素的影响，**虽然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但如果未来国内汽车销量严重下滑，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主要客户需求减少**，发行人业绩也将不可避免地存在下滑风险。

（三）异形连接件产品对大众 EA211 1.4T 项目存在一定程度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的销售收入、销售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以及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程度如下：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毛利（万元）	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	毛利率	对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程度
2020 年	**16,226.13**	**7,661.29**	**55.08%**	**47.22%**	**22.47%**
2019 年	12,979.63	4,904.96	49.32%	37.79%	16.25%
2018 年	11,956.79	4,304.33	43.18%	36.00%	14.43%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异形连接件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均呈逐年上涨趋势，因此异形连接件对公司的毛利率贡献较大。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在 **40%-55%**之间，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异形连接件毛利率分别为 36.00%、37.79%、**47.22%**，逐年上涨，主要与公司销售给大众 EA211 1.4T 项目的销量增长有关。EA211 1.4T 项目相关异形连接件的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收入（EA211 1.4T 项目相关异形连接件）（万元）	**6,802.23**	5,005.31	3,590.22
占异形连接件销售收入的比例	**41.92%**	38.56%	30.03%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EA211 1.4T 项目相关异形件销售收入占比由**2018 年的 30.03%逐步提高到 2020 年的 41.92%**，发行人异形连接件产品对大众 EA211 1.4T 项目存在一定的依赖。

目前，大众 EA211 1.4T 涡轮增压器在市场上处于成熟阶段，未来技术升级方向为 EA211 1.5T 的可变截面涡轮增压器。随着大众 EA211 1.4T 涡轮增压器的更新换代，若公司现有技术和产品被竞争对手的新技术、新产品替代，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3.42%、32.94%**和 40.80%**，逐年增长，主要系毛利较高的连接杆组件销售增长所致。随着未来行业竞争加剧、技术变革加快，客户要求提升等因素的影响。如公司不能适应市场变化，不能及时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以吸引新老客户，则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产品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五）产品价格年降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紧固件、异形连接件，属于非标定制产品。公司根据产品成本及销量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产品价格。由于汽车整车厂在其产品生命周期中一般采取前高后低的定价策略，因此部分整车厂在进行零部件采购时，会根据其整车定价情况要求其供应商逐年适当下调供货价格。一级供应商为了减轻自身成本压力，进而要求公司适当下调供货价格。如果公司不能做好生命周期管理和成本管控，积极开拓新客户新产品，将面临产品平均售价下降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线材、棒材）、塑料原料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7.52%、41.04%和 **40.58%**。钢材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发行人塑料紧固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进口

PA66，属于石油化工产业链产品，受原油及相关化工产品等大宗商品价格因素影响较大，其市场供应情况及价格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但因钢材、塑料原料总体供应充分且不具备稀缺性，不具备大幅度涨价的基础，合理的价格波动幅度未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但如果未来钢材价格、原油价格或其他相关化工产品价格持续大幅度上涨，会导致公司产品成本大幅上升和毛利率显著下降，发行人将存在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七）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994.19 万元、6,942.12 万元和 **8,452.9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65%、21.84%和 **21.42%**。如果原材料价格和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者产品单价受价格年降因素、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增加从而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八）质量控制风险

汽车行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主要有汽车及零部件的技术规范、最低保修要求和召回制度等，近年来国家对汽车行业产品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要求日趋严格，整车企业对其零部件供应商的品质及安全管理水平要求随之进一步提高，如果出现零部件质量问题，整车厂将通过质量追溯机制向上游零部件供应商索赔。公司生产的汽车紧固件、异形连接件品种繁多、质量要求高，部分应用于涡轮增压系统、底盘等核心部位，一旦因本公司质量问题导致客户生产的产品应用在整车后被大规模召回，公司将面临客户的索赔风险，并对未来的持续合作产生不利影响。

（九）新冠疫情导致的风险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部分客户的订单需求有所下降。为防控新冠疫情，全国各地政府均出台了新冠疫情防控措施。新冠疫情及相应的防控措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如果新冠疫情无法在短期内得到有效控制，发行人将面临产品需求下降、停工停产的风险。

从汽车市场整体产销量数据看，2020 年上半年整车市场受疫情冲击较大，但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好转，国内车企逐渐恢复产能，汽车行业产销逐步回暖。伴随整车厂复工，公司对国内车厂的订单逐步放量。同时，在全球汽车行业存量竞争背景下，部分海外车企收入及盈利能力逐年下降，将供应商切换到具有成本优势的合格国内零部件企业成为整车厂降低成本、维持盈利能力的有效手段，国产替代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的大趋势。海外疫情冲击将进一步加速供应商切换，在海外疫情较为严峻的背景下，海外汽车零部件公司停产时间较长，部分海外整车厂及一级供应商将采购转向国内的合格供应商，公司凭借长期积累沉淀的技术和生产能力积极拓展业务，与盖瑞特等国外大客户签订合作协议。整体来看，公司受新冠疫情冲击不大。但是未来若新冠疫情再次出现大规模爆发，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业务拓展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目录

声明.....1

发行概况.....2

重大事项提示.....3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3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3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3

四、风险因素提示.....3

目录.....9

第一节 释义.....13

一、基本术语.....13

二、专业术语.....15

第二节 概览.....18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18

二、本次发行概况.....18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1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20

五、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新旧产业融合情况.....21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21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22

八、募集资金用途.....2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23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23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2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25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25

第四节 风险因素.....27

一、创新风险.....27

二、 技术风险.....27
三、经营风险.....28
四、内控风险.....32
五、财务风险.....33
六、发行失败风险.....34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3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35
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35
三、发行人报告期前重要股权变动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41
四、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54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66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情况.....67
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77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82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91
十、员工情况.....103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111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111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124
三、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161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176
五、对主营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214
六、经营资质.....226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227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242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242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245

三、发行人规范运作情况.....245
四、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247
五、同业竞争.....248
六、关联关系.....250
七、关联交易.....253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258
九、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259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260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260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264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64
四、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及关键审计事项.....265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方法.....269
六、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98
七、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298
八、主要财务指标.....299
九、分部信息.....302
十、经营成果分析.....303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362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391
十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403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403
十五、发行人盈利预测信息披露情况.....404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405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405
二、募集资金投资情况.....405
三、未来发展规划.....416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420
一、发行人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420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421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424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426
第十二节 声明.....431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431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432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433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435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436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437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438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439
第十三节 附件.....440
一、附件.....440
二、附件查阅地点和时间.....440
附表：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重要承诺.....442

第一节 释义

在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基本术语

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超捷股份	指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超捷有限	指	上海超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毅宁	指	上海毅宁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誉威	指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文超	指	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
祥禾涌原	指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嘉展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嘉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赣州超逸	指	赣州超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易扣	指	上海易扣精密件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超捷	指	超捷联接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无锡超捷	指	无锡超捷汽车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祯楷	指	上海祯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香港超艺	指	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
超艺螺丝	指	超艺螺丝（控股）有限公司
汕头超艺	指	汕头经济特区超艺螺丝工业有限公司
杭州超杰	指	杭州超杰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汕头宜泰	指	汕头保税区宜泰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国勋	指	上海国勋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上海森下	指	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涌共投资	指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涌铧投资	指	上海涌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韧	指	Dura Automotive Systems,LLC 及其全球分支机构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指	上海菱重
南通海泰科特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指	南通海泰科特
辽宁圣加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指	辽宁圣加伦
《公司章程（草案）》	指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大会	指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机构、天健、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国浩、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术语

紧固件	指	可以将二个或多个元件以机械方式固定或粘合在一起的机械元件
冷镦成型	指	一种利用金属在外力作用下所产生的塑性变形，并借助于模具，使金属体积作重新分布及转移，从而形成所需要的零件或毛坯的加工方法
机加工	指	通过机械精确加工去除材料的加工工艺
螺纹成型	指	两搓板作相对运动时，使其间的坯料轧成螺旋状的沟槽的加工工艺或者在工件上利用机械和工具将圆孔加工成螺纹孔的过程
热处理	指	材料在固态下，通过加热、保温和冷却的手段，以获得预期组织和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表面处理	指	在基体材料表面上人工形成一层与基体的机械、物理和化学性能不同的表层的工艺方法
抛丸	指	抛丸是一种表面处理工艺的名称。抛丸是一个冷处理过程，分为抛丸清理和抛丸强化，是为了去除表面氧化皮等杂质提高外观质量。经过抛丸过程，可提高材料和零件疲劳断裂抗力，防止疲劳失效，塑性变形与脆断，提高疲劳寿命
铆接	指	铆接是利用铆钉把两个以上的被铆件联接在一起的不可拆联接
抗拉强度	指	是金属由均匀形塑性变向局部集中塑性变形过渡的临界值，也是金属在静拉伸条件下的最大承载能力，它反映了材料的断裂抗力
高强度紧固件	指	性能等级等于或者大于 8.8 级的紧固件

涡轮增压器	指	一种利用发动机排出的废气惯性推动涡轮室内的涡轮，带动与之同轴的叶轮，并由叶轮压送新鲜空气，使之增压进入气缸，从而达到增加进气量目的的空气压缩机
注塑成型	指	注塑成型又称注射模塑成型，它是一种注射兼模塑的成型方法。在一定温度下，通过螺杆搅拌完全熔融的塑料材料，用高压射入模腔，经冷却固化后，得到成型品的方法。该方法适用于形状复杂部件的批量生产，是重要的加工方法之一
冷作硬化	指	金属材料在常温或再结晶温度以下的加工产生强烈的塑性变形，使晶格扭曲、畸变，晶粒产生剪切、滑移，晶粒被拉长，这些都会使表面层金属的硬度增加，减少表面层金属变形的塑性
近净成型工艺	指	零件成形后，仅需少量加工或不再加工，就可用作机械构件的成形技术
有限元方法	指	利用数学近似的方法对真实物理系统（几何和载荷工况）进行模拟，用有限数量的未知量去逼近无限未知量的真实系统
PA66	指	学名聚己二酰己二胺，又称尼龙 66，尼龙的一种，半透明或不透明乳白色结晶形聚合物，坚韧，耐磨，耐油，耐水，抗酶菌，广泛用于制造机械、汽车、化学与电气装置的零件等
PPAP	指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即生产件批准程序，规定了包括生产和散装材料在内的生产件批准的一般要求，用来确定供应商是否已经正确理解了顾客工程设计和规范的所有要求，以及其生产过程是否具有潜在能力，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按规定的生产节拍满足顾客要求的产品
OTS	指	Off Tooling Samples 工程样件，即全工装状态下非节拍生产条件下制造出来的样件，用于验证产品的设计能力
PFMEA	指	Process Failure Modeand Effects Analysis 过程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指由负责制造的工程师/小组为确保尽最大可能考虑并记录潜在的失效模式和相关的原因/机理而使用的分析技术
IATF16949	指	汽车行业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替代旧版

		ISO/TS16949:2009，对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ISO9001:2015的特殊要求，该标准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
OICA	指	世界汽车组织（OICA），成立于1919年总部，设在巴黎。OICA是全球汽车制造业唯一的国际组织和代表，由世界各国汽车制造商组成，会员单位遍布全球五大洲，包括中国、美国、德国、日本、法国、意大利、韩国、印度、俄罗斯、巴西等40多个主要汽车生产国，得到世界各国有关组织的广泛认可
HIS	指	IHS Markit Ltd.(Imformation Handling Sevices)，纳斯达克上市公司，代码INFO，是全球范围内比较权威的信息提供商，作为一家全球商业资讯服务的多元化供应商，在全球范围内为推动经济发展的各个行业和市场提供关键信息、分析和解决方案
PPM	指	每一百万个产品中的不良率
MQB	指	Modular Querbaukasten，大众集团最新的横置发动机模块化平台
ABS	指	Antilock Brake System制动防抱死系统，作用是在汽车制动时，自动控制制动器制动力的大小，使车轮不被抱死，处于边滚边滑（滑移率在20%左右）的状态，以保证车轮与地面的附着力在最大值
2TP	指	在供应商形成批量供货能力的条件下，自主机厂采购部下达二日生产任务的指令开始，检验供应商从采购原材料、二次外购件到组织生产、过程控制、质量检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外协件运往主机厂指定仓库的全过程的能力。即验证供应商批量供货的质量能力
GP12阶段	指	General Motors PPAP规范的一部分，从生产早期阶段开始，实施额外的检查控制手段，以保证在公司内部现场发现并解决质量问题，最大程度降低不良品流到顾客户生产过程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4,284.5177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宋广东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丰硕路 100 弄 3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丰硕路 100 弄 39 号
控股股东	上海毅宁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宋广东
行业分类	汽车制造业(C36)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复核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机构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428.1726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售新股数量	不超过 1,428.1726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5,712.6903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在深交所开户并持有创业板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元		
募集资金净额	【】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 2、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资产总额（万元）	**39,465.34**	31,784.65	27,26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6,935.95**	22,308.49	18,398.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81**	31.25	35.58
营业收入（万元）	**34,465.49**	30,650.20	30,247.15
净利润（万元）	**8,127.46**	4,421.21	4,572.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127.46**	4,421.21	4,54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816.66**	4,497.06	4,46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90**	1.03	1.07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稀释每股收益（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90**	1.03	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82**	1.05	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82**	1.05	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33.40**	21.63	27.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32.13**	22.00	2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106.56**	5,275.98	2,753.74
现金分红（万元）	**3,500.00**	1,000.00	1,2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0**	4.62	4.64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长期致力于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系统，换档驻车控制系统，汽车排气系统，汽车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的汽车关键零部件的连接、紧固。此外，公司的紧固件产品还应用于电子电器、通信等行业。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0,247.15 万元、30,650.20 万元和 **34,465.49** 万元。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持续积累，公司与下游主要的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及整车厂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主要供给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如富奥石川岛、华域视觉、盖瑞特、博世、佛吉亚、麦格纳、法雷奥、海拉、安道拓、德韧、上海菱重、宁波丰沃、博马科技、法雷奥西门子等。公司已成为汽车紧固件行业的领先厂商，为汽车行业提供高质量的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在电子电器、通信行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用电器和通信基站天线，终端客户有大金空调、松下、夏普、东芝、雷勃电气、爱立信等知名企业。

五、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一）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持续积累，公司已成为汽车紧固件行业的领先厂商，形成了覆盖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系统，换档驻车控制系统，汽车排气系统，汽车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的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体系，产品结构完善。为实现经营与技术创新，获得长期持续性高质量增长，公司突破传统的经营思路，深耕汽车关键异形连接件的研发与生产，采取组合应用冷镦成型、精密机械加工、注塑成型等多种成型技术的创新研发模式，丰富公司异形连接件产品种类，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公司目前拥有 78 项国内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7 项。核心技术覆盖金属紧固件、异形连接件、塑料紧固件的关键生产工艺流程，包括冷镦成型、螺纹成型、冲压成型、车削加工、热处理、小总成焊接/铆接以及注塑、自动组装等。

公司在异形连接件产品上优势明显，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二）发行人的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随着汽车产业与信息通信业的深度融合，汽车产业正在发生变化，产业互融渐成行业常态，汽车与能源、信息通信等领域加速融合，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成为汽车产业发展趋势。公司基于多年的产业技术积累，积极向新能源汽车领域拓展，开发了一系列用于新能源车的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同时，汽车轻量化使得汽车用材在传统钢材的基础上向塑料、镁铝合金、碳纤维等多材料混合应用发展，由此带来了异种材料连接等问题，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轻量化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的研发。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最

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发行人 2019 年和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4,421.21 万元和 7,816.66 万元，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要求。因此，发行人符合所选上市标准的要求。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的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万元）	预计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万元）
1	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	无锡超捷	32,000.00	30,000.00
2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公司	20,000.00	20,000.00
合计		-	**52,000.00**	**50,000.00**

对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分期投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先置换已发生的用于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剩余部分用于项目的后续建设，争取尽早投产。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采取自筹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则多余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详细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1,428.172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规模的 15%。具体数量由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定价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在上述发行数量上限内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在深交所开户并持有创业板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新股发行费用总额为【】元，其中： 承销费及保荐费【】万元 审计费【】万元 律师费【】万元 评估费【】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广东
联系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丰硕路 100 弄 39 号
联系电话	021-59907242

传真号码	021-59907111
联系人	李红涛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电话	021-68826801
传真号码	021-68826800
保荐代表人	王强林、刘昊拓
项目协办人	-
项目经办人	付海光、陈妍伶、滕君、王监国、倪晓旭、蒋益飞、吕芸、丘永强
（三）律师事务所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负责人	颜华荣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老复兴路白塔公园 B 区 2 号、15 号国浩律师楼
联系电话	0571-85775888
传真号码	0571-85775643
经办律师	杨钊、余飞涛
（四）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郑启华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701
传真号码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梁志勇、周柯峰
（五）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姜波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10 层
联系电话	010-85867570
传真号码	-
经办资产评估师	肖文明、贺华
（六）资产评估机构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9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8216941
传真号码	0571-87178826
经办资产评估师	应丽云、周耀庭
（七）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611
传真号码	0755-21899000
（八）收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新华支行
开户名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51001870836051508511
（九）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号码	0755-82083500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祥禾涌原持有发行人 6.80%的股份，并向发行人委派一名董事（陆先忠）。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的实际控制人陈金霞直接持有祥禾涌原 28.56%的出资额，通过其控股的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祥禾涌原 28.56%的出资额，并实际控制祥禾涌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除此之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工作安排	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的时间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时间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创新风险

（一）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的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用于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系统等汽车关键零部件中，一旦失效将引起汽车发生故障甚至安全事故，因此对于公司产品的技术要求标准高。公司为不断开发满足市场需求和技术标准的新产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改进生产工艺，以实现大规模低成本的产业化生产。尽管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并成功积累了大量开发新产品的技术数据，但如果公司的技术创新发生方向性错误，或研发速度落后于竞争对手，则公司存在技术创新失败或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二）新旧产业融合失败风险

随着汽车产业与信息通信业的深度融合，汽车产业正在发生变化，产业互融渐成行业常态，汽车与能源、信息通信等领域加速融合，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成为汽车产业发展趋势。公司基于多年的产业技术积累，积极推进新能源车及轻量化相关的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的研发。如果未能及时开发出满足新领域市场需求的产品，公司将存在新旧产业融合失败的风险。

二、技术风险

（一）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随着汽车产品正逐渐转变为新一代智能终端，汽车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不断加快，因此对于整个汽车产业链的要求提升，上游零部件厂商必须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改进工艺，才能持续满足整车厂开发新车型的需求。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

和及时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工艺技术的演进路线，不能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面临订单减少、产品技术逐渐落后甚至被淘汰的风险。

（二）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形成的核心技术及持续的创新能力是公司在行业内保持竞争优势的关键。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并采取了申请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相关措施，以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和技术秘密，但仍不能杜绝公司的核心技术被侵犯和泄密的风险。一旦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保持竞争优势造成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等，广泛应用于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底盘、内外饰等汽车零部件的连接、紧固。公司业务的发展与我国汽车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汽车行业与宏观经济关联度较高，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的波动都将对我国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

从下游整车市场的销售情况来看，2017 年国内汽车销售情况较好，全年乘用车销量达到 2,471.83 万辆，同比增长 1.40%；2018 年下半年起受中美贸易摩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消费者信心有所下降，全年乘用车汽车销量下滑 4.08%；2019 在中美贸易摩擦持续的背景下，又受国六排放标准提前实施导致消费者持币观望、新能源补贴退坡等多重因素影响，销量同比继续下滑 9.56%；**2020 年第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乘用车销量同比下降 45.40%**。

但自 2020 年 4 月起，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好转，国内车企逐渐恢复产能，同时前期抑制的需求也得到一定程度释放，叠加各地购车优惠政策的推出，汽车行业产销逐步回暖，2020 年 5-12 月乘用车销量均已实现同比增长，**2020 年全年乘用车销量达到 2017.8 万辆，同比下降 5.9%，下降幅度较上年收窄。**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主要用于涡轮增压系统、排气系统、换挡驻车系统、视觉系统等模块中关键零部件的紧固与连接，因此一般作为

二级或三级供应商通过上级供应商向整车厂供货。整车市场的波动通过一级供应商传导至公司，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公司业绩除受宏观环境的影响外，亦受到细分市场发展状况、下游直接客户在整车厂中的供应份额以及公司在直接客户中供应份额的影响。

报告期内，受涡轮增压器装载率的不断提升，公司主要客户富奥石川岛的收入规模及净利润规模稳步增长，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速较快；此外，公司在华域视觉、佛吉亚等一级供应商的供应份额增加，上述因素均削弱了整车市场低迷对公司业绩产生的不利影响。

2020 年，公司紧抓关键汽车零部件国产化加速的机遇，深化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并与盖瑞特等全球知名厂商达成合作，新增订单 3.91 亿元，在手订单执行率达 72.66%，经营状况良好。

综合上述分析，目前来看宏观环境波动对公司整体业绩的影响较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较小。但是，若未来经济增速持续放缓，汽车消费继续萎缩，汽车产销量可能进一步下滑，对整车厂及零部件供应商造成不利影响，将可能造成公司订单减少、存货积压、货款回收困难等状况，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新冠疫情导致的风险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部分客户的订单需求有所下降。为防控新冠疫情，全国各地政府均出台了新冠疫情防控措施。新冠疫情及相应的防控措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如果新冠疫情无法在短期内得到有效控制，发行人将面临产品需求下降、停工停产的风险。

从汽车市场整体产销量数据看，2020 年上半年整车市场受疫情冲击较大，但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好转，国内车企逐渐恢复产能，汽车行业产销逐步回暖。伴随整车厂复工，公司对国内车厂的订单逐步放量。同时，在全球汽车行业存量竞争背景下，部分海外车企收入及盈利能力逐年下降，将供应商切换到具有成本优势的合格国内零部件企业成为整车厂降低成本、维持盈利能力的有效手段，国产替代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的大趋势。海外疫情冲击将进一步加速供应商切换，在海外疫情较为严峻的背景下，海外汽车零部件公司停产时间较长，

部分海外整车厂及一级供应商将采购转向国内的合格供应商，公司凭借长期积累沉淀的技术和生产能力积极拓展业务，与盖瑞特等国外大客户签订合作协议。整体来看，公司受新冠疫情冲击不大。但是未来若新冠疫情再次出现大规模爆发，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业务拓展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三）产品价格年降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紧固件、异形连接件，属于非标定制产品。公司根据产品成本及销量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产品价格。由于汽车整车厂在其产品生命周期中一般采取前高后低的定价策略，因此部分整车厂在进行零部件采购时，会根据其整车定价情况要求其供应商逐年适当下调供货价格。一级供应商为了减轻自身成本压力，进而要求公司适当下调供货价格。如果公司不能做好生命周期管理和成本管控，积极开拓新客户新产品，将面临产品平均售价下降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线材、棒材）、塑料原料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7.52%、41.04%和 **40.58%**。钢材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发行人塑料紧固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进口 PA66，属于石油化工产业链产品，受原油及相关化工产品等大宗商品价格因素影响较大，其市场供应情况及价格波动具有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但因钢材、塑料原料总体供应充分且不具备稀缺性，不具备大幅度涨价的基础，合理的价格波动幅度未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但如果未来钢材价格、原油价格或其他相关化工产品价格持续大幅度上涨，会导致公司产品成本大幅上升和毛利率显著下降，发行人将存在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五）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3.42%、32.94%**和 40.80%**，逐年增长，主要系毛利较高的连接杆组件销售增长所致。随着未来行业竞争加剧、技术

变革加快，客户要求提升等因素的影响。如公司不能适应市场变化，不能及时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以吸引新老客户，则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产品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六）盈利能力下滑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0,247.15 万元、30,650.20 万元和 **34,465.49** 万元，2019 年**及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33%**和 12.45%**。公司业绩受下游整车市场景气度的波动、客户经营需求变化、发行人主要产品对客户的供应份额、新冠疫情、贸易摩擦等因素的影响，**虽然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但如果未来国内汽车销量严重下滑，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主要客户需求减少，**发行人业绩也将不可避免地存在下滑风险。

（七）贸易摩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境外销售情形，主要出口客户位于日本、美国、墨西哥、欧洲等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公司对美国地区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23.26 万元、293.57 万元和 **379.38 万元**，占比分别为 1.73%、0.96%和 **1.11%**，逐年减少，主要系发行人对美国德韧的新品开发减少所致。鉴于发行人对美国的收入占比很低，中美贸易摩擦对发行人业绩影响很小。目前，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的业务不存在明显影响，但不排除未来贸易摩擦加剧或其他进口国家及地区贸易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业务开拓和盈利能力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八）质量控制风险

汽车行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主要有汽车及零部件的技术规范、最低保修要求和召回制度等，近年来国家对汽车行业产品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要求日趋严格，整车企业对其零部件供应商的品质及安全管理水平要求随之进一步提高，如果出现零部件质量问题，整车厂将通过质量追溯机制向上游零部件供应商索赔。公司生产的汽车紧固件、异形连接件品种繁多、质量要求高，部分应用于涡轮增压系统、底盘等核心部位，一旦因本公司质量问题导致客户生产的产品应用在整车后被大规模召回，公司将面临客户的索赔风险，并对未来的持续合作产生不利影响。

（九）异形连接件产品对大众 EA211 1.4T 项目存在一定程度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的销售收入、销售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以及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程度如下：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毛利（万元）	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	毛利率	对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程度
2020 年	**16,226.13**	**7,661.29**	**55.08%**	**47.22%**	**22.47%**
2019 年	12,979.63	4,904.96	49.32%	37.79%	16.25%
2018 年	11,956.79	4,304.33	43.18%	36.00%	14.43%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异形连接件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均呈逐年上涨趋势，因此异形连接件对公司的毛利率贡献较大。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在 **40%-55%**之间，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异形连接件毛利率分别为 36.00%、37.79%、**47.22%**，逐年上涨，主要与公司销售给大众 EA211 1.4T 项目的销量增长有关。EA211 1.4T 项目相关异形连接件的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收入（EA211 1.4T 项目相关异形连接件）（万元）	**6,802.23**	5,005.31	3,590.22
占异形连接件销售收入的比例	**41.92%**	38.56%	30.03%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EA211 1.4T 项目相关异形件销售收入占比由**2018 年的 30.03%逐步提高到 2020 年 41.92%**，发行人异形连接件产品对大众 EA211 1.4T 项目存在一定的依赖。

目前，大众 EA211 1.4T 涡轮增压器在市场上处于成熟阶段，未来技术升级方向为 EA211 1.5T 的可变截面涡轮增压器。随着大众 EA211 1.4T 涡轮增压器的更新换代，若公司现有技术和产品被竞争对手的新技术、新产品替代，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内控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宋广东先生通过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65.50%股权，且报告期内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但宋广东先生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可通过其控制的股份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策略、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未来实际控制人若出现决策失误，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生产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淀，公司积累了一批技术、管理、营销人才，并建立了稳定的经营管理体系。随着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升级，资产规模逐渐增长，如何建立一套更加行之有效的管理体系以及内控制度，持续引进和培养各方面人才将成为公司面临的一大问题。未来，公司的经营管理机制若无法匹配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的发展将面临一定的风险。

五、财务风险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易扣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在报告期内享受 15%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各期，公司按照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优惠影响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税收优惠影响数	**844.14**	509.87	488.63
利润总额（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	**9,371.72**	5,621.73	5,269.84
占比	**9.01%**	**9.07%**	**9.27%**

如果未来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以后年度不能被持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而按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935.30 万元、9,405.73 万元和 **10,553.7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10%、29.59%和 **26.74%**，应收账款占比相对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490.56 万元、798.95 万元和 **825.95 万元**。

公司主要客户为富奥石川岛、华域视觉、博世、佛吉亚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信誉度高，货款周转较快，回款记录良好。但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发生经营困难或与公司合作关系出现不利状况，可能导致回款周期增加甚至无法收回货款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994.19 万元、6,942.12 万元和 **8,452.9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65%、21.84%和 **21.42%**。如果原材料价格和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者产品单价受价格年降因素、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增加从而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六、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拟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需满足“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上市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需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送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本次发行**已**通过交易所的审核，**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及最终取得同意注册的决定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若公司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也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存在因发行认购不足等导致发行中止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Essence Fastening Systems (Shanghai) Co., Ltd.
注册资本	4,284.5177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29528125L
法定代表人	宋广东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2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0 年 9 月 8 日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丰硕路 100 弄 39 号
经营范围	从事关键机械基础件（五金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及销售，机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塑料制品的销售，道路货物运输，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邮政编码	201822
公司电话	021-59907242
公司传真	021-59907111
互联网网址	www.shchaojie.com.cn
电子信箱	lihongtao@shchaojie.com.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	李红涛
董事会办公室电话	021-59907242

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发行人系由上海超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0 年 5 月 5 日，经超捷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超捷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10）第 B-2028 号”《审计报告》审计的超捷有限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 61,700,964.45 元按 1.3711：1 的比例折为 4,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

16,700,964.45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

2010 年 7 月 12 日，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下发“沪商外资批[2010]1775 号”《市商务委关于同意上海超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变更为港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港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19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市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沪股份字[2001]3045 号）。

2010 年 7 月 2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10]第 B-1039 号”《验资报告》，验证各发起人认缴出资均已到位。

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首次股东大会，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公司经审计的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61,700,964.45 元折合成股份，其中注册资本 4,50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0 年 9 月 8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000400287099（市局），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 万元。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发起人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及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香港超艺	3,307.50	73.50
2	上海毅宁	1,035.00	23.00
3	上海文超	90.00	2.00
4	汕头宜泰	67.50	1.50
合计		**4,500.00**	**100.00**

（二）超捷有限的设立情况

2001 年 11 月 29 日，香港超艺签署《上海超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章程》，设立上海超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章程中约定：“公司的注册资本 15 万美元由投资者以 7 万美元现汇及 8 万美元生产设备投入，在签发公司营业执照之日起三个月内缴付 15%，其余十二个月内缴付完毕。”

2001 年 12 月 3 日，有限公司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出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名称预核（外）NO:02200111300019）。

2001 年 12 月 14 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印发“嘉府审外批[2001]624 号”《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港资建办上海超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批复》。

2001 年 12 月 28 日，超捷有限取得上海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外经贸沪嘉独资字[2001]304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及“企独沪总副字第 030060 号（嘉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超捷有限设立的申请报批过程中，公司提交的投资方主体资格证明为“超艺实业公司”，但在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公司章程中误将投资方写为“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实际履行出资义务的也是“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嘉定区商务委员会出具证明，对上述事项予以确认，认定“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为超捷有限的投资主体。

此外，超捷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期限为“公司的注册资本 15 万美元，由投资者以 7 万美元现汇及 8 万美元生产设备投入，在签发公司营业执照之日起三个月内缴付 15%，其余十二个月内缴付完毕。”2002 年 12 月 27 日，超捷有限因股东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资金周转困难，就尚未缴清的注册资本 37,238.61 美元向上海市工商管理局嘉定分局提出延长出资期限的申请，申请延期至 2003 年 6 月 26 日缴清出资，该申请取得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的确认，并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办理了备案。直至 2003 年 7 月 17 日，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缴清其认缴的超捷有限的注册资本。2012 年 10 月 15 日，上海市嘉定区经济委员会出具证明，对上述事项予以确认，确认上述延期出资行为已取得主管机关认可且未对超捷有限及股东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进行任何处罚。

保荐机构和律师经核查认为：上述出资瑕疵不构成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障碍。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美元）	持股比例（%）
1	香港超艺	150,000.00	100.00
合计		**150,000.00**	**100.00**

1、香港超艺不构成返程投资且已办理外汇登记

国家外汇管理局于 2005 年 10 月 21 日发布的汇发〔2005〕75 号《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75 号文”）规定：“本通知所称‘特殊目的公司’，是指境内居民法人或境内居民自然人以其持有的境内企业资产或权益在境外进行股权融资（包括可转换债融资）为目的而直接设立或间接控制的境外企业”、“本通知所称‘返程投资’，是指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对境内开展的直接投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在境内设立外商投资企业及通过该企业购买或协议控制境内资产”。

国家外汇管理局于 2014 年 7 月 4 日发布的汇发〔2014〕37 号《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37 号文”）规定：“本通知所称‘特殊目的公司’，是指境内居民（含境内机构和境内居民个人）以投融资为目的，以其合法持有的境内企业资产或权益，或者以其合法持有的境外资产或权益，在境外直接设立或间接控制的境外企业”、本通知所称‘返程投资’，是指境内居民直接或间接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对境内开展的直接投资活动”。

发行人之前身超捷有限设立时，黄祯楷及黄祯亮分别持有 C5023**（*）、C5023**（*）号《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香港超艺不属于 75 号文、37 号文中规定的“特殊目的公司”，因此香港超艺对发行人及其前身超捷有限的投资不涉及返程投资。

发行人及其前身超捷有限的股东（含历史股东）包括香港超艺、上海毅宁、上海文超、汕头宜泰、上海誉威、上海金发投、嘉合明德、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等十家企业及曾立丰、吕海军、王胜永、周家乐、宋毅博、赵何钢等六

位自然人。上述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大陆居民并向发行人直接投资，不存在涉及返程投资并需要办理外汇登记手续的情形。上述机构股东中，除香港超艺以外均为注册在中国境内的企业，不属于 75 号文、37 号文中规定的“特殊目的公司”，不存在涉及返程投资并需要办理外汇登记手续的情形。

香港超艺历次对超捷有限的出资均办理了外汇登记手续。发行人及其前身超捷有限的股东均不存在涉及返程投资并需要办理外汇登记手续的情形，符合外汇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

2、香港超艺的实物出资情况

（1）2002 年 12 月，第一次实物出资

2002 年 12 月 17 日，上海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佳业外验字〔2002〕081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2 年 11 月 20 日止，超捷有限已收到香港超艺本期缴纳的注册资本 74,307.75 美元，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

香港超艺本次实物出资为机器设备，根据报关进出口相关单证，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商品名称	数量及单位	单价（美元）	总价（美元）
1	打头机	7 台	6,153.85	43,076.95
2	搓牙机	6 台	4,871.80	29,230.80
3	攻牙测试机	1 台	2,000.00	2,000.00
合计		14 台	——	74,307.75

2002 年 12 月 30 日，超捷有限就上述实收资本变更事宜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获得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003 年 9 月，第二次实物出资

2003 年 7 月 25 日，上海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佳业外验字〔2003〕044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7 月 17 日止，超捷有限已收到股东本期缴纳的注册资本 77,238.61 美元，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

香港超艺本次实物出资为机器设备，根据相关机器设备的购买发票及报关进出口相关单证，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商品名称	数量及单位	单价（美元）	总价（美元）
1	打头机及配件	8 台	6,333.75	50,670.00
2	搓牙机及配件	6 台	5,221.67	31,330.00
合计		14 台	——	82,000.00

2003 年 9 月 2 日，超捷有限就上述实收资本变更事宜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获得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香港超艺实物出资当时有效之《公司法》第十八条规定：“外商投资的有限责任公司适用本法，有关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资企业的法律另有规定的，适用其规定”。超捷有限设立时的企业性质为外资企业，故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 修订）》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和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外国投资者可以用可自由兑换的外币出资，也可以用机器设备、工业产权、专有技术等作价出资”、“外国投资者以机器设备作价出资的，该机器设备应当是外资企业生产所必需的设备。该机器设备的作价不得高于同类机器设备当时的国际市场正常价格”。根据上述规定，当时之超捷有限作为外资企业，香港超艺可以通过机器设备进行出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 修订）》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二条规定：“作价出资的机器设备运抵中国口岸时，外资企业应当报请中国的商检机构进行检验，由该商检机构出具检验报告”、“外国投资者缴付每期出资后，外资企业应当聘请中国的注册会计师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报审批机关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根据上述规定，超捷有限作为外商投资企业，股东香港超艺以实物出资的，应当先经商检机构检验，并聘请中国的注册会计师验资，资产评估并非必须履行的程序。

但根据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和海关总署于 1999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国检检联〔1999〕400 号《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海关总署关于外商投资财产价值鉴定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中的规定，各地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对外商独资企业不再进行强制性的价值鉴定。超捷有限在办理实收资本变更登记时，登记机关未要求提交商检报告。

由于距离实物出资的时间较长，香港超艺实物出资的商检报告资料已缺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宋广东承诺：“发行人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若因发行人前身超捷有限设立时的实物存在瑕疵而需要重新补足出资的，本人将以现金方式补足该等出资；若发行人因上述实物出资情形受到行政处罚或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发行人的全部损失”。

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天健验〔2020〕139 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认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超捷股份公司实收资本从 0 增加到 4,284.5177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已全部到位”。

香港超艺对超捷有限的实物出资已办理完成验资及工商登记手续。虽然实物出资的价值鉴定文件已缺失，但均有报关单、发票为作价依据，不存在虚假出资的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障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因实物出资受到处罚。

三、发行人报告期前重要股权变动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2016 年香港超艺转让公司控股权及上海金发投转让公司股权

1、2016 年 11 月香港超艺转让公司控股权的背景、定价依据和公允性、受让方资金来源、转让价款支付情况

（1）本次股权转让背景

① 公司在上海金发投、嘉合明德入股时承诺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上市，但由于上市进程未达预期，上海金发投、嘉合明德要求退股或由黄祯楷回购股权，但黄祯楷因个人资金原因无力履行回购义务。

② 黄祯楷另有个人债务需要清偿，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

③ 原实际控制人黄祯楷考虑到当时超捷股份的经营业绩欠佳，公司 2011 年度至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1,374.19	450.38	581.47	843.22	986.90

④ 黄祯楷对超捷股份的行业前景及经营理念与宋广东存在分歧。早期公司产品主要以家用电器类紧固件为主，家电行业盈利逐年下滑，公司业绩不稳定，早有考虑转型。超捷股份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嘉定区以汽车产业为支柱产业，产值占全区产值一半以上，宋广东常年在上海嘉定经营，很看好汽车领域，已接触了些客户并有为潜在客户安排了产品打样、也做了些相关技术方面的积累。但汽车行业门槛较高，合格供应商认证并非一朝一夕的事情，客户从接触打样到供应商认证批量下单需经历好几年时间，基于对汽车行业的了解接触，宋广东更看好超捷股份在汽车行业的发展。而黄祯楷本人较少在上海参与公司经营，对嘉定区汽车行业的了解也不够，想让公司更多往通信类领域发展，认为汽车类产品短期内无法带来回报，却还要不断研发投入，最后还不一定能获得客户认可。因此双方在公司战略方向上有了较大差异。

⑤ 黄祯楷系香港居民，其个人主要在香港、汕头一带生活，比较少来上海，没有充足时间在上海参与公司经营。

（2）定价依据、公允性、资金来源、支付情况

2016 年 11 月，香港超艺（黄祯楷持股 100%）将发行人 1,829.155 万股股份（49.31%股权）转让给上海毅宁（宋广东持股 100%），转让价款合计 4,293.26 万元。

超捷股份 2015 年经审计净利润为 987 万元，每股收益 0.18 元，转让的定价为 2.347 元/股，按照 2015 年度超捷股份每股收益计算，成交价格约为 13 倍市盈率，股权转让价格具备公允性。

本次受让股权的资金来源为宋广东个人房产转让所得、个人房产抵押贷款所得以及历年工资、公司分红所得系合法自有资金。经核查，股权转让价款已于 2017 年全部支付完毕。

2、2016 年上海金发投转让公司股权的背景、定价依据和公允性、受让方资金来源、转让价款支付情况

2011 年 10 月，通过受让老股方式，上海金发投以 1,523.34 万元的价格受让了香港超艺持有的公司 279 万股股份，以 475.02 万元的价格受让了上海毅宁持有的公司 87 万股股份。此外，通过增资方式，上海金发投以每股 5.46 元的价格认购 549 万股新增股份，并约定如果公司未能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在境内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权要求公司原股东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由上，上海金发投共投入投资款 4,995.90 万元。

后由于超捷股份未按照约定期限上市触发了回购条款，上海金发投要求相关方回购股权。2016 年上海金发投通过发行人减资 549 万元，取得退还的投资款 3,819 万元，同年通过与上海毅宁签署《转股协议》将 366 万股以 2,485 万元价格转让给上海毅宁。因黄祯楷存在资金缺口无法及时履行回购义务，而转由宋广东持股的上海毅宁来承担全部 366 万股的回购。由上，上海金发投通过减资和转让退出共获得 6,304 万元。

定价依据：经协商，以每年 8%的投资回报率作为定价依据。

上述股权转让系各方真实自愿的意思表示，股权转让价格具备公允性。

本次上海毅宁受让股权的资金来源于宋广东个人借款。而宋广东的资金来源为个人房产转让，个人房产抵押贷款和个人历年工资奖金以及公司分红所得，全部系合法自有资金，股权转让价款已于 2016 年全部结清。

3、黄祯楷、宋广东之间是否存在股权代持或者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

根据对黄祯楷、宋广东的访谈并经核查，黄祯楷、宋广东双方不存在股权代持，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发生了两次股权转让、两次增资。报告期初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毅宁	28,641,050	77.21
2	香港超艺	5,564,250	15.00
3	上海誉威	2,181,200	5.88
4	上海文超	708,500	1.91
合计		**37,095,000**	**100.00**

（二）报告期内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3 月 1 日，香港超艺分别与曾立丰、吕海军、宋毅博、周家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香港超艺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178.056 万股股份以 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曾立丰；166.928 万股股份以 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吕海军；137.251 万股股份以 61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宋毅博；74.19 万股股份以 33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家乐。

2017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股份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价格（元/股）	转让股份（股）	转让价款（元）	受让方
1	香港超艺	4.49	1,780,560	8,000,000	曾立丰
2			1,669,280	7,500,000	吕海军
3			1,372,510	6,170,000	宋毅博
4			741,900	3,330,000	周家乐

本次股权转让定价依据：价格 4.49 元/股系综合考虑当时发行人账面净资产（2016 年末每股净资产为 2.14 元/股）、每股收益（2016 年度每股收益为 0.64 元）和适当的溢价水平（约 7 倍市盈率）经各方协商确定，市盈率确定在 7 倍左右。

本次交易价格经过各方协商确定，公允合理，交易对价已全额支付，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本次转让距离 2018 年 1 月的外部投资者入股相隔了近一年时间，发行人在 2017 年汽车领域的业绩也有比较明显的提升，2017 年 3 月的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是公允的，因此无需确认股份支付。

2016 年 11 月，香港超艺转让 1,829.155 万股（49.31%股权）给上海毅宁的作价是 4,293.26 万元，主要参考的是超捷股份 2015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 987 万元，作价 2.347 元/股，13 倍市盈率左右，价格具备公允性。相比 2017 年 3 月的 4.49 元/股的转让价格，转让控制权的价格较低，但仍具合理性 ，具体分析如下：

1、黄祯楷和宋广东关于转让控制权的协商于 2015 年第四季度开始。当时的转让背景是：发行人在 2010-2014 年这几年间，主营家用电器类紧固件业务，盈利能力并不稳定，经营情况不乐观，未能达到上市要求，公司需要谋求转型。但是黄祯楷与宋广东对公司前景及经营理念并不一致，宋广东看好汽车领域，而黄祯楷想往通信领域发展，但黄祯楷个人主要在香港、汕头一带生活，并没有充足时间参与超捷股份经营，而当时公司股东上海金发投等机构投资者因公司未能在 2014 年如期上市要求各方回购股份，黄祯楷本人当时也存在较多个人债务需要清偿。

2、基于以上原因，黄祯楷将控股权转让给宋广东，定价参考的是 2015 年的净利润（987 万元）作价 13 倍 PE，从当时来看价格并不算低，宋广东本人基于对汽车行业的乐观判断，愿意承接该股权，当时黄祯楷本人并无法看清发行人在汽车领域的发展情景，但在转让控制权后仍保留了 556 万股对应 15%股权。

3、随着分立结束，控制权转移，在宋广东团队经营管理下，发行人前期在汽车领域方面的打样积累和技术研发积累得到了回报，汽车领域的产品订单得以较快增长，带来了 2016 年业绩的增长，净利润增至 2,374 万元。因此 2017 年 3 月黄祯楷在转让剩余 556 万股权时参考的是 2016 年的净利润，价格相应提高具备合理性。

2017 年 5 月 2 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嘉定区商务委员会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沪嘉外资备 201700305）。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依法办理了以上股份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毅宁	28,641,050	77.21
2	上海誉威	2,181,200	5.88
3	曾立丰	1,780,560	4.80
4	吕海军	1,669,280	4.50
5	宋毅博	1,372,510	3.70
6	周家乐	741,900	2.00
7	上海文超	708,500	1.91
合计		**37,095,000**	**100.00**

（三）报告期内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如下：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709.50 万元增加至 3,939.9894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7 年 10 月 17 日，增资方周家乐、新股东王胜永同公司原股东签订《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周家乐以 1.52 元/股的价格增资 776,178 股，王胜永以 1.52 元/股的价格增资 1,528,716 股。王胜永为发行人原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周家乐为上海易扣总经理，本次增资价格较低，具备股权激励性质。王胜永为发行人原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虽在交易时点已离职，但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发挥过一定作用，在离职后至今也一直担任发行人的外部顾问，在公司的长远规划及 IPO 推动和各方协调上发挥过比较重要的作用。王胜永目前担任上市公司春光科技（603657）的董事会秘书。

本次增资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股份支付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系参照 2018 年 1 月外部投资者价格 16.33 元确定，由此计算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3,413.55 万元，相应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数（股）	增资价格（元/股）	增资款（元）

周家乐	776,178	1.52	1,179,790.56
王胜永	1,528,716		2,323,648.32

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依法办理了以上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毅宁	28,641,050	72.69
2	上海誉威	2,181,200	5.54
3	曾立丰	1,780,560	4.52
4	吕海军	1,669,280	4.24
5	王胜永	1,528,716	3.88
6	周家乐	1,518,078	3.85
7	宋毅博	1,372,510	3.48
8	上海文超	708,500	1.80
合计		**39,399,894**	**100.00**

2017 年 11 月 2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具“瑞华珠海验[2017]4002001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7 年 11 月 8 日，公司累计股本为 3,939.9894 万元，其中新增股本 230.4894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20 年 4 月 3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验资复核。

（四）报告期内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 月 3 日，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赵何钢同上海毅宁、宋广东及发行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约定上海毅宁将其持有的公司 74.4220 万股、21.8888 万股、10.9444 万股、10.9444 万股股份分别以 1,215.31 万元、357.44 万元、178.72 万元、178.7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祥禾涌原、赵何钢、宁波嘉展和赣州超逸。

本次股份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价格（元/股）	转让股份（股）	转让价款（元）	受让方
1	上海毅宁	16.33	744,220	12,153,112.60	祥禾涌原
2			218,888	3,574,441.04	赵何钢
3			109,444	1,787,220.52	宁波嘉展
4			109,444	1,787,220.52	赣州超逸

2018 年 1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的价格系各方经友好协商，参考 2017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具的瑞华珠海审字〔2018〕40050002 号《审计报告》，当时每股收益为 1.02 元并按照约 16 倍市盈率的价格确定，增资及股权转让的价格具备公允性。

2017 年 3 月股份转让和 2018 年 1 月股份转让及增资价格差异较大，主要系股份转让及增资过程中考虑到公司 2017 年度的业绩有所提升，且两次商定的溢价水平不同。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珠海分所出具的瑞华珠海审字〔2017〕40020042 号《审计报告》和瑞华珠海审字〔2018〕40050002 号《审计报告》，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64 元和 1.02 元，存在较大差异，因此 2017 年 3 月股份转让和 2018 年 1 月股份转让及增资价格差异较大具备合理性。

本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毅宁	27,459,054	69.69
2	上海誉威	2,181,200	5.54
3	曾立丰	1,780,560	4.52
4	吕海军	1,669,280	4.24
5	王胜永	1,528,716	3.88
6	周家乐	1,518,078	3.85
7	宋毅博	1,372,510	3.48
8	祥禾涌原	744,220	1.89
9	上海文超	708,500	1.80
10	赵何钢	218,888	0.56
11	宁波嘉展	109,444	0.28

12	赣州超逸	109,444	0.28
合计		**39,399,894**	**100.00**

（五）报告期内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如下：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939.9894 万元增加至 4,284.5177 万元。同日，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赵何钢同上海毅宁、宋广东及发行人签订《增资协议》，协议约定，祥禾涌原以 35,423,885.16 元增资 2,169,252 股；赵何钢以 10,418,784.95 元增资 638,015 股；宁波嘉展以 5,209,400.64 元增资 319,008 股；赣州超逸以 5,209,400.64 元增资 319,008 股，增资价格均为 16.33 元/股。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数（股）	增资价格（元/股）	增资款（元）
祥禾涌原	2,169,252	16.33	35,423,885.16
赵何钢	638,015		10,418,784.95
宁波嘉展	319,008		5,209,400.64
赣州超逸	319,008		5,209,400.64

2018 年 2 月 7 日，公司依法办理了以上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毅宁	27,459,054	64.09
2	祥禾涌原	2,913,472	6.80
3	上海誉威	2,181,200	5.09
4	曾立丰	1,780,560	4.16
5	吕海军	1,669,280	3.90
6	王胜永	1,528,716	3.57
7	周家乐	1,518,078	3.54
8	宋毅博	1,372,510	3.20
9	赵何钢	856,903	2.00
10	上海文超	708,500	1.65
11	宁波嘉展	428,452	1.00

12	赣州超逸	428,452	1.00
合计		**42,845,177**	**100.00**

祥禾涌原投资发行人的原因是出于看好发行人所处行业及未来发展前景，期望通过财务投资获取投资回报。

祥禾涌原已取得编码为 SS5647 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祥禾涌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基金管理人为上海涌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涌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取得编号为 P1003507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国金证券与发行人于 2020 年 1 月签署《专项财务顾问协议》。根据当时有效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合计超过 7%，或者发行人持有、控制保荐机构的股份超过 7%的，保荐机构在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时，应联合 1 家无关联保荐机构共同履行保荐职责，且该无关联保荐机构为第一保荐机构。”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关联方祥禾涌原持有发行人 2,913,472 股，持股比例为 6.80%，未达到当时适用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规定的保荐机构应联合其他无关联保荐机构的标准，国金证券担任发行人保荐机构符合当时适用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关于保荐机构独立性的要求。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布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修订）》第四十二条，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或者发行人持有、控制保荐机构股份的，保荐机构在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时，应当进行利益冲突审查，出具合规审核意见，并按规定充分披露。通过披露仍不能消除影响的，保荐机构应联合 1 家无关联保荐机构共同履行保荐职责，且该无关联保荐机构为第一保荐机构。

祥禾涌原作为国金证券关联方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在《招股说明书》中已经进行了充分披露，上述情形不影响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责任的独立性。国金证券

担任公司保荐机构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修订）》关于保荐机构独立性的要求，保荐机构已履行利益冲突审查流程并出具了合规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的实际控制人陈金霞直接持有祥禾涌原 28.56%的出资额，通过其控股的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祥禾涌原 28.56%的出资额，并实际控制祥禾涌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能够对祥禾涌原施加重大影响。祥禾涌原不属于国金证券直投子公司，按自身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对外投资。

保荐机构比照券商直投相关法律法规对本次投资进行了核查，国金证券实质开展保荐业务和签订有关协议的时点均晚于祥禾涌原投资发行人的时间，符合《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相关规定的要求，国金证券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2018 年 2 月 24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2018]4005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8 年 1 月 25 日，公司累计股本为 42,845,177 元，其中新增股本 3,445,283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20 年 4 月 3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验资复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穿透计算的股东人数为 39 人，未超过 200 人。

（六）对赌协议相关情况

1、对赌协议的具体内容

2018 年 1 月 3 日，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赵何钢与毅宁投资、宋广东、超捷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毅宁将其持有的公司 74.4220 万股、21.8888 万股、10.9444 万股、10.9444 万股股份分别以 1,215.3112 万元、357.4441 万元、178.7220 万元、178.72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祥禾涌原、赵何钢、宁波嘉展和赣州超逸。

2018 年 1 月 22 日，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赵何钢与上海毅宁、

宋广东及发行人签订《增资协议》，约定祥禾涌原以 35,423,885.16 元的价格对发行人增资 2,169,252 股；赵何钢以 10,418,784.95 元的价格对发行人增资 638,015 股；宁波嘉展以 5,209,400.64 元的价格对发行人增资 319,008 股；赣州超逸以 5,209,400.64 元的价格对发行人增资 319,008 股，增资价格均为 16.33 元/股。

基于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和《增资协议》，上述各方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签署《关于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投资补充协议》”），约定了下述与公司上市进程相关的对赌和股份收购条款：

项目	具体内容
收购条款	超捷股份不能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在中国境内完成上市的，或者超捷股份已经明显不能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在中国境内完成上市的，则投资人（指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赵何钢，下同）有权启动收购条款，要求原股东收购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或者部分股权，并赔偿因此给投资人造成的损失。 原股东（指宋广东、上海毅宁）应当以下述收购价格收购甲方（指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赵何钢，下同）持有的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收购价格为甲方实际投资额再加上每年 7%的年化收益率。
赎回条款	在投资完成后 36 个月内，如果甲方推荐、委派或者任命的董事支持上市且目标公司（指超捷股份，下同）基本符合关于上市的量化条件而不存在实质障碍，但上市计划被目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否决，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指宋广东、上海毅宁，下同）赎回甲方在目标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赎回的价格为甲方实际投资额再加上每年 30%的内部收益率溢价。
股权锁定	在投资完成后 36 个月内，未经投资人书面同意，原股东不得转让（包括该等股权有关的任何形式的期权、衍生、质押或其它安排）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也不得进行可能导致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股权质押等处置。乙方出让目标公司股权的，乙方应确保受让方承诺承担乙方在投资协议（指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和《增资协议》，下同）、《投资补充协议》项下应承担的义务
优先购买	本次投资完成后，当乙方提出向第三方出售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且本次乙方出售股份后导致乙方持有目标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1%时，乙方应给予投资人不少于 20 日的答复期限，甲方有权在答复期限内以同等条件优先认购其出让的股权。
优先出售	当乙方提出向第三方出售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且本次乙方出售股份后导致乙方持有目标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1%时，乙方应给予投资人不少于 20 日的答复期限，甲方有权在在答复期限内以同等条件优先于乙方向第三方出售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 答复期限内，在投资人明确放弃该等权利或者第三方书面同意以不低于给

项目	具体内容
	乙方的条件受让甲方要出售的股权前，乙方不会向第三方出售、质押或以其他形式处置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
后续投资的最惠国待遇	甲方投资目标公司股权并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后，若目标公司采取配股、增资或者股权权益性衍生工具等任何法律法规允许的并可能导致目标公司增加股本或者注册资本的行为的，则甲方有权按该次增资行为中最优惠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价格、业绩承诺、股权回购等）认购或获得新发行的股权、衍生工具，以使甲方不降低在目标公司注册资本或总股本中的持股比例。
反稀释	投资人根据投资协议以及本补充协议向目标公司支付投资款项后，目标公司股权融资或者乙方向投资人之外的第三方转让股权的，股权融资或者股权转让价格不得低于本次投资价格。如果低于，则投资人的股权比例当按照最低的价格自动调整，投资人有权选择采取以下方式进行调整：乙方无偿向投资人转让股权，乙方向投资人补偿现金，或者甲乙双方同意的其他方式。
公司清算	如发生公司清算或关闭（以下简称“公司清算”），公司清算后所得在依法支付了清算费用、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缴纳所欠税费、清偿公司债务后，对于公司的剩余资产，投资人有权先于原股东获得依照本补充协议第九条“收购价格”（指赎回条款中的收购价格）约定计算所得的收购价款作为清算款。对于前述收购价款与投资人在清算中实际分配所得的剩余财产价值间的差额，乙方应在清算财产分配方案确定后 20 日内向投资人以现金方式补足。

2、相关对赌协议是否清理完毕、对发行人可能存在的影响

2020 年 6 月 28 日，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赵何钢与上海毅宁、宋广东及发行人已签署《终止执行投资保障条款协议》，约定自发行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并被受理之日起，终止《投资补充协议》中对收购、赎回、并购、股东权利等事项做出的特别约定条款及任何其他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可能构成障碍或对发行人上市进程造成任何不利影响的条款（前述条款合称“投资保障条款”）。

上述协议内容中不存在恢复条款。

经公司全体股东确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各股东之间、各股东与发行人之间均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安排，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不存在股权代持等情形

发行人历史沿革过程中不存在股权代持等情形。

（八）交易价格无明显异常

发行人历史沿革中股东入股交易价格无明显异常。

四、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以前曾经发生的资产重组如下：

（一）发行人派生分立

1、分立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8 月 18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具“瑞华珠海审字[2016]40020136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02,224,500.72 元，负债总额为 100,143,551.89 元，股东权益总额为 102,080,948.83 元。

2016 年 9 月 3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如下：同意公司派生分立为超捷股份与上海祯楷两个公司，公司财产分割方案如下：分立前公司资产中汕头超艺 75%的股权 22,065,032.87 元、杭州超杰 75%的股权 3,129,245.48 元及超艺螺丝 100%的股权 14,132,355.56 元（超艺螺丝持有汕头超艺和杭州超杰各 25%股权）由新设立的上海祯楷继承，其余财产由分立后的超捷股份继承；分立后，超捷股份的注册资本为 3,709.50 万元、上海祯楷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分立前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分立后的超捷股份继承，上海祯楷对分立前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同日，超捷股份、上海祯楷、香港超艺、上海毅宁、上海文超、上海誉威签订《公司分立协议》，分立前超捷股份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为 10,208.09 万元，分立后超捷股份保留 6,275.43 万元净资产，新设公司上海祯楷接受 3,932.66 万元净资产，分立前公司资产中汕头超艺 75%股权对应的净资产 2,206.50 万元、杭州超杰 75%股权对应的净资产 312.92 万元及超艺螺丝 100%股权对应的净资产

1,413.24 万元由新设的上海祯楷继承，其余财产由超捷股份继承。分立前超捷股份的职工全部由分立后的超捷股份聘用。

派生分立时仅涉及发行人资产中对应的汕头超艺 75%股权、杭州超杰 75%股权及超艺螺丝 100%股权由上海祯楷承继，不涉及其他资产、负债、人员、业务、专利技术、供应商渠道和客户资源的转移和承接。

2016 年 9 月 14 日，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作出《市商务委关于同意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初步批复》（沪商外资批[2016]2543 号），同意超捷股份分立为两个公司，存续公司为超捷股份，新设公司为上海祯楷。

就本次分立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在《文汇报》刊登了《分立公告》。

2016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嘉定区商务委员会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沪嘉外资备 201600097）。

2016 年 11 月 7 日，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超捷股份、香港超艺、上海毅宁、上海誉威、上海文超向公司登记机关出具《公司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情况说明》，说明超捷股份截至股东大会决议之日共有 9,646 万元债务，截至申请变更之日前已偿还 1,030 万元债务，剩余部分已落实担保或与债权人达成偿还协议。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依法完成了上述分立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 年 2 月 8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具瑞华珠海验字〔2017〕4002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止，公司已减少股本 1,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3,709.50 万元，股本 3,709.5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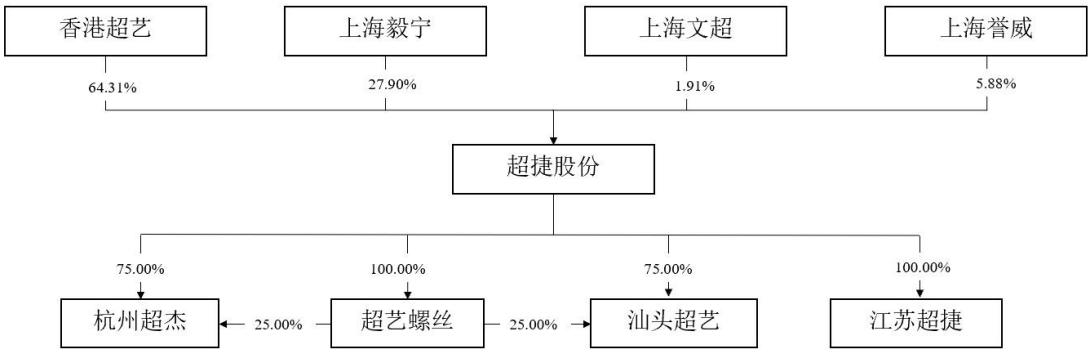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香港超艺	23,855,800	64.31
2	上海毅宁	10,349,500	27.90
3	上海誉威	2,181,200	5.88
4	上海文超	708,500	1.91

合计	**37,095,000**	**100.00**

2、分立前后股权结构

2016 年分立之前，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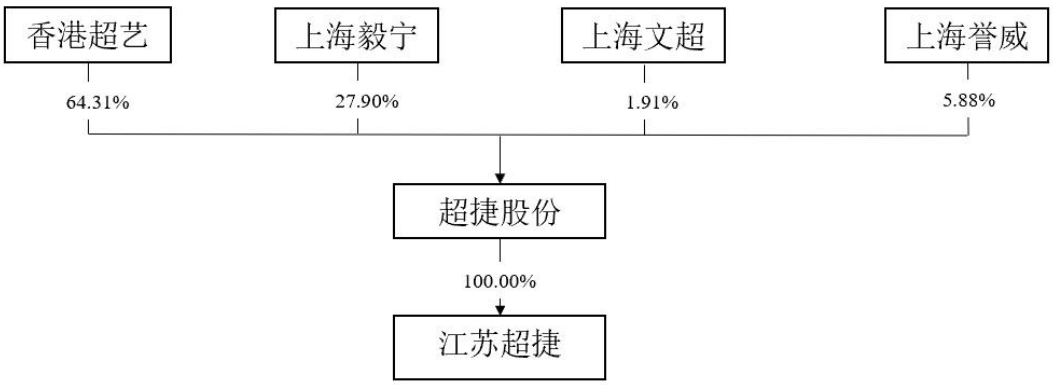


2016 年分立前，上述各主体实际经营情况如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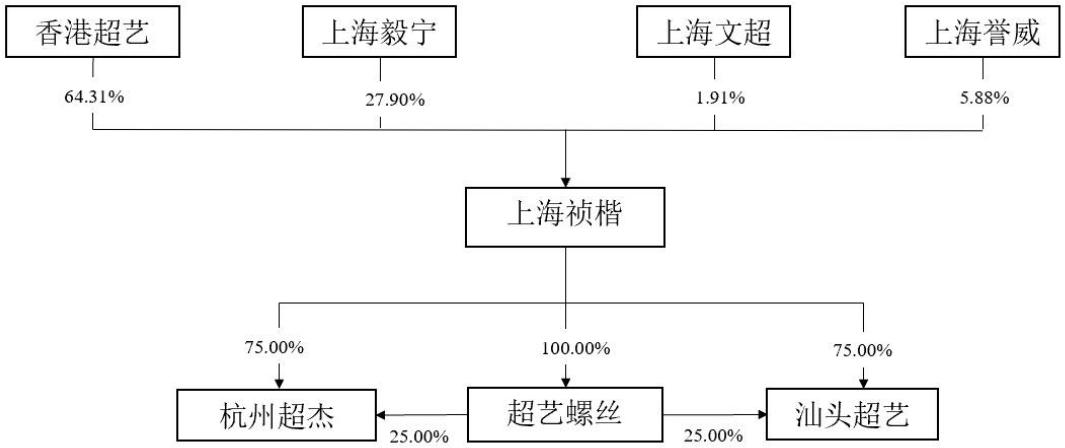
项目	超捷股份	江苏超捷	汕头超艺	杭州超杰	超艺螺丝
注册地	上海	镇江	汕头	杭州	香港
成立时间	2001 年	2014 年	1992 年	2004 年	2010 年
主要业务	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	金属类紧固件、异形连接件	紧固件加工	标准件、五金件	控股公司，无实际生产经营业务
行业类型	以汽车零部件为主	以汽车零部件为主	以家用电器、电子电器零部件为主	汽车零部件	
主要管理人员	宋广东		黄祯楷		
收入规模（2015 年）	15,100 万元	20 万元	9,933 万元	3,684 万元	-
利润总额（2015 年）	1,109 万元	-86 万元	5 万元	456 万元	-1 万港币
资产总额（2015 年末）	18,747 万元	1,410 万元	12,886 万元	3,527 万元	1,537 万港币

本次分立仅涉及股权分割，系发行人将持有的汕头超艺、杭州超杰和超艺螺丝的全部股权剥离、并由新设立的上海祯楷继承，不涉及各主体的业务、人员、经营资产和负债的分割。分立前后，上述主体均作为独立法人各自进行原有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人员、资产、财务等混同的情形。本次分立不存在因业务、人员、资产等分割不清晰而导致的纠纷。

分立之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分立派生的上海祯楷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发行人分立前，超艺螺丝、杭州超杰和汕头超艺均为发行人的子公司，其中，超捷股份直接持有超艺螺丝 100%股权、杭州超杰 75%股权、汕头超艺 75%股权，并通过超艺螺丝间接持有杭州超杰 25%股权、汕头超艺 25%股权。

2016 年公司分立后，超艺螺丝、杭州超杰和汕头超艺的全部股权，由派生设立的上海祯楷继承。宋广东通过上海祯楷间接持有上述三家公司 29.53%股权，并担任上海祯楷的董事，可以对上述三家公司实施重大影响。

上海祯楷自 2016 年 12 月 21 日成立以来至今，股东情况未发生过变更。

上海祯楷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其目前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MA1GTRNCXF 的《营业执照》，住所位于上海市嘉定区云谷路 599 弄 6 号 620 室 JT1170，法定代表人为黄祯楷，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咨询，企业形象策

划及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祯楷经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超艺	643.10	64.31
2	上海毅宁	279.00	27.90
3	上海誉威	58.80	5.88
4	上海文超	19.10	1.91
合 计		**1,000.00**	**100.00**

在上海祯楷经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中，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上海毅宁和持股平台上海誉威、上海文超间接持有上海祯楷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通过持有上海毅宁股权比例（%）	通过持有上海誉威股权比例（%）	通过持有上海文超股权比例（%）	从而间接持有上海祯楷股权比例（%）
1	宋广东	董事长兼总经理	100	19.67	25	29.5341
2	宋述省	董事兼副总经理	——	——	50	0.9550
3	邹 勇	监事会主席		17.00	——	0.9996
4	嵇宏慧	监 事		——	25	0.4775
5	罗渊研	监 事		0.64	——	0.0376
6	义勤峰	副总经理		13.61		0.8003
7	李新安	副总经理		8.48		0.4986
8	李红涛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6.88		0.4045
合 计			**100**	**66.28**	**100**	**33.7072**

除以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形外，上海祯楷不涉及其他发行人董监高入股，也不涉及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入股的情形。

3、分立及后续控股权转让的原因及合规性

（1）派生分立和后续实际控制权变更的原因

2016 年派生分立前，黄祯楷和宋广东个人主要投资就是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宋广东个人不存在大额负债情况，黄祯楷个人当时有较大负债。

派生分立前发行人子公司为杭州超杰、超艺螺丝、汕头超艺和江苏超捷，其中超艺螺丝为控股公司，无实际业务。超捷股份、汕头超艺、杭州超杰和江苏超捷在分立前实际控制人虽为黄祯楷，但实际根据地域不同分别由宋广东、黄祯楷、吴文彪三人分管。其中超捷股份（在上海）和江苏超捷（在镇江）自设立以来一直由宋广东负责经营管理，汕头超艺自设立以来由黄祯楷负责经营管理，杭州超杰自设立以来由黄祯楷指派吴文彪管理。

2009 年以前，杭州超杰、汕头超艺并非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而是黄祯楷个人持股控制的企业，之后黄祯楷为了整合资源上市于 2009 年前后由超捷有限作为上市平台将两家企业收购为子公司。

整合之后在 2010-2015 年这几年间，公司主要业务家电产品业务的盈利能力并不稳定，经营情况不乐观，未能达到上市要求，公司需要谋求转型。但是黄祯楷与宋广东对公司前景及经营理念并不一致，宋广东看好汽车领域，而黄祯楷想往通信领域发展，但黄祯楷个人主要在香港、汕头一带生活，本人并没有充足时间参与超捷股份经营，况且当时公司股东上海金发投等机构投资者因公司未能在 2014 年如期上市要求各方回购股份，黄祯楷本人当时也存在较多个人债务需要清偿。

基于上述多方面原因，经双方协商，黄祯楷表达了将发行人控股权转让给宋广东的意愿。

考虑到汕头超艺、杭州超杰自设立以来一直由黄祯楷或其指派的吴文彪经营管理，且各家公司业务资产人员等各方面都实际独立，双方一致同意通过分立的方式将杭州超杰、汕头超艺先从发行人处剥离出来，之后黄祯楷再把发行人控股权转给宋广东。由此，一方面解决了双方在发行人经营方向上不一致的问题，一方面也解决了机构投资者回购股份的要求，香港超艺对投资人的回购义务由上海

上海毅宁承继。由此以解决双方对超捷股份经营方向的分歧，同时满足投资人的回购要求，且缓解了黄祯楷当时的财务状况，是一个比较有利于各方的解决方案。

（2）相关股东分立时的纳税情况

公司分立主要涉及的税种包括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及契税。本次分立未涉及土地、房屋权属转移，因此不涉及土地增值税和契税缴纳问题。本次分立交易各方符合财税〔2009〕5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重组业务企业所得税处理若干问题的通知》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的规定，分立时暂不涉及所得税缴纳问题，具体如下：

根据财税〔2009〕5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重组业务企业所得税处理若干问题的通知》，企业分立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规定：

（1）具有合理的商业目的，且不以减少、免除或者推迟缴纳税款为主要目的；

（2）被收购、合并或分立部分的资产或股权比例符合本通知规定的比例；

（3）企业重组后的连续 12 个月内不改变重组资产原来的实质性经营活动；

（4）重组交易对价中涉及股权支付金额符合本通知规定比例；

（5）企业重组中取得股权支付的原主要股东，在重组后连续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取得的股权。

财税〔2009〕5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重组业务企业所得税处理若干问题的通知》中规定，企业分立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时要求被分立企业股东在该企业分立发生时取得的股权支付金额不低于其交易支付总额的 85%，超捷股份分立时股东取得的股权支付金额占交易支付总额的 100%，符合上述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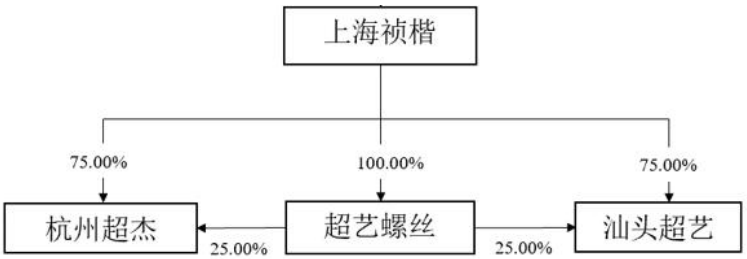
2017 年 3 月 1 日，超捷股份向主管税务机关上海市嘉定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提交了《企业重组所得税特殊性税务处理报告表》，说明公司符合上述特殊性税务处理的适用条件，重组按特殊性税务处理确认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0，递

延确认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3,932.66 万元。上海市嘉定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就本次分立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进行了确认和同意。

4、分立后，发行人同上海祯楷的独立性

（1）双方各自独立经营

上海祯楷系分立后的新设公司，主要用以承接从发行人处剥离出来的股权资产，即汕头超艺、杭州超杰及超艺螺丝的控股权资产，除此之外上海祯楷自身未开展其他业务。



分立后，除以下事项外，上海祯楷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资产混用、人员混同、客户供应商重合等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

宋广东及前任监事闫明军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期间分别兼任了上海祯楷的董事和监事，目前均已辞任。

发行人与杭州超杰、汕头超艺存在少量客户、供应商重叠的情形。经核查，报告期内共同客户的收入比重很低，每年不到 1%，发行人对重叠客户的合计收入分别为 188.89 万元、92.15 万元和 27.07 万元，逐年下降，对发行人的业绩影响很小；向共同供应商采购金额比重也较低，向重叠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528.73 万元、272.61 万元和 92.90 万元，逐年下降，对发行人的影响也较小；且同重叠客户、供应商的交易均系独立做出决策，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

原股东香港超艺、上海毅宁、上海文超、上海誉威之间以及与客户、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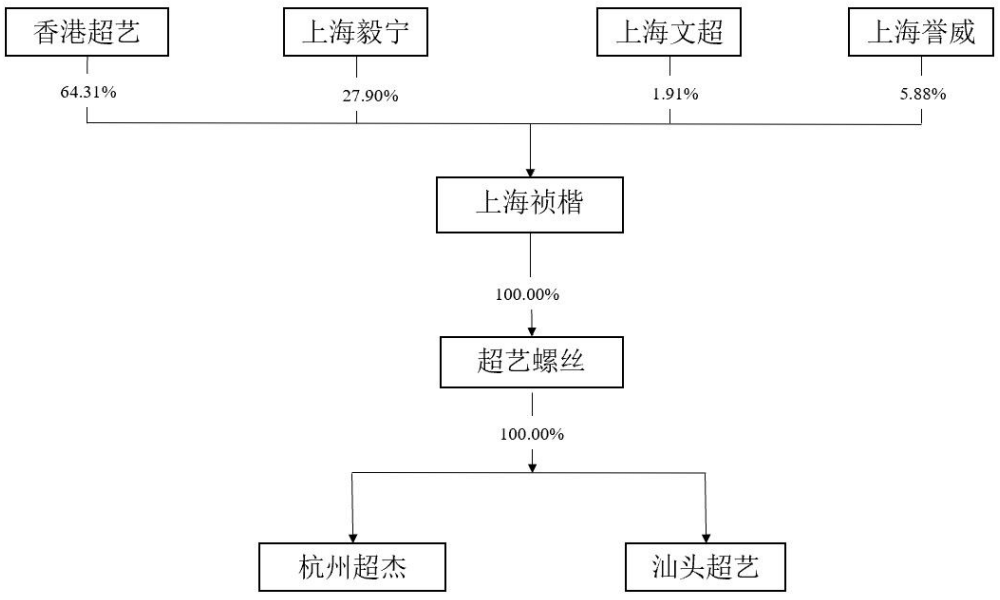
（2）两部分资产之间的业务关联度及差异情况

2016 年的分立主要是将汕头超艺、杭州超杰股权从发行人处的完整剥离，不涉及各主体既有业务、人员、经营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分割，并未对分立前后各主体的运营产生实质影响。2016 年分立后，汕头超艺、杭州超杰同发行人仍各自在原细分行业和地域内面对各自客户独立经营，业务上存在少量的客户、供应商重叠，报告期内同重叠客户、供应商的采购销售金额较低且呈现逐年下降趋势，对两块资产的经营独立性没有影响。

分立后发行人业绩增长主要基于公司转型汽车行业的经营方向变化，抓住了汽车行业发展大趋势，以及拓展新客户同时服务好存量客户带来了老客户销量增长等几个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和汽车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增长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2016 分立后汕头超艺、杭州超杰同发行人各自独立经营发展，业务关联度很低，重叠的供应商客户极少，属于正常市场情形。分立后各家主体独立面对市场，市场千变万化，经营负责人的应对也千差万别，业绩也会不断分化，这是市场发展的正常现象，不存在分立后两部分资产相互或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

5、分立后，超艺螺丝、杭州超杰和汕头超艺的股权转让情况

2017 年 7 月和 11 月，上海祯楷与超艺螺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杭州超杰 75%股权和汕头超艺 75%股权转让给超艺螺丝，至此超艺螺丝持有杭州超杰和汕头超艺 100%股权。上海祯楷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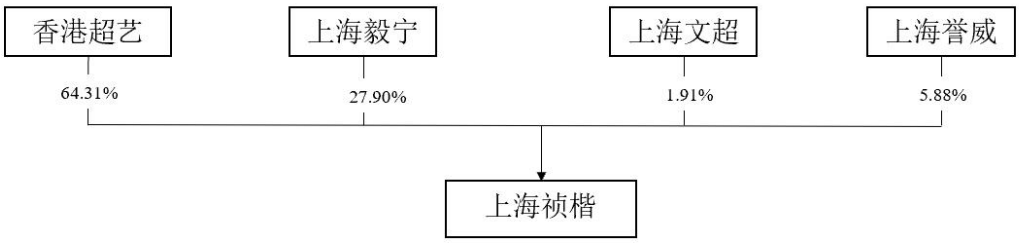


6、截止目前，宋广东与汕头超艺、杭州超杰、超艺螺丝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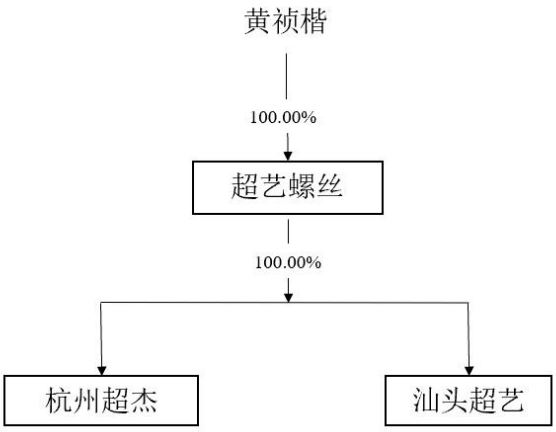
2020 年 4 月，上海祯楷与黄祯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超艺螺丝 100%股权转让给黄祯楷。至此，宋广东不再间接持有汕头超艺、杭州超杰、超艺螺丝的股份。超艺螺丝是一家无实际经营的控股公司，分立完成后上海祯楷通过超艺螺丝间接持有汕头超艺、杭州超杰的全部股权。上海祯楷以合计 4,430 万元的价格转让超艺螺丝 100%股权，主要是考虑了杭州超杰和汕头超艺这几年的盈利趋势（2017-2019 年两家公司合计净利润每年分别为 844 万元，111 万元，293 万元），并参考了分立之后一年左右（即 2017 年年中）杭州超杰、汕头超艺两家公司的净资产数据，综上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依据合理，价格公允。

2020 年 5 月，宋广东辞任上海祯楷董事。

目前，上海祯楷的股权结构如下：



目前，超艺螺丝的股权结构如下：



7、发行人同汕头超艺、杭州超杰、超艺螺丝的竞争情况

（1）汕头超艺、杭州超杰同发行人在主营业务、产品应用领域定位上的差异

发行人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紧固件业务，兼顾电器、通讯类紧固件产品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的主要知名客户包括富奥石川岛（涡轮增压器）、上海菱重（涡轮增压器）、佛吉亚（排放系统）、博世马勒（涡轮增压器）、华域视觉（车灯系统）、法雷奥（汽车零部件）等。

汕头超艺主要从事家用电器、电子电器配套紧固件生产、销售。报告期内的主要知名客户包括 ABB（开关）、博世（电动工具）、松下（空调、微波炉）、艾欧史密斯（热水器、水处理）、日立、美的（制冷设备）等。主要产品的终端产品及应用领域同发行人的产品存在显著差异，虽存在少量的汽车用紧固件产品，但量比较少，起步也比较晚，目前来看不构成对发行人的业务竞争。

杭州超杰，所生产的产品广泛应用于通信、计算机、汽车配件、医疗器材、家电等行业。主要客户包括 FLEXTRONICS（伟创力，全球最大电子合约制造服务商）。汽车类产品并不在其业务中占有主要地位，不存在完全的竞争或替代关系。部分产品有用于汽车行业，和发行人存在一定的业务竞争，但由于其量不大，不论是在销售还是技术研发方面对发行人来说都还不构成实质的竞争。

（2）汕头超艺、杭州超杰**（海宁超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超艺螺丝系持股公司无实际业务，汕头超艺、杭州超杰**（海宁超艺）**的经营情况如下：

汕头超艺（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11,671.77	11,703.00	**13,416.11**
营业利润	61.88	282.60	**362.71**
净利润	109.68	306.67	**498.80**
杭州超杰（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428.39	46.79	**-**
营业利润	2.33	-11.24	**-19.12**

净利润	1.33	-12.94	**-18.77**
海宁超艺（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3,372.40**	**3,721.96**	**3,508.67**
营业利润	**259.06**	**400.57**	**497.78**
净利润	**170.10**	**328.53**	**380.88**

汕头超艺因保持其既有客户及销售渠道，收入规模总体保持稳定。杭州超杰营业收入出现明显下降，主要系杭州超杰业务已逐步转移至海宁超艺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杭州超杰目前拟申请工商注销。

（3）重叠客户、供应商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通过将发行人客户、供应商情况同经杭州超杰、汕头超艺确认的主要客户、供应商名单比对（不含同受黄祯楷控制的企业之间相互交易）如下：

①同汕头超艺的重叠

汕头超艺的主要供应商和发行人不存在重叠情形。

报告期内，汕头超艺的前 20 大客户（20 大客户占其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90%以上）中同发行人客户存在重叠情形，**汕头超艺对重叠客户的销售含税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0.14%、28.54%和 28.79%；发行人对几家重叠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8.22%、16.47%和 13.23%。**

虽然发行人和汕头超艺对重叠客户的销售规模及占比均较大，但重叠客户均为汽车、电器行业知名客户，不乏国际知名企业。公司及汕头超艺产品用途均包括汽车、电器方向，优质客户均为相同的知名客户是正常合理的。对于松下、日立、博世、马勒等规模庞大的全球知名企业，虽然出现了重叠客户的情形，但是发行人和汕头超艺各自合作的具体客户大多数不同，少数相同的具体交易内容也存在差异。

②同杭州超杰和海宁超艺的重叠

主要供应商方面，根据杭州超杰提供的前十大供应商信息。**报告期内，杭州超杰（海宁超艺）对几家重叠供应商的合计采购含税金额占其营业成本之和的**

比例为 5.79%、7.61%和 3.90%；发行人方面的占比均不到 5%，2020 年占比为 1.44%，比例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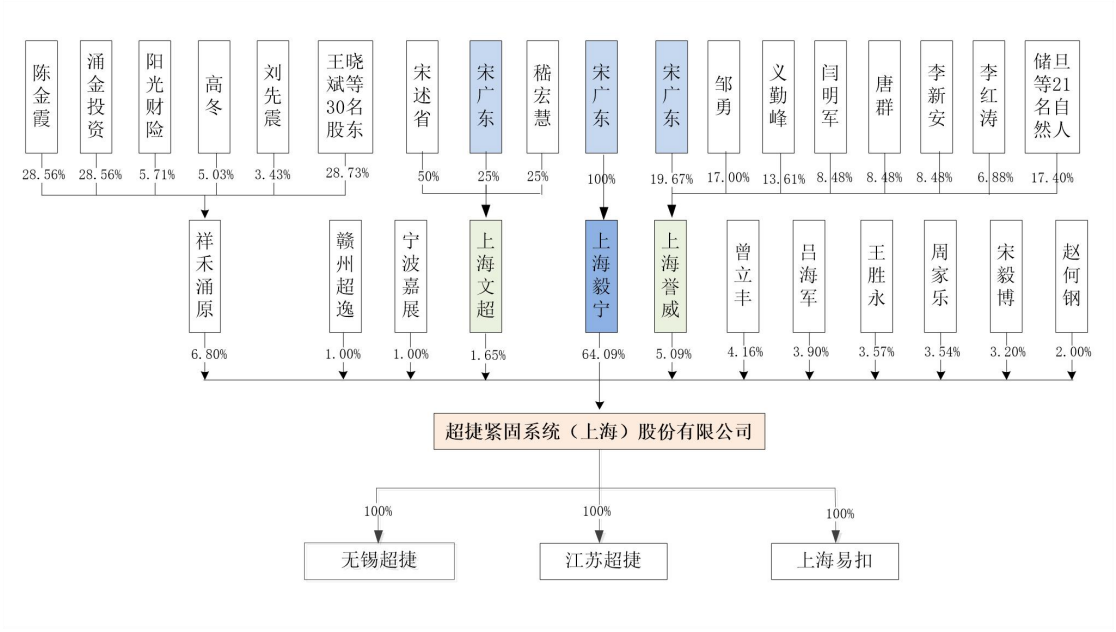
主要客户方面，**根据杭州超杰的各期前十大客户信息（各期对前十大客户营业收入占其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均在 90%以上），海宁超艺 2018 年-2019 年前十大客户信息、2020 年前 20 大客户信息（2018 年-2019 年，海宁超艺对其前十大客户营业收入占其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64%-76%，2020 年，前 20 大客户营业收入占比超过 80%）。报告期内，杭州超杰（海宁超艺）同发行人存在共同客户江阴市丰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索格菲（苏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伍尔特集团，发行人对该类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1%左右，比例较低。**

综上所述发行人同汕头超艺、杭州超杰均涉及汽车零配件业务，存在少量重叠客户，符合汽车行业集中度高客户重叠情况较普遍的现象，不存在通过重叠客户输送利益的情形 。三者之间虽存在少量业务竞争，但从目前三者财务数据和经营情况来看，汕头超艺和杭州超杰涉及汽车领域的业务量都不大，和发行人在供应商客户方面的重叠现象也少，涉及金额也小，不论是在销售还是技术研发方面对发行人来说还不构成实质竞争，对发行人业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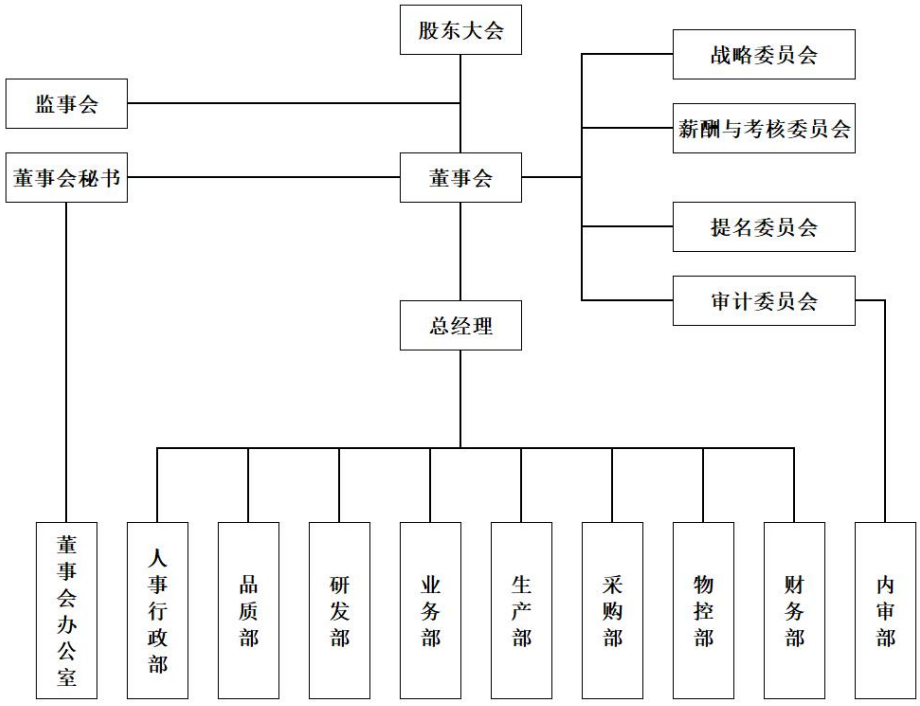
（一）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无锡超捷汽车连接技术有限公司、超捷联接系统（江苏）有限公司、上海易扣精密件制造有限公司，无参股公司。

（一）无锡超捷

公司名称	无锡超捷汽车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5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实收资本	**6,000 万元**	
注册地	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锡港路张泾东段 20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目前尚未实际生产经营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连接件和紧固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尚处于建设期间，未投入实际运营，待建设完成并投产后，将成为发行人重要的生产基地。	
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7,677.35**
	净资产（万元）	**5,839.28**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122.45**
	审计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二）江苏超捷

公司名称	超捷联接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3,600.0012 万元
实收资本	3,600.0012 万元
注册地	镇江新区姚桥镇中兴西路 2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镇江新区姚桥镇中兴西路 26 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营业务	生产及加工螺丝、紧固件、小五金制品；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金属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的部分工序的生产，是发行人重要的生产基地。	
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3,305.51**
	净资产（万元）	**2,716.64**
	营业收入（万元）	**2,667.38**
	净利润（万元）	**113.62**
	审计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江苏超捷的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2014 年 11 月，江苏超捷设立

2014 年 11 月 26 日，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设立中外合资企业超捷连接系统（江苏）有限公司的批复》（镇经开管审发[2014]145 号），同意超捷股份、超艺螺丝共同出资设立江苏超捷，其中超捷股份以人民币现金折合出资 600 万美元，超艺螺丝以美元现汇出资 600 万美元，出资方自批准之日起三个月内各自缴纳 20%，其余部分两年内缴清。

2014 年 11 月 26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下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苏府资字[2014]98654 号）。

2014 年 11 月 27 日，江苏超捷依法完成了设立工商登记。成立时，江苏超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超艺螺丝	600	50.00
2	超捷股份	600	50.00
合计		**1,200**	**100.00**

2014 年 12 月，江苏超捷更名为“超捷联接系统（江苏）有限公司”，履行了相关决议程序、依法取得相关批复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2 月至 4 月，江苏超捷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出资期限变更为“公司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自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缴纳 20%，其余两年内缴清”，并依法取得相关批复、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5月5日，镇江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镇安会所验字〔2015〕01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4月29日止，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美元240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镇江市中心支局出具的编号为14321100201501194353的FDI对内义务出资《业务登记凭证》，及镇江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镇安会所验字（2015）012号《验资报告》中附列的外汇系统登记信息截图，江苏超捷于2015年4月发生的实收资本变更所涉及的相关资本项目，已于国家外汇管理局镇江市中心支局办理了外汇登记。

2017年9月4日，镇江新区经济发展局出具备案证号为镇新经发备〔2017〕51号《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为江苏超捷年产3,000吨汽车精密紧固件项目办理了项目备案。

江苏超捷设立、存续已依法履行项目核准、投资审批、外汇管理等相关登记程序。

2、2016年9月，减资及股权转让

2016年3月15日，江苏超捷作出董事会决议，主要内容如下：

（1）注册资本由1200万美元减少到588.149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600.0012万元）。超捷股份及超艺螺丝出资额均从600万美元减少到294.0745万元（已实缴120万美元，余数174.0745万美元未实缴到位）。

（2）超艺螺丝将其持有的江苏超捷50%股权转让给超捷股份，股权转让价格为744.312万元。

（3）股权转让后，企业类型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同日，超艺螺丝与超捷股份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江苏超捷主要负责金属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的部分工序的生产，其业务对发行人存在依赖。江苏超捷自设立以来一直由宋广东经营管理，基于江苏超捷的实际经营情况，因此分立过程的资产划分中将超艺螺丝、杭州超杰、汕头超艺的全部股权进行剥离，并由超捷股份保留江苏超捷的全部股权以形成完整的产业配套

体系。而在上述安排进行前超艺螺丝仍持有江苏超捷 50%的股权，因此为实现上述资产划分，由发行人收购江苏超捷以直接持有江苏超捷的全部股权。

超艺螺丝将其持有的江苏超捷 50%股权（120 万美元份额）按成本价转让给超捷股份。由于江苏超捷正式开展经营时间不久，净资产变动不明显，因此采用成本价交易公允、合理。

发行人原拟在镇江建设生产基地，因此于 2014 年 11 月投资设立江苏超捷。后因公司商业布局变更，无法对江苏超捷追加投资，且江苏超捷原注册资本过高，与其自身经营规模和发展需求不匹配，因此于 2016 年办理了减资。

2016 年 4 月 14 日，江苏超捷就上述减资事项在《扬子晚报》发布减资公告。2016 年 7 月 28 日，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超捷联接系统（江苏）有限公司减资、股权转让及转变企业类型的批复》（镇经开管审发[2016]75 号）。

2016 年 9 月 5 日，江苏超捷依法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股权变动后，江苏超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超捷股份	3,600.0012	100.00
合计		**3,600.0012**	**100.00**

2018 年 2 月 21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40050001 号），截至 2018 年 2 月 1 日止，江苏超捷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3,600.0012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3、江苏超捷经营情况

江苏超捷成立于 2014 年，2015 年起开始少量生产，成立之初以承接发行人的旧设备为主，定位为发行人的异地车间，以委托加工的形式为发行人加工产品，产品种类以利润较低的产品为主。因成立之初产能利用率较低、管理不完善、产品利润较低等原因，江苏超捷一直处于亏损状态。

自 2017 年起，江苏超捷陆续开始自行采购原材料进行生产，产品附加值有所提升；自 2019 年起，江苏超捷陆续添置新的设备、生产线，产品类型也从承接发行人接近淘汰的旧产品转变为承接部分新品的生产，承接部分发行人因产能不足而溢出的新品订单。

报告期各期，江苏超捷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净利润
2018 年	1,753.86	1,791.47	-37.61	-2.14%	-358.44
2019 年	1,961.80	1,817.47	144.33	7.36%	-123.84
2020 年	**2,667.38**	**2,287.37**	**380.02**	**14.25%**	**113.62**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江苏超捷营业收入、毛利率净利润整体呈上升趋势，2020 年已实现盈利，不存在持续经营风险。

（三）上海易扣

公司名称	上海易扣精密件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4 月 9 日
注册资本	185 万元
实收资本	185 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励学路 958 号 1 幢 1 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励学路 958 号 1 幢 1 层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100%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从事各类高精密汽车塑料紧固件的生产，产品设计，塑料紧固件、模具、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五金产品、橡塑制品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负责公司塑料紧固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上海易扣主要经营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资产总额	**3,563.85**	3,485.13	2,762.96	2,591.22	1,357.74
负债总额	**1,623.00**	1,835.53	1,032.14	1,395.24	422.79
所有者权益	**1,940.85**	1,649.60	1,730.81	1,195.98	934.95
资产负债率	**45.54%**	52.67%	37.36%	53.85%	31.14%
营业收入	**4,163.55**	4,000.19	3,323.37	3,231.29	2,053.19
净利润	**791.24**	618.79	534.84	961.03	353.95

上海易扣销售给主要客户上海森下的产品最终流向终端客户夏普电视，该部分产品毛利率较高。2016 年夏普电视被富士康收购后，经营策略发生变化，积极推进以价换量抢占市场以提高市场占有率的经营策略，故而 2017 年其通过上海森下对上海易扣产品的采购量明显增加，上海易扣业绩出现显著增长。但后续该策略因未达预期效果而终止，夏普电视对上海易扣产品的需求量出现下滑，2017 年至 **2020** 年，上海易扣直接和间接销售给夏普的产品金额分别为 1,355.76 万元、1,130.05 万元、951.32 万元**和 726.32 万元**，呈现下滑趋势。**报告期 2018-2020 年，**上海易扣营业收入因其他主要客户（如科友贸易、上海菱重、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规模增长和新客户的开发成功而整体呈现增长趋势，**但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净利润呈先降后升的变动趋势**。

上海易扣的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上海易扣成立

2012 年 4 月 9 日上海易扣依法完成设立工商登记，由吕海军、柳巧婵、上海国勋、上海森下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上海易扣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1	吕海军	564,250	30.50
2	柳巧婵	564,250	30.50
3	上海国勋	499,500	27.00
4	上海森下	222,000	12.00
合计		**1,850,000**	**100.00**

2012 年 3 月 22 日，上海市佳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佳瑞验字（2012）第 20242 号），截至 2012 年 3 月 20 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85 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2、2017 年 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暨控股股东变更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上海易扣股东会决定如下：同意柳巧婵、吕海军分别将其各自持有的上海易扣 30.50%的股权（出资额 564,250 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价款均为 261.61 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柳巧婵、吕海军分别同发行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人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出资额）	股权款总额（元）	受让人
吕海军	564,250.00	4.64	2,616,100.00	超捷股份
柳巧婵	564,250.00		2,616,100.00	

2017 年 2 月 9 日，上海易扣依法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转让后，超捷股份成为上海易扣的控股股东，上海易扣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1	超捷股份	1,128,500	61.00
2	上海国勋	499,500	27.00
3	上海森下	222,000	12.00
合计		**1,850,000**	**100.00**

上述两次交易定价依据均为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不存在超捷股份高价收购的情形，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结清，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3、2017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0 月 23 日，上海易扣股东会决定如下：同意上海国勋将其持有的上海易扣 27%的股权（出资额 499,500 元）转让给发行人，作价 351.27248 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上海国勋同超捷股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人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出资额）	股权款总额(元)	受让人
上海国勋	499,500.00	7.03	3,512,724.80	超捷股份

因上海易扣业务发展良好，盈利能力较为突出，公司基于未来业务协同考虑，以及100%持股的战略目的，双方经过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结清，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2017年10月27日，上海易扣依法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后，上海易扣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1	超捷股份	1,628,000	88.00
2	上海森下	222,000	12.00
合计		**1,850,000**	**100.00**

4、2018年7月，第三次股权转让，上海易扣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8年7月10日，上海易扣股东会决议，同意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上海易扣精密件制造有限公司12.00%的股权（出资额222,000元）转让给超捷股份，转让价款为400万元。

同日，上海森下同超捷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人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出资额）	股权款总额(元)	受让人
上海森下	222,000.00	18.02	4,000,000.00	超捷股份

2018年7月24日，上海易扣依法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转让完成后，上海易扣成为超捷股份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1	超捷股份	1,850,000	100.00
合计		**1,850,000**	**100.00**

发行人收购上海易扣主要系出于业务协同考虑，上海易扣主要经营塑料紧固件相关业务，与发行人从事的金属紧固件业务的终端客户存在较高的重叠，且塑料紧固件产品具备较高的盈利性，因此发行人收购上海易扣以顺应其在汽车和电子电器零配件行业战略布局的需要。

（四）母子公司内部交易情况

1、报告期内，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	采购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原因
江苏超捷	超捷股份	产品销售	**2,328.22**	1,812.11	1,482.85	销售金属紧固件
江苏超捷	超捷股份	加工费	**324.98**	145.20	237.95	受托加工产品
江苏超捷	超捷股份	材料销售	**5.33**	-	16.13	销售金属原料
上海易扣	超捷股份	产品销售	**138.98**	134.26	166.50	销售塑料紧固件、模具
超捷股份	上海易扣	产品销售	**0.59**	1.58	0.37	销售金属紧固件
超捷股份	江苏超捷	产品销售	**-**	-	-	销售金属紧固件
超捷股份	江苏超捷	材料销售	**10.22**	19.59	41.23	销售金属原料

江苏超捷定位为发行人的异地车间，向发行人销售产品及提供加工服务，因此发行人也存在向江苏超捷销售材料和半成品的情况。发行人向上海易扣采购的主要系塑料垫片，用于产品组合销售，同时发行人也存在出售少量金属件给上海易扣的情况。因此，相关交易安排具有商业合理性。

2、未利用内部转移定价进行税务筹划

发行人在考虑与子公司上海易扣、江苏超捷之间的内部交易时，按照独立交易原则，综合考虑了各子公司的定位、交易内容、人员成本等因素并根据合理的利润率进行定价，交易具有真实的商业背景。

发行人及上海易扣、江苏超捷各年度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时，就其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附送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向税务机关如实申报了内部交易的情况供税务机关审核。根据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嘉定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出具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易扣、江苏超捷的证明/告知书，**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现重大税收违法违规事项。

综上，发行人母公司、子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安排均系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发生，具有商业合理性，且定价合理，不存在利用内部转移定价进行税务筹划的情形。

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有 12 名股东，其中，持有发行人 5%以上的股东有 3 名，分别为上海毅宁、祥禾涌原、上海誉威。

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毅宁，实际控制人为宋广东。

（一）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实际控制人

姓名	宋广东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无
身份证号码	321102196410006XXXX
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	通过上海毅宁间接持有公司 64.09%的股份，通过上海誉威间接持有公司 1.00%的股份，通过上海文超间接持有公司 0.41%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5.50%的股份，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控股股东

公司名称	上海毅宁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07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 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14 幢 201 室 J5455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14 幢 201 室 J5455

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	直接持有发行人 64.09%股份，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股东构成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宋广东	1,200	100.00
	合计	**1,200**	**100.00**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实际控制人宋广东控制的投资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8,364.46**	
	净资产（万元）	**8,254.11**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2,052.07**	
	审计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二）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除上海毅宁外，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祥禾涌原、上海誉威，其基本情况如下：

1、祥禾涌原

公司名称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04 月 26 日		
认缴出资额	175,100 万元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02 室		
实际控制人	陈金霞		
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	持有发行人股份数为 2,913,472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6.80%		
出资构成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金霞	50,000	28.56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	28.56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71
	高冬	8,800	5.03
	刘先震	6,000	3.43

	王晓斌	3,000	1.71
	东莞盛粤景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	1.71
	赵煜	2,700	1.54
	陈红霞	2,500	1.43
	张卫克	2,000	1.14
	姜健勇	2,000	1.14
	姜铁城	2,000	1.14
	陈艺东	2,000	1.14
	闫方义	2,000	1.14
	张贵洲	2,000	1.14
	黄幸	2,000	1.14
	洪波	2,000	1.14
	朱艳君	2,000	1.14
	李梓炜	2,000	1.14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2,000	1.14
	陈建敏	2,000	1.14
	上海好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	1.14
	西藏佑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1.14
	陈勇辉	1,000	0.57
	单秋微	1,000	0.57
	陈爱玲	1,000	0.57
	沈军	1,000	0.57
	吴军	1,000	0.57
	王舒娅	1,000	0.57
	和福兴远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000	0.57
	上海九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	0.57
	上海裕路企业管理事务所	1,000	0.57
	宁波悦海熙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0.57
	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0.57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0.06
	合计	**175,100**	**100.00**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私募投资基金，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73,596.52**
	净资产（万元）	**169,510.93**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11,781.28**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祥禾涌原已取得编码为SS5647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祥禾涌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基金管理人为上海涌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6年3月24日，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二层西区，主要经营投资管理业务，认缴出资额为104万元。

上海涌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2月20日，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2123号3E－1109室，注册资本为10000万人民币，已取得编号为P1003507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2、上海誉威

公司名称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443.20 万元		
实收资本	443.20 万元		
注册地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14 幢 201 室 J674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14 幢 201 室 J674		
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	持有发行人股份数为 2,181,200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5.09%		
股东构成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宋广东	87.17	19.67
	邹勇	75.36	17.00
	义勤峰	60.30	13.61
	闫明军	37.60	8.48

	唐群	37.60	8.48
	李新安	37.60	8.48
	李红涛	30.48	6.88
	储旦	18.84	4.25
	陈立宝	3.62	0.82
	高松峰	3.45	0.78
	向忠冬	3.25	0.73
	徐江	3.25	0.73
	周华	3.25	0.73
	易妙凤	3.13	0.71
	王丹	2.93	0.66
	陈阵	2.93	0.66
	罗晓峰	2.93	0.66
	丁瑞	2.93	0.66
	上官焕军	2.84	0.64
	罗高朋	2.84	0.64
	刘翠	2.84	0.64
	罗渊研	2.84	0.64
	陈岭	2.80	0.63
	范俊杰	2.68	0.61
	张云飞	2.66	0.60
	义雅峰	2.44	0.55
	罗凯	2.40	0.54
	雷石桥	2.24	0.50
	合计	**443.20**	**100.00**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639.62**	
	净资产（万元）	**617.33**	
	营业收入（万元）	**-**	
	净利润（万元）	**180.55**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42,845,177股，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4,281,726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00%。假设本次公开发行新股14,281,726股，则发行前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毅宁	27,459,054	64.09	27,459,054	48.07
2	祥禾涌原	2,913,472	6.80	2,913,472	5.10
3	上海誉威	2,181,200	5.09	2,181,200	3.82
4	曾立丰	1,780,560	4.16	1,780,560	3.12
5	吕海军	1,669,280	3.90	1,669,280	2.92
6	王胜永	1,528,716	3.57	1,528,716	2.68
7	周家乐	1,518,078	3.54	1,518,078	2.66
8	宋毅博	1,372,510	3.20	1,372,510	2.40
9	赵何钢	856,903	2.00	856,903	1.50
10	上海文超	708,500	1.65	708,500	1.24
11	宁波嘉展	428,452	1.00	428,452	0.75
12	赣州超逸	428,452	1.00	428,452	0.75
13	本次发行股本	-	-	14,281,726	25.00
合计		**42,845,177**	**100.00**	**57,126,903**	**100.00**

（二）发行前本公司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毅宁	27,459,054	64.09
2	祥禾涌原	2,913,472	6.80
3	上海誉威	2,181,200	5.09
4	曾立丰	1,780,560	4.16
5	吕海军	1,669,280	3.90

6	王胜永	1,528,716	3.57
7	周家乐	1,518,078	3.54
8	宋毅博	1,372,510	3.20
9	赵何钢	856,903	2.00
10	上海文超	708,500	1.65
合计		**41,988,273**	**98.00**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曾立丰	1,780,560	4.16	未在公司任职
2	吕海军	1,669,280	3.90	未在公司任职
3	王胜永	1,528,716	3.57	担任公司外部顾问
4	周家乐	1,518,078	3.54	子公司上海易扣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5	宋毅博	1,372,510	3.20	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曾任公司董事，于 2018 年 1 月离职
6	赵何钢	856,903	2.00	未在公司任职
合计		**8,726,047**	**20.37**	**-**

（四）发行人股本中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

（五）最近一年内新增股东的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内无新增股东的情况。

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申请前最后一次存在新增股东的股权变动时间为 2018 年 2 月，为祥禾涌原、宁波嘉展、赣州超逸、赵何钢向公司增资，具体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三/（五）报告期内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申请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新增股东的情形。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上海毅宁	64.09%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宋广东持有上海毅宁100%的股权并兼任执行董事；持有上海誉威19.67%的股权并兼任执行董事；持有上海文超25%的股权；宋广东与宋毅博系父子关系；宋广东配偶赵佩任上海毅宁监事。
上海誉威	5.09%	
上海文超	1.65%	
宋毅博	3.20%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1、上海誉威

2019年12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实际控制人宋广东将其持有的上海誉威20.02%出资额转让给员工，相当于以5.15元/股价格转让发行人43.67万股股权。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0〕312号），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评估值为16.03元/股，略低于公司2018年1月引入外部投资者时的价格（16.33元/股），谨慎起见，公司按照16.33元与转让价格之差计算股份支付金额488.30万元，相应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誉威持有发行人股份数为2,181,200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5.09%，系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其人员构成和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处任职部门
1	宋广东	87.17	19.67	董事长、总经理
2	邹　勇	75.36	17.00	监事
3	义勤峰	60.30	13.61	副总经理
4	闫明军	37.60	8.48	子公司副总经理
5	李新安	37.60	8.48	副总经理
6	唐　群	37.60	8.48	财务部
7	李红涛	30.48	6.88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8	储　旦	18.84	4.25	业务部
9	陈立宝	3.62	0.82	研发部
10	高松峰	3.45	0.78	研发部
11	周　华	3.25	0.73	子公司研发部
12	向忠冬	3.25	0.73	研发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处任职部门
13	徐　江	3.25	0.73	子公司研发部
14	易妙凤	3.13	0.71	子公司营业部
15	罗晓峰	2.93	0.66	研发部
16	丁　瑞	2.93	0.66	子公司研发部
17	王　丹	2.93	0.66	研发部
18	陈　阵	2.93	0.66	研发部
19	上官焕军	2.84	0.64	生产部
20	罗渊研	2.84	0.64	监事
21	刘　翠	2.84	0.64	内审部
22	罗高朋	2.84	0.64	生产部
23	陈　岭	2.80	0.63	研发部
24	范俊杰	2.68	0.61	物控部
25	张云飞	2.66	0.60	子公司营运部
26	义雅峰	2.44	0.55	研发部
27	罗　凯	2.40	0.54	生产部
28	雷石桥	2.24	0.50	生产部
合　计		443.20	100.00	——

2、上海文超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文超持有发行人股份数为708,500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1.65%，系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其人员构成和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处任职部门
1	宋述省	60.00	50.00	董事、副总经理
2	嵇宏慧	30.00	25.00	监事、品质部经理
3	宋广东	30.00	25.00	董事长、总经理
合计		**120.00**	**100.00**	

3、员工持股平台股份内部流转、退出机制和持有发行人股权的管理机制

发行人制定了《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对股份内部流转、退出机制和持有发行人股权的管理机制规定如下：

（1）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原则上应系能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的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人员。激励对象不得具有下列情形之一：a.拒绝服从公司工作任务和工作地点安排，严重违反公司的规章制度；b.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c.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公司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d.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e.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f.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或因违反国家其他法律法规，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g.不能胜任工作，且不服从工作岗位调整，或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

（2）股权授予

激励对象取得公司股权的方式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宋广东向激励对象转让员工持股平台的股权，激励对象通过持有员工持股平台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公司股权激励采取自愿原则，即激励对象可选择认购上述全部股权份额，也可以选择认购上述全部股权份额的 50%,或全部放弃。对于完全放弃股权激励的员工,仍按原有工资奖金制度执行。

激励对象取得公司股权后，如果由于新增注册资本导致其取得股权的数量占公司注册资本比例发生变化的，激励对象获授的股权数量保持不变。

（3）股权激励的终止

激励对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宋广东有权回购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公司股权：a.激励对象无论任何原因从公司离职，除非激励对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已为公司服务 8 年以上或发生退休、死亡特殊情况；b.激励对象出现本办法“激励对象”所列的禁止情形之一的。

激励对象所持公司股权的回购价格参照回购情形出现当时该等股权对应的公司最近一期的净资产协商确定（注：合并报表口径）。但激励对象出现本办法所列的激励对象的禁止情形，其回购价格视具体情况协商确定；激励对象尚未支付对价部分的股权，其回购价格按照原激励价格确定。

激励对象出现回购情形的，应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指定的主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该等股权按照本办法规定的价格转让给其指定的主体。

（4）利润分配

在激励对象取得公司股权后，如无特殊原因每年利润分配的金额按照不低于年度净利润的 30%执行。

（5）特别条款

在激励对象符合本激励办法的规定及其他承诺约定的前提下，可通过在员工持股平台中减资的形式取回出资。员工持股平台每半年至少集中办理一次减资程序，届时由激励对象申报后由员工持股平台于申报日最近一个交易日减持其对应的股份，并于最近一个办理日通过减资程序使其取回出资。上述具体过程由员工持股平台的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决定，因此产生的一切税费及其他成本由激励对象承担。

4、报告期内持股平台员工持有份额变化具体情况，包括转让双方身份、转让事件、转让价格及作价公允性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内部存在三次出资额转让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时间	持股平台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	转让原因	是否确认股份支付
1	2017 年 7 月	上海誉威	孙维琦（原物控部经理）	宋广东（实际控制人）	1 元/出资额	实际控制人作为持股平台实际管理人收回离职员工原激励股权	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未确认
2	2020 年 1 月	上海文超	柏英英（原业务经理）	宋广东（实际控制人）	1.67 元/出资额		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未确认
3	2019 年 12 月	上海誉威	宋广东（实际控制人）	注	2.53 元/出资额	实施股权激励	确认股份支付 488.30 万元

注：2019 年发行人股权激励对象及其任职情况详见上文上海誉威的合伙人情况。

（八）发行人股东信息披露核查情况

1、股东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股本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股东权属清晰情况

发行人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代持等未披露的股份安排，不存在权属纠纷及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和潜在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的事项或特殊安排。

3、相关承诺情况

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附表：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重要承诺”之“十、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中补充披露相关承诺。

4、12 个月无新增股东

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发行人提交申请前最后一次存在新增股东的股权变动时间为 2018 年 2 月，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未新增股东。

5、自然人股东入股情况

（1）2017 年 6 月，曾立丰、吕海军、宋毅博、周家乐四人入股，入股价格为 4.49 元/股,系综合考虑当时发行人账面净资产(2016 年末每股净资产为 2.14 元/股）、每股收益（2016 年度每股收益为 0.64 元）和适当的溢价水平（约 7 倍市盈率）经各方协商确定，入股价格具备合理性。

（2）2017 年 11 月，周家乐、王胜永入股，入股价格为 1.52 元/股，本次增资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股份支付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系参照 2018 年 1 月外部投资者价格 16.33 元确定，由此计算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3,413.55 万元，相应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王胜永为发行人原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周家乐为上海易扣总经理，本次增资价格较低，具备股权激励性质。王胜永为发行人原财务负责人兼董事

会秘书，虽在交易时点已离职，但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发挥过一定作用，在离职后至今也一直担任发行人的外部顾问，在公司的长远规划及 IPO 推动和各方协调上发挥过比较重要的作用。入股价格低于发行人股权公允价值具有合理性，发行人已计提了股份支付费用。

（3）2018 年 2 月赵何钢入股，入股价格为 16.33 元/股，系各方经友好协商，参考 2017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具的瑞华珠海审字〔2018〕40050002 号《审计报告》，当时每股收益为 1.02 元]并按照约 16 倍市盈率的价格确定，入股价格具备合理性。

综上，发行人的历史沿革中，自然人股东入股交易价格不存在明显异常，不存在《监管指引》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

6、发行人机构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机构股东包括 3 个持股平台股东，3 个外部投资机构股东，股权架构总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股权架构情况
1	上海毅宁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宋广东持有 100%股权，不存在两层以上控股架构
2	上海誉威	宋广东及其余 27 名员工持有上海誉威 100%股权，不存在两层以上控股架构
3	上海文超	宋述省、宋广东、嵇宏慧合计持有其 100%股权，不存在两层以上控股架构
4	祥禾涌原	均系外部投资机构，具有两层以上持股架构，入股价格为 16.33 元/股，系各方经友好协商，参考 2017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具的瑞华珠海审字〔2018〕40050002 号《审计报告》，当时每股收益为 1.02 元）并按照约 16 倍市盈率的价格确定，入股价格具备公允性、合理性。
5	宁波嘉展	
6	赣州超逸	

发行人的 3 个持股平台均不存在两层以上股控股架构，其股东均系公司员工；3 个外部投资机构股东入股交易价格不存在明显异常，不存在《监管指引》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

7、私募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股东情况

发行人现有股东中有 3 名股东为私募投资基金，其登记备案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私募基金备案号	私募基金管理人	管理人登记号
1	祥禾涌原	SS5647	上海涌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3507
2	赣州超逸	ST2544	北京启源厚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0083
3	宁波嘉展	SX933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晓富嘉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64538

发行人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发行人已充分披露金融产品纳入监管情况。

8、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已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发行人历史上不存在股权代持等情形。

（2）发行人已补充出具专项承诺，确认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发行人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3）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未新增股东。

（4）王胜永为发行人原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周家乐为上海易扣总经理，入股价格较低，具备股权激励性质。入股价格低于发行人股权公允价值具有合理性，发行人已计提了股份支付费用。除此之外，发行人其他自然人股东的入股价格具备公允性、合理性。不存在《监管指引》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及告知函回复中披露了该等自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5）发行人股东中有 3 个有限公司及 3 个有限合伙企业，3 个公司中上海毅宁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宋广东持有 100%股权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誉威、上海文超系发行人之员工持股平台，其最终持有人均是发行人的员工。

3 个有限合伙企业中，祥禾涌原、赣州超逸、宁波嘉展均系外部投资机构，具有两层以上持股架构。入股价格为 16.33 元/股，系各方经友好协商，参考 2017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并按照约 16 倍市盈率的价格确定，入股价格具备公允性、合理性，不存在《监管指引》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

（6）发行人存在 3 家私募基金股东，均已于基金业协会备案。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独立董事，具体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宋广东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11-2022.11
2	宋述省	董事	2019.11-2022.11
3	陆先忠	董事	2019.11-2022.11
4	陆青	独立董事	2019.11-2022.11
5	赵鹏飞	独立董事	2019.11-2022.11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宋广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中专学历。1984 年 9 月至 1991 年 5 月，就职于江苏镇江标准件厂，任技术员；1991 年 5 月至 2000 年 5 月，就职于汕头经济特区超艺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品质经理；2001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宋述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大专学历。1984 年 7 月至 1999 年 4 月，就职于中国重汽集团齿轮厂技术科，任技术科长；1999 年 4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中国重汽集团齿轮厂，任厂长；2002 年 5 月至 2007 年 12 月，担任上海超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厂长；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

担任济南拓为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陆先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毕业于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8 月至 2010 年 2 月，就职于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任咨询师；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2 月，就职于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2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涌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合伙人；2013 年 3 月至今，任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2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2 月至今，任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董事。

陆青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毕业于意大利维罗纳大学欧洲私法专业，博士学位。2011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担任副教授；2011 年 9 月至今，兼任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4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挂职中宣部国家社科规划办；2018 年 1 月至今，兼任浙江大学立法研究院暨浙江立法研究院院长助理；2019 年 7 月至今，兼任浙江大学房地产研究中心副主任。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赵鹏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1991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担任杭州煤炭工业学校讲师；1999 年 10 月至今，担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副教授；2016 年 8 月至今，兼任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0 月至今 ，兼任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1 名职工监事，具体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邹勇	监事会主席	2019.11-2022.11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2	嵇宏慧	监事	2019.11-2022.11
3	罗渊研	职工监事	2019.11-2022.11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邹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高中学历。1994 年 9 月至 2000 年 12 月，担任航天科技集团长征机械厂计划员；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1 月，担任航天科技集团成都九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片区销售经理；2006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担任生产厂长，2010 年 8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监事。

嵇宏慧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7 月，担任丰华圆珠笔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6 月，担任上海咖路文具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9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担任上海企航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质量咨询师；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9 月，担任浙江邦得利汽车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质量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质量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发行人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监事。

罗渊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大专学历。2002 年 3 月至 2010 年 9 月，担任成都福克雷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10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1 月，担任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 C-4 生产部主管；2014 年 12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设备部主管；2018 年 9 月至今，兼任发行人工会主席，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5 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宋广东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11-2022.11
2	宋述省	副总经理	2019.11-2022.11
3	义勤峰	副总经理	2019.11-2022.11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4	李新安	副总经理	2019.11-2022.11
5	李红涛	财务总监	2019.11-2022.11
		董事会秘书	2019.11-2022.1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宋广东先生，任发行人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介”。

宋述省先生，任发行人副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介”。

义勤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生，大专学历。2002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发行人技术工程师、工程经理、生产厂长、技术总监。其中 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公司董事。现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李新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生，本科学历。2004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发行人采购员、采购经理、采购总监；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李红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本科学历。2008 年 2 月至 2012 年 5 月，担任六和铸造工业（昆山）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苏州领创激光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财务中心财务部长；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11 月，担任江苏博睿光电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总监；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昆山誉球模塑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财务经理；2018 年 8 月起，就职于公司，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4、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3 名核心技术人员，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1	宋广东	董事长、总经理

序号	姓名	职位
2	义勤峰	副总经理
3	高松峰	资深研发工程师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宋广东先生，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详见本节“九、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简介”。

义勤峰先生，任发行人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九、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高松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6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资深研发工程师。

5、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提名情况	选聘情况
1	宋广东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11-2022.11	董事会提名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宋述省	董事	2019.11-2022.11	董事会提名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3	陆先忠	董事	2019.11-2022.11	董事会提名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4	陆青	独立董事	2019.11-2022.11	董事会提名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5	赵鹏飞	独立董事	2019.11-2022.11	董事会提名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提名情况	选聘情况
1	邹勇	监事会主	2019.11-2022.11	监事会提名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提名情况	选聘情况
		席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嵇宏慧	监事	2019.11-2022.11	监事会提名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3	罗渊研	职工监事	2019.11-2022.11	/	职工代表大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是否本公司关联方
		单位名称	职务	
宋广东	董事长、总经理	无锡超捷汽车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超捷联接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宋述省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超捷联接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	是
陆先忠	董事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陆青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立法研究院暨浙江立法研究院	院长助理	否
		浙江大学房地产研究中心	副主任	否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副教授	否
		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	律师	否
		杭州小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赵鹏飞	独立董事	浙江工商大学	副教授	否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邹勇	监事会主席	无锡超捷汽车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嵇宏慧	监事	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宋广东	董事长兼总经理	-	2,806.52	2,806.52	65.50
宋述省	董事	-	35.43	35.43	0.83
陆先忠	董事	-	-	-	0.00
陆青	独立董事	-	-	-	0.00
赵鹏飞	独立董事	-	-	-	0.00
邹勇	监事会主席	-	37.09	37.09	0.87
嵇宏慧	监事	-	17.71	17.71	0.41
罗渊研	职工监事	-	1.40	1.40	0.03
李新安	副总经理	-	18.50	18.50	0.43
义勤峰	副总经理	-	29.68	29.68	0.69
李红涛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15.00	15.00	0.35
高松峰	核心技术人员	-	1.70	1.70	0.04
宋毅博	实际控制人宋广东之子	137.25	-	137.25	3.20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以及其他争议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相关业务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是否本公司关联方
宋广东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毅宁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是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19.67	是
		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	25.00	是
宋述省	董事	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	50.00	是
陆先忠	董事	宁波济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2	否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70	否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2	否
邹勇	监事会主席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17.00	是
嵇宏慧	监事	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	25.00	是
罗渊研	职工监事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0.64	是
李新安	副总经理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8.48	是
义勤峰	副总经理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13.61	是
李红涛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6.88	是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领取薪酬情况

1、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其调整所需履行的程序

除独立董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主要由基础年薪及绩效年薪构成，并依法享有养老、工伤、失业、医疗、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福利。独立董事在公司仅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享有福利待遇。公司董事的薪酬标准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经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9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薪贴的议案》，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 5 万元。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20 年度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从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处领取的 2020 年度薪酬（万元）
1	宋广东	董事长兼总经理	41.87
2	宋述省	董事	36.86
3	陆先忠	董事	-
4	陆青	独立董事	5.00
5	赵鹏飞	独立董事	5.00
6	邹勇	监事会主席	32.35
7	嵇宏慧	监事	26.24
8	罗渊研	职工监事	17.28
9	李新安	副总经理	34.07
10	义勤峰	副总经理	38.63
11	李红涛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44.91
12	高松峰	核心技术人员	20.04
合计			302.26

注：以上为应发工资。陆先忠为祥禾涌原委派董事，未在发行人处领薪。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领取薪酬外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等。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及其占公司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薪酬总额（注）	**302.26**	180.30	181.99
利润总额（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	**9,371.72**	5,621.73	5,269.84
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3.23%**	3.21%	3.45%

注：以上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任职期间的应发工资。

4、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正在执行的对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如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及其他制度安排。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定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与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与独立董事签订了《独立董事聘任合同》，并与包括核心技术人员在内的岗位职责涉及公司机密的研发、财务、业务、人事等部门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除上述协议外，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签署其他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协议双方均按协议的规定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上述合同和协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不存在违约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董事会成员为宋广东、唐群、宋述省、**宋毅博、嵇宏慧**。

时间	会议届次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2018 年 1 月 22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宋毅博辞去董事职务，选举陆先忠为公司董事	股东祥和涌原委派陆先忠担任董事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宋广东、宋述省、陆先忠为非独立董事，陆青、赵鹏飞为独立董事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引入独立董事，完善公司治理制度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董事 5 位，分别是宋广东、宋述省、陆先忠、陆青、赵鹏飞。

原董事唐群辞去董事职务后担任公司财务经理，原董事嵇宏慧辞去董事职务后仍担任公司监事。

宋毅博于 2018 年 1 月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职务主要系基于个人职业规划而提出辞职，同时担任董事期间仍就读于英国华威大学，未实际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宋毅博在发行人任职期间较短，除担任董事外未参与其他工作，且目前已不在发行人处任职。未将宋毅博认定为共同控制人的理由如下：

1、报告期内，宋广东先生一直实际参与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工作，并且担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对发行人的实际经营管理工作产生重大影响，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而宋毅博虽然是发行人直接股东、宋广东的儿子，但担任董事期间仍在学校就读，未参与发行人日常经营管理，目前已不在公司任职。根据宋毅博出具的说明，其作为公司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宋广东就股东大会表决事项不存在委托表决或任何一致行动安排，发行人的运营决策体系与宋毅博无关。

2、宋毅博已出具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发行人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和数量相应调整；（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

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因此，不存在通过未将宋毅博认定为实际控制人以达到规避股份锁定义务的情形。

3、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直系亲属，如其持有公司股份达到 5%以上或者虽未超过 5%但是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经营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应说明上述主体是否为共同实际控制人”之规定，宋毅博虽为实际控制人宋广东的直系亲属，但持股比例未超过 5%，且未曾在公司经营决策中发挥作用，因此未将其认定为发行人的共同控制人。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邹勇、**柏英英、李新安**。

时间	会议届次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2019 年 4 月 1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柏英英辞去监事职务，选举罗渊研为监事。	柏英英因个人原因离职，监事空缺，选举罗渊研为监事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邹勇、嵇宏慧为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罗渊研为职工代表监事	李新安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监事 3 位，分别为邹勇、嵇宏慧、罗渊研。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宋广东为公司总经理、宋述省为公司副总经理、唐群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时间	会议届次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2019 年 11 月 2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聘任宋广东为公司总经理，宋述省、李新安、义勤峰为公司副总经理，李红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增加长期在公司担任管理岗位的李新安、义勤峰为副总经理，增聘李红涛为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未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或治理结构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位，分别为宋广东、宋述省、李新安、义勤峰、李红涛。

综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人员的调整系为加强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调整过程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员工人数总体较为稳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分别为 525 人、510 人和 **527** 人。

（二）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员工的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岗　位	人数	比例
管理及行政人员	**25**	**4.74%**
研发人员	**54**	**10.25%**
采购人员	**5**	**0.95%**
生产人员	**383**	**72.68%**
质控人员	**22**	**4.17%**
销售人员	**21**	**3.98%**
仓储人员	**5**	**0.95%**
财务人员	**12**	**2.28%**
合计	**527**	**100.00%**

2、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79	14.99%
30 岁-39 岁	269	51.04%
40 岁-49 岁	147	27.89%
50 岁及以上	32	6.07%
合计	527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1	0.19%
本科	39	7.40%
大专	74	14.04%
大专以下	413	78.37%
合计	527	100.00%

（三）员工薪酬情况

1、总体薪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运营主体包括超捷股份、上海易扣、江苏超捷，超捷股份、上海易扣位于上海，江苏超捷位于江苏镇江，经和同处于同处于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公司职工总体平均薪酬不存在显著差异，相关数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人

公司名称	所处地域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浙江长华	浙江慈溪	-	9.55	9.93
瑞玛工业	江苏苏州	-	12.30	12.25
华培动力	上海	-	15.28	14.63
泉峰汽车	江苏南京	-	13.22	13.43
平均		-	12.59	12.56
上海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		-	6.42	5.71
发行人		12.48	13.06	12.54

注：可比公司尚未公布 2020 年年度报告，故未列示 2020 年的员工薪酬情况，下同。部分同行业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薪酬，对于未披露的同行业公司，总体薪酬=应付职工薪酬发生额/期初期末平均人数。

公司无法在公开披露信息中直接获取可比上市公司的人员薪酬完整数据，为了补充说明公司员工薪资水平与同行业、同地区公司相比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获取了上海城镇私营企业平均薪酬相关数据，与公司平均薪酬比较，通过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平均薪酬高于浙江长华、瑞玛科技，且同瑞玛科技相近，且变动趋势与所在地区城镇私营企业平均薪酬的变动趋势一致，且公司平均薪酬明显高于当地城镇私营企业平均薪酬。

2、生产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同地域同行业公司生产人员薪酬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人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浙江长华	-	8.86	8.69
瑞玛工业	-	11.09	9.99
华培动力	-	10.74	11.01
泉峰汽车	-	11.66	14.16
平均数	-	10.59	10.96
超捷股份	**10.13**	10.68	10.52

注 1：可比公司人均薪酬=生产人员成本/期末人数，生产人员成本=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应付职工薪酬年初余额+现金流量表中支付职工薪酬-管理费用职工薪酬-销售费用职工薪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生产人员平均薪酬高于浙江长华，与瑞玛工业相近，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生产人员薪酬区间内，与行业平均水平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

3、销售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同地域同行业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人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浙江长华	-	9.48	8.83

瑞玛工业	-	15.39	14.84
华培动力	-	26.49	23.78
泉峰汽车	-	20.18	19.50
平均数	-	17.89	16.74
超捷股份	**15.72**	15.41	14.13

注 1：可比公司人均薪酬=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期末人数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销售人员平均薪酬高于浙江长华，与瑞玛工业相近，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区间内，与行业平均水平相比不存在明显异常。

4、管理及行政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同地域同行业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人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浙江长华	-	18.86	14.68
瑞玛工业	-	12.48	14.50
华培动力	-	24.79	22.58
泉峰汽车	-	20.16	12.56
平均数	-	19.07	16.08
超捷股份	**15.37**	16.45	15.49

注 1：可比公司人均薪酬=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期末人数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管理及行政人员平均薪酬高于瑞玛工业，处于同行业管理人员薪酬区间内，与行业平均水平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

5、技术研发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同地域同行业公司研发、技术人员薪酬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人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浙江长华	-	12.95	13.53
瑞玛工业	-	14.66	16.53
华培动力	-	24.95	20.61
泉峰汽车	-	16.97	16.90
平均数	-	17.39	16.89

超捷股份	**18.88**	15.69	13.94

注 1：可比公司人均薪酬=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期末人数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研发人员平均薪酬高于浙江长华，处于同行业研发人员薪酬区间内，与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明显差异。公司研发人员平均薪酬略高于公司平均薪酬，符合专业技术人员工资水平高于平均工资水平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双方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公司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50 号）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为公司员工开立了住房公积金账户并缴存住房公积金。

公司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的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总人数	**527**	510	525
社保缴纳人数	**528**	500	527
差异人数	**-1**	10	-2
其中：新员工未缴	**5**	11	2
退休返聘	**-**	2	-
异地缴纳	**1**	1	1
离职停缴	**-**	-	2
当月离职但仍缴纳	**-7**	-4	-7
社保缴纳覆盖率	**100%**	100%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总人数	527	510	525
公积金缴纳人数	435	154	76
差异人数	92	356	449
其中：新员工未缴	11	15	13
退休返聘	-	2	-
异地缴纳	1	-	2
离职停缴	-3	-	1
提供员工宿舍或租房补贴	-	49	68
自愿放弃	81	290	365
公积金缴纳与替代措施覆盖率	81.97%	43.25%	30.48%

2、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原因

（1）新员工入职未缴纳

根据发行人及各子公司所在地的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的相关规定，公司每月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均有缴纳截止日，超过该缴纳截止日期则无法缴纳当月的社保或住房公积金。部分新入职的试用期员工因在办理社保、公积金转移手续等原因，公司无法在当月为其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

（2）即将离职而停缴

因员工当月离职或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截止日前提交离职申请，公司根据事前约定停止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3）退休返聘

公司存在部分退休返聘人员，按照《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4）租房或提供租房补贴

为解决员工住宿问题，公司租赁部分居住用房提供给员工用作宿舍或向部分自行租赁住房的员工发放租房补贴，作为缴纳公积金的替代措施。

（5）自愿放弃

自愿放弃缴纳的人员主要系非城镇户籍员工。鉴于目前我国住房公积金还未实行全国统筹，不能跨地区转移和支付，公司非城镇户籍员工在缴纳住房公积金后，若回原籍工作和生活，则已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仅部分可以自行提取且手续繁琐。此外由于我国住房公积金的缴纳由个人和公司共同承担，个人在缴纳后将降低当月的实际收入，而非城镇户籍员工具有对当期收入重视度高、对参加企业住房公积金政策的认识相对不足等特点，导致部分非城镇户籍员工不愿意支付住房公积金中的个人应缴纳部分，因而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公司进入上市准备阶段后，逐步规范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并积极宣传公积金缴纳政策。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公积金缴纳比例为 80%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公积金未缴金额分别为 93.06 万元、87.52 万元和 **28.38** 万元，占当期营业利润（剔除股份支付的影响）的比例分别为 1.77%、1.56%和 **0.30%**，占公司的利润比重较低，不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员工社会保障合规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缴费状态正常；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账户正常缴存，无行政处罚记录。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及员工利益，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毅宁、实际控制人宋广东已出具如下《承诺函》：

如今后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应缴而未缴、未足额为其全体职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补缴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

金，或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缴纳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本公司承诺，在无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本人/本公司将承担所有补缴款项、罚款的支出。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长期致力于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系统，换档驻车控制系统，汽车排气系统，汽车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的汽车关键零部件的连接、紧固。此外，公司的紧固件产品还应用于电子电器、通信等行业。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持续积累，公司与下游主要的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及整车厂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主要供给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如富奥石川岛、华域视觉、盖瑞特、博世、佛吉亚、麦格纳、法雷奥、海拉、安道拓、德韧、上海菱重、宁波丰沃、博马科技、法雷奥西门子等，终端 OEM 为大众、通用、吉利、长城、日产、广汽菲克、蔚来等整车生产厂商。

公司已成为汽车紧固件行业的领先厂商，为汽车行业提供高质量的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近年来获得上海市嘉定区先进制造业综合实力奖、上海市科技创业中心颁发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百佳、上海菱重优秀供应商、无锡威孚优秀供应商等荣誉。为实现经营与技术创新，获得长期持续性高质量增长，公司突破传统的经营思路，深耕汽车关键异形连接件的研发与生产，采取组合应用冷镦成型、精密机械加工、注塑成型等多种成型技术的创新研发模式，丰富公司异形连接件产品种类，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在电子电器、通信行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用电器和通信基站天线，终端客户有大金空调、松下、夏普、东芝、雷勃电气、爱立信等知名企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按照产品材质不同，公司产品可以分为金属类和塑料类两大类。超捷股份及子公司江苏超捷从事金属类产品业务，子公司上海易扣从事塑料类产品业务。

（1）金属类产品

金属类产品可以分为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和其他产品三类。其中，螺钉螺栓是以冷镦工艺为主要成型方式加工而成的金属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底盘系统等模块中零部件的连接与紧固，也应用于家用电器、电子设备、通信基站设备等；异形连接件是以冷镦成型与精密机加工的组合工艺为主要成型方式的金属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动力系统涡轮增压器、排气系统、换挡驻车控制系统等模块中关键零部件的紧固与连接；其他产品主要包含垫片、螺母等。

类别	产品	产品说明	图示
螺钉螺栓	通用螺钉螺栓	公司根据客户定制需求，生产不同强度和等级的螺钉螺栓产品，应用于汽车、家电、通信基站天线等领域。	
	汽车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用热烫螺钉、调节螺杆、球头销等	公司生产的热烫螺钉、调节螺杆、球头销等产品，应用于汽车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中。	
	汽车底盘、车身焊接螺栓	公司为客户提供 4.8 级-12.9 级焊接螺栓，用于汽车底盘或车身零部件的紧固。	
异形连接件	汽车换挡杆、拉索接头杆等	汽车换档杆、拉索接头，用于汽车控制系统的档位变速、门窗升降等控制。	

	涡轮增压器连接拉杆、阀杆组件、轴套等	该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涡轮增压器中电子执行器与气门的连接与传动，具备耐磨、抗高温与抗氧化的特性，利用废气增大发动机的输出功率，实现节能减排。	
	汽车排气传感器基座	汽车排气传感器基座应用于汽车排气系统，与汽车排气管焊接完成总装，用于安装温度传感器或氧传感器。	
其他	垫片、螺母等	螺母是带有内螺纹的紧固件，主要与螺栓、螺柱配合，起紧固作用。垫片的作用主要是增大接触面积，减小压力，防止松动，保护零件和螺栓螺母等紧固件。	

（2）塑料类产品

塑料类紧固件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通信三大行业。

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	图示
汽车	汽车管卡、卡箍，汽车线束用扎带、汽车内饰座椅门板用 CLIP 产品，发动机、涡轮增压器用密封防尘盖以及万向节等产品。	

电子电器	尼龙线扣、隔离支撑柱、扎线带、尼龙铆钉、线夹、塑料螺丝垫片等通用塑料紧固件以及液晶模组支撑紧固类产品。	
通信	采用特殊加工工艺生产制造的特殊性能功能性塑料件，取代传统金属件广泛应用于通讯基站天线、智能手机等领域。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1）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螺钉 螺栓	**12,454.45**	**36.53%**	11,891.18	39.39%	12,963.13	43.46%
异形连接件	**16,226.13**	**47.59%**	12,979.63	43.00%	11,956.79	40.08%
其他	**1,593.77**	**4.67%**	1,715.17	5.68%	2,050.14	6.87%
金属件小计	**30,274.35**	**88.80%**	26,585.98	88.07%	26,970.05	90.42%
塑料类产品	**3,818.81**	**11.20%**	3,600.87	11.93%	2,858.80	9.58%
合计	**34,093.16**	**100.00%**	**30,186.85**	**100.00%**	**29,828.85**	**100.00%**

（2）按销售地区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销售	**30,897.84**	**90.63%**	27,341.64	90.57%	27,432.06	91.96%
其中： 华东	**20,146.95**	**59.09%**	19,026.43	63.03%	21,381.80	71.68%

地区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南	656.58	1.93%	670.79	2.22%	863.77	2.90%
华中	1,381.06	4.05%	1,260.69	4.18%	1,729.09	5.80%
东北	7,200.79	21.12%	5,464.54	18.10%	2,675.11	8.97%
华北	808.38	2.37%	396.37	1.31%	152.90	0.51%
西南	704.07	2.07%	522.83	1.73%	629.38	2.11%
境外销售	3,195.32	9.37%	2,845.21	9.43%	2,396.80	8.04%
合计	34,093.16	100.00%	30,186.85	100.00%	29,828.8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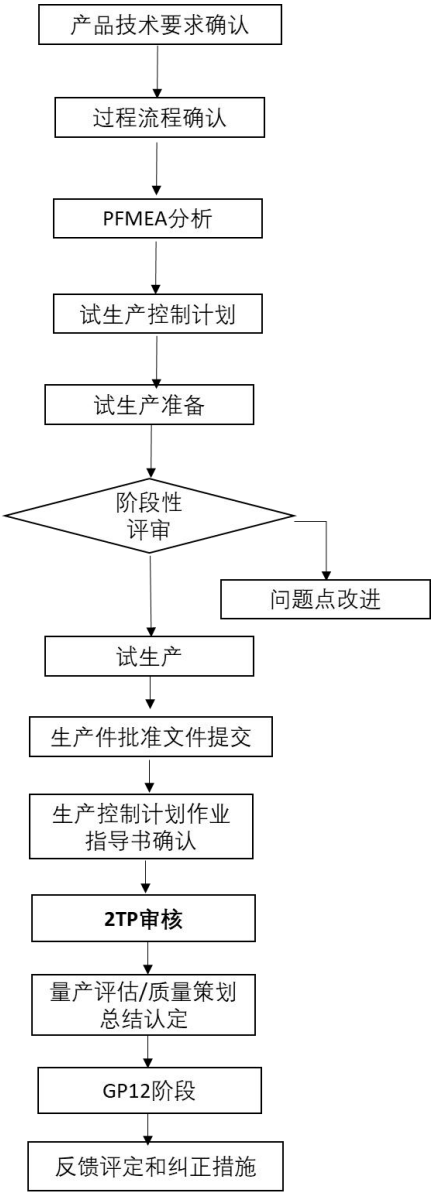
（二）主要经营模式

超捷股份和子公司江苏超捷主要从事金属类产品业务，子公司上海易扣从事塑料类产品业务。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针对客户提出的需求，公司研发部门进行新产品立项，确定产品开发方案，提出初始工艺加工流程，将客户需求转化成公司内部生产所需的技术资料，实现成本可控的产业化生产。同时，公司也会根据行业最新发展趋势，主动研发设计满足客户应用需求的新产品。

公司的研发工作分为项目研发和技术研发两个方面。项目研发负责新产品开发过程的质量策划，OTS 样件试制与测试、量产前评审，评审确认 PPAP 文件的有效性，汇总 PPAP 并提交顾客进行批准，同时针对行业内技术发展趋势，对国内外先进技术进行引进与吸收，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好充分的技术储备；技术研发负责产品模具的设计与验证工作，优化产品工艺方案，实现产品生产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技术问题的技术攻关，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实现低成本、高效率的管理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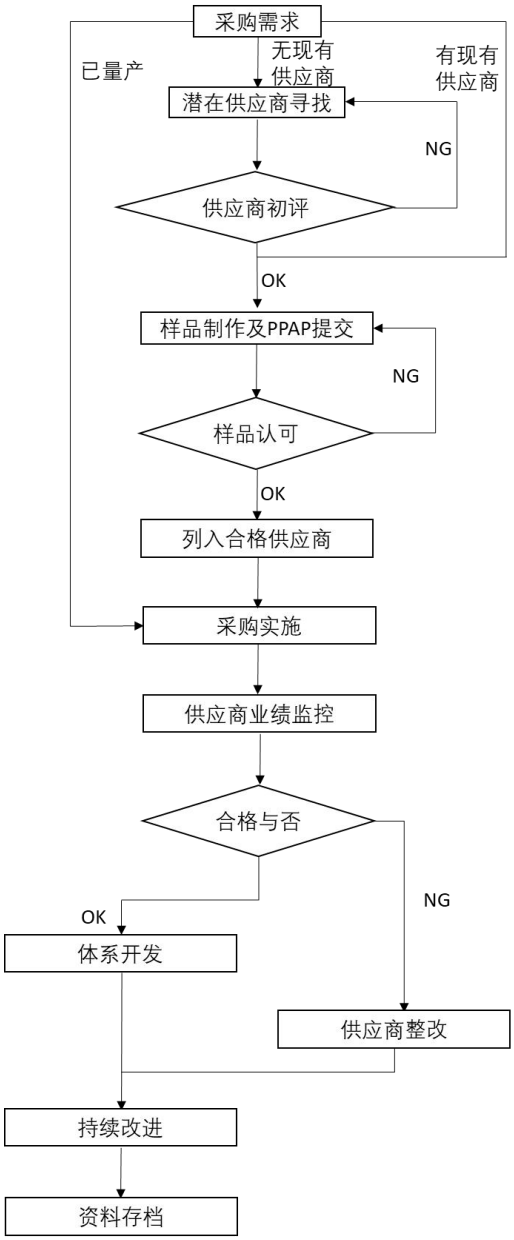
2、采购模式

公司金属类产品的采购项目主要包括原材料、五金件、模具、生产辅料、外协加工服务等，由超捷股份和子公司江苏超捷采购部根据生产经营计划组织采购。其中，主要原材料是钢材，包括线材和棒材两种。公司会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供应稳定性等因素择优选取供应商。对于汽车行业客户，部分主机厂为保证产品质量，对钢材供应商有推荐目录，公司会在主机厂的供应商推荐名录里面选择，再进行评审认证。公司采购的外协加工服务包括表面处理、特殊热处理、机加工等。其中，表面处理包括电镀、涂覆等表面处理方式，是公司最主要

的外协采购服务，公司金属类产品的表面处理全部采取委外加工方式；特殊热处理以盐浴氮化、高频淬火为主。

对于塑料类产品，公司采购项目主要包括原材料、外购件、模具等，其中，原材料采购占比最大。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 PA66 等塑料粒子新料，由采购部根据供应稳定性和成本因素综合考虑后决定原材料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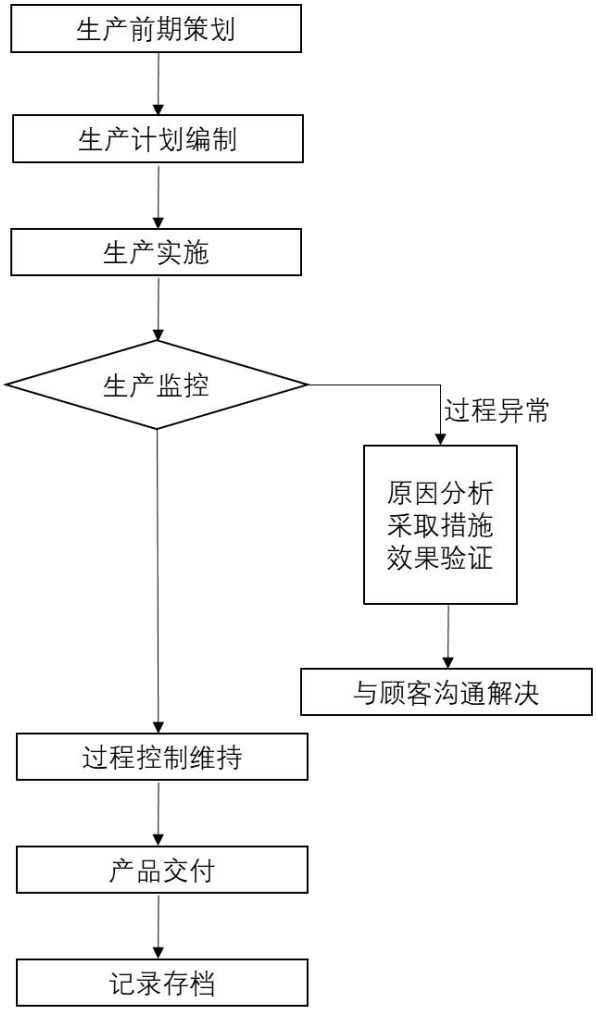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制定了《采购过程审核条例》、《采购过程审核表》、《供应商质量能力评价表》等文件，对供应商进行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的金属类产品生产涵盖冷镦成型、螺纹成型、机加工、热处理等工序，随后转外协厂商进行表面处理和特殊热处理，产品收回后再进行质检、包装、入库、发货。公司塑料类产品生产的主要工序是注塑成型，部分产品后续还需转移到组装车间进行组装，之后进行质检、包装、入库、发货。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组织生产，采用 ERP 管理系统，从订单接收开始，对包括材料采购、生产计划安排、生产过程监控、成品入库、发货的全过程进行系统跟踪，以满足品种多、交期短的市场要求。管理人员通过计算机系统可以掌握订单生产进度及质量状态，大大提高了管理效率。



4、销售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对汽车行业客户主要采取直销方式，对部分电器、通信行业客户采取经销方式。

公司通过拜访、客户推荐、行业网站推荐等方式开发新客户，积极参与客户前期产品设计过程，依托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获取样品试验资格，并由此开始小批量试产到批量出货。公司的汽车行业客户以知名一级供应商为主，客户会对公司进行供应商资质的质量管理评审，只有经评审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才具备参与项目开发的资格。汽车行业客户的项目开发周期较长，一般为 2-3 年，因此公司成功参与项目开发后，会对新进入者形成较高的进入壁垒。

公司采取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产品价格，综合考虑工艺、材料、外协成本、同行业产品竞争等情况确定产品毛利率进行报价。对于新产品，汽车行业客户通常会要求供应商在开始的 3-5 年内有一定幅度的年度降价，年降比例一般为 3%-5%。

通常，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仓库经过客户验收入库或使用后，客户于每月固定时间对公司进行对账。对于少部分客户，为满足其及时供货和零库存管理要求，公司将货物运至指定的中间仓库，客户领用货物后与公司进行对账。

（2）与终端 OEM 客户合作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对应的终端 OEM 主要为大众、通用、吉利、长城、日产、广汽菲克、蔚来等整车生产厂商，具体合作模式分以下两种：

模式一：公司主要作为二级或三级供应商，最终通过富奥石川岛、上海菱重、华域汽车、宁波丰沃、佛吉亚等国内外知名一级供应商间接提供汽车零部件给整车生产厂商。

模式二：公司亦作为一级供应商，将部分产品直接供货给长城、蔚来、大众等整车生产厂商，但报告期内该模式下的销售金额很少，不到 5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述两种模式与终端 OEM 合作的销售金额及占汽车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模式一	**26,778.26**	**98.45%**	23,479.31	99.28%	22,065.75	99.68%
模式二	**420.43**	**1.55%**	170.08	0.72%	70.20	0.32%
合计	**27,198.69**	**100.00%**	**23,649.39**	**100.00%**	**22,135.95**	**100.00%**

目前，汽车产业链已经形成了由整车制造商控制的“金字塔型”多层级零部件供应体系。整车厂商一般只向一级供应商采购动力总成系统、换挡拉索系统等汽车关键模块，而公司产品为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等，主要应用于上述模块内部零件的连接、紧固，因此公司主要通过一级供应商向终端 OEM 供货。

（3）境外销售的主要方式与客户开拓方式

公司报告期内境外销售方式均为直销，不存在经销模式，境外客户的开拓方式主要为自主开拓及行业内介绍相结合的形式，自主开拓包括产品展会、论坛活动、客户拜访、邀请客户技术交流、工厂考察等多种形式，进而与客户展开商务交流。报告期内，主要境外客户的开拓背景情况如下：

客户	合作时间	合作背景介绍
德韧	2012 年	公司积极参与换挡拉索异形连接件的国产化交流活动，应用研发成果的技术转化，对换档驻车系统模块涉及的主要生产厂家积极进行推广，并取得商务合作，包括德韧、日本神菱等客户。
日本神菱	2012 年	
佛吉亚	2013 年	同行业介绍，经过技术交流以及提供较有吸引力的成本优化方案，取得项目合作机会，并不断深化合作。

（三）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成立初期，以生产电子、家电产品用紧固件为主，这类产品技术门槛相对较低。随着行业竞争加剧，自 2009 年开始公司基于自身技术优势向技术要求较高的汽车行业转型。目前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自于汽车行业，已成为汽车用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产品的重要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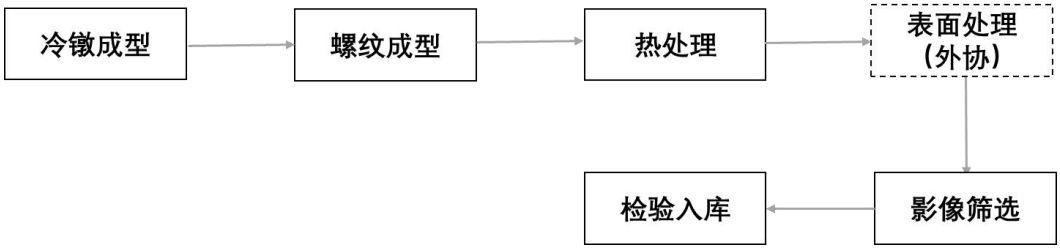
（四）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公司产品可以分为金属类和塑料类两大类，不同材质的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差异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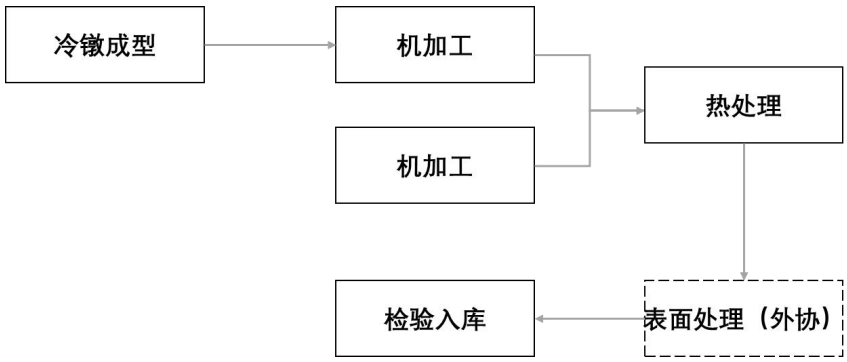
1、金属类产品工艺流程

公司的金属类产品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冷镦成型、螺纹成型、机加工、热处理、表面处理等工序，不同类别产品的工艺流程如下：

（1）螺钉螺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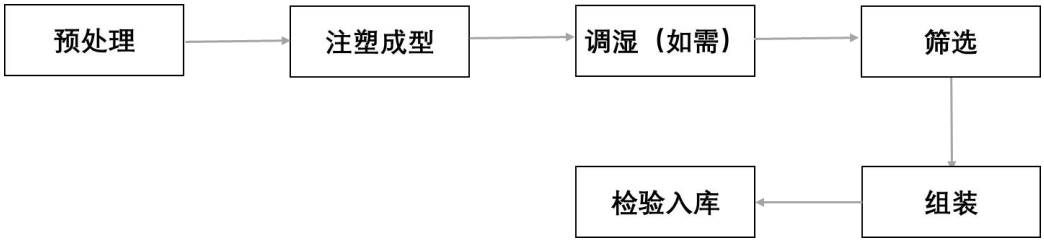


（2）异形连接件



2、塑料类产品工艺流程

公司的塑料类产品工艺流程主要包括预处理、注塑成型、组装等工序：



（五）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对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均采取了必要的处理措施，确保对环境不会造成污染。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各项生产管理活动均严格按 ISO14001 体系

要求进行。

超捷股份和江苏超捷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以少量废油、含油污泥为主，均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处理。上海易扣生产中产生的污染物以废气为主，通过环保设备处理后达标外排。具体情况如下：

1、超捷股份

（1）废水

废水有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在热处理工艺中，须对产品进行清洗，因此有含油废水产生，废水经过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废水经处理后剩余的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废气主要有冷墩成型、螺纹成型工序中的冷却油雾，热处理淬火油雾，热处理渗碳尾气，食堂油烟。油雾、渗碳尾气经过静电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由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抛丸粉尘经过设备自带的除尘装置处理。企业排气筒排放的废气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要求，食堂油烟废气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及《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DB31/844-2014）要求。

（3）固体废弃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废油、废边角料、生活垃圾等，以废油为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卖给回收单位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外运。

（4）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冷墩成型、螺纹成型、废气处理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生产设备均放置在车间内，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2、江苏超捷

（1）废水

以生活废水为主，废水经普通化粪池处理后由区域污水管网进入镇江东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该项目废水及其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镇江东区污水处理厂统一控制，污水处理厂对接管总量进行考核控制：废水入管总量 1080 m^3/a、COD 0.378 t/a、SS0.216 t/a、氨氮 0.0378 t/a、总磷 0.0032 t/a。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各污染物最终排放量指标分别为：COD 0.054 t/a、SS0.0108 t/a、氨氮 0.0054 t/a、总磷 0.0005t/a。

（2）废气

废气主要为冷墩成型、螺纹成型工序冷却油雾，经等离子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出，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食堂油烟废气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

（3）固体废弃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废油、废边角料、生活垃圾等，以废油为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卖给回收单位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外运。

（4）噪声

噪声源为冷镦成型、螺纹成型、数控机床、振动研磨机、甩干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生产设备均放置在车间内，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3、上海易扣

（1）废水

生产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通过厂区污水管道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排放标准。

（2）废气

通过对注塑车间进行整体抽排风的方式对注塑废气进行收集，收集的废气通过废气管道汇入活性炭净化设施内进行预处理，最终依托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的相关排放限值。

（3）固体废弃物

废活性炭、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经规范包装后，均临时贮存于固体废物暂存间内的危险废物暂存区，危废暂存区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规定，交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外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废滤棉委托专业单位处理，剩余一般工业固废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4）噪声

主要噪声来自注塑车间以及室外设备，企业采取了有效的减震、隔声措施，配合运营期管理措施，经过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影响可以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发行人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大类中的“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二）所属行业的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我国对汽车制造业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国家发改委负责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审批与管理项目。工信部的主要职责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等。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负责对行业经济运行跟踪分析；组织制、修订汽车工业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标准化工作的政策法规，组织宣传贯彻各项技术标准并提供有关建议；依法进行行业统计，收集、整理、分析行业技术与经济信息；跟踪了解产品的国内外市场动态和技术发展趋势，并通过信息发布会、网站、期刊等多种途径为企业、政府和社会提供信息服务。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国家针对公司所处行业出台了一系列扶持、促进及优惠政策法规，具体如下：

序号	相关政策	颁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等 11 个部门	2020 年 4 月	提出调整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有关要求、完善新能源汽车购置相关财税支持政策、加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货车、畅通二手车流通交易，以及用好汽车消费金融等五项措施，以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促进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2	《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	国家发改委、中宣部、财政部、商务部等 23 个部门	2020 年 3 月	对纯电动轻型货车不限行或少限行；落实好现行中央财政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政策和基础设施建设奖补政策，推动各地区按规定将地方资金支持范围从购置环节向运营环节转变，重点支持用于城市公交；促进汽车限购向

				引导使用政策转变，鼓励汽车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限额。
3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交通运输部等11个部门	2020年2月	到202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实现有条件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达到规模化生产，实现高度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在特定环境下市场化应用。
4	《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9年8月	释放汽车消费潜力，放宽限购。实施汽车限购的地区要结合实际情况，探索推行逐步放宽或取消限购的具体措施。有条件的地方对购置新能源汽车给予积极支持。与此同时促进二手车流通，进一步落实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应允许符合在用车排放标准的二手车在本省（市）内交易流通。
5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2020年）》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商务部	2019年6月	坚决破除乘用车消费障碍，严禁各地出台新的汽车限购规定。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消费使用。研究制定促进老旧汽车淘汰更新政策。积极推动农村车辆消费升级。着力培育汽车特色消费市场。
6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2019年6月	“高精度、高强度（12.9级以上）、异形、组合类紧固件制造”列入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7	《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3月	调整完善推广应用补贴政策，以加快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提质增效、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做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具体包括稳步提高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能量密度门槛要求，适度提高新能源汽车整车能耗要求，提高纯电动乘用车续驶里程门槛要求等。
8	《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年）》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10部门	2019年1月	多措并举促进汽车消费。有序推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持续优化新能源汽车补贴结构；促进农村汽车更新换代；稳步推进放宽皮卡车进城限制范围；加快繁荣二手车市场；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府机动车管理措施。
9	《关于节能新能源车船享受车船税优惠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税务总局等4部门	2018年7月	对节能汽车，减半征收车船税。对新能源车船，免征车船税，免征车船税的新能源汽车是指纯电动商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商用车，纯电动乘用车和燃料电池乘用车

				不属于车船税征税范围，对其不征车船税。
10	《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暂行管理办法》	工信部、科技部等 7 个部门	2018 年 2 月	管理办法对电池生产企业、汽车生产企业、电池回收服务网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综合利用企业、梯次利用企业、再生利用企业的责任做出明确规定。
11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2017 年 4 月	完善创新体系，增强自主发展动力。强化基础能力，贯通产业链条体系。突破重点领域，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加速跨界融合，构建新型产业生态。提升质量品牌，打造国际领军企业。深化开放合作，提高国际发展能力。
12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 年 11 月	实现新能源汽车规模应用。强化技术创新，完善产业链，优化配套环境，落实和完善扶持政策，提升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业化水平，推进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化。到 2020 年，实现当年产销 200 万辆以上，累计产销超过 500 万辆，整体技术水平保持与国际同步，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和关键零部件企业。
13	《高强度紧固件行业规范条件》	工信部	2015 年 7 月	对企业的建设条件和布局、生产工艺及装备、管理体系和产品质量、环境保护、人员素质、监督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14	《中国制造 2025》	国务院	2015 年 5 月	加快机械、航空、船舶、汽车、轻工、纺织、食品、电子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继续支持电动车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中国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15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等 12 部委	2013 年 1 月	到 2015 年，前 10 家整车企业产业集中度达到 90%，形成 3－5 家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型汽车企业集团。推动整车企业横向兼并重组。鼓励汽车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方式整合要素资源，优化产品系列，降低经营成本，提高产能

				利用率，大力推动自主品牌发展，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推动零部件企业兼并重组。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
16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	国务院	2012年6月	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掌握混合动力、先进内燃机、高效变速器、汽车电子和轻量化材料等汽车节能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企业。
17	《关于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品强制性认证执行标准有关要求的公告》	国家认监委	2011年11月	为保证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的有效实施，就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品强制性认证执行标准做出要求。
18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年修订）》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2009年8月	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开发工作。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要，努力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同时将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对能为多个独立的汽车整车生产企业配套和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国家在技术引进、技术改造、融资以及兼并重组等方面予以优先扶持。

3、近期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汽车制造业是我国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对国民经济发展有着重要意义。近期，鼓励汽车消费的多项政策出台，体现出国家相关部门对于汽车行业发展的高度关注，将推动汽车行业发展持续向好，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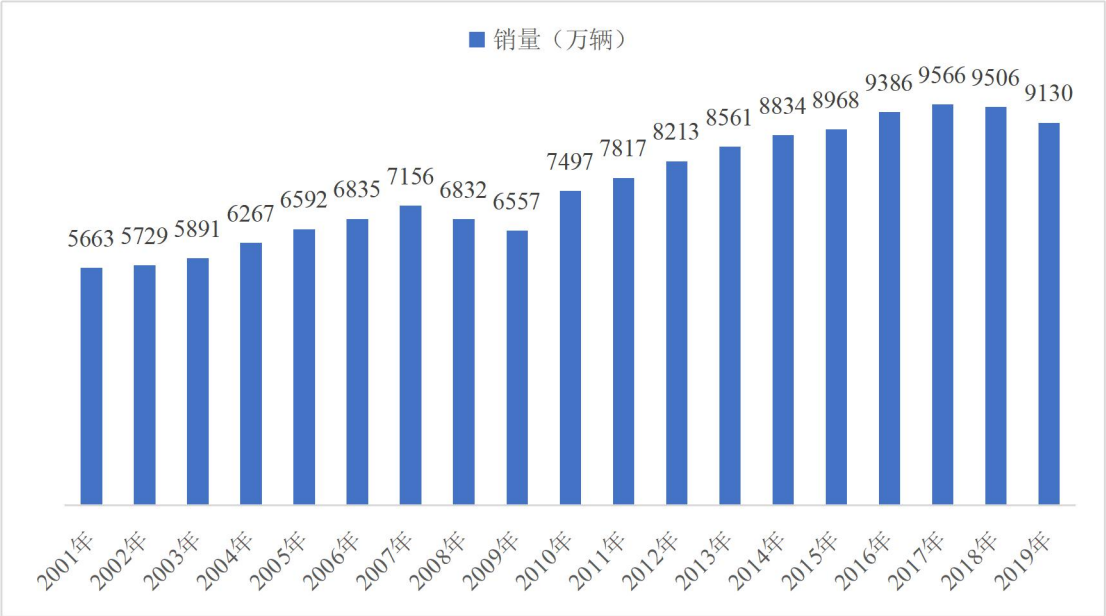
（三）所属行业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发行人取得的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情况

1、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1）全球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进入 21 世纪以来，全球汽车产业快速发展，成为包括美国、日本、德国、法国在内的众多工业发达国家的国民经济支柱产业。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发布的数据，全球汽车销量从 2001 年的 5,663 万辆增长到 2019 年的 9,130 万辆，年均复合增速达到 2.69%。

2001——2019 年全球汽车销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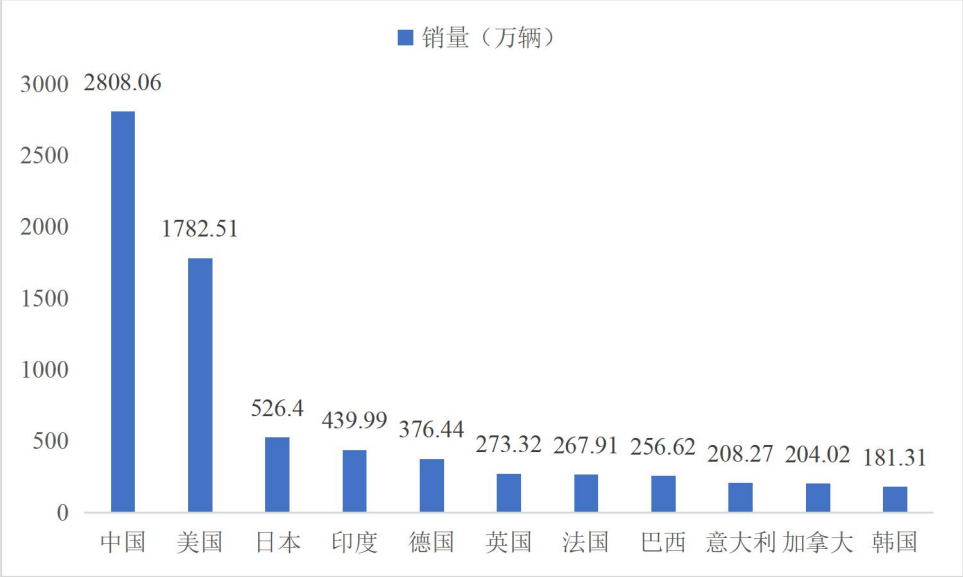
来源：OICA

随着以亚太地区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经济快速发展，居民消费结构升级，全球汽车市场消费重心逐渐向新兴市场转移。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06 年至 2016 年，中国、巴西和印度的汽车销量及占比逐年上升，合计占比由 15.94%增长至 35.96%。

从全球汽车前十大市场来看，中国仍然以绝对优势保持领先地位，2018 年中国汽车销量为 2,808.06 万辆，占据全球汽车销量的 29.37%；排名第二的为美

国，汽车销量为 1,782.51 万辆，占据全球汽车销量的 18.65%；排名第三、第四的分别为日本和印度，汽车销量分别为 526.4 万辆和 439.99 万辆。近年来随着印度经济的快速增长，印度汽车销量增速迅猛，在 2018 年全球汽车销量回落的情况下，依然保持 9.48%的强势增长，印度已经逐渐开始追赶日本，即将成为全球第三大汽车市场。

2018 年主要国家汽车销量（万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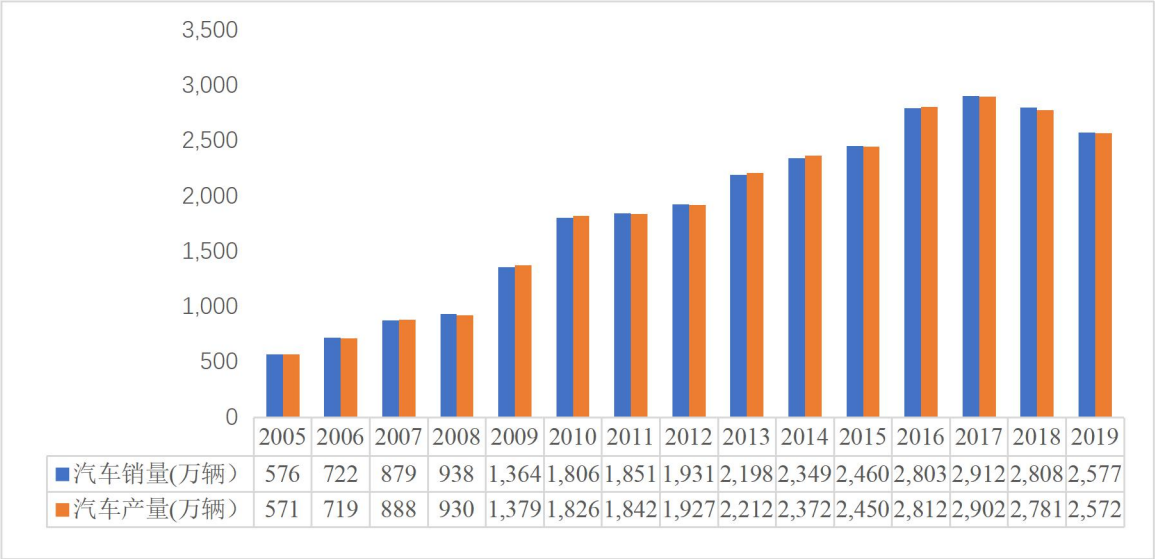


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中国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性产业，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以来，汽车产业进入快速增长阶段，对加快工业化进程、推动制造业创新发展、增加就业和促进消费升级发挥了重要作用。2009 年以来，我国汽车销量已经连续十年保持全球第一，近几年占全球汽车总销量的比例接近 30%。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05 年-2019 年，我国汽车销量从 576 万辆增长到 2,577 万辆，年均复合增速达到 11.30%，汽车产量从 571 万辆增长到 2,572 万辆，年均复合增速达到 11.35%。

近年来中国汽车产/销量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汽车销量(万辆)	576	722	879	938	1,364	1,806	1,851	1,931	2,198	2,349	2,460	2,803	2,912	2,808	2,577
汽车产量(万辆)	571	719	888	930	1,379	1,826	1,842	1,927	2,212	2,372	2,450	2,812	2,902	2,781	2,572

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伴随着国内汽车消费的普及，我国的汽车产业快速发展，自主品牌汽车快速崛起。目前，我国形成了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东北地区、华中地区和西南地区六大汽车产业集群，根据 2016 年各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2016 年，这六大地区整车产量占据全国汽车产量近 82%，构成了整车产业的基本生产格局。其中，东北地区汽车产量占全国汽车产量比重为 11.9%；位于东部地区的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以及珠三角地区三大汽车产业集群的汽车产量占据全国汽车产量的 40%；华中部地区，以武汉、合肥、长沙为中心的汽车工业产业集群，汽车产量占比约为 15.22%；川渝地区则主要形成了重庆、成都为中心的汽车工业产业集群，汽车产量占比约为 14.2%。

我国自主品牌汽车市场集中度较高。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8 年自主品牌前十大汽车生产企业销量合计占自主品牌比重达到 81.63%。

2018 年中国品牌汽车销量排名前十名

排名	企业	销量（万辆）
1	上汽集团	294.60
2	吉利控股	152.31
3	中国长安	149.97

排名	企业	销量（万辆）
4	东风公司	121.22
5	北汽集团	107.93
6	长城汽车	105.30
7	奇瑞汽车	66.93
8	中国一汽	54.38
9	广汽集团	53.82
10	比亚迪	50.20
	合计	1,156.67
	占比	**81.63%**

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按照功能划分，汽车零部件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零部件类别	主要产品
汽车电子	倒车雷达、车载摄像头、行车电脑（车载信息系统、GPS 等）、发动机电子系统、底盘电子系统、车身电子（继电器、线束、雨刮电机、车窗电机等）、安全舒适系统等
底盘系统	包括传动系统（液力变矩器、变速箱、传动轴、半轴、差速器、同步器、离合器等）、行驶系统（轮毂、轮胎、车架等）、转向系统（动力辅助转向装置、转向操纵系统、转向传动装置、转向器等）和制动系统（制动器总成、ABS 等）四大部分
车身件及内外饰	车厢及配件、座椅及附件、汽车玻璃及车窗、车镜、引擎盖等
发动机及组件	气缸体、气缸盖、曲轴、凸轮轴、滤清器、增压器、活塞和连杆、风扇、燃油喷射系统、油泵、飞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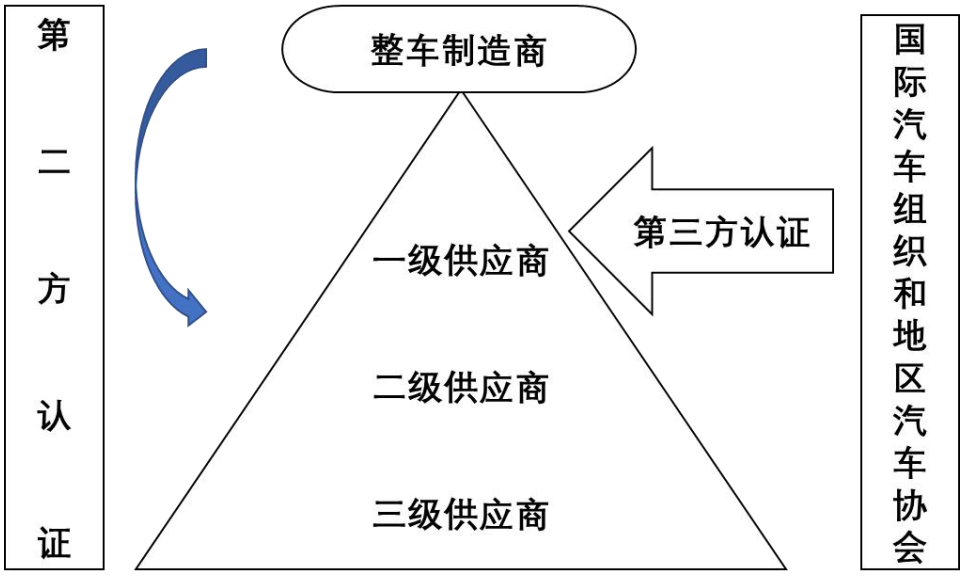
（1）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概况

自二十世纪90年代以来的20多年间，全球汽车工业经营模式发生重大变革，大部分汽车整车制造厂商的经营模式由全产业链模式逐步转变为以汽车整车组装与技术研发为主、零部件生产外包的模式，从而逐渐降低了汽车整车制造商零部件的自产率，推动了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壮大。

当前，汽车产业链已经形成了由整车制造商控制的“金字塔型”多层级零部件供应体系。整车厂商一般只向一级供应商采购零部件，一级供应商通常是总成系统、模块供应商，具有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一级供应商数量较少，一级供应商

与二级供应商有协作配套关系，二级供应商再与三级供应商产生协作配套关系，供应商数量逐级增多，这样就形成了类似“金字塔”型的配套体系。

汽车零部件金字塔型供应体系



汽车整车厂商对一级供应商的要求较高，进入汽车一级供应商体系需要接受整车厂商的严格验厂并经历整车厂商复杂的合格供应商核查程序，汽车整车厂商与一级供应商合作较为紧密，供应采购关系较为稳定，从而导致一级供应商之间的竞争格局也相对稳定，行业集中度较高。目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市场仍由国际巨头垄断，主要为欧、美、日、韩跨国企业。根据《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 News）发布的 2019 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最新榜单，博世仍居首位，前十名中八家企业依然维持去年的排名。而汽车零部件二级、三级配套供应商由于缺乏与整车厂商的稳定合作关系，且市场进入门槛相对较低，相互之间的竞争较为激烈，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

2019 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榜单前十强

2019 年排名	公司名称	营收规模（亿美元）	国家
1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Robert Bosch）	495.25	德国
2	株式会社电装	427.93	日本

2019 年排名	公司名称	营收规模（亿美元）	国家
3	麦格纳国际集团（Magna International Inc.）	408.27	加拿大
4	大陆集团（Continental AG）	378.03	德国
5	采埃孚股份公司（ZF Friedric hshafen AG）	369.29	德国
6	爱信精机	349.99	日本
7	现代摩比斯（MOBIS）	256.24	韩国
8	李尔公司（Lear Co., Ltd.）	211.49	美国
9	佛吉亚集团（FAURECIA）	206.67	法国
10	法雷奥	196.83	法国

来源：Automotive News

当前，中国、印度等新兴汽车市场逐渐成为全球最具增长性的汽车消费市场，同时这些国家劳动力资源丰富、劳动力成本较低。随着全球汽车及零部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为了开拓新兴市场、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汽车及零部件企业开始加速向中国、印度、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进行产业转移。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统计，当前全球主要汽车零部件巨头均在中国设有多处生产和研发基地。

全球汽车零部件巨头在国内的生产和研发基地布局

序号	公司名称	简介	在中国布局情况
1	麦格纳国际集团	全球最多元化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产品包括制造车身、底盘、外饰、座椅、动力总成、电子、主动驾驶辅助、镜像、闭锁及车顶系统等。	在中国有 43 家生产基地、12 个研发基地以及 7 个生产基地在建中。在沈阳、天津、重庆、长沙、广州、长春、上海、常州等城市布局，旗下子公司有后视镜、金属成形、整车组装、动力系统、外饰和内饰系统、电子以及转动系统等产品。
2	大陆集团	大陆集团旗下有汽车和橡胶两大事业部。前者分为底盘与安全、内饰和动力总成三块业务，后者分为马牌轮胎和康迪泰克两块业务。	大陆集团在国内共设有 27 处生产基地、17 个研发中心。在沈阳、天津、芜湖、合肥、重庆、上海等地布局，涉及产品包括离合器、变速箱、轮胎、传感器等。
3	博世	博世是全球最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传统汽车领域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并且长期保持世界领先。	博世在中国有超过 60 家公司，生产基地遍布六大产业集群，其中包括和国内众多车企合资建厂。博世在南京、常州、苏州、芜湖、广州、青岛、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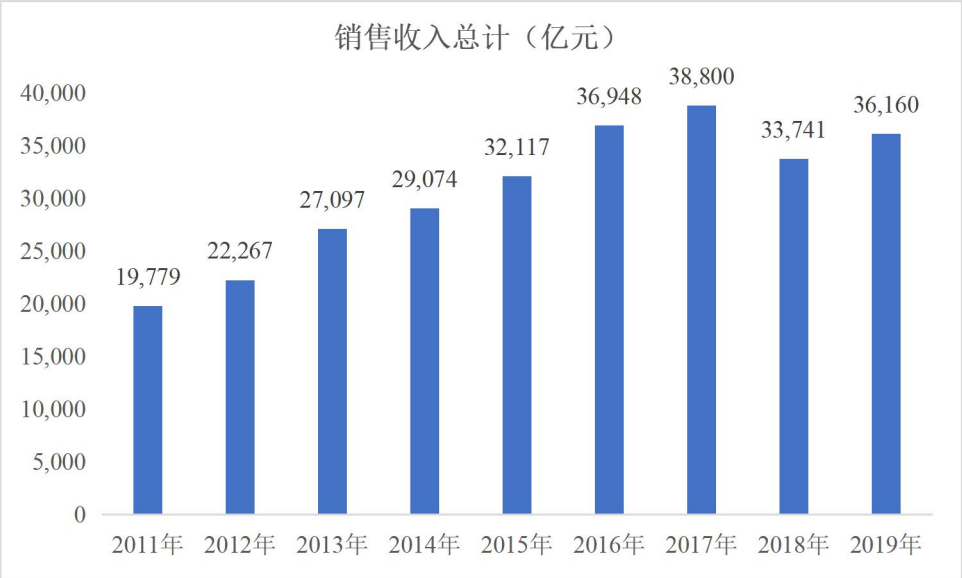
序号	公司名称	简介	在中国布局情况
			沙、无锡、太仓、上海、柳州、重庆、西安等地均有布局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产品包括雷达传感器、火花塞、发电机、汽车电子设备等。
4	采埃孚	作为全球领先的汽车传动与底盘技术以及主动和被动安全技术供应商，采埃孚在乘用车和商用车领域的应用尤为显著。除了传动系统、传动装置以及传动零部件外，在汽车领域的产品还包括底盘系统、底盘零部件以及安全技术、电子装置和传感器技术。	采埃孚已在中国建立了 2 家地区总部（含工程技术中心）、33 家生产企业。据统计，采埃孚在沈阳、北京、天津、廊坊、洛阳、成都、重庆、柳州、珠海、佛山、杭州、上海、张家港、苏州、南京、长春等地均有布局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产品包括底盘及零配件、制动器、驱动器、发动机、变速箱等。
5	法雷奥	法雷奥是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之一，在汽车动力总成、节能减排和电子新能源等方面有技术优势。	法雷奥在中国拥有超过 30 个生产基地、13 个研发中心、近 2 万名员工。法雷奥在沈阳、天津、武汉、佛山、深圳、福州地布局，生产的产品包括车灯、传感器、离合器、空调总成、雨刮系统等。
6	日本电装	电装公司是一家面向大型汽车制造商，提供汽车技术、系统及零部件的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设备、控热系统、电子控制产品、燃油管理系统、电信产品等。	日本电装在长城、天津、烟台、常州、无锡、广州等地布局生产基地，涉及的产品包括空调管路、发电机、冷却机、组合仪表、柴油机燃油泵、汽车空调系统等。
7	佛吉亚	佛吉亚是法国的汽车零部件企业，旗下拥有三大核心业务，即汽车座椅系统、汽车内饰系统以及绿动智行系统。	佛吉亚的中国总部位于上海，其他城市同时布局生产基地。据统计，佛吉亚在重庆、成都、长沙、武汉、襄阳、南昌、广州、东莞、佛山、柳州、上海、杭州、长城、沈阳等地均有布局，涉及产品包括内饰系统、座椅系统、排气控制系统、绿动智行系统等。
8	爱信精机	日本著名汽车零部件公司，在汽车变速箱领域占有全球较大份额。	爱信精机在唐山、天津、广州、佛山、苏州、无锡、福州、上海等地均有布局，涉及的产品包括发动机构成部件、变速器、制动器、座椅配件、自动天窗等。

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

（2）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概况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总体规模迅速扩大，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1—2019 年，我国规模以上汽车零部件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由 1.98 万亿元增加至 3.62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7.83%。

我国规模以上汽车零部件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国内汽车零部件厂商快速发展，根据 2017 年《中国汽车零件产业发展报告》统计，2016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企业超过 10 万家，其中年产值超过 2000 万元的企业数量达到 1.3 万家。从地域分布来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优质企业集中化分布明显，百强外资零部件及配件企业有 70%分布在上海、湖北、广东这三大省份，其中上海占据了 40%；而在百强中国品牌零部件及配件企业分布区域中，山东、上海、湖北、浙江的百强零部件企业数量较为集中，占企业总数的近 47%。

国产零部件企业竞争实力不断提高，部分优质内资企业已经具备了与汽车整车厂商同步开发的能力，逐步开始进入整车厂商的全球采购体系，参与全球市场竞争。根据中国汽车报发布的《2019 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榜和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榜》，潍柴集团、华域汽车、北京海纳川、均胜电子、中航汽车、

宁德时代、玉柴集团、中策橡胶等多家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进入全球百强榜单；根据《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News）发布的 2019 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最新榜单，前 100 强中共有 7 家中国企业上榜，分别为延锋、北京海纳川、中信戴卡、德昌电机、敏实集团、五菱工业、安徽中鼎。

3、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

（1）紧固件概述

紧固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零件（或构件）紧固连接成为一件整体时所采用的一类机械零件的总称，是应用最广泛的机械基础件，广泛应用于汽车、能源、电子、电器、机械等行业，在各种机械设备、车辆、船舶、铁路、桥梁、建筑、仪器仪表等处都可以看到各式各样的紧固件。

行业内通常可以根据以下不同的分类标准对紧固件进行分类：

①按照产品形态分类，紧固件通常包括以下 12 类：螺栓、螺柱、螺钉、螺母、自攻螺钉、木螺钉、垫圈、挡圈、销、铆钉、焊钉、组合件与连接副。这也是我国对紧固件的传统分类方法，我国国家标准一直沿用这一分类方法。其中，根据几何结构是否包含螺纹特征，紧固件分为螺纹紧固件（如螺栓、螺母等）和非螺纹紧固件（如垫圈、挡圈、销、普通铆钉、环槽铆钉等）。螺纹紧固件是指通过螺纹实现连接的紧固件，螺纹紧固件可以进一步细分，根据螺纹类型的不同，螺纹紧固件分为米制螺纹紧固件、英制统一螺纹紧固件等；根据形成的母体特点，螺纹紧固件分为外螺纹紧固件（如螺栓、螺柱）、内螺纹紧固件（如螺母、自锁螺母、高锁螺母）和内外螺纹紧固件（如螺纹衬套）3 类；根据螺纹在紧固件上的位置特征，外螺纹紧固件分为螺钉、螺栓和螺柱。

②按照是否制定了标准，紧固件分为标准紧固件和非标准紧固件。标准紧固件是指已经标准化并形成了标准的紧固件，如国家标准紧固件、国家军用标准紧固件、航空标准紧固件、航天标准紧固件、汽车标准紧固件和企业标准紧固件等。非标准紧固件是指尚未形成标准的紧固件。随着适用范围的拓宽以及社会经济的

发展需求，非标准紧固件总的趋势会逐渐形成标准，转化为标准紧固件；也有些非标准紧固件，因为各种复杂因素影响，只能一直作为专用件适用。

③根据使用材料的不同，紧固件分为碳素结构钢紧固件、合金结构钢紧固件、不锈钢紧固件、高温合金紧固件、铝合金紧固件、钛合金紧固件、钛铌合金紧固件和非金属紧固件等。

④根据成型工艺方法的不同，紧固件可分为镦锻紧固件（如螺栓、螺母、小螺钉等）、切削紧固件（如用六角棒料等型材切削加工的螺栓、螺母）。镦锻又有冷镦和热（温）镦之分。

⑤根据工作载荷性质的差异，紧固件分为抗拉型和抗剪型两类。抗拉型紧固件主要承受拉伸载荷或拉剪复合载荷；抗剪型紧固件主要承受剪切载荷。抗拉型紧固件和抗剪型紧固件在公称杆径公差以及螺纹型紧固件的螺纹长度等方面有一定差别。

⑥根据强度高低的不同，紧固件分为普通强度紧固件、高强度紧固件。人们习惯于把力学性能等级低于 8.8 级或公称抗拉强度低于 800MPa 的紧固件称为低强度紧固件，力学性能等级介于 8.8 级和 12.9 级之间或公称抗拉强度介于 800MPa—1,200MPa 之间的紧固件称为高强度紧固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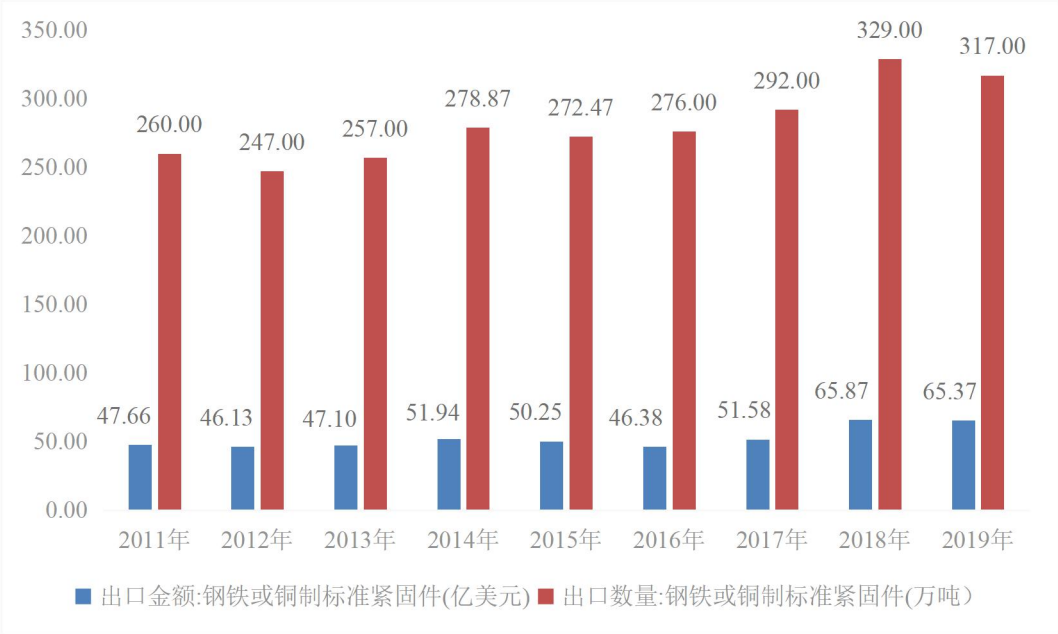
⑦根据技术含量的不同，市场上将紧固件分为普通、中端和高端 3 个层次。通常，普通电子电器、家电等不具备人身安全隐患场合用的紧固件为普通紧固件，轨道及汽车车辆等具备人身安全隐患场合用紧固件为中端紧固件，军用、航空等场合用紧固件为高端紧固件。

（2）紧固件整体市场概况

目前我国经工商登记注册的紧固件生产企业有 8,000 多家，小微企业较多，规模以上只有 2,000 多家。截至 2019 年末，纳入国家统计局统计范围的有 1,279 家紧固件生产企业，主营业务收入为 1,220.59 亿元，利润总额为 74.62 亿元，平均主营业务收入 9,543.32 万元，平均利润总额 583.4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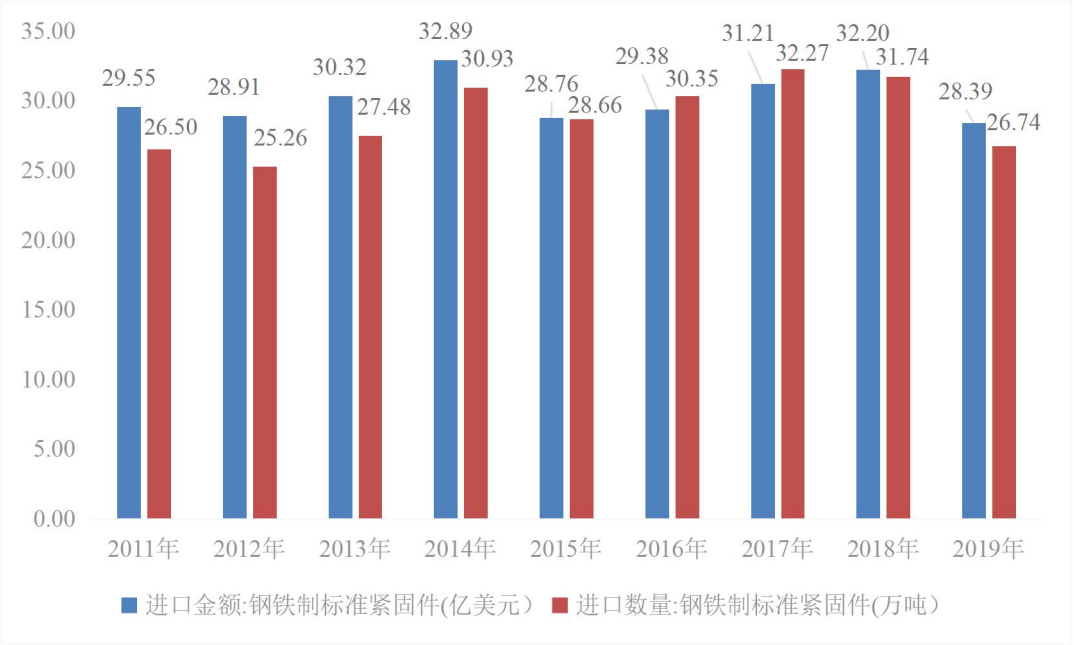
我国是紧固件出口大国，根据海关总署统计，2011 年—2019 年我国钢铁或铜制紧固件出口金额从 47.66 亿美元增长至 65.37 亿美元，出口数量从 260 万吨增长至 317 万吨。但我国出口的紧固件大多为低端产品，高端紧固件（主要是高速机车、航空、航天、飞机制造关键紧固件）仍需大量进口，2019 年我国进口紧固件金额达到 28.39 亿元，进口紧固件平均价格高达 10,616.69 美元/吨，而出口紧固件平均价格仅为 2,062.17 美元/吨，不足进口平均价格的 1/5。

我国紧固件出口情况



来源：海关总署

我国紧固件进口情况



来源：海关总署

我国高端紧固件不能自给的主要原因是材料稳定性差、制造技术工艺水平和质量管理水平离产品零缺陷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高端紧固件是国家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战略新兴产业的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及产品、网络基础设施和移动通信设备、生物产业的先进医疗设备、高端制造航空航天设备、轨道交通装备、新能源汽车等都需要大量使用紧固件，紧固件性能品质将直接影响这些产业产品的性能和品质。2015 年国家提出了实施《中国制造 2025》，为实现中国制造产业升级，发展高端装备制造指明了方向，也为紧固件行业发展高性能级别产品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契机。

（3）汽车紧固件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

汽车紧固件数量多、种类多，包括螺栓、螺柱、螺钉、垫圈、挡圈、销、铆钉、焊钉及组合件和连接副等。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汽车紧固件的需求约占整个紧固件行业总销量的 23%左右，行业占比最高。据统计，一辆轻型车或乘用车需紧固件约 580 种规格、50kg、5,000 件左右；而一辆中型或重卡商用车需紧固件约 5,710 件、质量 90kg。2018 年，我国乘用车产量达到 2,352.9 万辆、商用车产量达到 428 万辆，以此测算，我国汽车紧固件市场规模为 156.2 万吨。

汽车整车通常由内外饰、电子电器、底盘、动力系统及白车身等零件组成，紧固件只占其中很小的一部分，但其作为机械基础零件却起着重要的作用。汽车紧固件作为主机与部件之间或部件与零件之间的重要连接件，随主机一起在各种恶劣的服役环境中接受考验，应用于高温、高压、低温、振动、腐蚀、重载、交变应力、抗剪切抗扭转的各种场合，紧固件的失效和损坏会引发严重的交通事故，因此，对于汽车行业紧固件的品质和稳定性要求很高。

汽车紧固件常用材料有钢、铝、钛合金、尼龙和其他金属非金属材料。钢材是汽车紧固件最常用的材料，汽车紧固件用钢按照其产品特点可以分为 4 类：

①非热处理型，主要是低碳钢系列，加工的成品等级是 3.6～6.8 级。

②调质型，主要是中碳钢、低合金钢、合金钢系列，加工成品等级是 8.8～12.9 级。12.9 级螺栓主要使用 35CrMo、42CrMo、SCM435 钢。

③表面硬化型，以 ML18Mn、ML22Mn、ML20Cr 为代表，主要加工的成品为自攻螺钉、自攻自钻螺钉和其他要求表面渗碳型产品。

④非调质钢，也称微合金非调质钢。紧固件用非调质钢主要是冷作硬化型非调质钢，牌号前常冠以字母-LF，加工的成品等级主要是 8.8 级和 10.9 级的高强度紧固件。

汽车紧固件用钢材的国内供应商以宝钢为主，其在国内轿车、商用车发动机等特种高强度紧固件的市场占有率较高，宝钢公司已成为一汽、东风、上汽等公司特殊标准件用钢的指定厂家。紧固件用进口钢材主要来自日本神户制钢、韩国浦项等公司，进口材料淬透性好、纯净度高，装配稳定。

常见的中国汽车高强度螺栓共有四个性能等级，分别是 8.8、9.8、10.9 和 12.9 级，高强度（8.8 级以上）螺栓需要承受较大的载荷，且受力状态非常复杂，所以这类螺栓多采用中碳或中碳合金钢制造，在紧固件成型之后，还需经过热处理和表面处理以达到较好的淬透性、回火稳定性和良好的综合力学性能以及较高的耐腐蚀性能。

当前，节能减排是未来汽车技术发展的主攻方向，减轻汽车重量、降低能源消耗正成为汽车工业日益紧迫的任务之一。汽车轻量化的途径包括提高材料强度、新结构设计以及采取轻质金属等措施，汽车紧固件的发展必然也要随之向着轻量化、高强度化方向发展。

①轻量化材料的应用

汽车设计制造中越来越多的使用镁铝合金等轻量化材料，钢和镁铝合金之间由于存在严重的电位差会导致严重的电解腐蚀，钢和镁铝合金之间的热膨胀系数差异较大也会导致严重的预紧力变化，造成连接处明显松弛，而采用高抗拉强度的铝合金材料紧固件则能克服这些问题。

②高强度螺栓与耐热螺栓的应用

国内目前通常采用 40Cr 和 42CrMo 钢材生产汽车高强度螺栓，其最高强度级别为 1,200Mpa 级(12.9 级)。在汽车轻量化趋势下，动力总成系统一方面面临着功率密度不断提升的要求，另一方面又面临越来越严格的排放要求。高功率密度必然带来压力提高、温度上升、负荷增加，而严格的排放标准又要求减轻重量和减少内部摩擦。因此，对于高强度螺栓以及高温环境下的耐热螺栓研发应运而生。高强度的紧固件能够提供更高的夹紧力，减小紧固件尺寸，降低自身重量，从而满足轻量化需求，同时，高强度紧固件还有利于其他结构的紧凑化，从而改善散热和内部摩擦；耐热螺栓用于解决高温环境下连接失效问题，发动机排气环境温度上升会导致产品的机械性能发生变化，如抗拉强度、硬度的降低产生蠕变或金相组织产生变化导致连接失效。

作为金属零部件的重要成型技术，冷镦成型技术也在迅速发展，总体上是向着产品复杂化、应用多样化、工艺设计创新、与数值模拟技术结合的趋势发展。冷镦成型技术具备自动化生产的高效特征，材料利用率高，另外材料受冷挤压而产生冷作硬化，机械性能好，大批量生产的质量稳定性高，未来冷镦成型技术将会在制造业领域得到更广泛的应用。

①冷镦产品形状复杂化

冷镦产品的形状越来越趋于复杂，由最初的阶梯轴、螺钉、螺母和导管等发展到花键轴、花键套、锥齿轮等形状复杂的零件，以花键轴为例，典型工艺为：正挤压杆部——镦粗中间头部分——挤压花键。除黑色金属外，冷镦技术在铜合金、镁合金、铝合金以及耐热耐高温材料上的应用也越来越广泛。

②持续不断的工艺创新

冷镦成型技术是一种近净成型工艺，采用该方法成型的零件强度和精度高，表面质量好，同时可以省去绝大部分切削加工，与其高效的生产效率相结合，成本大幅度降低，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冷镦成型技术的发展趋势是开发高附加值的产品，同时降低生产成本，目前正在不断地向切削、粉末冶金、铸造、热锻、板料成形工艺等其他生产工艺领域渗透并形成部分替代，也可以和这些工艺相结合构成复合工艺。

③数值模拟技术的应用

通过冷镦工艺成型时，由于金属在冷态下发生塑性变形，其变形抗力很大，因此，零件的成型比较困难，成型过程中容易出现金属填充不满、锻件出现裂纹等缺陷。同时，过大的变形抗力也会降低模具的使用寿命。

长期以来，我国塑性成型的工艺设计和模具设计一直采用传统的经验、实验方法，这种设计方法难以满足近净成型制造工艺的要求。随着计算机技术和塑性有限元理论的发展，许多塑性成型过程中难以求解的问题可以用有限元方法求解。有限元数值模拟技术可用于检验工艺和模具设计的合理性，在冷镦成型工艺领域，通过建模和合适的边界条件的确定，利用有限元数值模拟技术可以直观地得到金属流动过程的应力、应变、模具受力、模具失效情况及产品可能出现的缺陷情况，这些重要数据的获得对合理设计模具结构、模具的选材、热处理及成型工艺方案的最终确定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

4、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持续积累，公司已成为汽车紧固件行业的领先厂商，形成了覆盖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系统，换档驻车控制系统，汽车排气系统，汽车

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的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体系，产品结构完善。为实现经营与技术创新，获得长期持续性高质量增长，公司突破传统的经营思路，深耕汽车关键异形连接件的研发与生产，采取组合应用冷镦成型、精密机械加工、注塑成型等多种成型技术的创新研发模式，丰富公司异形连接件产品种类，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公司目前拥有 78 项国内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7 项。核心技术覆盖金属紧固件、异形连接件、塑料紧固件的关键生产工艺流程，包括冷镦成型、螺纹成型、冲压成型、车削加工、热处理、小总成焊接/铆接以及注塑、自动组装等。

公司在异形连接件产品上优势明显，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二）发行人的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5、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随着汽车产业与信息通信业的深度融合，汽车产业正在发生变化，产业互融渐成行业常态，汽车与能源、信息通信等领域加速融合，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成为汽车产业发展趋势。公司基于多年的产业技术积累，积极向新能源汽车领域拓展，开发了一系列用于新能源车的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

公司紧跟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趋势，积极开发新能源客户及应用于新能源车的紧固件产品，并申请取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报告期内，公司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紧固件已形成销售，销售金额分别为 224.84 万元、240.64 万元和 **815.53** 万元，销售规模总体较小。目前，已形成销售收入的金属紧固件产品主要为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座椅**、电控逆变器与电机、汽车底盘焊接，对应的客户主要为**无锡全盛安仁机械有限公司**、法雷奥西门子和上海镁镁合金压铸有限公司，终端客户为**特斯拉**、长城和蔚来等；已形成销售收入的塑料紧固件产品主要为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总成系统，对应的客户主要为**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终端客户为**大众**、**比亚迪**、上汽、通用等。目前，公司仍在积极开发新能源项目，较多处于开发阶段，少量进入试产阶段。报告期内，新能源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销售金额（万元）	平均单价（元/件）	毛利率
2018 年	224.84	0.52	32.58%
2019 年	240.64	0.69	28.50%
2020 年	**815.53**	**0.70**	**54.60%**

同时，汽车轻量化使得汽车用材在传统钢材的基础上向塑料、镁铝合金、碳纤维等多材料混合应用发展，由此带来了异种材料连接等问题，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轻量化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的研发。

（四）行业内主要企业、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行业内主要企业

我国生产汽车紧固件的规模企业有 100 多家，企业类型大致可分为两种，一是大型且具有相当规模的紧固件企业，设专责部门负责汽车紧固件生产制造；二是以汽车非标准紧固件产品为主的专业汽车紧固件企业。我国汽车紧固件企业竞争力的提升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国内众多合资品牌汽车关键零部件的国产化设计与生产以及比亚迪、奇瑞、吉利、长城、江淮等汽车公司的出现，在浙江省 5,000 多家紧固件企业中，有近 40 家为汽车产业配套，形成了以汽车紧固件为基础的产业群，整车企业可以就近择优找到配套的汽车紧固件企业，协作能力强、运作效率高，有利于增强我国汽车产业的配套能力，提高汽车产业的整体竞争力。在国际市场上，汽车紧固件行业有伍尔特、内德史罗夫、卡迈锡、ITW(伊利诺斯工具公司)、阿雷蒙、毅结特等老牌紧固件企业，他们在 10.9 级以上的高强度汽车紧固件生产上占据主导地位。随着中国汽车工业的发展，这些国际紧固件巨头均在中国设立办事处和工厂，美国 ITW 集团(伊利诺斯工具公司)于 2004 年在上海设立上海 ITW（艾达）汽车紧固件有限公司；毅结特于 2005 年在太仓成立毅结特紧固件系统（太仓）有限公司；荷兰内德史罗夫 2012 年在昆山建立内德史罗夫紧固件（昆山）有限公司。国内企业经过十几年的发展也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在汽车行业内比较知名的有富奥股份、浙江长华、华培动力、泉峰汽车、晋亿实业、瑞玛工业等。

（1）德国伍尔特（WURTH）

伍尔特集团成立于 1945 年，是全球装配工具及紧固件领域的领先厂商。在全球 80 多个国家拥有超过 400 家公司及 7.86 万名员工，伍尔特集团于 1994 年进入中国市场，目前有伍尔特（中国）有限公司、伍尔特（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伍尔特（广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伍尔特（重庆）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伍尔特（沈阳）五金工具有限公司等直线全资子公司。2008 年，伍尔特整体收购紧固件企业艾维尼尔森集团，为更好配置集团资源，提高业务竞争力，2015 年，原伍尔特（中国）有限公司下属所有紧固件业务的资产、雇员和客户统一划入艾维尼尔森工业紧固件（上海）有限公司。

（2）荷兰内德史罗夫（NEDSCHROEF）

内德史罗夫公司创立于 1894 年，总部位于荷兰海尔蒙德，在欧洲、美洲和非洲共有 8 个工厂、21 个分公司，2012 年在中国昆山设分公司。公司主要有紧固件和机械与模具两个业务单元，紧固件业务主要客户为大众、宝马等高端汽车厂商。2014 年 8 月，上海集优完成对内德史罗夫公司的全资收购，交易金额为 3.25 亿欧元。

（3）德国卡迈锡（KAMAX）

卡迈锡于 1935 年在德国 Osterode 成立，专业为汽车产业开发和生产高强度紧固件，是全球性的行业领军企业，其客户涵盖了奔驰、宝马、奥迪、大众、保时捷、福特、通用、克莱斯勒、菲亚特、戴姆勒等世界领先的整车公司，以及博世、江森自控、德尔福、麦格纳等知名零部件厂商。目前集团在 11 个国家拥有 3,400 名员工，具备年产 17.6 万吨紧固件的生产能力。

（4）美国 ITW 集团

ITW 集团成立于 1912 年，公司总部设于伊利诺伊州，ITW 是多元化的制造业公司，在全球 48 个国家拥有 750 多个子公司，服务于建筑业、工业、汽车制造业、食品饮料业、食品设备、工业配套产品、纸制品、消费耐用品和电子行业等。公司有上千种产品，从塑料和金属的部件、紧固件、装配件到标志、标示和

识别系统。2004 年在上海独资成立艾达汽车紧固件(上海)有限公司，主要为汽车行业提供世界领先的高端金属紧固件及其配件。

（5）法国阿雷蒙

阿雷蒙集团总部位于法国，成立于 1865 年，1936 年开始汽车业务，已成为全球领先的汽车紧固件供应商之一，在全球设有 23 家工厂和办事机构。2010 年在中国镇江成立子公司，主要生产汽车用紧固件，供应世界及国内各大汽车生产商、汽车零部件和电器制造商。

（6）德国毅结特

毅结特集团公司（EJOTGroup）是一家生产和销售高端紧固件的德国中型企业，其产品在汽车工业、机械制造业、电子技术和建筑领域有较高的知名度。集团前身 Adolf Boehl 螺钉厂成立于 1922 年，目前毅结特集团公司在全世界有三十多个分支机构，员工 2,500 多人。2005 年 11 月，德国毅结特集团全资子公司毅结特紧固件系统（太仓）有限公司成立。

（7）富奥股份（000030.SZ）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0 月，1993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中国知名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业集团企业，形成了以底盘业务、空调业务、汽车电子及新能源为主导核心产品的产业格局，为众多国内整车/整机企业配套。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底盘系统、环境系统、制动和传动系统、转向及安全系统、电子电器系统、发动机附件系统等六大系列，产品品种覆盖重、中、轻、微型商用车和高、中、低档乘用车等系列车型。其紧固件产品由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紧固件分公司生产，富奥紧固件分公司前身是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标准件厂，是国内较早生产汽车紧固件的大型专业企业，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紧固件收入（富奥股份年报披露的产品分类为紧固件及其他）分别为 12.31 亿元、12.89 亿元、15.22 亿元。

（8）浙江长华（605018. SH）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注册资本 37,500 万元人民币，是一家专注于汽车金属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的企业，形成了以紧固件、冲焊件为核心的两大产品体系，并作为一级供应商向国内主要乘用车制造商供应汽车零部件产品，配套东风本田、一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大众、广汽本田、日产中国、东风日产、长安福特、广汽三菱等国内主要合资品牌以及长城汽车、上汽集团、奇瑞汽车、江铃汽车等国内主要自主品牌整车厂。公司紧固件产品主要包括螺栓、螺母和异形连接件三大类，广泛应用于汽车车身、底盘及动力总成系统，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紧固件业务收入分别为 8.44 亿元、9.34 亿元、8.91 亿元和 7.86 亿元。

（9）华培动力（603121.SH）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2019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是全球涡轮增压器关键零部件的专业供应商之一，主要从事涡轮增压器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放气阀组件、涡轮壳和中间壳及其他零部件等，其中，放气阀组件主要由盖板、连接板及衬套等组成。客户包含博格华纳、霍尼韦尔、三菱重工、石川岛播磨、博世马勒、德国大陆等全球知名涡轮增压器整机制造商及索尼玛、威斯卡特、美达工业等涡轮增压器零部件制造商。2017 年至 2019 年，华培动力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4.44 亿元、5.13 亿元、6.31 亿元。

（10）泉峰汽车（603982.SH）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2019 年 5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在汽车关键零部件上逐步形成了以汽车热交换零部件、汽车传动零部件和汽车引擎零部件为核心的产品体系。公司已与法雷奥集团、博世集团、舍弗勒集团、博格华纳集团、康奈可集团、马勒集团、麦格纳集团、西门子集团、大陆集团等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于德、日、法、美四大整车系列。2017 年至 2019 年，泉峰汽车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9.23 亿元、12.02 亿元、12.51 亿元。

（11）晋亿实业（601002.SH）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2007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各类紧固件、铁道扣件、五金制品、精线、自动化仓储设备、钢轨等产品，是国内紧固件行业龙头企业，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器、汽车、桥梁、高速铁路、航空、建筑、电力、能源、钢结构、工程机械等领域。2017 年至 2019 年，晋亿实业紧固件产品收入分别为 19.52 亿元、25.82 亿元、23.37 亿元。

（12）瑞玛工业（002976.SZ）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2020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移动通信、汽车、电力电气等行业精密金属零部件及相应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通过精密冲压、冷镦、机加工等工艺制成的谐振器、低通、盖板等移动通信零部件，安全气袋支架、多媒体支架、电磁阀、油封骨架、螺栓、铆钉等汽车类零部件，开关组件、压铆螺母、压铆螺钉、螺母柱等电力电气零部件以及相应模具产品。2017 年至 2019 年，瑞玛工业收入分别为 5.6 亿元、5.93 亿元、6.1 亿元。

2、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

①国家政策支持

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自主创新和可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9 年发布的《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及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汽车零部件制造领域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领域之一。现阶段，我国的航空航天、高铁、汽车等产业快速发展，所需要的高端紧固件产品不断增长，但由于供给结构失衡，高端产品市场供给不足，部分产品长期依赖进口。2015 年 7 月，工信部出台《高强度紧固件行业规范条件》，对企业的建设条件和布局、生产工艺及装备、管理体系和产品质量、环境保护、人员素质、监督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未来，随着《中国制造 2025》

政策推进，中国制造产业升级，作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的基础部件，紧固件也将向高性能级别产品发展。

汽车制造业是我国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对国民经济发展有着重要意义。为促进汽车消费，2019 年 3 月 31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了促进汽车消费的三个举措：一是将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和免征购置税政策延长 2 年；二是中央财政采取以奖代补，支持京津冀等重点地区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三是对二手车经销企业销售旧车，从 5 月 1 日至 2023 年底减按销售额 0.5%征收增值税。

②下游汽车行业稳步发展

作为汽车制造业的上游行业，发行人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与汽车行业发展密切相关。2010 年以来，全球汽车销量稳步增长，到 2019 年全球汽车销量达到 9,130 万辆，2010-2019 年间，全球汽车销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69%。全球汽车工业的蓬勃发展为上游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扩张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中国汽车产销量连续十年跃居全球首位，尽管近两年产销量有所下滑，但总体运行平稳，2019 产销量分别达到 2,572 万辆和 2,577 万辆。

③国际汽车制造商加大对中国供应商的开放程度

随着我国汽车需求的快速提升，国际大型汽车制造商们加大对中国市场的投入，以特斯拉为代表的新兴汽车制造商也在中国投资建厂。同时，随着整车行业竞争加剧，整车厂成本压力加大，为降低成本，整车厂对国内供应商的开放程度加大，在同等性能的情况更倾向于选择本土供应商，给国内优秀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带来发展机会。

（2）行业发展面临的挑战

①全球经济下滑抑制汽车消费

当前全球经济形势严峻，根据美国商务部公布数据显示，2019 年 Q1 美国 GDP 同比下滑 4.8%，为 2008 年 Q4 以来最低水平，全球经济衰退风险正不断增加。受此影响，居民收入增速放缓将带来消费信心不足，从而抑制汽车消费。

②中美贸易摩擦对出口和产业升级带来负面影响

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出口美国的零部件每年大约有 100 亿美元的规模，仅次于墨西哥，中美贸易摩擦对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影响深远。另外，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不确定性给中国投资环境带来影响，对美贸易依赖性大的企业或将业务转移搬迁到第三国，产业规模缩减对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转型升级影响较大。

（五）发行人的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

1、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长期致力于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等产品研究和开发，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系统、汽车视觉与内外饰系统、换档控制系统、汽车排气与底盘系统等汽车零部件的连接与紧固。公司与下游主要的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及整车厂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主要供给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如富奥石川岛、华域视觉、盖瑞特、博世、佛吉亚、麦格纳、法雷奥、海拉、安道拓、德韧、上海菱重、宁波丰沃、博马科技、法雷奥西门子等，终端 OEM 为大众、通用、吉利、长城、日产、广汽菲克、蔚来等整车生产厂商。在 AutomotiveNews 发布的《2019 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100 强榜单》中，博世、电装、麦格纳、佛吉亚、法雷奥、安道拓、博格华纳、天纳克、日立汽车系统、海拉、盖瑞特、德韧汽车等 12 家全球知名一级供应商均与公司有业务合作。

根据客户访谈，发行人在部分主要客户同类业务的采购比例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采购的主要产品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同类业务的采购比例
1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	大众 1.4T 涡轮增压器用连杆组件	100%
2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汽车涡轮增压器用阀杆组件、套管	70%
3	锋宏海力汽车技术（昆山）有限公司	汽车涡轮增压器用连杆	90%
4	宁波丰沃涡轮增压系统有限公司	吉利汽车涡轮增压器用连杆、连杆头	80%
5	华域视觉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汽车视觉系统用螺钉螺栓	60%
6	博马科技（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汽车 1.5T 涡轮增压器用螺钉螺栓	70%

7	上海马陆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大众汽车内外饰件通用螺钉螺栓	50%

注：上述采购比例系截至访谈时点发行人的供应份额。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产品在主要客户同类业务的采购比例较高，尤其是异形连接件产品的供应量与主要客户的其他供应商比，占据领先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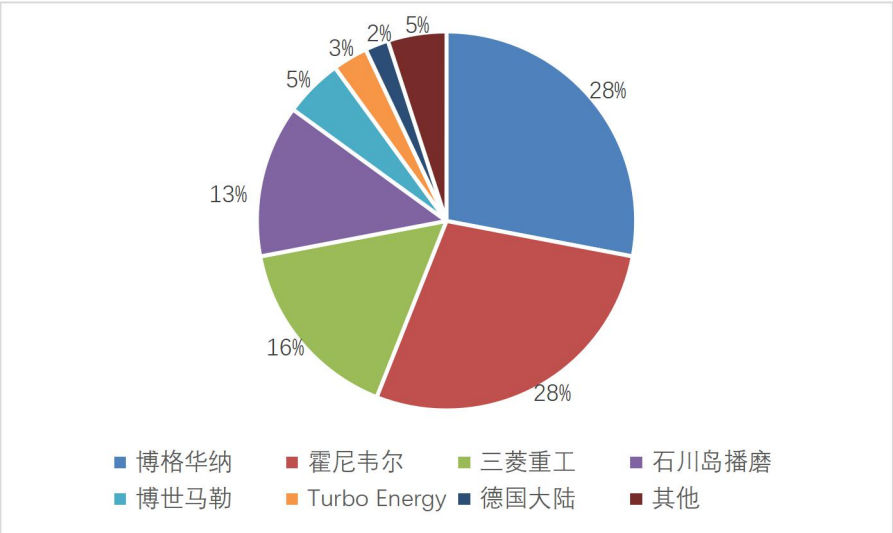
此外，根据上海紧固件工业协会提供的证明，发行人在上海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是上海紧固件制造业的骨干企业之一。

综合上述分析，发行人的主要大客户为汽车行业内规模较大的知名企业，发行人在其同类别供应商体系中份额较高，属于汽车紧固件行业的重要供应商，异形连接件产品在细分领域属于领先厂商。

（1）涡轮增压器领域

动力总成系统中使用的紧固件、连接件因其高压、高温的使用环境要求，使得客户对其性能及技术要求很高。涡轮增压器是动力总成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 IHS 于 2016 年发布的《The Automotive Turbochargers Report》，全球涡轮增压器市场已经形成寡头竞争的市场格局，市场份额排名前五的涡轮增压器制造商霍尼韦尔（盖瑞特）、博格华纳、三菱重工、石川岛播磨、博世马勒占据全球 90%以上的市场份额。为降低生产成本，全球涡轮增压器制造商采取全球化生产战略，在亚太地区设立生产基地，目前均已在我国建立独资或合资公司。

2016 年全球涡轮增压器市场份额



来源：IHS

公司应用于涡轮增压器的产品包括异形连接件（连接拉杆、阀杆组件、轴套）、耐热螺栓及其它紧固件等多种产品，是公司重点布局的主力产品。目前，全球涡轮增压器巨头盖瑞特、石川岛播磨国内子公司长春富奥石川岛、三菱重工国内子公司上海菱重、博世马勒国内子公司博马科技以及国内配套吉利汽车的涡轮增压器领先厂商宁波丰沃、长城汽车子公司蜂巢动力均为公司重要客户，充分体现了公司的汽车动力系统异形连接件与耐高温紧固件技术在行业中具备较高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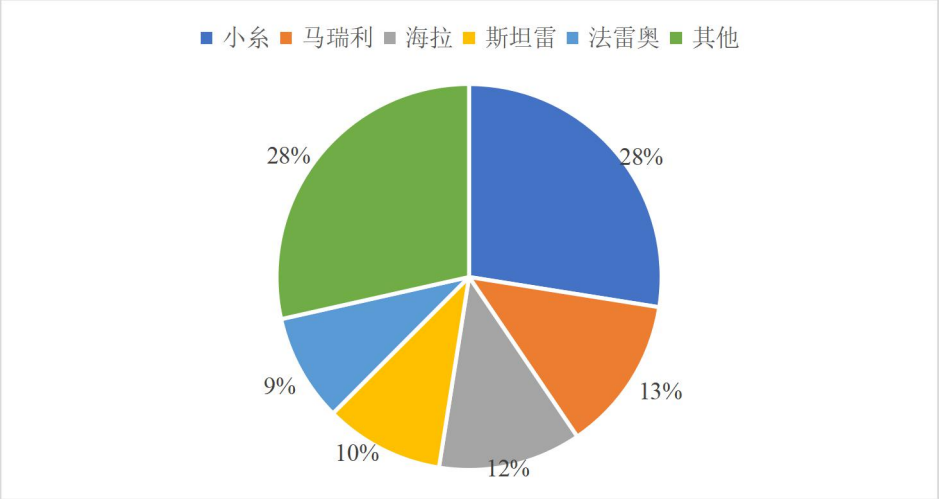
（2）排气与底盘系统领域

在汽车排气与底盘系统中，全球主要厂商有佛吉亚、天纳克、马瑞利等，其中佛吉亚的排气系统占据全球最大的市场份额。目前，公司已成为佛吉亚汽车氧传感器基座的重要供应商，并获得天纳克、马瑞利供应资质认可。

（3）车灯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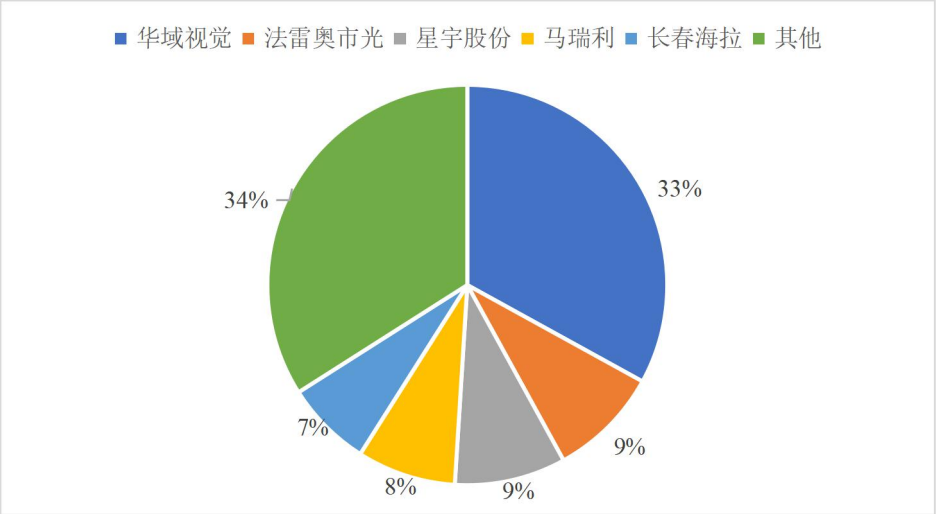
在全球车灯市场上，行业集中度较高，2016 年包括日本小糸、马瑞利、海拉、法雷奥和斯坦雷在内的 5 家车灯巨头占据 70%以上的市场份额，处于寡头垄断的地位。其中，日本小糸以 28%的全球市占率排名第一。而国内车灯市场呈现“一超多强”格局，华域视觉（原上海小糸车灯）、法雷奥市光、星宇股份、马瑞利、长春海拉等头部企业占据超过 60%的市场份额，其中华域视觉市占率约 33%。目前，华域视觉、海拉、法雷奥市光均为公司重要客户。

2016 年全球车灯市场竞争格局



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016 年中国车灯市场竞争格局



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①技术研发和工艺设备优势

研发与创新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已经建立起了完善的研发团队和技术研发体系，超捷股份和子公司上海易扣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从事于高强度紧固件和异形连接件的研发经验丰富，目前拥有 **78** 项国内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7** 项。

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实验室拥有价值千万元以上的国内外先进测试设备，包括卧式多功能螺纹紧固件分析系统（德国）、材料光谱分析仪（日本）、产品清洁度测试系统、X-射线荧光测试仪（德国）、三丰圆柱度仪（日本）、微机万能试验机、RoHs 分析仪（日本）、盐雾试验机、高低温交变试验机、X-射线荧光测试仪（德国）、轮廓仪等，为研发项目的各项开发测试提供支持。

公司生产工艺、装备完善，覆盖冷镦成型、螺纹成型、热处理与成品的自动化影像筛选等关键生产环节，生产过程自动化程度高，通过自动化生产线提升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

②产品优势

公司已取得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及专门针对汽车行业供应商的 IATF 16949 认证，为汽车行业提供高质量紧固件、连接件产品。公司产品结构完善，经过多年与整车厂的合作，形成了覆盖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系统，换档驻车控制系统，汽车排气系统，汽车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的紧固件产品体系。近年来，获得上海市嘉定区先进制造业综合实力奖、上海市科技创业中心颁发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百佳、上海菱重优秀供应商、无锡威孚优秀供应商等荣誉。

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能够及时满足整车厂需求的产品配套开发管理体系，可以快速反应、及时供货。基于 ERP 管理系统，公司自行研发了独特的产品可追溯性管理体制，应用“可追溯性的生产过程设计系统”实现产品品质的批次追溯，将品质风险降至最低的程度。公司目前采用批次管理，分开包装、贴标签，使每一道工序都可以通过特定的编号追溯到相关环节，以此来确保产品质量优质稳定，质量稳定、信誉良好是高端客户选择供应商的重要标准。

③客户资源优势

目前，公司与下游主要的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及整车厂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主要供给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如石川岛、华域视觉、盖瑞特、博世、佛吉亚、麦格纳、法雷奥、海拉、安道拓、德韧、上海菱重、宁波丰沃、博马科技、法雷奥西门子等，终端 OEM 为大众、通用、吉利、长城、日产、广汽菲克、蔚来等整车生产厂商。在 AutomotiveNews 发布的《2019 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100 强榜单》中，博世、电装、麦格纳、佛吉亚、法雷奥、安道拓、博格华纳、天纳克、日立汽车系统、海拉、盖瑞特、德韧汽车等 12 家全球知名一级供应商均与公司有业务合作。

（2）竞争劣势

在汽车零部件行业中，公司规模较小，资金主要来自于内部积累和间接融资，融资渠道单一已成为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的瓶颈。公司拟通过登陆 A 股资本市场，进一步扩大融资渠道，增强资金实力，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六）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比较

序号	公司	主营业务	主要客户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万元）	最近一年净利润（万元）
1	浙江长华（605018.SH）	主要产品分为紧固件、冲焊件两大类，紧固件产品主要包括螺栓、螺母和异形件三大类，其中异形件有通孔类、花键轴、轴套等。	公司作为一级供应商，供给东风本田、一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大众等合资品牌以及长城、上汽集团、奇瑞、江铃等自主品牌整车厂。	143,078.60	20,551.44
2	华培动力（603121.SH）	涡轮增压器零部件供应商，主要产品为放气阀组件、涡轮壳和中间壳及其他零部件等，其中，放气阀组件包括盖板、连接板及衬套。	主要客户包括博格华纳、霍尼韦尔、三菱重工、石川岛播磨、博世马勒、德国大陆等涡轮增压器整机制造商及索尼玛、威斯卡特、美达工业等涡轮增压器零部件制造商。	63,072.14	9,756.38
3	泉峰汽车（603982.SH）	主要产品分为汽车热交换零部件、汽车传动零部件、汽车转向与刹车零部件、汽车引擎零部件几大类，具体包括汽车空调压缩机缸体、传动花键轴、涡轮增压器壳体、废气循环阀体、转向螺母等。	主要客户包括法雷奥、博世、舍弗勒、博格华纳、康奈可、马勒、麦格纳、西门子、大陆等一级供应商。	125,052.03	8,589.08
4	瑞玛工业（002976.SZ）	主要产品包括安全气袋支架、多媒体支架、电磁阀、油封骨架、螺栓、铆钉等汽车类零部件，开关组件、压铆螺母、压铆螺钉、螺母柱等电力	汽车行业主要客户包括哈曼、采埃孚天合、敏实、大陆、麦格纳等一级供应商。	60,989.76	9,685.20

序号	公司	主营业务	主要客户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万元）	最近一年净利润（万元）
		电气零部件，移动通信零部件。			
5	发行人	主要产品为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包括涡轮增压器连接拉杆、阀杆组件、轴套、汽车内外饰及视觉系统螺钉螺栓、汽车底盘/车身焊接螺栓、汽车排气传感基座等。	主要客户包括石川岛、华域视觉、盖瑞特、博世、佛吉亚、麦格纳、法雷奥、海拉、安道拓、德韧、上海菱重、宁波丰沃、博马科技、法雷奥西门子等一级供应商	30,650.20	4,421.21

公司与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相比，在部分领域存在竞争交集，但并不存在业务领域完全重合的情况。

（七）车型更新换代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的螺钉螺栓类产品通用性、标准化程度较高。螺钉螺栓类型繁多，结合不同强度等级以及不同的尺寸、表面处理、色泽等，会衍生出大量紧固件型号，增加汽车总装的复杂程度，提高误装、错装几率，同时，因种类及尺寸强度等级不同，还会大幅增加扭矩的种类，使工具的布置管理复杂化。另外，多种类、小批量的紧固件也会增加制造成本。因此，整车厂对这类紧固件实行标准化管理，设计选型时尽量选择标准紧固件、满足一定通用性，这就使得同种型号的螺钉螺栓可以应用于多种整车品牌及车型。

由于螺钉螺栓等标准紧固件的通用性较强，而且发行人主要通过一级供应商向整车厂供货，较少直接对整车厂销售。因此，无法准确将螺钉螺栓产品与整车品牌及车型进行对应。由于螺钉螺栓的标准化程度高，通常不会随着车型换代更新发生变化，因此车型换代更新带来的影响较小。

对于异形连接件，由于汽车动力系统涡轮增压器对零部件的定制化程度高，因此可获取其配套的涡轮增压器及相应的汽车发动机型号，并由此可知对应的下游整车品牌和车型。但是车型换代更新对发行人产品无直接影响，因为发行人产品直接配套发动机涡轮增压器，与发动机更新换代直接相关，而发动机由于研发投入大、周期长，其更新换代周期通常慢于车型更新换代周期。汽车行业尤其是

发动机系统零部件进入门槛较高、验收周期较长，发行人凭借长期技术积累，成为涡轮增压器用拉杆组件产品的重要供应商，与涡轮增压器主流厂商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综合上述分析，车型更新换代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较小。

（八）大众 EA211 1.4T 发动机技术水平、所处生命周期、应用平台情况、配套车型及销量、排放指标以及相关指标是否满足未来一定时期中国、美国、欧洲等主要汽车消费市场的排放标准，大众 EA211 1.4T 发动机预计的技术升级、零部件升级换代周期情况

1、技术概况

EA211 系列发动机是在 EA111 系列发动机的基础上通过优化和改进而来的，广泛的应用在了大众旗下的轿车上，具备轻量化、高动力、低油耗等特点，其技术水平主要体现于以下方面：

（1）集成度更高的气门室盖：省去了传统的凸轮轴盖，整体重量更轻。

（2）缸盖集成排气歧管：排气歧管集成在缸盖上，减小尺寸，减轻重量，缩短起燃时间从而有利于排放优化。

（3）铝合金缸体：由 EA111 的灰口铸铁发动机缸体变为铝制缸体，重量和导热性能均得到改善，是整个发动机材质应用最大的变化。

（4）双级可变排量机油泵：可变排量的机油泵可由发动机电脑根据工况（发动机转速）调整机油泵的状态，例如，在低转速时，采用低供油压力模式，节省发动机动力损耗。

（5）进排气均采用可变正时技术：能够帮助发动机适应更多的工况，通过改变气门的开启时刻调整气缸的进排气状态，从而优化进排气效率，提高燃油的利用率。

（6）简化的涡轮增压总成：集成于进气歧管内的水冷式中冷器，相较于风冷式中冷器在体积以及对进气温度的控制上更具优势。此外，EA2111.4T 发动机的涡轮增压器省去了在 EA111 发动机上使用的电控废气阀门，只保留了由真空

进行控制的阀门。

2、所处生命周期

大众汽车于 2012 年在国内首次推出 EA211 1.4T 发动机，目前该发动机处于成熟期阶段，预计 2023 年大众汽车将开始逐步向 EA211 1.5T 发动机进行切换，但在 2028 年之前，EA211 1.4T 发动机仍将持续存在。

3、应用平台情况

EA211 1.4T 对应的主要平台系大众集团的横置发动机模块化平台(简称 MQB)。MQB 将大量的汽车零部件实现标准化，令它们可以在不同品牌和不同级别的车型中实现共享。该平台的发动机采用横向前置布局，在此基础上可调整轮距、轴距和悬挂，开发出不同车型。不同车型可共线生产，从而大幅提高了生产灵活性并缩减了成本。所以，这一技术的应用将极大地降低车型的开发费用、周期以及生产环节的制造成本。

应用大众 MQB 平台的品牌包括大众、奥迪、斯柯达、西雅特。涉及到的车型较多，如朗逸、凌渡、帕萨特、迈腾、速腾、高尔夫、途观、途岳、探岳等。

EA211 发动机则是大众集团 2012 年正式发布的全新发动机技术，大众首次将这种技术用于小排量的四缸发动机上，让本身具有一定省油优势的小排量引擎具备了更优异的燃油经济性，这是大众 MQB 模块化平台的核心技术之一。

4、配套车型及销量

报告期内，EA211 1.4T 发动机对应的主要配套车型和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辆

序号	车型（1.4T）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综合销量	增长率	综合销量	增长率	综合销量
1	新朗逸	126,616.00	-27.17%	173,862.00	95.74%	88,821.00
2	速腾	202,172.00	23.23%	164,057.00	18.26%	138,725.00
3	探歌	109,621.00	-13.54%	126,791.00	157.64%	49,212.00
4	途岳	137,882.00	13.69%	121,275.00	458.05%	21,732.00
5	凌渡	66,020.00	-34.96%	101,505.00	-24.33%	134,148.00

6	高尔夫	**74,375.00**	**3.41%**	71,923.00	-19.13%	88,938.00
7	帕萨特	**61,984.00**	**12.77%**	54,964.00	85.16%	29,685.00
8	奥迪 A3 Lim	**46,384.00**	**-6.25%**	49,474.00	6.65%	46,391.00
9	奥迪 Q3	**50,175.00**	**19.96%**	41,826.00	-25.09%	55,836.00
10	柯珞克	**23,295.00**	**-38.66%**	37,975.00	23.68%	30,705.00
11	捷达 VS5	**81,077.00**	**120.89%**	36,705.00	-	-
12	途观	**21,243.00**	**-37.98%**	34,251.00	-36.68%	54,091.00
13	T-Cross	**22,651.00**	**-26.87%**	30,975.00	-	-
14	迈腾	**46,125.00**	**61.60%**	28,543.00	3.86%	27,481.00
15	探岳	**55,116.00**	**94.43%**	28,348.00	-	-
小计		**1,124,736.00**	**2.02%**	**1,102,474.00**	**43.97%**	**765,765.00**
合计		**1,215,707.00**	**1.70%**	**1,195,327.00**	**27.52%**	**937,360.00**

注：销量数据来源于 CPCA（乘用车市场信息联席会）；上述车型销量数据仅指对应的 1.4T 排量车型，并非其全系列车型销量。

5、排放指标

环境保护部、国家质检总局于 2016 年联合发布《轻型汽车污染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为保证汽车行业有足够的准备周期来进行相关车型和动力系统变更升级以及车型开放和生产准备，本次轻型国六标准采用分步实施的方式，设置“国六 A”和“国六 B”两个排放限值方案，分别于 2020 年和 2023 年实施，国六排放标准已于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执行。中国、欧洲、美国排放指标比对如下：

排放标准	**国六 A**	**国六 B**	**欧六 d**	**美标 3 级（Tier3）**					
污染物				**LEV160**	**ULEV125**	**ULEV70**	**ULEV50**	**ULEV30**	**ULEV20**
THC	100	50	100	/	/	/	/	/	/
NMHC	68	35	68	/	/	/	/	/	/
NMOG+NOx	/	/	/	100	78	44	31	19	13
NOx	60	35	60	/	/	/	/	/	/
N2O	/	20	/	/	/	/	/	/	/
HCHO	/	/	/	2.5	2.5	2.5	2.5	2.5	2.5
CO	700	500	1000	2625	1313	1063	1063	625	625
PM	4.5	3	4.5	1.9	1.9	1.9	1.9	1.9	1.9

PN（#/km）	/	6.0×1011	6.0×1011	/	/	/	/	/	/
测试循环	WLTC	WLTC	WLTC	FTP					

仅从限值水平来看，轻型汽车国六 A 阶段限值略严于欧洲第六阶段排放标准（以下简称“欧六”）限值水平，比美国 Tier3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宽松；国六 B 阶段限值基本相当于美国 Tier3 排放标准中规定的 2020 年车队平均限值。

目前市场在售的大众旗下多款车型均搭载 EA211 1.4T 发动机，已经达到国六标准。短期来看，EA211 1.4T 发动机的排放标准已经可以满足国内、欧洲、美国等主要汽车消费市场的排放标准。长期来看，排放标准逐步趋严，但一般从标准制定到落地实施通常是稳步推进的，汽车厂商根据排放标准通常会提前布局、积极研发，改进优化发动机，达到排放标准。

6、预计的技术升级、零部件升级换代周期情况

EA211 1.4T 未来技术升级方向为 EA211 1.5T 的可变截面涡轮增压器。涡轮增压器升级为可变截面涡轮技术，通过安装可调涡流截面的导流叶片，改变废气入口的横切面积，同时兼顾涡轮在低转速和高转速时的性能表现，缓解涡轮迟滞问题，并获得更佳的燃油经济性。该发动机技术升级，对应的公司供应零部件需要进行相应的升级换代。

大众汽车计划在 2023 年底开始小批量搭载 EA211 1.5T，将逐步取代原 EA211 1.4T 的部分车型。大众涉及 EA211 1.5T 发动机搭载的可变截面涡轮技术涡轮增压器项目的研发与供货目前主要由盖瑞特和博世马勒取得。公司分别在 2014 年和 2020 年上半年取得了博世马勒和盖瑞特的合格供应商资格，目前已积极参与两家公司在 EA211 1.5T 发动机涡轮增压器项目中某些零件的报价和打样，并将在今后和这两家公司保持积极互动和技术交流，以保持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三、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螺钉螺栓	产能	万件	**144,769.58**	149,980.48	149,980.48
	产量	万件	**145,730.80**	129,673.60	136,984.24
	销量	万件	**144,116.73**	125,625.07	134,610.18
	产能利用率	%	**100.66**	86.46	91.33
	产销率	%	**98.89**	96.88	98.27
异形连接件	产能	万件	**7,408.57**	7,370.74	7,370.74
	产量	万件	**6,569.48**	6,359.49	6,831.65
	销量	万件	**6,296.31**	6,331.92	6,701.36
	产能利用率	%	**88.67**	86.28	92.69
	产销率	%	**95.84**	99.57	98.09

注：公司产品首道工序为成型工序，成型设备有螺钉成型冷镦机、螺母成型冷镦机、CNC 数控机床三种，设备年产能=机器台数*每小时产能*8h/班*（1-每班设备调试时间占比）*2 班/天*平均每月工作天数*12 个月，按照过去的实际生产情况对以上三种设备的产能在两类产品间进行分配。

2、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及构成情况

（1）按照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螺钉螺栓	**12,454.45**	**36.53%**	11,891.18	39.39%	12,963.13	43.46%
异形连接件	**16,226.13**	**47.59%**	12,979.63	43.00%	11,956.79	40.08%
合计	**28,680.58**	**84.12%**	**24,870.81**	**82.39%**	**24,919.92**	**83.54%**

报告期内，按照不同强度等级分类，发行人各强度等级的螺钉螺栓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2.9 级	**64.36**	**0.52%**	17.21	0.14%	17.40	0.13%
10.9 级	**8,758.79**	**70.33%**	8,247.50	69.36%	8,635.46	66.62%
9.8 级	**139.62**	**1.12%**	134.70	1.13%	194.25	1.50%
8.8 级	**1,551.98**	**12.46%**	1,780.38	14.97%	2,165.71	16.71%
8.8 级以下	**1,939.71**	**15.57%**	1,711.38	14.39%	1,950.30	15.05%
合计	**12,454.45**	**100.00%**	**11,891.18**	**100.00%**	**12,963.13**	**100.00%**

实际应用中，根据连接处的工作负荷不同会将汽车紧固件设计成不同机械性能等级，底盘、车身等处紧固件负荷较大，一般使用强度较高的紧固件，其他汽车模块会根据实际需要设计强度等级。公司螺钉螺栓类产品以 M8（直径 8mm）以下为主，M8 以下范围段的紧固件多应用于整车厂的上游厂商，用于其汽车零部件的连接紧固。这类产品的客户一般要求不高于 10.9 级的强度设计，但对紧固件产品精度要求高、大批量生产的质量稳定性要求高。

（2）按照销售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销售	**30,897.84**	**90.63%**	**27,341.64**	**90.57%**	**27,432.06**	**91.96%**
其中：华东	**20,146.95**	**59.09%**	19,026.43	63.03%	21,381.80	71.68%
华南	**656.58**	**1.93%**	670.79	2.22%	863.77	2.90%
华中	**1,381.06**	**4.05%**	1,260.69	4.18%	1,729.09	5.80%
东北	**7,200.79**	**21.12%**	5,464.54	18.10%	2,675.11	8.97%
华北	**808.38**	**2.37%**	396.37	1.31%	152.90	0.51%
西南	**704.07**	**2.07%**	522.83	1.73%	629.38	2.11%
境外销售	**3,195.32**	**9.37%**	**2,845.21**	**9.43%**	**2,396.80**	**8.04%**
合计	**34,093.16**	**100.00%**	**30,186.85**	**100.00%**	**29,828.85**	**100.00%**

（3）按照销售模式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直销模式	**29,666.96**	**87.02%**	26,117.57	86.52%	25,025.42	83.90%
经销模式	**4,426.19**	**12.98%**	4,069.27	13.48%	4,803.44	16.10%
合计	**34,093.16**	**100.00%**	**30,186.85**	**100.00%**	**29,828.85**	**100.00%**

3、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产品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单价	涨幅	单价	涨幅	单价	涨幅
螺钉螺栓	**0.0864**	**-8.70%**	0.0947	-1.71%	0.0963	5.49%
异形连接件	**2.58**	**25.72%**	2.05	14.89%	1.78	30.99%

公司螺钉螺栓产品种类繁多，近 1,900 种，且单价较低，因此，具体产品构成稍有变化就会较大影响平均单价的变动。

2020 年，螺钉螺栓平均单价较 2019 年减少 0.0082 元/件，降幅 8.70%。一方面系受受产品价格年降因素的影响，另一方面还受到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2020 年，销售给华域视觉的部分车用小螺钉（平均销售单价仅约 0.04 元/件）及销售给艾维尼尔森的通讯滤波器用小螺钉（平均销售单价仅约 0.03 元/件）销量大幅增长，进一步导致螺钉螺栓销售单价下滑。

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的平均单价持续增长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所致。报告期内，单价较高的异形连接件销量逐年攀升，拉动整体的平均单价上升。

（二）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1、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2020 年	**1**	**富奥石川岛**	**6,232.32**	**18.08%**
	2	**科友贸易**	**3,275.97**	**9.51%**
	3	**华域视觉**	**1,905.96**	**5.53%**
	4	**佛吉亚**	**1,821.79**	**5.29%**
	5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1,615.04**	**4.69%**
	合计		**14,851.09**	**43.09%**
2019 年	1	富奥石川岛	4,313.55	14.07%
	2	科友贸易	3,262.07	10.64%
	3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2,103.78	6.86%
	4	华域视觉	1,812.77	5.91%
	5	佛吉亚	1,480.05	4.83%
	合计		**12,972.22**	**42.31%**
2018 年	**1**	科友贸易	3,582.73	11.84%
	2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3,215.36	10.63%
	3	华域视觉	1,845.28	6.10%
	4	锋宏集团	1,827.95	6.04%
	5	富奥石川岛	1,762.51	5.83%
	合计		**12,233.83**	**40.44%**

上述数据对属于同一控制下客户进行合并计算，具体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并范围
1	富奥石川岛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以及无锡石播增压器有限公司
2	科友贸易	科友贸易指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及科友贸易（大连保税区）有限公司
3	华域视觉	华域视觉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华域视觉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吉林东光车灯有限公司、上海信耀电子有限公司、华域视觉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和华域视觉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4	锋宏集团	锋宏海力汽车技术（昆山）有限公司、锋宏机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昆山昆聚精密模具有限公司（锋宏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集团内生产销售的安排向公司采购）
5	佛吉亚	Faurecia 全球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发行人销售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上述前五大销售客户不存在受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情况，不存在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持有权益的情形；上述前五大销售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导致其利益倾斜的情形。

2、报告期内主要客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富奥石川岛及佛吉亚因与发行人合作稳定且销售持续增长，分别于 2018 年、2019 年进入前五大客户中，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客户名称	与公司业务开始时间	客户成立时间	订单及业务获取方式	与客户新增交易原因	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
2019 年新增的前五大客户	佛吉亚	2013 年	1997 年	同行业介绍后协商采购	基于产品市场需求增长	长期合作过程中对发行人产品认可度较高，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2018 年新增的前五大客户	富奥石川岛	2013 年	2003 年	大众集团 MQB 平台	基于产品市场需求增长	

3、对富奥石川岛销售增长的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富奥石川岛销售的产品主要为连接杆组件，该产品应用于大众 EA211 1.4T 发动机中涡轮增压器电子执行器与气门的连接与传动。

经过多年的研发与生产，发行人已形成一套成熟的汽车涡轮增压耐磨型传动连杆组件的制造方法，并申请了相应的发明专利。凭借此套制造方法，发行人为富奥石川岛设计出符合其涡轮增压器性能及技术要求的连杆组件，并获得大众集团研发部门的认可，从而成为富奥石川岛 1.4T 涡轮增压器连杆组件的独家供应商。

报告期内，虽然下游整车行业相对萎靡，但随着涡轮增压器装载率的提升，大众 1.4T 对应车型的销量呈逐年小幅增长趋势，且随着富奥石川岛在大众体系内市场份额的增加，尤其是 2019 年下半年轻型汽车国六排放标准正式实施后，

富奥石川岛成为大众 EA211 1.4T 平台的主要供应商，发行人连接杆组件的销量也随之增长，**由 2018 年的 40.14 万套增加至 2020 年的 136.32 万套，**带来了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富奥石川岛销售收入的较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大众 1.4T 对应车型的销量合计数、富奥石川岛的营业收入以及发行人对富奥石川岛的销售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大众 1.4T 销量（万辆）	**121.57**	119.53	93.74
富奥石川岛营业收入（万元）	-	390,761.33	296,862.18
发行人对富奥石川岛连接杆组件的销量（万件）	**136.32**	98.29	40.14
发行人对富奥石川岛的销售金额（万元）	**6,138.63**	4,304.68	1,761.61

注：大众 1.4T 销量来源于 CPCA；富奥石川岛营业收入数据来源于富奥汽车（000030.SZ）披露的年度报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富奥股份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此处“富奥石川岛”仅包括“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

由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对富奥石川岛销售收入的变动趋势与富奥石川岛的收入规模变动趋势、对应的整车品牌销量变动趋势保持一致。

4、对锋宏集团销售减少的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锋宏集团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应用于汽车涡轮增压器用连杆，具体如下：

客户	销售产品主要内容	对应主要终端客户	主要应用车型
锋宏集团	汽车涡轮增压器用连杆	博格华纳	大众 EA211 1.4T 发动机及其对应车型
		霍尼韦尔、康明斯	潍柴、锡柴、玉柴、中国重汽等重型卡车发动机

报告期内，公司对锋宏集团的销售逐年下降，主要系在大众 1.4T 发动机更新换代的过程中，电子点火启动逐步替代启动机启动，运用其中的涡轮增压器执行器也相应由机械式启动放气阀技术逐步升级为电子控制启动放气阀技术。由于博格华纳采用的是机械式启动放气阀，受上述更新换代的影响，其生产的涡轮增

压器在大众 EA211 1.4T 涡轮增压器的份额逐渐减少，转至富奥石川岛及上海菱重，进而导致锋宏集团对发行人相关连杆需求减少。

5、科友贸易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与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合作，客户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03月04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东一路112号B部位
经营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755号新华联大厦21层
注册资本	300万美元（实缴300万美元）
股权结构	科友（香港）有限公司持股75%；株式会社Techno Aaaocie持股25%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科友（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股票代码：58020，无实际控制人）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系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TECHNO ASSOCIE Co.,Ltd.（股票代码：82490，以下简称“日本科友”）在上海设立的子公司。

日本科友系全球知名企业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持股 50.91%的公司，成立于 1946 年 8 月 1 日，主营业务为国际贸易，主要产品包括紧固件产品、化工产品及其他通用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器件（通信、电子电器）、汽车、房屋建筑及工业基础设施等领域。日本科友在全球范围内设有 51 个办公场所，覆盖日本本土、亚洲、北美、欧洲等地区，2019 年度（日本企业财务结算期为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销售额为 78,954 百万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50 亿），成本为 62,575 百万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40 亿），净利润 1,742 百万日元（折合人民币约 1.1 亿）。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科友贸易的销售金额占日本科友各期成本的比例均不足 1%，占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各期采购规模（根据销售规模及集团的毛利率水平估算）的比例均不足 10%。

6、公司客户与供应商重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形，主要原因系：①科友贸易、上海森下均为贸易商，公司在向其销售产品的同时采购少量原材料、五金件等；②子公司上海易扣与上海森下共同开发客户协议，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支付客户开发费用及顾问费用；③公司将部分剩料、闲置的模具销售给供应商。

报告期内，单家企业对应的销售金额与采购金额均在 30 万元以上的业务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供应商名称	期间	公司对其销售情况		公司向其采购情况	
		金额	交易内容	金额	交易内容
科友贸易	**2020 年**	**3,275.97**	紧固件、异形连接件	**44.33**	橡胶垫、扣子及五金件等外购件
	2019 年	3,262.07		49.49	
	2018 年	3,582.73		41.17	
上海森下	**2020 年**	**72.96**	紧固件、异形连接件	**7.43**	原材料采购及接受劳务
	2019 年	175.84		43.13	
	2018 年	410.99		12.45	

科友贸易及上海森下为公司的主要客户，报告期各期对公司的合计销售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35%、0.54%和 0.31%，占比较低，具体情况采购情况及公允性分析如下：

（1）发行人向科友贸易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科友贸易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41.17 万元、49.49 万元和 **44.33 万元**，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27%、0.33%和 **0.26%**，占比较小。发行人向科友贸易采购的产品主要为橡胶垫、扣子及五金件等外购件，系发行人根据科友贸易的要求增加部分螺钉螺栓产品的配套部件，采购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发行人在销售该等组装件时，综合考虑自身生产成本、外购件成本，通过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后，再销售给科友贸易。

综上，发行人向科友贸易的采购系根据客户生产要求进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具备必要性及合理性；综合考虑交易性质，发行人向科友贸易采购价格公允。

（2）发行人向上海森下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上海森下的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具体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购买商品	碳钢类线材	-	4.55	-
	日本三菱尼龙原料等产品	5.03	15.19	4.65
接受劳务	子公司上海易扣与上海森下签的共同开发客户协议，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支付客户开发费用及顾问费用	2.40	23.40	7.80
合计		**7.43**	**43.13**	**12.45**

①采购碳钢类线材

2019 年，发行人向上海森下采购 SWCH25Kφ7.04 型号线材，该型号线材系上海森下 EM157-010 螺钉指定用料，采购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发行人在销售成品螺钉时，综合考虑自身生产成本、外购原材料成本，通过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后，再销售给上海森下。综合考虑上述交易性质，发行人向上海森下的采购价格公允。

②采购日本三菱尼龙原料等产品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发行人子公司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4.65 万元、15.19 万元和 5.03 万元，主要为日本三菱 50%玻纤尼龙原料等产品，该尼龙原料在国内采购渠道有限，上海易扣综合考虑上海森下的日资背景，以及长久以来的客户合作关系、渠道便利性及稳定性，选择从上海森下购买，具备商业合理性，采购价格系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上述原材料亦应用于夏普产品的生产，上海易扣在考虑自身生产成本、外购原材料成本，通过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后，再销售给上海森下。综合考虑上述交易性质，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的采购价格公允。

③向上海森下支付客户开发费用及顾问服务费

2018 年 10 月，为更好地应对夏普液晶电视业务的开发，加强日本客户技术要求的协调与对应，上海易扣与上海森下签署共同开发夏普业务的合作协议，开发费用为人民币 1 万元/月，有效期一年。

同时，为了更好地开拓汽车领域，特别是日系汽车工厂的份额，上海易扣与日本森下集团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2019 年 11 月签署了共同开发汽车项目的合作协议，由日本森下新聘用的顾问介绍推广，顾问费为日元 37 万/月（折合人民币约 2.3 万元/月），其中上海易扣承担人民币 1.2 万元/月，有效期均为一年。由于日系汽车市场的开拓未能取得实质进展，上海易扣已于 2020 年 2 月与日本森下终止该项合作。

因此，上述业务系上海易扣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求所致，具有商业合理性。

综合上述分析，发行人向上海森下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均系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上海易扣生产经营所需，具备必要性及合理性。双方交易系基于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三）公司与知名一级汽车供应商、电子电器及通信行业的知名企业的合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知名一级汽车供应商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合作历史、业务获取方式、合同签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作起始年份	业务获取方式	合同有效期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富奥石川岛	**6,232.32**	**18.08%**	4,313.55	14.07%	1,762.51	5.83%	2013 年	大众 MQB 平台自主开拓	2019.04.10-2020.04.09，合同期满前 90 天双方未提出异议则自动延长 1 年，最长期限不超过 3 年，**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有效期至 2022.04.09**
2	上海菱重	**1,615.04**	**4.69%**	2,103.78	6.86%	3,215.36	10.63%	2012 年	大众 MQB 平台自主开拓	2020.01.01 起生效，无固定期限
3	华域视觉	**1,905.96**	**5.53%**	1,812.77	5.91%	1,845.28	6.10%	2012 年	自主开拓	2018.07 起生效，有效期 1 年。到期后，如无重大项目变更，可延长两次有效期，每延长一次也是 2 年，**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有效期至 2021.07**
4	佛吉亚	**1,821.79**	**5.29%**	1,480.05	4.83%	884.73	2.92%	2013 年	同行业介绍自主开拓	2015.01.04 生效，无固定期限
5	德韧	**752.08**	**2.18%**	788.67	2.57%	989.77	3.27%	2012 年	自主开拓	订单合同，无框架协议
6	宁波丰沃	**831.66**	**2.41%**	100.33	0.33%	350.72	1.16%	2017 年	自主开拓	**2019.01.01-2021.12.31**
7	法雷奥	**619.94**	**1.80%**	351.38	1.15%	153.09	0.51%	2013 年	自主开拓	2016.05.07，尼桑项目合同，无固定期限
8	博马科技	**369.20**	**1.07%**	589.53	1.92%	809.92	2.68%	2014 年	自主开拓	2014.07.08 生效，无固定期限
9	博世	**270.98**	**0.79%**	384.10	1.25%	469.23	1.55%	2012 年	自主开拓	2012.12.11 生效，无固定期限
10	盖瑞特	**75.69**	**0.22%**	-	-	-	-	2020 年	自主开拓	2020.04.03-2025.04.01

11	麦格纳	**195.78**	**0.57%**	333.97	1.09%	701.02	2.32%	2011 年	自主开拓	2014 年 5 月生效，在有关主机厂汽车项目的生产期限内有效
12	法雷奥西门子	**24.85**	**0.07%**	14.88	0.05%	34.47	0.11%	2016 年	自主开拓	2019.06.18 生效，无固定期限
13	海拉	**25.00**	**0.07%**	1.54	0.01%	11.44	0.04%	2014 年	自主开拓	2014.08.05 生效，无固定期限
14	安道拓	**126.54**	**0.37%**	168.18	0.55%	164.91	0.55%	2010 年	自主开拓	2019.08.27 生效，无固定期限

注：报告期各期销售金额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披露。合并口径下包含多家合同主体的，合同有效期以与集团或销售金额最大的一家签订的最新的合同进行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对电子电器、通讯行业知名企业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合作历史、业务获取方式、合同签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品牌	对应的主要客户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作起始年份	业务获取方式	合同有效期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大金空调	科友贸易[注1]	**2,878.39**	**8.35%**	2,929.32	9.56%	3,345.49	11.06%	2005 年	自主开拓	2012.11.30-2013.01.01，合同期满前 90 天双方未提出异议则自动延长 1 年，以后亦同，**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有效期至 2022.01.01**
2	松下	松下电器	**373.43**[注2]	**1.08%**	390.21	1.27%	307.52	1.02%	2012 年	自主开拓	2015.08.01-2016.07.31，合同有效期届满前 3 个月内，双方未提出异议则自动顺延 1 年，以后亦同，**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有效期至 2021.07.31**

		上海三协	**329.93**	**0.96%**	383.13	1.25%	506.39	1.67%	2004 年	自主开拓	2017.01.01-2017.12.31，合同有效期届满前 2 个月内，双方未提出异议则自动顺延 1 年，**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有效期至 2021.12.31**
3	夏普电视	富士康/夏普[注3]	**563.75**	**1.64%**	595.15	1.94%	551.65	1.82%	2017 年	自主开拓	订单合同，无框架协议
		利通电子等夏普一级供应商	**89.61**	**0.26%**	192.46	0.63%	173.85	0.57%	-	夏普指定	-
		森下	**72.96**	**0.21%**	175.84	0.57%	410.98	1.36%	2003 年/2012 年[注4]	自主开拓	2012.01.01-2012.12.31，合同有效期届满前 2 个月内，双方未提出异议则自动顺延 1 年，**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有效期至 2021.12.31**
4	东芝	东芝开利	**1,007.00**	**2.92%**	733.99	2.39%	758.07	2.51%	2013 年	自主开拓	2016.01.01-2016.12.31，合同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内，双方未提出异议则自动顺延 1 年，**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有效期至 2021.12.31**
5	雷勃电气	雷勃电气	**558.33**	**1.62%**	502.43	1.64%	718.13	2.37%	2005 年	自主开拓	订单合同，无框架协议
6	爱立信	艾维尼尔森	**325.84**	**0.95%**	141.16	0.46%	241.37	0.80%	2012 年	自主开拓	2012.10.10-2013.10.09，合同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内，双方未提出异议则自动顺延 12 个月，**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有效**

											期至 2021.10.09

注 1：此处仅列示发行人向科友贸易销售的最终用于大金空调的产品对应的营业收入。

注 2：此处包含发行人对松下电器指定经销商上海卓尹贸易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

注 3：此处仅列示发行人向富士康/夏普销售的最终用于夏普电视的产品对应的营业收入。

注 4：上海森下与发行人的合作时间为 2003 年，与子公司上海易扣的合作时间为 2012 年，表格所列金额为发行人与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的合计营业收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森下主要与子公司上海易扣进行业务合作，故此处仅列示上海森下与上海易扣的合同签订情况。

由上述表格可以分析，盖瑞特系发行人于 2020 年达成合作关系的客户，报告期内产生的收入很少。双方签订的合同有效期至 2025 年 4 月 1 日，合同期限较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盖瑞特的宝马 2.0 项目及通用项目已处于量产阶段，因此双方合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不存在重大风险。

除此之外，发行人与其他知名汽车一级供应商以及电子电器、通讯行业客户保持了长久、良好的合作关系，合作的稳定性和业务的持续性不存在重大风险。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线材、棒材、五金件及塑料类原料，其中塑料类原料以尼龙原料 PA66 为主，其余塑料原材料采购较为分散，单一品类采购金额较小。公司所需原材料的制造商数量众多，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能源供应主要为生产用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采购均价、占采购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原材料	平均单价	金额（万元）
2020 年	1	线材	**9.35 元/千克**	**3,267.90**
	2	五金件	**0.12 元/个**	**2,975.98**
	3	棒材	**25.46 元/千克**	**1,941.52**
	4	尼龙原料（PA66）	**36.72 元/千克**	**497.69**
	小计			**8,683.09**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48.79%**
2019 年	1	线材	8.88 元/千克	2,938.48
	2	五金件	0.16 元/个	2,653.42
	3	棒材	24.40 元/千克	1,527.30
	4	尼龙原料（PA66）	40.87 元/千克	580.19

年度	序号	原材料	平均单价	金额（万元）
	小计			**7,699.39**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51.62%**
2018 年	1	线材	9.03 元/千克	3,068.27
	2	五金件	0.09 元/个	2,502.84
	3	棒材	22.12 元/千克	1,532.72
	4	尼龙原料（PA66）	35.12 元/千克	370.78
	小计			**7,474.61**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49.09%**

2017 第四季度起，受供给侧结构政策持续深入以及环保限产等因素的影响，钢材价格持续攀高，2018 年全年始终处于高位震荡调整运行，2019 年钢材价格有所回落。2020 年第四季度，上游铁矿石价格强势上行，钢材价格同步上涨。

线材和棒材的采购单价除受市场钢材价格波动的影响外，亦受采购产品材质及采购结构的影响，例如不锈钢材料价格一般远高于碳钢材料；报告期内棒材平均采购单价持续上升，主要系受单价较高的定制不锈钢型材采购占比不断增长的影响；2020 年线材平均采购单价较 2019 年有所增长，主要系根据客户要求新增进口线材型号，该型号采购单价约 77 元/kg。

报告期内，尼龙原料以进口 PA66 为主，平均采购单价随国际化工巨头销售价格走势波动，呈先增后降趋势。报告期各期，PA66 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均不超过 4%，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分原材料类别的采购情况具体如下：

（1）棒材

报告期内，公司棒材的主要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如下：

时间	供应商名称	数量（kg）	金额（万元）	占同类原材料采购比例	平均单价（元/kg）
2020 年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98,104.00	1,457.37	75.06%	29.26
	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42,946.20	294.62	15.17%	20.61

	张家港圣鼎源制管有限公司	**100,743.50**	**131.03**	**6.75%**	**13.01**
	合计	**741,793.70**	**1,883.02**	**96.98%**	**-**
2019 年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94,874.61	1,085.81	71.09%	27.50
	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15,425.50	266.24	17.43%	23.07
	张家港圣鼎源制管有限公司	98,404.00	133.62	8.75%	13.58
	合计	608,704.11	1,485.67	97.27%	-
2018 年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25,584.27	822.42	53.66%	25.26
	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7,905.60	497.79	32.48%	25.15
	张家港圣鼎源制管有限公司	141,607.20	176.82	11.54%	12.49
	合计	665,097.07	1,497.04	97.67%	-

按照钢材的化学成分分类，可以分为碳钢与合金钢两大类，不锈钢属于合金钢的一种，是为了防锈而添加高合金含量的钢材，价格高于碳钢。发行人向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和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的棒材以不锈钢材质为主，而向张家港圣鼎源制管有限公司采购的棒材以碳钢材质为主，因此两类采购价格差异较大。

对于不锈钢类材质的棒材，由于钢材牌号、后道加工工序不同，价格会有一定差异，因此，公司向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和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的棒材价格存在一定差异，差异率较小。

（2）线材

报告期内，公司线材的主要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数量（kg）	金额（万元）	占同类原材料采购比例	平均单价（元/kg）
2020 年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655,407.00**	**2,021.50**	**61.86%**	**7.61**
	浙江腾龙精线有限公司	**120,272.40**	**244.31**	**7.48%**	**20.31**
	福建吴航不锈钢制品有限公	**176,073.00**	**238.98**	**7.31%**	**13.57**

	司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5,454.10**	**156.82**	**4.80%**	**20.78**
	乔宝（中山）特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3,744.70**	**150.92**	**4.62%**	**23.68**
	合计	**3,090,951.20**	**2,812.53**	**86.07%**	**-**
2019 年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06,052.00	1,812.00	61.66%	7.53
	福建吴航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171,686.00	233.55	7.95%	13.6
	南京宝日钢丝制品有限公司	273,376.00	205.62	7.00%	7.52
	乔宝（中山）特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79,835.20	188.24	6.41%	23.58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2,697.90	145.94	4.97%	20.07
	合计	**3,003,647.10**	**2,585.35**	**87.98%**	**-**
2018 年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78,451.00	1,789.30	58.32%	7.85
	宁波市鄞州宏业金属制品厂	168,729.00	256.25	8.35%	15.19
	南京宝日钢丝制品有限公司	291,331.00	227.34	7.41%	7.8
	乔宝（中山）特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1,793.60	189.28	6.17%	23.14
	黄骅聚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85,521.00	113.65	3.70%	6.13
	合计	**3,005,825.60**	**2,575.82**	**83.95%**	**-**

公司向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黄骅聚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南京宝日钢丝制品有限公司、上海金奥标准件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的线材以碳钢材质为主，而向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乔宝（中山）特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浙江腾龙精线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宏业金属制品厂、福建吴航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采购的线材以不锈钢材质为主，因此，两类采购价格差异较大。由于钢材牌号、后道加工工序不同，公司对同类材质的线材供应商采购价格也有一定差异，差异率不大。

（3）棒材、线材中各类材料采购数量、金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线材、棒材包括不锈钢、碳钢、铜材、铝材四种材质，且以钢材类（碳钢、不锈钢）为主，钢材类采购金额占棒材线材采购总额的比例在98%以上，相关采购量、采购金额、占比及单价情况如下：

材料种类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
碳钢	**3,159,384**	**2,479.32**	**47.59**	**7.85**	3,067,355	2,385.81	53.42	7.78	3,273,170	2,644.22	57.47	8.08
不锈钢	**1,077,257**	**2,659.56**	**51.05**	**24.69**	851,328	2,027.61	45.40	23.82	804,244	1,899.01	41.27	23.61
铝材	**16,245**	**50.96**	**0.98**	**31.37**	12,416	36.26	0.81	29.21	5,071	16.87	0.37	33.26
铜材	**4,535**	**19.58**	**0.38**	**43.19**	3,768	16.10	0.36	42.74	9,286	40.90	0.89	44.04
合计	**4,257,420**	**5,209.42**	**100.00**	**-**	**3,934,867**	**4,465.78**	**100.00**	**-**	**4,091,771**	**4,600.99**	**100.00**	**-**

通过上表可知，发行人采购棒材、线材的数量和金额总量均略有下降，采购结构也发生了变化，其中碳钢和不锈钢原料的采购数量和金额分别呈现下降和上升趋势，报告期内，碳钢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57.47%、53.42%、**47.59%**，不锈钢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41.27%、45.40%和**51.05%**。

（3）线材、棒材采购价格趋势及变动原因

发行人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包含棒材和线材），属于典型的大宗商品物资，发行人已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采购单价	变动率	采购单价	变动率	采购单价	变动率
线材	**9.35**	**5.29%**	8.88	-1.66%	9.03	8.53%
棒材	**25.46**	**4.34%**	24.40	10.31%	22.12	3.12%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棒材、线材单价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主要原因一是钢材属于大宗原材料，自身随供求关系变化而存在价格波动；二是发行人采购的棒材、线材按照不同材料牌号、规格、后道加工工序区分可达百种以上，价格存在差异，采购均价随采购品种结构的变化而存在一定波动。

发行人棒材、线材采购单价反向变动出现在 2019 年。主要原因是棒材、线材均包括碳钢、不锈钢、铝材、铜材四种材质。不同材质单价相差较大，不同材质的占比变化会导致棒材、线材平均单价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各材质棒材、线材的采购数量、金额、占比及单价情况如下：

类别	材料种类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元/KG）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元/KG）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元/KG）
棒材	不锈钢	**542,699**	**1,666.04**	**85.81**	**30.70**	415,546	1,274.27	83.43	30.66	416,393	1,224.12	79.87	**29.40**
	碳钢	**201,873**	**213.45**	**10.99**	**10.57**	196,692	208.03	13.62	10.58	269,873	282.87	18.46	**10.48**
	铝材	**14,640**	**47.99**	**2.47**	**32.78**	10,964	33.58	2.20	30.63	4,434	15.77	1.03	**35.56**
	铜材	**3,220**	**14.04**	**0.72**	**43.60**	2,717	11.41	0.75	42.01	2,200	9.96	0.65	**45.26**
	合计	**762,432**	**1,941.52**	**100.00**	**25.46**	625,918	1,527.30	100.00	24.40	692,901	1,532.72	100.00	**22.12**
类别	材料种类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元/KG）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元/KG）	采购量（KG）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单价（元/KG）
线材	不锈钢	**534,558**	**993.52**	**30.40**	**18.59**	435,782	753.34	25.64	17.29	387,851	674.88	22.00	**17.40**
	碳钢	**2,957,511**	**2,265.86**	**69.34**	**7.66**	2,870,663	2,177.77	74.11	7.59	3,003,297	2,361.35	76.96	**7.86**
	铝材	**1,604**	**2.96**	**0.09**	**18.48**	1,453	2.68	0.09	18.46	637	1.10	0.04	**17.24**
	铜材	**1,315**	**5.55**	**0.17**	**42.19**	1,052	4.69	0.16	44.61	7,086	30.94	1.01	**43.67**
	合计	**3,494,988**	**3,267.90**	**100.00**	**9.35**	3,308,949	2,938.48	100.00	8.88	3,398,871	3,068.27	100.00	**9.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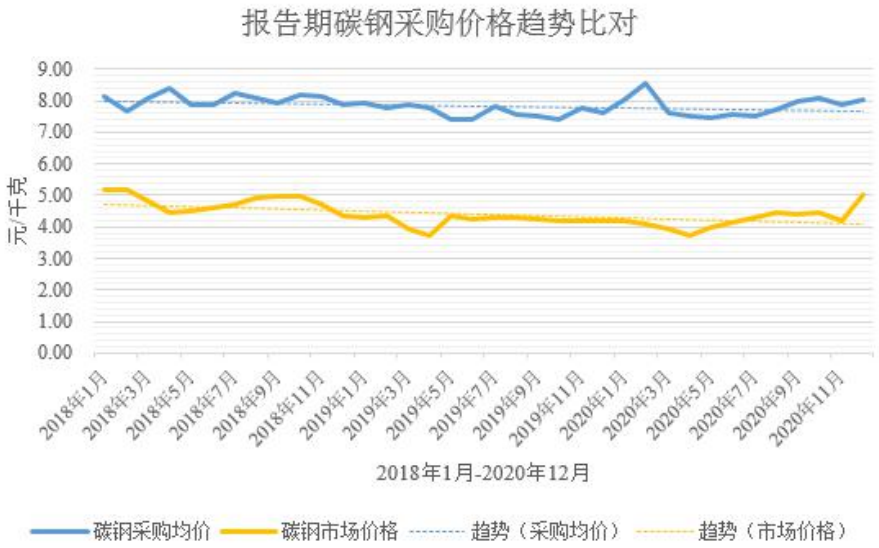
2019 年，棒材单价上升较多主要是因为单价较低的碳钢采购量由 2018 年的 269.87 吨减少到 196.69 吨，导致单价较低的碳钢采购金额占比从 18.46%减少到 13.62%，单价较高的不锈钢采购金额占比从 79.87%上升到 83.43%。**而虽然线材中碳钢采购比例也有所降低，但幅度较小，叠加市场价格变动因素仅表现为平均单价略有下滑，因此 2019 年线材、棒材采购平均单价出现反向变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棒材和线材的采购价格与钢材的市场价格的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由于发行人生产的紧固件、异形连接件应用于汽车行业，对钢材的强度和耐腐蚀性要求较一般钢材高，且存在钢材加工费用，所以平均采购价格高

于市场钢材均价。发行人采购的棒材、线材以和不锈钢为主，报告期内相关原材料价格趋势如下：

①碳钢采购

公司碳钢原料采购以线材、棒材为主，报告期内，上述材料平均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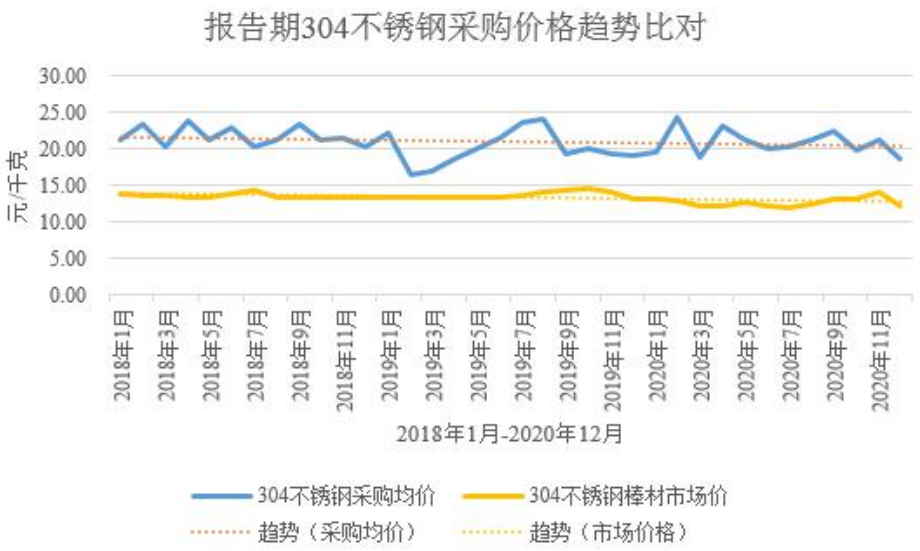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公司采购统计，WIND（ml35）碳钢价格数据

公司碳钢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波动趋势相同。公司碳钢采购价格按照“基材价格+加工费”模式定价，其中，基材市场价格透明，价格差异一般由生产厂家、线材直径等决定，公司采购的碳钢棒材、线材在基材的基础上还需要进行拉丝、热处理、球化、校直等加工工序，碳钢材加工费用一般在 2,000-3,000 元/吨。

②不锈钢采购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不锈钢材料规格型号各异，不锈钢 304 材料采购量较大，其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的对比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公司采购统计，WIND304 不锈钢价格

发行人对于 304 不锈钢的采购包括线材和棒材，采购价格走势与市场走势基本相符，公司采购价格按照“基材价格+加工费”模式定价，基材市场价格透明，加工工序则需要经过拉丝退火、校直切断、研磨、倒角等，符合公司需求的棒材、线材等加工费用较高，大约为 7,000-10,000 元/吨。

由于后道加工工序等不同，发行人采购的 304 不锈钢亦有多种规格，不同规格型号不锈钢的采购单价存在差异，因此，单月不同型号的采购结构不同也会使得公司采购价格存在波动。

（4）报告期内，公司五金件的主要供应商及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五金件的主要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数量（万个）	金额（万元）	占同类原材料采购比例	平均单价（元/个）
2020 年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417.67	579.64	19.48%	1.39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9,832.95	529.55	17.79%	0.05
	东莞市春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378.21	291.99	9.81%	0.12
	上海顺翼紧固件有限公司	3,027.67	283.48	9.53%	0.09
	昆山市锦溪镇万恒	321.96	281.73	9.47%	0.88

	精密五金厂				
	合计	**15,978.47**	**1,966.40**	**66.08%**	**-**
2019 年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392.24	446.76	16.84%	1.14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5,036.84	417.58	15.74%	0.08
	昆山市锦溪镇万恒精密机械厂	299.42	349.41	13.17%	1.17
	台州百朗士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3,526.80	239.56	9.03%	0.07
	上海顺翼紧固件有限公司	1,626.98	217.85	8.21%	0.13
	合计	**10,882.27**	**1,671.16**	**62.98%**	**-**
2018 年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15,134.82	617.8	24.68%	0.04
	台州百朗士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114.20	280.06	11.19%	0.07
	苏州崴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95.56	267.05	10.67%	1.37
	上海顺翼紧固件有限公司	1,258.31	233.89	9.34%	0.19
	昆山市锦溪镇万恒精密机械厂	202.85	201.83	8.06%	0.99
	合计	**20,905.75**	**1,600.63**	**63.95%**	**-**

按照加工工艺不同，公司采购的五金件可以分为车削件、单模螺钉、多工位产品等多个类别，不同类别五金件产品的材料耗用量、加工工序复杂程度不同，因此价格存在差异。五金件供应商通常专长于某类产品的生产，具有规模化的成本优势，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其具有成本优势的产品，对不同五金件供应商的采购价格不太具有可比性。

（5）五金件采购单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五金件的主要种类、采购数量和单价如下：

年度	序号	五金件分类	数量（万个）	金额（万元）	单价（元）
2020 年	**1**	**五金件-垫圈**	**6,168.28**	**339.17**	**0.05**
	2	**五金件-车削件**	**561.65**	**434.49**	**0.77**

年度	序号	五金件分类	数量（万个）	金额（万元）	单价（元）
	3	**五金件-多工位产品**	**8,962.59**	**1,806.79**	**0.20**
	4	**五金件-单模螺钉**	**9,600.79**	**222.06**	**0.02**
	5	**五金件-冲压件**	**152.66**	**173.49**	**1.14**
	合计		**25,445.97**	**2,975.98**	**0.12**
2019 年	1	五金件-垫圈	5,293.18	387.45	0.07
	2	五金件-车削件	574.00	502.55	0.88
	3	五金件-多工位产品	7,089.78	1,388.23	0.20
	4	五金件-单模螺钉	3,958.64	200.89	0.05
	5	五金件-冲压件	168.58	174.30	1.03
	合计		**17,084.18**	**2,653.42**	**0.16**
2018 年	1	五金件-垫圈	5,578.87	429.87	0.08
	2	五金件-车削件	704.38	477.91	0.68
	3	五金件-多工位产品	7,879.59	1,035.99	0.13
	4	五金件-单模螺钉	12,411.71	225.55	0.02
	5	五金件-冲压件	335.77	333.52	0.99
	合计		**26,910.33**	**2,502.84**	**0.09**

最近三年，五金件总体平均单价为 0.09 元/个、0.16 元/个、**0.12 元/个**。五金件各种类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五金件的价格中，原材料成本是最重要的成本因素，根据不同五金件产品的规格、尺寸并结合不同的加工工艺而存在价格差异。

2018 年，五金件平均采购单价明显低于报告期内其他各年份采购单价，主要原因系采购产品的结构性差异所致。因部分客户实际需求量与预测存在差异，为保证产品交货的及时性，外购半成品单模螺钉的采购量较大，且单模螺钉比其他五金件产品单价低，拉低了五金件的平均采购单价。

报告期内，发行人半成品单模螺钉的采购情况如下：

①报告期内，单模螺钉供应商情况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数量（万个）	金额（万元）	单价（元）
2020 年	**1**	**昆山市标垫五金有限公司**	**5,404.68**	**95.35**	**0.018**
	2	**上海顺翼紧固件有限公司**	**1,821.59**	**51.96**	**0.02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数量（万个）	金额（万元）	单价（元）
	3	**上海宜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04.92**	**34.44**	**0.085**
	4	**澳森五金塑胶（苏州）有限公司**	**1,776.38**	**33.13**	**0.019**
	5	**东莞市春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43.22**	**4.32**	**0.100**
	6	**上海艺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0.00**	**2.85**	**0.019**
	小计		**9,600.79**	**222.06**	
	占单模螺钉采购金额的比例		**100.00%**		
2019 年	1	上海宜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29.12	129.29	0.105
	2	上海顺翼紧固件有限公司	609.63	33.37	0.055
	3	昆山市标垫五金有限公司	903.00	16.16	0.018
	4	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702.40	12.29	0.018
	5	上海艺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14.50	9.78	0.019
	小计		3,958.64	200.89	
	占单模螺钉采购金额比例		100.00%		
2018 年	1	昆山市标垫五金有限公司	6,335.00	112.68	0.018
	2	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4,950.00	86.64	0.018
	3	上海艺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10.00	21.09	0.019
	4	上海顺翼紧固件有限公司	9.51	4.72	0.496
	小计		12,404.51	225.13	
	占单模螺钉采购金额比例		99.81%		

因不同供应商提供的单模螺钉在原材料种类、原材料使用量、加工耗费时间、能源及难易程度等多方面存在差异，所以不同供应商单模螺钉的价格不完全可比。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顺翼紧固件公司采购单模螺钉的单价分别为 0.496 元/个、0.055 元/个、0.029 元/个，单价波动较大，主要系其向公司销售的单模螺钉种类、规格较多，单价覆盖区间较广，由 0.019 元/个至 1.84 元/个不等。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向其采购的低单价单模螺钉占比增加，因此采购平均单价下降明显。

公司向同一供应商采购单模螺钉价格总体保持稳定，如昆山市标垫五金有限公司、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的采购单价稳定在 0.018 元/个，上海艺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采购单价稳定在 0.019-0.02 元/个，不存在异常变化。

②采购单模螺钉同自产单模螺钉的价格比较

报告期内，各主要单模螺钉品类采购和自产情况对比如下：

年度	序号	品号	金额（万元）	占单模螺钉采购金额比例（%）	采购单价（元/个）	自产成本（元/个）
2020 年	1	EP026001-010XX	49.40	22.25	0.018	0.021
	2	EP069267-112XX	48.14	21.68	0.028	0.014
	3	EP026014-003XX	37.69	16.97	0.019	0.014
	合计		135.23	60.90	-	-
2019 年	1	EP069267-112XX	16.64	8.28	0.028	0.021
	2	EP026001-010XX	16.16	8.05	0.018	0.014
	3	EP014024-073XX	13.06	6.50	2.650	1.737
	4	EP026014-003XX	9.78	4.87	0.019	0.014
	合计		55.63	27.69	-	-
2018 年	1	EP026001-010XX	112.68	49.96	0.018	0.014
	2	EP069164-012XX	86.64	38.41	0.018	0.015
	3	EP026014-003XX	21.09	9.35	0.019	0.014
	合计		220.41	97.72	-	-

单模螺钉单价低（单价集中在 0.02 元/个附近）、数量大，为了优先满足公司主要产品生产需求，解决因低单价产品数量大导致的局部产能紧张的情况以及部分客户实际需求量大于预测需求量的突发情形，公司通过对外采购半成品的方式购入单模螺钉，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具备合理性。

2018 年，公司单模螺钉采购种类比较集中。2019 年、2020 年，公司单模螺钉种类较多，单一种类数量、金额占比较低。发行人采购半成品单模螺钉后再加工的成本与自产单模螺钉成本相比较存在一定的差异，差异中包含包装、运输等费用以及供应商的利润，具备合理性，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采购单模螺钉的品

类和数量。对于采购单价比自产成本单价高出较多的产品，如 2019 年的 EP014024-073XX，公司 2020 年已改为自行生产。

（6）塑料类原料

报告期内，公司塑料类原料主要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如下：

时间	供应商名称	数量（kg）	金额（万元）	占同类原材料采购比例	平均单价（元/kg）
2020 年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242,166.00**	**826.37**	**91.17%**	**34.12**
2019 年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212,770.00	808.82	87.57%	38.01
2018 年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185,120.00	604.79	87.73%	32.67

注：上表所列数据仅为塑料类原料采购金额，不包含成品采购。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化工原料的经销商，是塑料类原料的大宗商品经销商，发行人子公司上海易扣通过其采购原材料，价格总体随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发行人主要消耗的能源为电力，基本为生产、研发用途，总体而言能源成本占发行人营业成本比重很低，报告期内不足 3%，具体情况如下：

能源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电力	用电量（万度）	**835.13**	817.65	840.65
	平均单价（元/度）	**0.69**	0.69	0.69
	费用（万元）	**576.79**	566.42	584.09
	营业成本（万元）	**20,750.51**	20,525.76	20,187.11
	电力费用/营业成本	**2.78%**	2.76%	2.89%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为螺钉螺栓和异形连接件，合计收入占比达 80%以上，相应的产量与用电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螺钉螺栓产量（万件）	**145,730.80**	129,673.60	136,984.24

异形连接件产量（万件）	**6,569.49**	6,359.49	6,831.65
合计（万件）	**152,300.29**	136,033.09	143,815.89
相应的用电量（万度）	**729.06**	715.82	755.93
单位产品耗电量（度/万件）	**47.87**	52.62	52.56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产量分别为 143,815.89 万件、136,033.09 万件、**152,300.29** 万件，相应的用电量分别为 755.93 万度、715.82 万度、**729.06** 万度，主要产品产量与用电量变化趋势一致。**2020 年单位产品耗电量有所下滑，主要系单位耗电量较低的销售给华域视觉、艾维尼尔森等客户的小螺钉产量增长以及规模效应导致的机台使用率提升所致。**

3、模具采购情况

（1）发行人模具采购概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模具按用途主要可以分为冲压模具、冷镦成型模具，螺纹成型模具，注塑模具等。各类模具用于生产加工的工艺简述如下：

冲压模具：主要用于冷镦异形连接件的辅助工序，将冷镦成型的半成品进行折弯，拍扁，组装等辅助作业。

冷镦成型模具：使用包括主模、冲模、切模、冲头、冲棒、顶针等组成部分对已剪切成固定长度的毛坯进行高速、连续、多次冷镦挤压，使其成为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件半成品。冲头、冲棒、顶针是冷镦成型模具的易损部分，在磨损或破损后需要更换，消耗数量较大。

螺纹成型模具：通过滚压、攻牙等方式在预成型的螺钉、螺栓上形成螺纹时使用的模具，包括压板、滚牙轮等。

注塑模具：子公司上海易扣产品为塑料产品，需要使用注塑模具。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模具及相关零部件的采购数量及金额如下：

模具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种类	**采购数量（个/套）**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金额占比**	采购数量（个/套）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金额占比	采购数量（个/套）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金额占比
冷镦成型模具	**37,495**	**438.16**	**58.31%**	51,210	583.43	62.16%	54,727	699.02	70.01%
螺纹成型模具	**524**	**32.82**	**4.37%**	424	27.52	2.93%	694	35.32	3.54%
注塑模具	**59**	**192.17**	**25.57%**	63	203.29	21.66%	58	167.08	16.73%
冲压模具	**771**	**88.29**	**11.75%**	1,385	124.33	13.25%	3,573	97.04	9.72%
合计	**38,849**	**751.44**	**100.00%**	53,082	938.58	100.00%	59,052	998.46	100.00%

注：公司模具采购中，除上海易扣使用的注塑模具外，成套的模具采购数量较少，大部分为现有模具损坏零部件的替换件的采购。如冷镦成型模具中的顶针、冲头、冲棒，根据不同的生产工艺，在生产制造 5-10 万个后将会破损和替换；螺纹成型也是类似的情况。所以发行人大部分模具订单都针对模具零部件，而不是成套模具，所以模具采购数量较大。

对于金属紧固件，因不同型号的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规格、尺寸、外形均有区别，发行人分别采取对应的加工流程，不同的加工流程使用的模具的种类、次数均以及对模具的损耗均不同，各期模具的采购量也会随之波动。

2020 年公司模具采购金额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冷镦成型模具的采购金额下降导致。冷镦成型模具下降较多，主要原因为公司从太仓市鑫康精密模具厂（以下简称“鑫康精密”）采购冷镦成型模具的金额从 2019 年的 178.74 万元下降到 2020 年的 119.65 万元，从建锐机械采购冷镦成型模具的金额从 2019 年的 227.21 万元下降到 2020 年的 119.60 万元。

公司采购自鑫康精密和建锐机械的冷镦成型模具主要用途之一是为佛吉亚生产异形连接件。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经济普遍受到负面影响，发行人下调了销售预期，减少了预计订单的生产数量，相关模具的耗用减少且公司通过改模的方式提升了现有模具的通用性与利用率。

而且为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并结合建锐机械的自身意愿，公司将原利用向建锐机械采购的模具生产的部分五金件，直接交由建锐机械完成开模至冷镦的环节，生产出半成品后销售给发行人。该措施可以提高发行人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发挥建锐机械研发、生产模具并可根据生产情况、客户需求对模具快速、精准调节的技术优势，提高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和公司整

体经济效益。2019 年，公司从建锐机械直接采购五金件的金额为 446.76 万元，2020 年金额为 579.64 万元，增加较为明显。

由于以上多种因素，公司 2020 年模具的采购规模有所下降。

公司采购注塑模具主要用于子公司上海易扣的生产，上海易扣在开发新产品或现有模具数量不足以满足生产需要时采购新模具。近年来，上海易扣增加了对汽车客户的开发力度，增加了新产品的开发速度和模具的采购，报告期内，采购了较多注塑模具，主要为用于生产汽车类塑料紧固件。

（2）运用模具生产销售产品的数量、金额及占比情况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为螺钉螺栓、异形件、塑料紧固件类产品，大多数产品的生产需要使用模具，如螺钉螺栓的生产一般需要使用冷镦模具、螺纹成型模具，异形件一般需要使用冷镦模具、冲压模具、螺纹成型模具，塑料类紧固件产品需要使用注塑模具。

不需要使用模具的情形相对较少，一般有以下情形：1）公司采购的半成品中需要使用模具的生产环节已由半成品供应商完成，发行人仅需做不需要模具的加工工序，如车削、钻孔等；2）公司采购的产品是成品。报告期各期销售的产品中需要公司使用模具生产的产品情况如下：

使用模具的种类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数量（万个）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销售数量（万个）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销售数量（万个）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使用冲压模具	**647.11**	**8,364.47**	**24.53%**	629.14	6,646.32	22.02%	545.67	4,389.39	**14.72%**
使用冷镦模具	**10,520.59**	**6,753.39**	**19.81%**	33,580.10	6,154.37	20.39%	30,995.94	6,091.15	**20.42%**
使用冷镦模具及螺纹成型模具	**139,272.19**	**11,664.58**	**34.21%**	96,690.35	9,391.56	31.11%	106,051.57	10,418.29	**34.93%**
使用注塑模具	**12,988.14**	**4,025.06**	**11.81%**	13,140.35	3,820.26	12.66%	13,315.43	3,035.09	**10.18%**
合计	**163,428.04**	**30,807.50**	**90.36%**	**144,039.94**	**26,012.51**	**86.17%**	**150,908.61**	**23,933.91**	**80.24%**

（3）对特定模具供应商不存在依赖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同类型市场主体均较多，供给充分，模具类产品等采购均有两家及以上合作供应商，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公司模具类产品亦不属于稀缺产品或存在缺乏采购渠道的情形。

公司模具类产品已与多家供应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对单个或少数供应商不存在依赖。且由于相关产品不属于稀缺产品或明显缺乏采购渠道，公司存在随时根据采购需求及市场环境调整供应商的可行性，公司不存在对特定模具供应商的依赖。

（二）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20 年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2,111.93**	**12.50%**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1,682.47**	**9.96%**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尼龙	**911.38**	**5.39%**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模具及五金件	**699.24**	**4.14%**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	**545.08**	**3.23%**
	合　计		**5,950.10**	**35.22%**
2019 年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1,812.37	12.15%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1,264.15	8.48%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尼龙	808.82	5.42%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模具及五金件	673.97	4.52%
	昆山市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	435.14	2.92%
	合　计		**4,994.45**	**33.49%**
2018 年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1,790.61	11.76%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1,024.81	6.7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	693.98	4.56%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尼龙	604.79	3.97%
	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521.17	3.42%
	合 计		**4,635.37**	**30.45%**

注：上述数据对属于同一控制下供应商进行合并计算。其中，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指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强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市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方垫五金有限公司因股东完全一致，股权结构仅存在持股比例的差异，从实质重于形式的角度考虑，公司向两家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合并披露。

上述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注册资本	经营规模	发行人采购占供应商销售金额比重	发行人是否为其主要客户
1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1,991.5 万美元	销售收入约 5 亿元	3%-4%	否
2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1,000 万人民币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7,000 万元	15%-25%	否
3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尼龙原料	200 万人民币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3,000 万元	20%-30%	否
4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模具及五金件	50 万人民币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860 万元	70%-80%左右	是
5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	各为 50 万人民币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1,700 万元	30%左右	否
6	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线材	500 万人民币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1.36 亿元	3%-5%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上述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导致其利益倾斜的情形。

2、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第一大供应商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因其未申报登记危废物和未按国家规定填写危废物转移联单，被苏州市环保局罚款 25 万元。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钢材加工业务，钢材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废酸等危废物，危废物发生量与钢材加工量关系密切。苏州强新销售规模较大，年销售额 5.5 亿元左右。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采购的原材料只占其销售额的 3%左右。根据苏州强新出具的《关于行政处罚事项的说明》，苏州强新已经及时缴纳了罚款并采取了整改措施，上述违法行为不存在为完成发行人的生产任务而导致，相关违法行为均与发行人的业务无关。

3、上海金奥标准件材料有限公司注销原因、发行人与其款项结算情况

上海金奥标准件材料有限公司原厂区位于上海市奉贤区柘林镇冯桥村 644 号，所在地为上海化学工业区 F7 地块，2017 年 F7 地块被政府征用，上海金奥由于未找到配套的搬迁地来转移产能而于 2020 年 2 月注销。上海金奥标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发行人于 2013 年开始与其开始合作，采购冷镦用线材，由于准备拆迁后其开始缩减产能，自 2018 年开始发行人大幅减少对其采购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经结清与其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发行人采购线材的第一大供应商，占发行人同类采购金额的 58.32%、61.66%、**61.86%**。苏州强新是台湾钢材加工企业强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大陆设立的专业紧固件线材生产工厂，通过了 ISO9001 以及汽车行业 IATF16949 认证，质量控制体系完善，生产规模较大，其上述违法行为具有偶然性且违法行为较为轻微、罚款金额较小，目前苏州强新正常运行，不会影响到发行人的原材料采购。

4、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稳定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时间	发行人采购金额（万元）	经营资质	是否终止合作
1	苏州强新合金材	2018 年	1,790.61		

	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812.37		
		2020 年	**2,111.93**		
2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8 年	1,024.81	ISO9001：2015	否
		2019 年	1,264.15		
		2020 年	**1,682.47**		
3	苏州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8 年	521.17	IATF16949:2016	否
		2019 年	274.47		
		2020 年	**294.62**		
4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2018 年	313.94	加工及模具生产企业，无需特殊经营资质	否
		2019 年	673.97		
		2020 年	**699.24**		
5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2018 年	693.98	均具备 IATF16949：2016 资质	否
		2019 年	435.14		
		2020 年	**545.08**		
6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604.79	尼龙原料经销商，无需特殊经营资质	否
		2019 年	808.82		
		2020 年	**911.38**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供应商资质齐全，发行人与其合作稳定。

5、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分别于 2018 年、2019 年进入前五大供应商中，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业务开始时间	供应商成立时间	采购与结算方式	与供应商新增交易原因	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
2019 年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2015 年	2015 年	对账月结	2019 年，公司出于成本考虑，新增半成品采购	双方合作情况良好，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2018 年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4 年	对账月结	公司垫圈等五金件外购规模增加	
	昆山市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2012 年	2012 年	对账月结		

（1）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2015 年成立发行人即与其开展合作的原因

公司 2015 年同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以下简称“建锐机械”）合作，系建锐机械接替原太仓展华模具厂（以下简称“展华模具”）向发行人供应模具的业务。

展华模具，成立于 2006 年 8 月，注册资本 4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静，注册地址为太仓市陆渡镇浏太路（横沥村），主营业务为模具、金属零部件的生产、销售。杨静持有其 100%股权。2012 年 5 月，展华模具同发行人有合作，发行人向其采购模具。

建锐机械，成立于 2015 年 5 月，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兴安，注册地址为太仓经济开发区郑和中路 297 号，主营业务为模具、金属零部件的生产、销售。朱兴安持有其 100%股权。

建锐机械和展华模具均位于苏州太仓，建锐机械股东、法定代表人朱兴安同展华模具股东、法定代表人杨静系亲属关系。在生产运营中，建锐机械、展华模具在产品的研发、质量控制、生产经营上存在较为紧密的相互合作和相互支援，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存在交叉重叠。所以 2015 年建锐机械代替展华模具向发行人提供模具，能够实现顺利过渡。

2015 年开始，建锐机械接替展华模具向发行人持续供应模具。2018 年，公司考虑频繁切换、调试生产线不具有效率性、经济性，为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并结合建锐机械的自身意愿，公司决定将原利用建锐机械销售的模具生产的部分五金件，直接由建锐机械在模具开发完毕并利用模具生产五金件销售给发行人。该举措可以提高发行人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发挥建锐机械研发、生产模具并可根据生产情况、客户需求对模具快速、精准调节的技术优势，提高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和公司整体经济效益。

随着合作的加深，建锐机械向发行人的销售金额近年来逐步增加，并于 2019 年成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向建锐机械的采购金额和内容如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万元）
2020 年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模具	119.60
		五金件	579.6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万元）
	合计		**699.24**
2019 年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模具	227.21
		五金件	446.76
	合计		673.97
2018 年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模具	289.95
		五金件	23.99
	合计		313.94

综上所述，建锐机械 2015 年成立即同发行人开展合作系接替展华模具同发行人继续合作，具备合理性。且其具备开展合作所需的人员、技术、经验和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同发行人未因产品质量等原因产生纠纷，双方合作良好，不存在异常情形。建锐机械股东、法定代表人朱兴安及展华模具股东、法定代表人杨静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报告期内其他主要供应商不存在成立时间较短发行人即与其开展较多业务合作或采购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内容及供应商成立时间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成立时间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2001 年 10 月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2008 年 7 月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尼龙	2010 年 5 月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模具及五金件	2015 年 5 月
昆山市标垫五金有限公司及昆山方垫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	2014 年 3 月（标垫） 2012 年 3 月（方垫）
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2002 年 5 月
上海金奥标准件材料有限公司	线材	2003 年 12 月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名外协供应商采购的内容及外协供应商成立时间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成立时间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电镀	1981 年 6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成立时间
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	电镀	1998 年 7 月
南通创源电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	2011 年 3 月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	2008 年 3 月
梯爱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盐浴	1998 年 5 月
南通申海工业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涂覆、电镀	2001 年 10 月
耐落螺丝（昆山）有限公司	防松涂胶	2000 年 9 月
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	**电镀**	**2000 年 10 月**

通过上表可见，报告期内，除建锐机械外，公司主要供应商、外协供应商成立年限普遍较长，不存在主要供应商、外协供应商成立时间较短，发行人即与其开展较多业务合作或采购情形。

（三）报告期内向前十名外协加工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十名外协加工供应商采购的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20 年	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	电镀	662.74	3.96%
	梯爱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盐浴	516.96	3.09%
	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	电镀	464.62	2.78%
	南通创源电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	385.11	2.30%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	338.20	2.02%
	耐落螺丝（昆山）有限公司	防松涂胶	218.58	1.31%
	南通江淤新材料有限公司	涂覆	218.17	1.30%
	昆山三民涂赖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盐浴	217.10	1.30%
	南通申海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涂覆	137.72	0.82%
	华磊(嘉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筛选	127.58	0.76%
	合　计		3,286.79	19.64%
2019 年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电镀	511.28	3.43%
	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	电镀	470.64	3.16%
	南通创源电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	381.52	2.56%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	364.68	2.45%
	梯爱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盐浴	331.64	2.22%
	上海艺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筛选	331.30	2.22%
	南通申海工业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涂覆	281.67	1.89%
	耐落螺丝（昆山）有限公司	防松涂胶	210.20	1.41%
	昆山三民涂赖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盐浴	171.08	1.15%
	苏州崴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机加工	117.09	0.79%
	合 计		**3,171.11**	**21.26%**
2018 年	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	电镀	577.00	3.79%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电镀	473.23	3.11%
	南通申海工业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涂覆	435.45	2.86%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	407.60	2.68%
	梯爱司表面处理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盐浴	345.98	2.27%
	南通创源电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	319.30	2.10%
	上海艺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筛选	310.70	2.04%
	耐落螺丝（昆山）有限公司	防松涂胶	296.47	1.95%
	上海众霖五金有限公司	电镀	162.68	1.07%
	昆山三民涂赖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盐浴	139.81	0.92%
	合 计		**3468.21**	**22.78%**

注：上述数据对属于同一控制下供应商进行合并计算，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包括其与子公司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发行人前十大外协供应商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分布区域
1	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	2000 年 10 月	王伟慧持股 97.33%；黄龙其持股 2.67%	王伟慧	表面处理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1.4 亿元	上海
2	梯爱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998 年 5 月	TECHNIQUES SURFACES HLODING 持股 100%	TECHNIQUES SURFACES HLODING	表面处理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1.26 亿元	上海
3	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	2001 年 7 月	王文君持股 50.56%；袁漆持股 11.32%；顾建明持股 7.54%；张耀生持股 4.15%；胡永	王文君	表面处理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3 亿元	太仓

			华持股 3.77%；傅林灿、袁永林、周琴、范利花、钱锦忠、张建刚、高雪忠、严书鸿、丁宝山、岳剑元合计持股 22.66%				
4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许继方持股 87.50%；吴雅清持股 12.50%	许继方	表面处理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1,900 万元**	上海
5	南通创源电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杭州莱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滕芳萍	表面处理	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	南通
6	上海艺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0 年 4 月	查连蓬持股 100%	查连蓬	小五金加工，金属制品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350 万元**	上海
7	耐落螺丝（昆山）有限公司	2000 年 9 月	巨虎有限公司持股（台湾企业）100%	-	防松涂胶	注册资本 1,400 万美元。耐落集团于 1984 年成立，在台湾及大陆设有 6 座工厂及实验室	昆山
8	昆山三民涂赖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004 年 8 月	三和金属处理有限公司（香港企业）持股 50%；东洋 DL 株式会社持股 50%	-	表面处理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3,500 万元**	昆山
9	南通申海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1 年 10 月	鹰普（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控股股东鹰普国际有限公司（香港企业）	表面处理	销售收入约 3 亿元	南通
10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1981 年 6 月	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持股 100%	王伟慧	表面处理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5,500 万元**	上海
11	上海众霖五金有限公司[注]	2012 年 5 月	胡军持股 70%；李进持股 30%	胡军	表面处理	2019 年销售收入约 1,160 万元	上海
12	英佩格隆表面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Impreglon GmbH 持股 100%	-	表面处理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3,500 万元**	上海
13	苏州崴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林志龙持股 100%	林志龙	机加工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1,200 万元**	苏州
14	**南通江淤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袁雪平持股 60%，卫佳跃持股 40%**	**袁雪平**	**表面处理**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600 万元**	**南通**
15	**华磊(嘉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方华生持股 95%，许瑶持股 5%**	**方华生**	**影像筛选**	**2020 年销售收入约 1,700 万元**	**嘉兴**

注：发行人已于 2020 年上半年与上海众霖五金有限公司终止合作。

外协供应商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发行人员工或前员工持有外协供应商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外协供应商为发行人代垫成本支出或费用的情形。

电镀、盐浴等表面处理不属于发行人的关键生产环节，而且市场上表面处理厂商众多、工艺成熟、供给充分，因此，发行人为实现综合效益最大化、专注于核心生产环节，将此非关键工序委外加工，这是行业内零部件企业的常见做法，并非为转嫁主要生产工序带来的环保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包括表面处理、机加工、产品筛选、防松涂胶等，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分类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表面处理	**3,360.68**	**72.05%**	2,996.86	74.69%	3,436.15	73.61%
机加工	**374.23**	**8.02%**	261.51	6.52%	305.34	6.54%
产品筛选	**334.69**	**7.17%**	179.35	4.47%	187.24	4.01%
防松涂胶	**222.77**	**4.78%**	210.2	5.24%	296.47	6.35%
其他	**372.24**	**7.98%**	364.64	9.09%	442.69	9.48%
合计	**4,664.71**	**100.00%**	**4,012.56**	**100.00%**	**4,667.90**	**100.00%**

（四）外协供应商相关情况

1、质量控制

公司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的内容主要系产品表面处理、部分机加工以及产品筛选。其中，表面处理外协加工系公司不具备电镀、盐浴等表面处理的资质；机加工和产品筛选的工艺简单、附加值较低，公司产能不足或者规模生产不经济时，会将部分机加工工序以及产品筛选工序外包给满足产品质量要求的供应商，通过外协采购模式进行，公司针对采购事项制定了较为严格的控制措施：

（1）质量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质量和性能，为控制外协加工产品质量，随着公司制度的完善，公司采取了较为严格的外协厂商准入制度，并对其采取持续的后续管理措施。

①准入体系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认证体系，在引入新的外协供应商之前，公司会要求外协供应商具有完备的从业资质、较长的从业年限，并组织认证小组对其进行

资质审查及现场稽核，只有通过综合评审才能成为公司的合格供应商，由此进入公司的供应商体系。

②质量控制措施

为加强供应商的日常管理和供货保障，公司与外协厂商签署了《质量协议》，就外协产品的质量、服务等方面进行详细约定。公司对外协加工过程实施严格的管理和跟踪，以提高对产品品质的管控能力。此外，公司按月度、季度及年度定期对外协厂商进行全方位考核，根据考评结果得分高低依次评级，该评级将直接影响外协厂商后续的订单量。针对评级较低的外协厂商，公司将采取要求整改纠正、减少订单份额等措施予以惩戒，并在后续外协生产过程中加强现场监管力度；针对评级不合格的外协厂商，公司将直接取消其合格供应商资格。

综上，为控制外协加工产品质量，公司采取了较为严格的外协厂商准入制度，并对其采取持续的后续管理措施。

2、质量责任划分安排

公司（“甲方”）同供应商（“乙方”）签订《质量协议》，对质量责任划分如下：

“1、经甲方验证不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双方协议质量标准的物料，乙方必须接受退货，并由乙方负担甲方的运输费。

2、产品在甲方检验时发现不符合规定要求，判定为不合格，该批产品作退货处理。如不合格项目对产品最终的机械性能、外观及使用无明显影响的，经甲方内部评审让步接收处理的，经乙方确认后，将对该批产品处以降价处罚。

3、来料、后工序及客户端出现的品质异常，乙方须在 24 小时内完成不良确认，并按照甲方要求期限完成不良品处理，72 小时内回复异常分析报告改进计划或纠正/预防措施单至甲方，如因分析难度大，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成异常分析和改善报告，须提前通知甲方。

4、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抽样验证合格后，并不能免除乙方对产品质量的担保责任；

5、经双方确认的有质量问题的不合格零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 10 日内进行换货、退货处理；逾期未处理的不合格零件甲方可从货款中扣除 100 元/（日.批）的管理费用。对超过 30 日未处理的不合格零件，由甲方直接报废处理并从货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6、如乙方提供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因乙方原因造成）需由甲方人员协助进行返工、分拣等，乙方必须支付相应的人工、设备、工装折旧、能源等费用。”

根据《质量协议》的相关约定，供应商包括外协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论在发行人验收环节发现质量问题或是在终端客户使用环节发现质量问题，均由供应商根据协议约定承担责任并负担相应的费用。

3、发行人不存在环保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国家环保部、上海市生态环境局、镇江市生态环境局、无锡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开的行政处罚信息，未发现发行人在工商、环保方面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经核查发行人环保手续、实地勘察发行人环保设备及及其运行情况，并访谈发行人负责人，发行人环保设备运行良好，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各项排放指标符合要求。查看企业营业外支出情况，未发现企业因环保违法行为而遭受处罚缴纳罚款的情形。

4、发行人不存在因此遭受环保处罚的风险

（1）发行人外协供应商环保问题现状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机构会同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对发行人的主要外协厂商进行了实地走访，并对外协厂商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对其环境影响评价及生产加工资质情况进行了调查，发行人的大部分外协供应商均按照要求取得经营资质，其中存在部分外协供应商排污资质不全的情形。

发行人已对上述情况进行整改，督促供应商及时办理排污资质，对于不能办理排污资质的供应商，采取停止交易、控制交易量并寻找合格供应商的措施。

供应商	外协加工内容	主要污染物	资质取得及整改情况	是否为外协前

				十大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电镀锌、锌镍	废水	停止合作，更换成具备资质的母公司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合作	是
梯爱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盐浴 ARCOR	固废、废气	已取得排污许可证	是
上海众霖五金有限公司	镍磷合金	废水	停止合作，更换成具备资质的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合作	是
上海辰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氮化处理	废水	停止合作	否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锌镍	废水	发行人客户科友贸易指定供应商，无法更换。上海裕继承租了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出租方位于电镀园区的厂房从事出租方经营资质范围内的电镀业务，污染物排放至电镀园区指定的统一排放处，由园区统一处理	是
昆山世冠金属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锌、锌镍	废水	已取得排污许可证	否
上海徽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挂镀锌	废水	控制交易量，寻找合格资质供应商，2020 年，发行人向其采购金额较少	否

如未能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相关外协厂商将会遭受相应的法律后果，而发行人虽然向外协厂商采购，但是并不直接从事产生和排放污染物的行为，不会因为采购行为遭受环保处罚。

（2）新增外协供应商的情况

新增外协供应商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生产工艺水平成熟，产能较大，与发行人同属于上海地区、交通方便，能够满足发行人需求。发行人主要向其采购镀种为电镀锌、锌镍合金的电镀服务，市场竞争充分，价格公允，不会对外协采购成本造成不利影响。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产能	分布区域
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	2000/10/20	王伟慧、黄龙其	王伟慧	表面处理	镀锌 86.3 万平方米/年，镀锌镍合金 56.8 万平方米/年	上海

上述新增外协供应商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3）整改后外协成本无重大变化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江新桥”）原为发行人提供彩锌电镀业务，本次整改后由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众新”）接替，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向松江新桥的采购单价为 4.72 元/kg，向上海众新采购的单价为 4.73 元/kg，不存在明显差异。

上海众霖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众霖”）原为发行人提供镍磷合金电镀业务，本次整改后由上海众新接替，2020 年，发行人向上海众霖和上海众新采购该外协服务的单价不存在显著差异，如“表面镀镍磷合金(含磷量 5-10%，镍厚 25um-35um)+热处理”工艺，公司向上海众霖采购的单价为 1.71/件，向上海众新采购的单价为 1.75 元/件。“表面镀无电解镍，镀层厚度 1-5um”公司向上海众霖采购单价为 0.2400 元/件，向上海众新采购单价 0.2586 元/件，且该工艺 2020 年采购金额占发行人外协采购总量的比例不足 2%。

上海辰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原为发行人某项目提供氮化处理服务，目前该项目已终止，暂无新的同类采购需求。

上海徽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徽瑞”）为公司提供挂镀锌电镀服务，虽暂未更换，2020 年，公司向上海徽瑞采购的“三价铬彩锌 8 微米，210°±10°去氢 4 小时，72 小时白锈小于 5%，240 小时红锈小于 5%，钝化后 120°烘干 2h 以上”电镀工艺，单价为 0.38 元/件；向上海众新采购的相近工艺“三价铬彩锌+ 封闭，8-12μm，去氢 4h,210℃±10℃，72 小时无白锈，240 小时无红锈”单价为 0.34 元/件。即使后续发生供应商变更，对发行人采购单价也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综上，鉴于以上外协整改情况发行人外协采购单价不会造成较大变动，发行人产品单位成本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五）外协公允性

发行人采购的外协服务以表面处理为主，报告期内表面处理采购金额为别为 3,436.15 万元、2,996.86 万元、**3,360.68 万元**，占外协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73.61%、74.69%、**72.05%**。

发行人采购的表面处理服务包括电镀、涂覆、盐浴三种方式。

分类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表面处理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表面处理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表面处理采购金额的比例
电镀	**2,223.99**	**66.18%**	2,106.56	70.29%	2,400.28	69.85%
盐浴	**730.78**	**21.75%**	515.57	17.20%	521.33	15.17%
涂覆	**405.91**	**12.08%**	374.73	12.50%	514.54	14.97%
合计	**3,360.68**	**100.00%**	**2,996.86**	**100.00%**	**3,436.15**	**100.00%**

（1）电镀

由于不同镀种所需原料、技术要求不同，价格有所差异。发行人使用的电镀镀种主要有镀锌、锌镍合金两种。

分类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电镀采购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电镀采购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电镀采购的比例
锌镍合金	**1,188.56**	**53.44%**	1,094.53	51.96%	1,128.70	47.02%
镀锌	**554.41**	**24.93%**	539.17	25.59%	567.98	23.66%
合计	**1,742.97**	**78.37%**	**1,633.70**	**77.55%**	**1,696.68**	**70.69%**

①镀锌

发行人向主要外协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如下所示：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本镀种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本镀种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本镀种采购金额的比例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90.43**	**16.31%**	91.54	16.98%	74.73	13.16%
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	**383.55**	**69.18%**	378.35	70.17%	435.02	76.59%
合计	**473.98**	**85.49%**	**469.90**	**87.15%**	**509.75**	**89.75%**

注：上述数据对属于同一控制下供应商进行合并计算，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包括其与母公司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

发行人向主要外协供应商采购的单价如下所示：

单位：元/kg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4.75**	4.71	4.74
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	**4.14**	4.18	4.13

报告期内，公司彩锌镀种的主要外协供应商是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和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占同类镀种采购金额的 89.75%、87.15%、**85.49%**。由于发行人向太仓市汇湖电镀有限公司采购金额较大，价格谈判中处于有利地位，交易价格较低。

②锌镍合金

发行人向主要外协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如下所示：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本镀种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本镀种采购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本镀种采购金额的比例
昆山世冠金属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1.87**	**2.68%**	31.68	2.89%	76.38	6.77%
南通创源电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385.11**	**32.40%**	381.52	34.86%	319.30	28.29%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472.18**	**39.73%**	389.99	35.63%	330.81	29.31%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83.46**	**23.85%**	290.70	26.56%	402.21	35.63%
合计	**1172.63**	**98.66%**	**1,093.89**	**99.94%**	**1,128.70**	**100.00%**

发行人向主要外协供应商采购的单价如下所示：

单位：元/kg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昆山世冠金属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1.05**	10.29	10.76
南通创源电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0.67**	10.72	10.29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12.72**	12.45	12.41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82**	20.50	20.45

发行人针对销售给终端客户大金空调的零部件向上海裕继采购电镀服务，由于产品防腐蚀要求高，需要使用价格较贵的特殊原料药液，因此电镀服务价格较高。发行人向松江新桥采购的电镀服务中有部分针对另一高端电器终端客户东芝空调的产品，同样使用价格较贵的特殊原料药液，从而拉高了平均采购价格。

（2）涂覆

发行人向主要外协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如下所示：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涂覆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涂覆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涂覆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南通申海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20.53**	**29.69%**	235.25	62.78%	371.41	72.18%
上海达克罗涂复工业有限公司	**51.19**	**12.61%**	41.80	11.15%	75.74	14.72%
英佩格隆表面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4.45**	**6.02%**	49.70	13.26%	63.59	12.36%
南通江淤新材料有限公司	**177.68**	**43.77%**	44.27	11.81%	0.00	0.00%
合计	**373.84**	**92.10%**	**371.02**	**99.01%**	**510.74**	**99.26%**

发行人向主要外协供应商采购的单价如下所示：

单位：元/kg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南通申海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22**	10.5	10.51
上海达克罗涂复工业有限公司	**7.55**	7.44	7.39
英佩格隆表面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4.55**	4.15	4.01

南通江淤新材料有限公司	**10.42**	10.81	-

由于产品防腐蚀性等性能要求不同、产品规格大小不同，涂覆价格有所差异。报告期内，上述外协供应商价格变化趋势稳定。

（3）盐浴

发行人向主要外协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如下所示：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万元）	占盐浴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盐浴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盐浴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昆山三民涂赖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13.84**	**29.26%**	171.08	33.18%	139.81	26.82%
上海辰锦热处理有限公司	**-**	**-**	-	-	35.54	6.82%
梯爱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16.94**	**70.74%**	344.48	66.82%	345.98	66.36%
合计	**730.78**	**100.00%**	**515.57**	**100.00%**	**521.33**	**100.00%**

发行人向主要外协供应商采购的单价如下所示：

单位：元/pcs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昆山三民涂赖电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0.69**	0.69	0.57
上海辰锦热处理有限公司	**-**	-	0.86
梯爱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8**	1.08	1.28

梯爱司由于拥有盐浴专利技术，产品单价较高，发行人向其采购的外协服务主要应用于终端客户为大众汽车的产品。

综上所述，发行人参照市场行情，综合考虑供应商供应能力、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物流便利性及市场竞争情况进行报价，通过多家比价后协商确定外协加工价格，外协加工费公允。

（六）客户指定供应商情形

1、客户指定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客户指定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具体如下：

（1）2020 年

客户	指定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外加工）电镀	338.20	2.02%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昆山威达顺紧固件有限公司	膨胀螺丝	6.22	0.04%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余姚市德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轴	62.45	0.37%
华域视觉	浙江百朗士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O 型圈	118.93	0.71%
蔚来汽车	雷迅汽车配件（河北）有限公司	塑料卡扣	1.37	0.01%
索格菲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密封圈	17.04	0.10%
美嘉帕拉斯特	宁海县博宇翔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密封圈	1.53	0.01%
小计			545.74	3.26%

（2）2019 年

客户	指定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外加工）电镀	364.68	2.45%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昆山威达顺紧固件有限公司	膨胀螺丝	4.73	0.03%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余姚市德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轴	78.76	0.53%
华域视觉	台州百朗士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O 型圈	239.56	1.61%
美嘉帕拉斯特	宁海县博宇翔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密封圈	2.24	0.02%
索格菲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密封圈	17.18	0.12%
小计			707.15	4.74%

（3）2018 年

客户	指定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外加工）电镀	407.60	2.68%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昆山威达顺紧固件有限公司	膨胀螺丝	0.45	0.00%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余姚市德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轴	30.81	0.20%
华域视觉	台州百朗士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O 型圈	302.94	1.99%
小计			**741.80**	**4.87%**

2、客户指定供应商采购不属于受托加工业务，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下游终端客户尤其是大型知名企业为保证产品质量和供应链的安全性，对核心原材料的采购，一般采用“合格供应商认证制度”，会设置严格、繁琐的认证程序对产品的核心原材料进行考察和认证。发行人和供应商分别属于客户的不同级次的供应商。客户要求发行人向指定供应商采购主要是为了实现上述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客户指定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对应的客户主要为科友贸易、华域视觉，指定的供应商分别为上海裕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裕继”）、台州百朗士橡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百朗士”）。科友贸易为保证公司交付的高耐蚀 ZEC 螺丝产品的质量，指定公司交付产品的电镀加工方为上海裕继，其与科友贸易不存在关联关系。华域视觉指定公司交付产品中使用的 O 型圈供应商为台州百朗士，台州百朗士系华域视觉的合格供应商，其与华域视觉不存在关联关系。

同时，在客户指定供应商模式下，发行人与客户、供应商的交易情况符合相互独立交易原则，具体说明如下：

（1）与客户、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属性类别以及主要条款规定

发行人与客户签定的合同为一般购销合同，双方对产品型号、数量、金额、产品交付、信用政策、结算方式等进行约定，发行人是销售合同的首要义务人，负有向客户提供商品的首要责任；发行人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安排生产和采购原材料，在客户指定原材料供应商的情况下，同样是由发行人自主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与供应商直接沟通约定原材料型号、价格、数量、付款期限等事项，并签定

一般购销合同；在客户指定供应商模式下，发行人原材料采购业务和产品销售相互独立。

（2）原材料生产加工过程中的保管和灭失、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从指定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为一般的产品购销业务，采购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且与市场价格基本一致；原材料经发行人验收入库后，所有权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对存货进行后续管理和核算，在生产加工过程中的保管和灭失、价格波动等风险，均由发行人承担。

（3）是否具备完整销售定价权

发行人依据客户具体型号产品的成本加成一定的利润进行报价，与客户协商后确定产品的最终价格。发行人参考产品成本及利润自主定价，具备完整销售定价权。

（4）是否承担产品销售对应收款的信用风险

发行人与客户的销售合同中，对信用期和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发行人承担了客户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的信用风险。

（5）对原材料加工的负责程度以及变化程度

科友贸易：发行人交付产品主要为螺钉、螺栓，公司自行采购钢材，经冷镦成型、螺纹成型、热处理等工序后，将半成品外发客户指定的外协厂商做表面处理。

华域视觉：发行人交付产品主要为螺钉，公司自行采购钢材，经冷镦成型、螺纹成型、热处理、外发表面处理等工序后，根据客户需求，将部分成品螺钉与指定采购 O 型圈组装成最终产品交付。

综上，发行人在客户指定供应商模式下的销售和采购业务，相互独立，不属于受托加工业务，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七）与公司员工、前员工及其近亲属或关系密切的人员投资的企业、机构股东及其穿透后出资人、关联对外投资主体交易情况

1、公司向上海艺嘉、上海宜欧采购的情况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因生产需要向上海艺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艺嘉”）采购少量五金件产品，金额分别为 41.36 万元、9.78 万元和 2.85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20%、0.05%和 **0.01%**，占比很小。报告期内，上海艺嘉还向公司提供组装、分拣包装、全检外观等加工服务，金额分别为 310.70 万元、331.30 万元和 **100.43**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54%、1.61%和 **0.48%**。

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向上海宜欧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宜欧”）采购少量五金件，金额为 136.65 万元、66.47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0.67%和 **0.32%**。

上海艺嘉和上海宜欧系发行人业务部经理储旦（非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实际控制的企业，上述采购价格系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定价公允性分析具体如下：

（1）公司向上海艺嘉采购的五金件主要为 EP026-014 型号单模螺钉，该产品的采购单价为 0.019 元/个。2020 年，公司逐渐减少与上海艺嘉的合作，在生产需要时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同款产品，采购单价亦为 0.019 元/个。因此，公司向上海艺嘉采购的五金件定价公允。

（2）2020 年起，公司逐步减少对上海艺嘉的外协采购，并将部分产品组装、分拣包装、全检外观的工序转移至上海顺翼紧固件有限公司、澳森五金塑胶（苏州）有限公司等第三方外协厂商。2020 年，公司与上海艺嘉及及其他两家外协厂商交易的平均单价分别 0.017 元/个、**0.018 元/个**、**0.011 元/个**，平均单价略有差异主要系委外加工产品及对应的工序存在差异所致。

（3）公司向上海宜欧采购的产品用于电动平衡车，发行人从上海宜欧采购之后，销售给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以下简称“纳恩博”）。2019 年及 2020 年，发行人向纳恩博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0.55%、11.02%，即

为发行人获取的毛利。综合考虑交易性质，上述交易定价公允，且具有偶发性、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

2、其他交易情况

2015 年，公司与无锡全盛安仁机械有限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系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祥禾涌原出资 5.53%的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向无锡全盛安仁机械有限公司销售的产品为螺钉螺栓和异形连接件，销售金额分别为 1.34 万元、1.15 万元和 **110.0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足 **0.4%**，占比很小。

除上海艺嘉、上海宜欧及无锡全盛安仁机械有限公司外，公司不存在员工、前员工及其近亲属或者关系密切的人员投资的企业为其主要客户、供应商的情形，不存在机构股东及其穿透后出资人、关联对外投资主体为其客户、供应商的情形。

五、对主营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对主营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043.21**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及运输工具，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451.43**	**680.36**	**771.07**	**53.12%**
通用设备	**165.88**	**140.07**	**25.81**	**15.56%**
专用设备	**9,471.65**	**5,361.04**	**4,110.60**	**43.40%**
运输工具	**492.78**	**357.06**	**135.73**	**27.54%**
合计	**11,581.74**	**6,538.53**	**5,043.21**	**43.54%**

注：通用设备主要包括办公电子设备及家具；专用设备主要包括生产设备、实验设备等。

公司固定资产权属的取得方式均为自行购买，目前均由本公司占有和使用，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

1、主要生产设备

报告期各期末，专用设备的主要内容、构成、主要用途、数量、成新率情况如下：

（1） 2020 年末

单位：万元

主要生产设备分类	用途/工序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冲床	冲压	12	205.09	88.65	43.22%
搓牙机	搓牙	70	367.67	72.09	19.61%
多工位冷镦机	冷镦成型	17	708.04	293.80	41.50%
攻牙机	攻牙	19	249.23	180.52	72.43%
焊接机器人	焊接	1	50.83	29.70	58.43%
螺母成型机	冷镦成型	9	758.81	383.55	50.55%
抛丸机	抛丸	5	37.01	24.97	67.47%
普通机加工设备	机械加工	93	288.78	123.46	42.75%
普通冷镦机	冷镦成型	79	669.71	89.40	13.35%
数控机加工设备	机械加工	172	2,668.30	1,351.41	50.65%
网带式热处理炉	热处理	2	242.31	92.96	38.37%
影像筛选机	筛选	35	597.85	262.59	43.92%
注塑机	注塑成型	18	304.51	97.01	31.86%
小计	-	532	7,148.14	3,090.12	43.23%
全部专用设备	-	-	9,471.65	4,110.60	43.40%
占比	-	-	75.47%	75.17%	-

（2) 2019 年末

单位：万元

主要生产设备分类	用途/工序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冲床	冲压	12	205.09	106.62	51.98%
搓牙机	搓牙	72	374.65	78.68	21.00%
多工位冷镦机	冷镦成型	16	680.62	326.80	48.01%
攻牙机	攻牙	16	181.50	130.73	72.03%

焊接机器人	焊接	1	50.83	34.28	67.44%
螺母成型机	冷镦成型	9	758.81	453.51	59.77%
抛丸机	抛丸	4	33.85	24.90	73.57%
普通机加工设备	机械加工	104	325.35	138.97	42.71%
普通冷镦机	冷镦成型	86	707.93	114.88	16.23%
数控机加工设备	机械加工	156	2,474.95	1,347.66	54.45%
网带式热处理炉	热处理	2	242.31	116.38	48.03%
影像筛选机	筛选	34	592.34	304.40	51.39%
注塑机	注塑成型	17	322.44	144.34	44.77%
小计	-	529	6,950.67	3,322.13	47.80%
全部专用设备	-	-	8,997.73	4,255.50	47.30%
占比	-	-	77.25%	78.07%	-

（3) 2018 年末

单位：万元主要生产设备分类	用途/工序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冲床	冲压	12	205.09	128.37	62.59%
搓牙机	搓牙	71	369.47	93.08	25.19%
多工位冷镦机	冷镦成型	14	602.46	302.60	50.23%
攻牙机	攻牙	14	162.42	126.79	78.06%
焊接机器人	焊接	1	50.83	38.85	76.43%
螺母成型机	冷镦成型	9	747.44	511.61	68.45%
抛丸机	抛丸	4	33.85	27.93	82.51%
普通机加工设备	机械加工	100	316.60	160.81	50.79%
普通冷镦机	冷镦成型	86	707.93	148.96	21.04%
数控机加工设备	机械加工	144	2,325.62	1,395.70	60.01%
网带式热处理炉	热处理	2	242.31	136.58	56.37%
影像筛选机	筛选	33	574.24	338.86	59.01%
注塑机	注塑成型	16	271.11	126.45	46.64%
小计	-	506	6,609.37	3,536.59	53.51%
全部专用设备	-	-	8,346.98	4,406.92	52.80%
占比	-	-	79.18%	80.25%	-

用于首道工序的专用设备计入产能统计，而用于中间工序的设备起辅助作用，并不影响产能。2018 年末至 **2019 年末**，公司专用设备账面原值从 8,346.98 万元增长至 **8,997.73** 万元，主要系用于中间工序的数控机加工设备的增加，因此产能未有变化。**2019 年末至 2020 年末，公司专用设备账面原值从 8,997.73 万元增长至 9,471.65 万元，新增设备中包括一台用于异形连接件首道工序的多工位冷镦机，因此异形连接件产能略有增长，其余设备系用于中间工序的数控机加工设备，另外，用于螺钉螺栓首道工序的普通冷镦机减少 7 台，因此螺钉螺栓产能略有下降**。从总体上看，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的专用设备主要因产品结构发生变化而购进，主要用于中间工序，对产能影响较小。

发行人主要专用设备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设备类别	主要供应商
数控机加工设备	忠辉机械（东莞）有限公司、九龙机械有限公司、宁波英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九龙机械（广州）有限公司、福鼎市益友机械设备经营部、常州克迈特数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宝宇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嘉善同清贸易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
普通冷镦机	铭基机械（东莞）有限公司、长岩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多工位冷镦机	浙江友信机械工业有限公司、长岩机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春日机械工业有限公司、台湾智品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影像筛选机	华磊(嘉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全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普通机加工设备	忠辉机械（东莞）有限公司、张家港名阳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张家港捷阳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东莞市嵩濠五金机械有限公司、济南拓为机械有限公司、上海良笠机械电机有限公司、天津洽群机械设备经营部、上海洪双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注塑机	卡尔德拉（苏州）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宁波力劲机械公司、上海博盛特种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力应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冲床	无锡金沃机床有限公司、上海徐锻机床有限公司、江苏省徐州锻压机床厂集团有限公司、丹阳明扬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攻牙机	昆山见盛新机械有限公司、浙江强毅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焊接机器人	奥福尼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昆山纬可为机械有限公司
螺母成型机	东莞市岸盛五金机械有限公司、秉锋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抛丸机	无锡康力抛丸设备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斯特尔涂装设备有限公司、昆山恩通机械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同类专用设备存在多个供应商，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上述供应商与发行人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2、通用设备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通用设备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37.70 万元、34.51 万元和 **25.81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68%、0.65%和 **0.51%**，成新率分别为 23.15%、20.29%和 **15.56%**，主要为电脑、空调等办公电子设备及家具。

3、不动产情况

（1）自有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有房产情况如下：

产权证书号	房屋位置	面积	房屋所有权人	用途	他项权利
沪房地嘉字（2010）第 028118	马陆镇丰硕路 100 弄 39 号	土地面积 16,698.5 ㎡，建筑面积 14,189.11 ㎡	超捷股份	厂房	抵押

注：根据沪（2017）嘉字不动产证明第 13043045 号，位于马陆镇丰硕路 100 弄 39 号处房产及相应土地均抵押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最高债权数额为 40,000,000 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20 年 11 月 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4 日。**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拥有一处无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及占用绿化带作为停车场地的情形，其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为满足储存生产用辅料、暂存废料、堆放生活垃圾等需要，在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丰硕路 100 弄 39 号的自有厂区内建有约 595 平方米的辅助性用房，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相关权证。同时发行人为满足员工停车需求，占用绿化带作为员工停车场地。就上述辅助性用房和停车场地，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6 月 1 日提交了《企业违建房暂缓拆除申请书》申请暂时予以保留 1-2 年，该申请书已取得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人民政府的确认，正在办理进一步缓拆审批程序。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宋广东承诺：若公司在上述房屋土地上生产经营由于违规造成公司或第三方相关权益之损失，或被有关主管部门责令拆除、受到政府相关行政部门处罚的，相应全部损失由本人承担。

（2）租赁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面积合计22,954.21 ㎡，租赁场所面积占生产经营场所面积的比重为39.67%。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房产租赁情况（租赁面积在200 ㎡以上）房产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租金	租赁物业	租赁面积（㎡）	用途	租赁期限	产权证号
1	上海赢邦物流有限公司	超捷股份	325,215 元/年	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尚学路 400 号内	660	仓库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沪房地嘉字（2005）第 002700 号
2	上海马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易扣	1,230,800 元/年	位于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励学路 958 号工业厂房	2,810.10	工业厂房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沪房地嘉字（2008）第 010885 号
3	江苏瀚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江苏超捷	272,160 元/年	位于镇江新区瑞江路 62 号车船装备园 1 号楼 1 楼	2,100	工业厂房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苏（2018）镇江市不动产权第 0080313 号
4	江苏瀚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江苏超捷	336,960 元/年	位于镇江新区瑞江路 62 号车船装备园 1 号楼 2 楼	2,600	工业厂房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苏（2018）镇江市不动产权第 0080313 号

上述出租方均具有处分权，相关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均为合法建筑。出租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签字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房屋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序号	租赁物业	租赁面积（㎡）	租金（元/月/㎡）	周边地区相似物业租金（元/月/㎡）
1	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尚学路400号内	660.00	41.06	34.50-51.00
2	位于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励学路 958 号	2,810.10	36.50	22.50-39.00
3	位于镇江新区瑞江路 62 号车船装备园 1 号楼 1 楼	2,100.00	10.80	8.40-12.00
4	位于镇江新区瑞江路 62 号车船装备园 1 号楼 2 楼	2,600.00	10.80	8.40-12.00
5	无锡市锡山区万业观山泓郡 148-1501	122.00	23.36	19.00-25.88

序号	租赁物业	租赁面积（㎡）	租金（元/月/㎡）	周边地区相似物业租金（元/月/㎡）
6	镇江新区瑞和花苑 20 幢 202 室	124.29	8.94	6.00-12.00
7	镇江新区瑞和花苑 34 栋 2 单元 403 室	104.15	9.84	
8	镇江新区瑞和花苑 16 幢 302 室	75.66	8.81	
9	镇江新区瑞和花苑 1 栋二单元 1205 室	85.00	6.23	
10	镇江新区瑞和花苑 20 幢 103 室	124.29	8.94	
11	镇江新区瑞和花苑 14 栋 2 单元 1005 室	83.34	11.08	
12	姚桥镇润通北路	82.60	6.21	-
13	上海市嘉定区澄浏中路 2500 弄 58 号 1301 室	135.18	40.69	36.92-42.10

根据出租方出具的说明以及与周边相似物业比较价格，上述房产租金定价公允，不存在相比同类房产租金偏高或偏低的情况。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3,389.45	268.73	3,120.72
软件	279.61	135.25	144.37
合计	3,669.07	403.98	3,265.09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2 宗土地使用权：

产权证书号	位置	面积	房屋所有权人	用途	使用期限	他项权利
沪房地嘉字（2010）第 028118	马陆镇丰硕路 100 弄 39 号	16,698.5 ㎡	超捷股份	工业用地	2059.01.29 止	抵押
苏（2019）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241082 号	锡山区锡北镇锡港路北、港南路西	55,245 ㎡	无锡超捷	工业用地	2069.08.06 止	无

超捷股份的土地使用权系出让取得，入账成本为 822.36 万元，按使用年限内平均摊销，目前为发行人主要生产用房。

无锡超捷的土地使用权系出让取得，入账成本为 2,567.09 万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为本次募投项目生产基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土地尚在建造中。

2、商标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5 项商标权，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证号	取得方式	核定使用商品及类别	权利期限
1	Chaojet-ETT	超捷股份	第 18439053 号	原始取得	第 6 类	2017.01.07-2027.01.06
2	Chaojet-CORE	超捷股份	第 18439019 号	原始取得	第 6 类	2017.01.07-2027.01.06
3	ESP	超捷股份	第 6749416 号	原始取得	第 6 类	2020.04.14-2030.04.13
4		上海易扣	第 12217570 号	原始取得	第 22 类	2014.08.07-2024.08.06
5		上海易扣	第 12217562 号	原始取得	第 17 类	2014.08.07-2024.08.06

3、专利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拥有 **78** 项国内专利证书，其中 7 项发明专利，均为原始取得。国内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1	一种耐热合金钢材料及管材的制备方法	超捷股份	ZL201810725864.8	2020 年 8 月 7 日	2018 年 7 月 4 日	发明专利
2	紧固件的螺纹成型装置及成型方法	超捷股份	ZL201510942245.0	2019 年 4 月 9 日	2015 年 12 月 16 日	发明专利
3	汽车涡轮增压耐磨型传动连杆组件的制造方法	超捷股份	ZL201510615047.3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15 年 9 月 24 日	发明专利
4	汽车动态载荷振动试验机	超捷股份	ZL201310375778.6	2017 年 9 月 1 日	2013 年 8 月 23 日	发明专利
5	车用固定支承套的自动化生产系统	超捷股份	ZL201310339386.4	2016 年 2 月 3 日	2013 年 8 月 6 日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6	一种用于连杆组件的检测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821406512.8	2019年7月26日	2018年8月30日	实用新型
7	自锁防松螺母	超捷股份	ZL201821512836.X	2019年5月3日	2018年9月17日	实用新型
8	一种连接杆焊接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821406455.3	2019年5月3日	2018年8月30日	实用新型
9	一种改进传动连杆	超捷股份	ZL201821406526.X	2019年3月29日	2018年8月30日	实用新型
10	一种星形防盗驱动槽和旋具	超捷股份	ZL201920409431.1	2019年12月10日	2019年3月28日	实用新型
11	一种冷镦成型的铆接组件活塞杆	超捷股份	ZL201920410315.1	2019年12月10日	2019年3月28日	实用新型
12	一种冷镦成型的焊接温度传感器基座	超捷股份	ZL201920372612.1	2019年12月10日	2019年3月22日	实用新型
13	盖板支承用安装螺栓组件	超捷股份	ZL201821051938.6	2019年2月22日	2018年7月4日	实用新型
14	塑料端盖用衬套松不脱螺栓组件	超捷股份	ZL201720353076.1	2017年11月28日	2017年4月6日	实用新型
15	公制自攻防松螺钉	超捷股份	ZL201720108502.5	2017年9月8日	2017年2月5日	实用新型
16	汽车零部件的在线防错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620983283.0	2017年2月15日	2016年8月30日	实用新型
17	防振连接紧固组件	超捷股份	ZL201620983355.1	2017年2月15日	2016年8月30日	实用新型
18	接地防护直焊螺栓组件	超捷股份	ZL201620946869.X	2017年2月15日	2016年8月26日	实用新型
19	冷镦成型的排气管用传感器焊接螺套	超捷股份	ZL201620585520.8	2016年11月9日	2016年6月17日	实用新型
20	密封螺丝	超捷股份	ZL201520473704.0	2016年1月27日	2015年7月5日	实用新型
21	高精密自动步进式内螺纹检测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520327305.3	2015年12月2日	2015年5月21日	实用新型
22	冷镦成型双套环传动连接杆	超捷股份	ZL201520530167.9	2015年11月25日	2015年7月21日	实用新型
23	焊接紧固用自锁可调螺母	超捷股份	ZL201520475288.8	2015年11月11日	2015年7月6日	实用新型
24	连接传动杆检测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520474807.9	2015年11月11日	2015年7月5日	实用新型
25	用于塑料专用快速成型螺栓	超捷股份	ZL201520187099.0	2015年8月12日	2015年3月31日	实用新型
26	高精密旋铆机防错铆接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520187002.6	2015年7月29日	2015年3月31日	实用新型
27	高耐磨型传动连杆	超捷股份	ZL201420809946.8	2015年6月3日	2014年12月20日	实用新型
28	冷镦成型的法兰耐磨型双球头铆接销	超捷股份	ZL201420810227.8	2015年5月13日	2014年12月20日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29	换挡系统的换挡杆在线检测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420810053.5	2015年4月22日	2014年12月20日	实用新型
30	空心铆接销孔底面与支承面尺寸的快速测量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420576882.1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0月8日	实用新型
31	耐磨型扁拉接头	超捷股份	ZL201320481191.9	2014年1月15日	2013年8月7日	实用新型
32	金属薄板钣金件用的压铆连接紧固件	超捷股份	ZL201320448111.X	2014年1月1日	2013年7月25日	实用新型
33	一种塑料镶嵌用自攻自挤螺母	超捷股份	ZL201320007108.4	2013年8月21日	2013年1月7日	实用新型
34	一种承受载荷力连接产品的连接夹紧力、拉脱力测试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320007107.X	2013年6月26日	2013年1月7日	实用新型
35	一种连接紧固件疲劳试验测试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320007144.0	2013年6月26日	2013年1月7日	实用新型
36	一种单向磨擦自攻自锁螺杆	超捷股份	ZL201920976676.2	2020年3月10日	2019年6月27日	实用新型
37	一种车用轻量化塑料预埋螺栓	超捷股份	ZL201922157494.5	2020年8月7日	2019年12月5日	实用新型
38	一种车用预埋螺套	超捷股份	ZL201922157434.3	2020年8月7日	2019年12月5日	实用新型
39	**一种钢性自锁式螺栓紧固用螺纹**	**超捷股份**	**ZL202020718357.4**	**2020年12月18日**	**2020年5月6日**	**实用新型**
40	**一种自攻螺钉的螺杆**	**超捷股份**	**ZL202020719145.8**	**2020年12月18日**	**2020年5月6日**	**实用新型**
41	**一种曲柄拉杆组件**	**超捷股份**	**ZL202020537047.2**	**2021年1月15日**	**2020年4月13日**	**实用新型**
42	汽车排气系统传感器螺母的跳动度检具	超捷股份	ZL201630049255.7	2016年12月21日	2016年2月22日	外观设计
43	排气管用传感器焊接螺套	超捷股份	ZL201630250513.8	2016年11月30日	2016年6月17日	外观设计
44	冷镦成型双套环传动连接杆	超捷股份	ZL201530264134.X	2015年11月18日	2015年7月21日	外观设计
45	尺寸快速测量装置	超捷股份	ZL201430377171.7	2015年4月1日	2014年10月8日	外观设计
46	一种车用一体式限位安装螺栓	无锡超捷	ZL201921467011.5	2020年8月7日	2019年9月5日	实用新型
47	一种多管径汽车空调管路夹	上海易扣	ZL201610215689.9	2018年7月3日	2016年4月8日	发明专利
48	用于固定LED液晶模组背光源的支撑柱	上海易扣	ZL201310212301.6	2016年8月10日	2013年5月31日	发明专利
49	**一种单向阀自动组装设备**	**上海易扣**	**ZL201922477318.X**	**2020年11月20日**	**2019年12月31日**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50	**一种用于油管的可折叠汽车底盘系统 POM 管夹**	**上海易扣**	**ZL202020665876.9**	**2021 年 1 月 15 日**	**2020 年 4 月 27 日**	**实用新型**
51	一种直通式外置单向阀	上海易扣	ZL201922426200.4	2020 年 10 月 2 日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实用新型
52	一种静音性高耐热燃气热水器水管总成	上海易扣	ZL201922254000.5	2020 年 9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实用新型
53	一种可以控制冷却液单向流动的单向阀	上海易扣	ZL201920460601.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4 月 8 日	实用新型
54	一种无螺钉化组装的连接锁扣	上海易扣	ZL201820286174.2	2018 年 9 月 25 日	2018 年 3 月 1 日	实用新型
55	便装式适用多种汽车管路防噪声卡箍	上海易扣	ZL201720692862.4	2018 年 2 月 13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	实用新型
56	汽车冷却系统开放式排气阀	上海易扣	ZL201720174777.9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17 年 2 月 27 日	实用新型
57	汽车冷却系统封闭式排气阀	上海易扣	ZL201720174778.3	2017 年 12 月 1 日	2017 年 2 月 27 日	实用新型
58	可调节适用多管径防噪音卡箍	上海易扣	ZL201720174781.5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017 年 2 月 27 日	实用新型
59	便装式汽车空调系统防噪音卡箍	上海易扣	ZL201720174782.X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017 年 2 月 27 日	实用新型
60	智能手机用高强度防干扰塑料螺钉	上海易扣	ZL201621109509.0	2017 年 5 月 3 日	2016 年 10 月 10 日	实用新型
61	一种固定 8K 液晶模组 LED 背光源的可支撑型紧固铆钉	上海易扣	ZL201520679925.3	2016 年 1 月 27 日	2015 年 9 月 3 日	实用新型
62	一种汽车空调管路的塑料管夹	上海易扣	ZL201520666624.7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5 年 8 月 29 日	实用新型
63	电路板支撑件	上海易扣	ZL201420400026.0	2015 年 2 月 4 日	2014 年 7 月 18 日	实用新型
64	通讯基站固定件	上海易扣	ZL201420422032.6	2014 年 12 月 10 日	2014 年 7 月 29 日	实用新型
65	通讯基站用支撑架	上海易扣	ZL201420400031.1	2014 年 12 月 10 日	2014 年 7 月 18 日	实用新型
66	用于固定汽车总线系统线束的拆卸式尼龙扎带	上海易扣	ZL201320834223.9	2014 年 6 月 18 日	2013 年 12 月 18 日	实用新型
67	用于固定 LED 液晶模组背光源的支撑柱	上海易扣	ZL201320309536.2	2013 年 11 月 13 日	2013 年 5 月 31 日	实用新型
68	圆孔固定型可释放捆扎带	上海易扣	ZL201320199081.3	2013 年 10 月 16 日	2013 年 4 月 19 日	实用新型
69	圆孔固定可释放型扎带	上海易扣	ZL201220645464.4	2013 年 6 月 12 日	2012 年 11 月 30 日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70	圆孔固定可释放型隔离支撑柱	上海易扣	ZL201220645523.8	2013 年 6 月 12 日	2012 年 11 月 30 日	实用新型
71	可释放双面胶定位线扣	上海易扣	ZL201220645480.3	2013 年 5 月 8 日	2012 年 11 月 30 日	实用新型
72	一种轻量化无螺钉便于安装的平板电视机机壳	上海易扣、夏普电子研发（南京）有限公司	ZL201721708056.8	2018 年 6 月 22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实用新型
73	可释放型扎带	上海易扣	ZL201330053192.9	2013 年 8 月 14 日	2013 年 3 月 5 日	外观设计
74	整版包装可释放型线扣	上海易扣	ZL201230593751.0	2013 年 4 月 24 日	2012 年 12 月 1 日	外观设计
75	可释放型隔离支撑柱	上海易扣	ZL201230593792.X	2013 年 5 月 8 日	2012 年 12 月 1 日	外观设计
76	整版包装超薄型可释放型线扣	上海易扣	ZL201230590170.1	2013 年 4 月 3 日	2012 年 11 月 30 日	外观设计
77	可释放型扎带	上海易扣	ZL201230592090.X	2013 年 4 月 3 日	2012 年 11 月 30 日	外观设计
78	整版包装中型可释放型线扣	上海易扣	ZL201230593155.2	2013 年 4 月 3 日	2012 年 11 月 30 日	外观设计

本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专利权的使用权及所有权，不存在权属争议和权利纠纷。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经国家版权局核准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 项，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1	Nx-Mould 注塑模具设计软件[简称：Nx-Mould]V1.0	软著登字第 0781043 号	2014SR111799	上海易扣
2	易扣产品质量生产过程追溯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4869816 号	2019SR1449059	上海易扣
3	易扣行业产品图纸设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869823 号	2019SR1449066	上海易扣

5、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域名共计 2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持有人	注册日期	备案许可证号
1	shchaojie.com.cn	超捷股份	2014-08-25	沪 ICP 备 11019292 号
2	e-co.net.cn	上海易扣	2014-12-02	沪 ICP 备 14049992 号

公司及子公司合法拥有上述无形资产，除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或限制，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

六、经营资质

发行人主要从事汽车用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同时公司的紧固件产品还应用于家用电器、电子、通讯、工业电机和其它领域。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厂商需要通过第三方认证机构 IATF 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后方具备成为汽车行业供应商的基本资格，同时产品还需经过整车厂商、一级供应商等客户的一系列严格考核后才会最终被纳入整车厂商的配套供应体系。另外，针对生产经营中涉及的进出口事项，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取得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经营资质及相关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颁发单位	有效期截止日	被授予单位	证书编号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商务部	长期有效	超捷股份	04002176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商务部	长期有效	上海易扣	03274949
3	IATF 16949 证书	评估机构 SGS	2021.10.30	超捷股份	0340602
4	IATF 16949 证书	评估机构 NSF-ISR	2021.07.11	上海易扣	0316346
5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镇江市运输管理处	2021.03.31	江苏超捷	苏交运管许可镇字 321113303786 号
6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上海市嘉定区城市交通运输管理所	2023.09.17	超捷股份	沪交运管许可嘉字 310114010860
7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长期有效	上海易扣	3101600765
8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长期有效	超捷股份	3100710392

序号	资质名称	颁发单位	有效期截止日	被授予单位	证书编号
9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	2025.6.10	超捷股份	嘉水务排证字第01013010 8 号
10	排水许可证	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	2022.10.10	上海易扣	沪水务排证字第JDPX201 70359 号
1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	2025.5.12	江苏超捷	91321191 32164073 8R001Z
1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	2025.5.14	上海易扣	91310114 59316721 94001W
13	排污许可证	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	2023. 8. 23	超捷股份	91310000 72952812 5L001Q
14	**ISO 14001 证书**	**评估机构北京埃尔维质量认证中心**	**2023. 6. 16**	**超捷股份**	**YM04976 3**
15	**ISO 45001 证书**	**评估机构北京埃尔维质量认证中心**	**2023. 7. 27**	**超捷股份**	**YM52058**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各级子公司已取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全部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来源、对主营业务的贡献

发行人长期致力于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工艺、技术来源于发行人自身多年来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经验积累以及对行业趋势和新技术的消化吸收，与黄祯楷控制的企业相互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形。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包括产品开发、制造工艺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使用的核心技术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况	所处阶段	技术来源
1	冷镦成型技术	冷镦成型技术是利用金属材料塑性的变形原理，应用多冲程冷镦成型设备，在常温下对金属坯料施加一定的压力，使之在模腔内产生塑变，按规定的形状和尺寸成型；其材料利用率高，尺寸精度稳定、适应大批量自动化生产。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2	外螺纹辗压成型技术	应用外螺纹模板如搓牙板、滚牙轮等，对产品毛坯进行相对挤压，应用材料的塑性变形，形成高精密螺旋螺纹或齿花。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3	网带炉热处理技术	网带炉热处理工艺技术是指将材料或产品放在一定的介质内加热、保温、冷却，通过改变表面或内部金相组织来控制其性能的一种综合工艺技术，其主要过程为“清洗→加热→淬火（油或水）→回火”；所述的加热过程中通过保护气体与相关介质形成一个稳定的气氛环境。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4	工程模冲压成型技术	对冷镦成型技术形成的功能结构件毛坯进行整形或变型的一种技术，简化复杂机械加工，提升生产效率与材料利用率。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5	异形车削功能件加工技术	应用 CNC 数字编程技术，对冷拉棒料或冷镦成型的异形结构功能件毛坯进行自动化加工的一种工艺技术，具有尺寸精度高、生产效率快等优点。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6	自动化内螺纹成型技术	通过自动化加料系统，将冷镦成型的内螺纹紧固件送入设备定位点，通过高精密螺纹丝锥去除内螺纹紧固件内孔壁部分材料，形成精密螺纹螺旋线的一种工艺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7	小总成焊接工艺技术	针对连接传动组件的自动化焊接技术，解决细长类连接传动组件的焊接与防止变形的一种工艺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8	小总成铆接工艺技术	通过进口旋铆设备，利用材料塑性变形的特点，对传动阀杆组件进行组装的一种工艺，具有生产效率高、质量稳定的优点，是替代冲压铆接与焊接的一种新型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9	自动影像筛选自动内螺纹全检技术	通过影像成型技术，对生产成品重要应用特征部位进行无死角识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别，剔除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不良品与次品，满足现化代自动生产线的“零”PPM 管理要求。		
10	管夹减震降噪技术	利用弹性体在除去外力后能恢复原状的特性，将其应用在多种管夹上，弹性体的外部被其他硬塑料包裹，并与车身相接连，弹性体将管路上传递的噪声吸收，不传递到车身上。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11	管夹适用多种管径技术	利用管夹的特殊结构，采用多个咬合齿配合的方式，通过调节管路槽的直径大小来匹配不同大小的管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12	扎带可重复利用技术	利用塑料具有变形后可恢复原状的特性，通过对扎带的结构进行改进，使扎带可以不经过破坏性的手段解除咬合,达到可重复利用的效果。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13	LED 液晶模组背光源的支撑技术	产品上部使用支撑筋支撑模组，利用材料具有反射的特征，将产品的表面作成镜面，可以达到反射光的效果。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以上核心技术均来自于发行人自行研发，拥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存在知识产权来源于黄祯楷控制的企业的情形。自发行人成立以来，发行人在工艺、技术等方面由宋广东带领的研发团队自主研发和逐步积累，发行人与黄祯楷控制的企业在工艺、技术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开展业务并持续经营的能力。

公司的核心技术应用于公司各类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中。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17%、70.54%、**72.2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24,900.46**	21,620.47	20,315.51
营业收入	**34,465.49**	30,650.20	30,247.15
占比	**72.25%**	**70.54%**	**67.17%**

以上核心技术产品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螺钉螺栓	**8,623.25**	**34.63%**	8,252.41	38.17%	8,874.75	43.68%
异形连接件	**13,481.82**	**54.14%**	10,709.45	49.53%	9,265.74	45.61%
塑料件	**2,795.39**	**11.23%**	2,658.61	12.30%	2,175.02	10.71%
合计	**24,900.46**	**100.00%**	**21,620.47**	**100.00%**	**20,315.51**	**100.00%**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产品和非核心技术产品毛利率如下：

产品类型	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螺钉螺栓	核心产品	**38.14%**	35.86%	35.87%
	非核心产品	**22.96%**	13.14%	18.18%
异形连接件	核心产品	**51.72%**	45.09%	42.70%
	非核心产品	**25.11%**	3.35%	12.92%
塑料紧固件	核心产品	**53.50%**	44.46%	47.83%
	非核心产品	**19.02%**	29.70%	34.86%

整体来看，发行人核心技术产品体现了公司的技术优势，为公司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非核心技术产品整体占公司收入比重较低，为工艺较为简单或者外购的产品，因此毛利率要低于核心技术产品。具体来说，螺钉螺栓非核心产品主要是应用于家用电器、车灯及后视镜系统等的通用性较强的产品，工艺较为简单；异形连接件是公司未来经营的重点发展方向，配套 EA 211 发动机涡轮增压器拉杆组件等产品充分体现了公司的技术优势，工艺复杂、毛利率较高，非核心产品主要是部分工艺相对简单的异形连接件产品；塑料紧固件非核心产品主要是部分为满足客户采购方便的需求而外购的扎带、铆钉等产品。

报告期内，非核心技术产品收入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螺钉螺栓	**3,831.19**	**41.70%**	3,638.77	42.48%	4,088.38	42.98%
异形连接件	**2,744.32**	**29.87%**	2,270.18	26.50%	2,691.05	28.29%
其他金属件	**1,588.32**	**17.29%**	1,715.17	20.02%	2,050.14	21.55%
塑料紧固件	**1,023.42**	**11.14%**	942.25	11.00%	683.78	7.19%
合计	**9,187.25**	**100.00%**	**8,566.36**	**100.00%**	**9,513.35**	**100.00%**

2018 年非核心产品收入占比提升，主要原因是用于汽车视觉系统的通用性较强的螺钉螺栓产品以及其他工艺较简单的异形连接件销售增长导致。

（二）发行人的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公司产品结构完善，已经形成了覆盖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系统，换档驻车控制系统，汽车排气系统，汽车座椅、车灯与后视镜等内外饰系统的紧固件、异形连接件产品体系。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在涡轮增压系统中使用的传动连杆总成、耐热衬套等异形连接件产品上得到了充分体现，具体如下：

1、传动连杆总成

（1）技术难点

①应用于涡轮增压器中电子执行器与气门的连接与传动，产品处于不断活动的工作状态中，且需要与其他部件高精度配合联动，因此对形位公差精度要求高，具体参数如下：

1）由分体式设计的产品经过组装后完成设计，组装后两端工作面的平行度小 0.15MM；

2）传动连接孔与工作平面的垂直度小于 0.1MM；

3）组件两端连接平面折弯后保证两端平行度 0.25MM（折弯易导致两端不平行）；

4）组装零件中安装的螺纹孔与工作面的对称度 0.25MM；

5）两工作平面组装后的高度差的尺寸精度 0.1MM；

②产品工作状态中与其他部件连接处不断摩擦，因此需要提高表面硬度以达到耐磨效果，通常通过热处理产生 0.05——0.35MM 的硬化层，硬度高达 1000HV 以上，而热处理的高温会导致成型产品的应力释放引发变形，从而导致形位公差精度达不到开发设计要求。

（2）技术先进性

①公司涉足燃油动力系统的涡轮增压器核心技术领域多年，掌握了涡轮增压器中各类零件的核心功能与应用，通过冷镦成型毛坯与冲扁工艺替代国外厂商的车加工工艺，避免了耐热耐腐蚀材料由于工艺选择产生微量元素析出的问题以及 6MM 厚 316Ti 等材质奥氏体不锈钢板材尺寸精度难以达到小于 0.1MM 的材料供应难题，同时将材料利用率大幅提升到 75%。

②通过自主研发设计的专用组装生产线，解决折弯、热处理、焊接工艺温度过高导致的平行度不达标问题，并自动检测重要安装精度涉及的尺寸、连接孔间距、两工作面平行度、折弯后工作面高度差等参数，从而解决与应用端关联的尺寸精度,实现出货 100%合格的质量控制能力。

（3）对应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1	高耐磨型传动连杆	ZL201420809946.8	2015 年 6 月 3 日	2014 年 12 月 20 日	实用新型
2	耐磨型扁拉接头	ZL201320481191.9	2014 年 1 月 15 日	2013 年 8 月 7 日	实用新型
3	一种用于连杆组件的检测装置	ZL201821406512.8	2019 年 7 月 26 日	2018 年 8 月 30 日	实用新型
4	汽车涡轮增压耐磨型传动连杆组件的制造方法	ZL201510615047.3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15 年 9 月 24 日	发明专利

2、耐热衬套

（1）技术难点

应用于发动机涡轮增压器内部，与阀杆组件相连接，工作环境温度高达700℃-1050℃，因此，需要具备高温下的耐热、耐磨、耐氧化特性。具体参数如下：

①在900℃下的硬度保持HV130以上，抗拉强度170Mpa以上。

②高温环境材料特性

1）弹性模量：300℃，E=161 GPa ；600℃，E=142 GPa；

2）热膨胀率：100℃， α=14.4*$10^{-6}K^{-1}$；400℃， α=15.9*10^{-6} K^{-1}；700℃，α=17.0*10^{-6} K^{-1}；900℃， α=16.7*10^{-6} K^{-1}；

（2）技术先进性

目前这类耐高温产品通常应用粉末冶金的方式完成，相关的工艺技术受到国外专利保护。公司通过长期研发实践，为这类产品开发了专用的材料配方，并已向国家专利局申请专利。公司在标准牌号SUS310S的基础上增加钛、氮、钨、铌等合金元素，保持碳含量0.08-0.15%的含量比，同时保持铌含量最低要求为碳含量的10倍，以保持较好的韧性与锻造性能，保证在熔炼与锻打中不出现开裂缺陷，能成功制备管类耐高温合金型材，从而大幅降低了耐高温材料零部件的加工难度。相比于应用标准SUS 310S材料，公司应用此材料制成的产品硬度与抗拉强度可达到3倍以上的性能优势，同时具有稳定的高温弹性模量与热膨胀率。

（3）对应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1	一种耐热合金钢材料及管材的制备方法	201810725864.8	2020年8月7日	2018年7月4日	发明专利

（三）主要核心技术与已取得专利的对应关系

核心技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授权日期	授权号	获得方式

术名称					
异形车削功能件加工技术	一种耐热合金钢材料及管材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0/8/7	ZL201810725864.8	自主研发
	汽车涡轮增压耐磨型传动连杆组件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18/11/27	ZL201510615047.3	自主研发
	高耐磨型传动连杆	实用新型	2015/6/3	ZL201420809946.8	自主研发
	耐磨型扁拉接头	实用新型	2014/1/15	ZL201320481191.9	自主研发
	一种改进传动连杆	实用新型	2019/3/29	ZL201821406526.X	自主研发
	一种冷镦成型的焊接温度传感器基座	实用新型	2019/12/10	ZL201920372612.1	自主研发
小总成铆接工艺技术	高精密旋铆机防错铆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5/7/29	ZL201520187002.6	自主研发
	一种连接杆焊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9/5/3	ZL201821406455.3	自主研发
外螺纹辗压成型技术	紧固件的螺纹成型装置及成型方法	发明专利	2019/4/9	ZL201510942245.0	自主研发
	一种单向磨擦自攻自锁螺杆	实用新型	2020/3/10	ZL201920976676.2	自主研发
	盖板支承用安装螺栓组件	实用新型	2019/2/22	ZL201821051938.6	自主研发
	塑料端盖用衬套松不脱螺栓组件	实用新型	2017/11/28	ZL201720353076.1	自主研发
	公制自攻防松螺钉	实用新型	2017/9/8	ZL201720108502.5	自主研发
	可调节螺旋自锁防松拉铆钉	实用新型	2011/6/1	ZL201020598214.0	自主研发
实验与测量技术	高精密自动步进式内螺纹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2/2	ZL201520327305.3	自主研发
	汽车动态载荷振动试验机	发明专利	2017/9/1	ZL201310375778.6	自主研发
	一种星形防盗驱动槽和旋具	实用新型	2019/12/10	ZL201920409431.1	自主研发
	一种用于连杆组件的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7/26	ZL201821406512.8	自主研发
	汽车零部件的在线防错装置	实用新型	2017/2/15	ZL201620983283.0	自主研发
	连接传动杆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1/11	ZL201520474807.9	自主研发
	换挡系统的换挡杆在线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5/4/22	ZL201420810053.5	自主研发
	空心铆接销孔底面与支承面尺寸的快速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2/31	ZL201420576882.1	自主研发

	一种连接紧固件疲劳试验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3/6/26	ZL201320007144.0	自主研发
	一种承受载荷力连接产品的连接夹紧力、拉脱力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3/6/26	ZL201320007107.X	自主研发
	尺寸快速测量装置	外观设计	2015/4/1	ZL201430377171.7	自主研发
	汽车排气系统传感器螺母的跳动度检具	外观设计	2016/12/21	ZL201630049255.7	自主研发
冷镦成型技术	排气管用传感器焊接螺套	外观设计	2016/11/30	ZL201630250513.8	自主研发
	金属薄板钣金件用的压铆连接紧固件	实用新型	2014/1/1	ZL201320448111.X	自主研发
	焊接紧固用自锁可调螺母	实用新型	2015/11/11	ZL201520475288.8	自主研发
	冷镦成型双套环传动连接杆	外观设计	2015/11/18	ZL201530264134.X	自主研发
	车用固定支承套的自动化生产系统	发明专利	2016/2/3	ZL201310339386.4	自主研发
	一种冷镦成型的铆接组件活塞杆	实用新型	2019/12/10	ZL201920410315.1	自主研发
	自锁防松螺母	实用新型	2019/5/3	ZL201821512836.X	自主研发
	防振连接紧固组件	实用新型	2017/2/15	ZL201620983355.1	自主研发
	接地防护直焊螺栓组件	实用新型	2017/2/15	ZL201620946869.X	自主研发
	冷镦成型的排气管用传感器焊接螺套	实用新型	2016/11/9	ZL201620585520.8	自主研发
	密封螺丝	实用新型	2016/1/27	ZL201520473704.0	自主研发
	冷镦成型双套环传动连接杆	实用新型	2015/11/25	ZL201520530167.9	自主研发
	用于塑料专用快速成型螺栓	实用新型	2015/8/12	ZL201520187099.0	自主研发
	一种车用轻量化塑料预埋螺钉	实用新型	2020/8/7	ZL201922157494.5	自主研发
	一种车用预埋螺套	实用新型	2020/8/7	ZL201922157434.3	自主研发
	一种车用一体式限位安装螺栓	实用新型	2020/8/7	ZL201921467011.5	自主研发
	冷镦成型的法兰耐磨型双球头铆接销	实用新型	2015/5/13	ZL201420810227.8	自主研发
	一种塑料镶嵌用自攻自挤螺母	实用新型	2013/8/21	ZL201320007108.4	自主研发
管夹减震降噪技术	便装式适用多种汽车管路防噪声卡箍	实用新型	2018/02/13	ZL201720692862.4	自主研发
	一种静音性高耐热燃气热水器水管总成	实用新型	2020/9/1	ZL201922254000.5	自主研发

	便装式汽车空调系统防噪音卡箍	实用新型	2017/10/27	ZL201720174782.X	自主研发
	可调节适用多管径防噪音卡箍	实用新型	2017/10/27	ZL201720174781.5	自主研发
管夹适用多种管径技术	一种多管径汽车空调管路夹	发明专利	2018/07/03	ZL201610215689.9	自主研发
LED 液晶模组背光源的支撑技术	一种固定 8K 液晶模组 LED 背光源的可支撑型紧固铆钉	实用新型	2016/01/27	ZL201520679925.3	自主研发
	用于固定 LED 液晶模组背光源的支撑柱	发明专利	2016/08/10	ZL201310212301.6	自主研发
	用于固定 LED 液晶模组背光源的支撑柱	实用新型	2013/11/13	ZL201320309536.2	自主研发
	电路板支撑件	实用新型	2015/02/4	ZL201420400026.0	自主研发
产品可重复利用技术	整版包装超薄型可释放型线扣	外观设计	2013/04/03	ZL201230590170.1	自主研发
	可释放双面胶定位线扣	实用新型	2013/05/08	ZL201220645480.3	自主研发
	整版包装可释放型线扣	外观设计	2013/04/24	ZL201230593751.0	自主研发
	用于固定汽车总线系统线束的拆卸式尼龙扎带	实用新型	2014/06/18	ZL201320834223.9	自主研发
	圆孔固定型可释放捆扎带	实用新型	2013/10/16	ZL201320199081.3	自主研发
	可释放型扎带	外观设计	2013/08/14	ZL201330053192.9	自主研发
	圆孔固定可释放型扎带	实用新型	2013/06/12	ZL201220645464.4	自主研发
	可释放型扎带	外观设计	2013/04/03	ZL201230592090.X	自主研发
	可释放型隔离支撑柱	外观设计	2013/05/08	ZL201230593792.X	自主研发
	圆孔固定可释放型隔离支撑柱	实用新型	2013/6/12	ZL201220645523.8	自主研发
	一种直通式外置单向阀	实用新型	2020/10/2	ZL201922426200.4	自主研发

（四）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

序号	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所属主体
1	上海市紧固件工业协会理事单位	上海市紧固件工业协会	2019.5	超捷股份
2	上海市嘉定区先进制造业综合实力奖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2019.2	超捷股份

3	2018 年嘉定区小巨人企业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2019.2	超捷股份
4	上海菱重 2019 年度优秀供应商	上海菱重变压器有限公司	2019	超捷股份
5	无锡威孚 2017 年度优秀供应商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2	超捷股份
6	2017 年度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百佳（项目名称：连接杆总成）	上海市科技创业中心	2018.11	超捷股份
7	雷勃 2018 年度中国最佳供应商	雷勃电气（中国）	2018	超捷股份
8	上海菱重 2016 年度优秀供应商	上海菱重变压器有限公司	2017.2	超捷股份
9	CNAS 实验室认证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2016.4	超捷股份
10	**2020 年最佳综合实力奖**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人民政府、上海市嘉定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1.1**	**超捷股份**
11	**2020 年最佳人才发展奖**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人民政府、上海市嘉定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1.1**	**超捷股份**
12	**2019 年度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百佳（项目名称：连接杆总成）**	**上海市科技创业中心**	**2020.11**	**超捷股份**

（五）发行人在研项目情况

发行人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与项目号	终端客户	拟转化成果	研发进展	拟量产时间	主要研发人员	研发预算（万元）	研发投入（万元）	
								2019 年	2020 年
1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项目	尼桑	异形连接件	试生产	2021 年	向忠冬、罗晓峰	530	345.01	**155.70**
2	轻量化车用预埋螺套项目	路虎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向忠冬、罗晓峰	528	75.59	**169.01**
3	Audi 耐热法兰盘构件项目	奥迪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3 年	陈阵、邹勇、陈立宝	500		
4	大众新能源逆变器项目	大众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向忠冬、罗晓峰	460	162.34	**149.26**
5	连接杆总成 G6 项目	上汽大众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2 年	陈阵、易发万、陈立宝	210		

6	尼桑 MR15 传动连杆组件项目	尼桑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向忠冬、罗晓峰	200	155.76	**144.46**
7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 DM04 项目	奔驰	异形连接件	试生产	2020 年	向忠冬、王满永、文进	160		**131.61**
8	执行器传动连杆 GM75 项目	上海通用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2 年	陈阵、陈立宝、王忠宁	160		
9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 D54 项目	奔驰	异形连接件	试生产	2021 年	向忠冬、文进、王满永	155		**99.89**
10	汽车用耐热衬套 D17 项目	奔驰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2 年	陈阵、易发万、陈立宝	152		
11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 PS44 项目	雪铁龙	异形连接件	试生产	2020 年	向忠冬、陈岭、文进	120		**100.15**
12	后视镜传动涡杆 A12 项目	广州汽车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义雅峰、黄多新、陈立宝	120		
13	汽车热系统 MR 项目	吉利汽车	异形连接件	试生产	2021 年	高松峰、义雅峰、文进	95		**89.04**
14	现代驻车系统 PRJ16 项目	现代汽车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义雅峰、王忠宁、黄多新	85		
15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 F18 项目	长安福特	异形连接件	试生产	2020 年	向忠冬、陈岭、王满永	80		**88.16**
16	耐热螺栓组件 BMW 项目	宝马	耐热螺栓/螺母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高松峰、黄多新、徐晖	80		
17	执行器传动连杆 GW10 项目	长城汽车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罗晓峰、陈阵、徐晖	80		
18	执行器传动连杆 GW20 项目	长城汽车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0 年	罗晓峰、陈阵、徐晖	80		**39.58**

19	执行器传动连杆 GW25 项目	长城汽车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0 年	罗晓峰、陈阵、徐晖	80		**39.08**
20	执行器传动连杆 GW07 项目	长城汽车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陈阵、易发万、陈立宝	78		
21	大众 1.4T/1.5T 发动机 AKF 管膜片式止逆阀项目	大众	发动机 AKF 管膜片式止逆阀	产品开发中	2022 年	徐江、张卫、赵玉	60		74.79
22	耐热螺栓组件 GM 1.5 项目	通用	耐热螺栓/螺母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高松峰、黄多新、徐晖	50		
23	尼桑电池盒罩盖异形组件项目	尼桑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王丹、文进、嵇宏慧	45		
24	燃油管前后护板紧固件项目	上汽	燃油管前后护板	产品开发中	2022 年	徐江、程田田、赵玉	40		50.45
25	汽车热系统异形组件 MR 项目	尼桑	异形连接件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义雅峰、文进、黄多新	35		
26	通用 BEV3 外置单向阀项目	通用	外置单向阀	产品开发中	2020 年	丁瑞、程田田、赵玉	35		29.59
27	一汽大众 MEB 项目	一汽大众	包塑螺钉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徐江、张卫、赵玉	30		31.45
28	**BYD 滤清器罩盖项目**	**比亚迪**	**罩盖**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丁瑞、程田田、赵玉**	**120**		**105.99**
29	**科友放电板项目**	**大金**	**负离子发生器盒子**	**产品开发中**	**2021 年**	**徐江、张卫、赵玉**	**95**		**88.69**
合计							**4,463**	**738.70**	**1,586.9**

注：部分在研项目处于立项阶段，尚未投入研发费用，其中“大众 1.4T/1.5T 发动机 AKF 管膜片式止逆阀项目”及“燃油管前后护板紧固件项目”、**“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 F18 项目”**研发投入略超预算、**“尼桑 MR15 传动连杆组件项目”持续投入研发超预算较多**。

（六）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费用	**1,586.89**	1,415.13	1,404.43
营业收入	**34,465.49**	30,650.20	30,247.15
占比	**4.60%**	**4.62%**	**4.64%**

（七）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1、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研发技术人员 54 名，占发行人员工总数 10.25%。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3 人。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学历及专业	职务	业务专长
宋广东	中专	董事长、总经理	三十余年紧固件行业从业经验，公司创始人，具有丰富的紧固件行业技术经验和企业管理经验。
义勤峰	大专	副总经理	二十余年紧固件行业从业经验，专注于汽车紧固件研发设计，尤其对于动力总成系统、底盘用关键紧固件开发经验丰富。
高松峰	本科	资深工程师	十五年紧固件开发经验，具有丰富的紧固件及连接件设计开发和应用经验，对于车用紧固件连接件的开发应用和装配使用设计及失效分析方面经验丰富。

3、对核心技术人员的约束和激励措施

在约束方面，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对商业机密的范围、双方权利义务、保密期限、违约责任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在激励方面，公司实行基于研发项目成果的考核激励机制，将核心技术人员的职级、薪酬与研发贡献直接挂钩；根据技术贡献程度对核心技术人员给予股权激励。

（八）促进技术创新的机制

1、建立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

为了提高创新能力，加强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和管理，加快技术积累和产品升级，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知识产权手册等管理制度文件。公司对研发部门建设与运行、研发工作考核与绩效管理、研发项目申报管理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的规范，有利于公司研发项目的规范化、流程化、高效化，促进研发成果的快速实现。

2、重视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倡导创建学习型组织，实施人才培训计划，将外部培训与内部培训相结合，将培训与自学相结合，不断加强技术队伍建设和知识传播体系建设。通过定期培训、专题讲座、参观考察、方案论证等方式提高技术人员业务水平。公司内部建有技术研发中心，以专项资金用于新产品开发，由具有深厚技术背景的行业技术人才领导，依托自身稳定的研发队伍，以及下游厂商的技术团队进行新项目、新产品的研发与应用，先后成立了涡轮增压器耐热衬套项目研发小组、汽车换档与驻车系统冷镦成型的铆接组件活塞杆研发小组、EA211 发动机涡轮增压器用连接杆总成研发小组、车用固定支承套的自动化生产系统研发小组、新能源逆变器 MEB 紧固组件研发小组、8AT 自动变速连接紧固件项目研发小组等。

3、完善研发激励机制

公司持续鼓励研发人员开放创新，根据市场趋势、客户需求等积极提出开发项目并组织实施。公司在制定的《员工奖励管理制度》中，专门设立了“创新奖”，给予创新人员奖励，在绩效考核和职级晋升方面，研发技术人员职级、薪酬等都直接与其科研成果及在研发团队中的贡献挂钩，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创新积极性。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完善情况

自 2010 年 9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逐步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聘请了独立董事，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条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内部控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治理结构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有效运作。

（二）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此后，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并健全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 **25** 次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27** 次会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独立履行相应的权力、义务和责任。

（四）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生产和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公司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7** 次会议。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财务、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等重大事项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切实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9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陆青、赵鹏飞为独立董事，其中赵鹏飞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自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聘任的 2 位独立董事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谨慎、勤勉的履行了职权，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发挥了在财务、法律、行业知识及内部治理等方面的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自任职以来，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能够按照《董事会秘书工作条例》的规定，认真筹办并参与股东大会、董事会，忠实履行职务，对公司治理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赵鹏飞、陆青、宋广东，其中赵鹏飞、陆青为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多数，赵鹏飞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由赵鹏飞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以及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

2、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宋广东、宋述省、陆青，由宋广东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陆青、赵鹏飞、宋广东，由陆青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赵鹏飞、陆青、宋述省，由赵鹏飞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

发行人各专门委员会自建立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始终保持规范、有序运行，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一）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梳理业务流程，完善内部控制政策与程序，使公司所有单位和经济活动在公司内部控制框架内健康运行，以保障公司经营效益水平的不断提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发行人规范运作情况

（一）发行人近三年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公司已依法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依法经营。公司已取得工商、税务、社保等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

保荐机构及律师经核查认为：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制定并执行了较为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规范，确保安全生产得到有效的落实。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规定而受行政处罚。

（二）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期初，实际控制人宋广东对发行人的资金占用余额 24.57 万元系发行人对 2017 年的资金拆借按照市场同期贷款利率计提的资金占用费，上述费用已于 2019 年结算完毕。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拆借行为。

上述资金拆借的情况也已在“第七节、关联交易”做了相应披露。

发行人在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和资金拆借进行了审议确认。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资金拆借的情形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已进行整改和规范，综合考虑原因及性质、时间及频率、金额及比例等因素，报告期内的资金拆借不属于主观故意或恶意行为，不构成对内控制度有效性的重大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和律师经核查认为：**2017 年**发行人发生的资金拆借关联交易，已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和收取资金占用费，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且随着发行人内控制度的不断完善，**报告期内 2018-2020 年**未再发生资金拆借情形，因此上述资金拆借不构成对内控制度有效性的重大不利影响，亦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障碍。

发行人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占用资金承诺函》，承诺不会要求且不会促使公司通过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发行人的资金给本人/企业及关联方使用。

四、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发行人自股份制改制以来，不断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已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

（一）资产完整

发行人拥有独立经营所需的生产设备、辅助设施，拥有独立经营所需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及知识产权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并实际占有，发行人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设立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具备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所设机构与关联方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及独立的经营管理权。

（五）业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组织结构和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与其经营活动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发行人独立开展各项业务活动，经营范围和实际从事的业务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业务上的重大依赖关系；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并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自身独立经营情况的表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受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发行人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不存在重大影响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毅宁投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系为持股发行人而设。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宋广东先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

除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外，宋广东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为上海毅宁投资有限公司。

除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外，上海毅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对外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上海毅宁	上海祯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7.90%

上海祯楷系发行人 2016 年 9 月分立后派生的新公司，其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及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会务服务。上海祯楷的设立过程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存在显著差异，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未投资于任何与超捷股份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超捷股份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超捷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本公司承诺，除超捷股份外，本人/本公司自身将不从事与超捷股份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新设或收购与超捷股份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超捷股份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与超捷股份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本人/本公司不会利用超捷股份主要股东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超捷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4、如超捷股份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承诺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如有）将不与超捷股份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超捷股份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超捷股份、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公司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5、本人/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超捷股份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超捷股份所有。

六、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及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与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上海毅宁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
2	宋广东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	赵佩	实际控制人宋广东的配偶、控股股东上海毅宁的监事

（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宋广东参股、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作为员工持股平台，上海誉威持有发行人 5.09%股份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发行人 6.80%股份，经备案的私募股权基金

2、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如下表共 12 人，为本公司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宋广东	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
2	宋述省	董事、副总经理
3	陆先忠	董事
4	陆青	独立董事
5	赵鹏飞	独立董事
6	邹勇	监事会主席
7	嵇宏慧	监事
8	罗渊研	职工监事
9	义勤峰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	李新安	副总经理
11	李红涛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2	高松峰	核心技术人员

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属于本公司关联方，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3、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实施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宋述省持有 5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作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 1.65%股份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陆先忠担任董事的企业
3	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陆先忠担任董事的企业

（三）曾经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备注
1	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前控股股东	于 2016 年 11 月之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详见备注）
2	黄祯楷	发行人前实际控制人	
3	超艺螺丝（控股）有限公司	于 2016 年 11 月发行人分立之前为发行人的子公司	有关分立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	杭州超杰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5	汕头经济特区超艺螺丝工业有限公司		
6	唐群	发行人曾经的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1 月期间任董事、财务负责人
7	柏英英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	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监事
8	邵秀娟	发行人曾经的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3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董事会秘书
9	宋毅博	实际控制人之子，持有发行人 3.2%股份，发行人曾经的董事	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董事
10	闫明军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	2010 年 8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监事
11	蒋正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	2010 年 8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监事
12	**上海祯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曾由上海毅宁持股 27.90%、上海誉威持股 5.88%、上海文超持股 1.91%的企业**	**2020 年 11 月末，相关股权转让给汕头超艺**

备注：香港超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超艺”）于 1985 年成立，注册地为中国香港，主要从事实业投资，实际控制人为黄祯楷。2001 年，香港超艺出资设立发行人前身超捷有限。2016 年 11 月，香港超艺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 49.31%股权转让给上海毅宁，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变更为上海毅宁，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宋广东先生。2017 年 6 月，香港超艺将其所有持的发行人剩余 15%股权转

让给曾立丰、吕海军、宋毅博和周家乐四名自然人，股权转让完成后，香港超艺不再持有发行人的股权。

（四）其它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备注
1	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上海易扣曾经的小股东	2018 年 6 月，上海森下将持有的上海易扣 12.00%股权转让给发行人，此后不再持有上海易扣股份。

七、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劳务的情形，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3**	**0.02%**	19.73	0.10%	4.65	0.02%
	接受劳务	**2.40**	**0.01%**	23.40	0.11%	7.80	0.04%
合计		**7.43**	**0.03%**	**43.13**	**0.21%**	**12.45**	**0.06%**

2018 年至 2020 年，子公司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少量尼龙等原材料，金额分别为 4.65 万元、19.73 万元和 5.03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0.02%、0.10%和 **0.02%**。该等关联采购定价系按照市场价格确定，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

2018 年至 2020 年，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上海易扣签订共同开发客户协议，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支付客户开发费用和顾问费用，金额合计分别为 7.80 万元、23.40 万元和 2.40 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

2、关联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情形，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金属紧固件	-	-	12.13	0.04%	6.44	0.02%
	塑料紧固件	**72.96**	**0.21%**	163.71	0.53%	404.55	1.34%
合计		**72.96**	**0.21%**	**175.84**	**0.57%**	**410.98**	**1.36%**

（1）向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情况

1）向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

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向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少量金属紧固件，销售金额分别为 6.44 万元和 12.1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2%和 0.04%。

报告期内，子公司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塑料紧固件，销售金额分别为 404.55 万元、163.71 万元和 **72.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4%、0.53%和 **0.21%**。发行人向上海森下销售的产品主要系通过上海森下经销并最终销售给夏普的电子电器类塑料紧固件。2016 年夏普被富士康收购后，对供应链体系进行整合和变革，由原来的“通过经销商采购”模式逐渐转变为“向原材料生产商直接采购”模式，因此发行人向上海森下的销售额在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

上述关联销售定价均系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报告期内交易总额及占比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向上海森下的销售毛利率与同类产品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之“5、同类产品经销模式下毛利率与直销模式下毛利率的比较情况”。

2）夏普采购模式的转变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塑料紧固件产品均由子公司上海易扣生产、销售。报告期内，上海易扣向夏普/富士康或其一级供应商直接销售电子电器塑料紧固件的金额及销量与通过上海森下销售塑料紧固件的金额及销量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式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直接销售	**563.75**	595.15	551.65
向夏普一级供应商销售	**89.61**	192.46	173.85
小计	**653.36**	787.61	725.50
通过上海森下销售	**72.96**	163.71	404.55
合计	**726.32**	**951.32**	**1,130.05**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向夏普/富士康或其一级供应商销售塑料紧固件的收入规模相对平稳，略有波动。但是，通过经销和直销方式最终向夏普销售塑料紧固件的合计收入呈逐年下滑趋势，主要是受中国彩电零售市场持续低迷，夏普自身市场份额减少的影响，同时考虑到公司向夏普/富士康的收入占比仅约 3%左右，占比较低，因此夏普采购方式的转变未对公司的供应商地位和供货量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因银行贷款授信而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银行名称	最高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是否履行完毕
黄祯楷、宋广东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3500 万元	2015.12.16-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	执行完毕
黄祯楷、宋广东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4000 万元	2016.10.26-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	执行完毕
宋广东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	4000 万元	2017.11.6-主债	保证	执行完毕

		定支行		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宋广东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4300 万元	2019.1.9-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	正在履行
宋广东、赵佩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4300 万元	2020. 5. 13-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	正在履行

2、关联方资金拆借

（1）拆入：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入。

（2）拆出：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8 年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其中：资金占用费
宋广东	24.57	-	-	24.57	24.57
关联方	2019 年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其中：资金占用费
宋广东	24.57	-	24.57	-	24.57

报告期期初，实际控制人宋广东对发行人的资金占用余额 24.57 万元系发行人对 2017 年的资金拆借按照市场同期贷款利率及实际占有天数计提的资金占用费，上述费用已于 2019 年结算完毕。

2020 年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出。

（3）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决策程序

公司在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报告期内的资金拆借进行了审议确认。

3、关联方代付费用

2017 年，上海森下代上海易扣支付专利申请手续费等费用共计 0.84 万元，该笔款项于 2018 年全部偿还。**报告期内**，未发生上述关联方代付费用的情形。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97**	**0.60**	12.43	0.62	58.63	2.93
其他应收款	宋广东	**-**	**-**	-	-	24.57	7.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为应收货款、备用金和资金拆借款。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账款	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1.67	13.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为应付货款。

（四）报告期内全部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经常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汕头经济特区超艺螺丝工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	-	-
	向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劳务	7.43	43.13	12.45
	向关联汕头经济特区超艺螺丝工业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	-	-
	向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	**72.96**	175.84	410.98

	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担保	4,300.00	4,300.00	4,000.00
	关联方资金拆入	-	-	-
	关联方资金拆出	-	-	-
	关联方代付费用	-	-	-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所履行的程序

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决策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二）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审慎核查后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能够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履行相应的批准程序；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 **2017 年的**资金拆借的情形，公司已进行整改和规范。综合考虑原因及性质、时间及频率、金额及比例等因素，报告期内的资金拆借不属于主观故意或恶意行为，不构成对内控制度有效性的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得到了有效实施，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比例较小，未损害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九、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本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目前公司 5 名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赋予了独立董事监督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公正、公允的特别权利。

2、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3、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除阅读本节所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外，还应关注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信息。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875,949.58**	21,045,447.04	11,109,555.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	26,500,000.00	-
应收票据	**9,743,492.12**	5,862,876.22	10,407,392.02
应收账款	**105,537,616.44**	94,057,261.08	79,353,006.11
应收款项融资	**9,574,704.55**	7,573,495.55	-
预付款项	**3,896,048.09**	954,286.32	425,997.53
其他应收款	**426,399.21**	261,143.29	6,776,843.52
存货	**84,529,858.87**	69,421,200.70	69,941,901.24
其他流动资产	**4,214,164.25**	303,974.15	26,393,231.16
流动资产合计	**256,798,233.11**	**225,979,684.35**	**204,407,927.2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0,432,073.24**	53,161,359.90	55,833,476.11
在建工程	**47,586,581.15**	511,191.91	172,500.00
无形资产	**32,650,872.00**	33,350,477.74	7,464,085.63
长期待摊费用	**3,026,437.37**	1,131,877.65	1,704,55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4,295.85**	2,264,745.68	1,738,81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4,935.80**	1,447,164.94	1,344,67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855,195.41**	**91,866,817.82**	**68,258,112.48**
资产总计	**394,653,428.52**	**317,846,502.17**	**272,666,039.74**
流动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短期借款	**28,034,204.50**	15,820,396.44	19,000,000.00
应付账款	**80,411,081.37**	62,107,668.23	51,635,797.89
预收款项	**-**	245,295.06	69,657.21
合同负债	**1,368,211.89**	**-**	**-**
应付职工薪酬	**8,809,317.08**	8,211,051.75	7,633,034.75
应交税费	**6,426,150.06**	7,223,759.65	8,593,047.39
其他应付款	**108,430.80**	860,064.27	1,147,761.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88.26**		
其他流动负债	**11,758.17**		
流动负债合计	**125,213,942.13**	**94,468,235.40**	**88,079,298.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3,395.07	356,996.12
递延收益	**80,000.00**	160,000.00	2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0.00**	**293,395.07**	**596,996.12**
负债合计	**125,293,942.13**	**94,761,630.47**	**88,676,294.74**
股东权益：			
股本	**42,845,177.00**	42,845,177.00	42,845,177.00
资本公积	**91,587,071.30**	91,587,071.30	86,704,049.11
盈余公积	**19,794,827.22**	11,940,280.25	7,244,343.11
未分配利润	**115,132,410.87**	76,712,343.15	47,196,175.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9,359,486.39**	223,084,871.70	183,989,745.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69,359,486.39**	**223,084,871.70**	**183,989,745.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4,653,428.52**	**317,846,502.17**	**272,666,039.74**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收入	**344,654,903.98**	**306,502,021.28**	**302,471,486.14**
减：营业成本	**207,505,125.70**	205,257,631.08	201,871,145.92

税金及附加	**2,188,966.25**	1,959,077.39	2,148,953.04
销售费用	**5,648,323.60**	9,457,187.01	9,565,190.17
管理费用	**19,094,632.97**	22,114,223.00	17,720,398.46
研发费用	**15,868,944.42**	14,151,300.46	14,044,295.54
财务费用	**673,802.70**	587,197.13	149,452.05
加：其他收益	**4,109,049.69**	4,157,043.58	912,576.07
投资收益	**338,706.93**	523,282.03	549,588.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2,585.74**	-3,584,314.8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30,396.06**	-2,909,739.70	-5,196,407.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投资收益	**-58,988.95**	186,553.00	-13,421.43
二、营业利润	**94,460,894.21**	**51,348,229.24**	**53,224,386.54**
加：营业外收入	**16,878.81**	5,159.49	25,430.29
减：营业外支出	**760,533.96**	19,121.51	551,463.72
三、利润总额	**93,717,239.06**	**51,334,267.22**	**52,698,353.11**
减：所得税费用	**12,442,624.37**	7,122,162.71	6,971,384.63
四、净利润	**81,274,614.69**	**44,212,104.51**	**45,726,968.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274,614.69**	44,212,104.51	45,435,781.79
少数股东损益	**-**	-	291,186.6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274,614.69**	**44,212,104.51**	**45,726,968.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274,614.69**	44,212,104.51	45,435,781.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291,186.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0**	1.03	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90**	1.03	1.0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032,319.95**	269,398,907.81	271,865,546.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8,622.57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2,086.47**	5,369,311.78	2,118,72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424,406.42**	**275,136,842.16**	**273,984,274.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185,775.41**	114,117,356.86	134,576,50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113,849.83**	67,056,538.95	67,754,40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16,359.27**	26,988,391.09	28,526,18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2,784.94**	14,214,782.18	15,589,76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358,769.45**	**222,377,069.08**	**246,446,86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65,636.97**	**52,759,773.08**	**27,537,40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00,000.00**	26,1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8,706.93**	523,282.03	549,58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460.00**	1,241,880.86	66,392.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5,651.6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35,166.93**	**33,710,814.52**	**615,981.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407,458.73**	35,948,716.32	11,453,850.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26,500,000.00	26,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407,458.73**	**62,448,716.32**	**43,153,85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72,291.80**	**-28,737,901.80**	**-42,537,869.77**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6,261,471.3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15,800,000.00	1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0**	**15,800,000.00**	**75,261,471.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00,000.00**	19,000,000.00	4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35,741,053.16**	10,773,935.81	14,849,465.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8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53.99**	252,132.60	1,082,181.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44,607.15**	**30,026,068.41**	**60,731,64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44,607.15**	**-14,226,068.41**	**14,529,825.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237.20**	**140,088.49**	**1,275,233.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29,500.82**	**9,935,891.36**	**804,598.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45,447.04**	**11,109,555.68**	**10,304,957.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74,947.86**	**21,045,447.04**	**11,109,555.68**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出具了**“天健审[2021]2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超捷股份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1	上海易扣	上海市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7 年
2	江苏超捷	江苏镇江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016 年
3	无锡超捷	江苏无锡	100.00%	新设	2018 年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2018 年 5 月 11 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无锡超捷，注册资本 6,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锡港路张泾东段 209 号。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重要性水平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选择的基准包括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营业收入、净资产等指标。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标准为税前利润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税前利润的 5%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天健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天健会计师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具体如下：

1、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事项描述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紧固件的销售。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02 亿元、3.07 亿元和 3.45 亿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天健会计师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天健会计师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③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④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及客户对账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⑤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⑥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客户对账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⑦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⑧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2、应收账款减值

相关会计期间：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84,258,629.91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4,905,623.80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9,353,006.11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02,046,725.08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7,989,464.00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4,057,261.08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13,797,104.50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8,259,488.06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5,537,616.44 元**。

2018 年度：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涉诉情况、还款记录、担保物价值等因素，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账龄、资产类型、行业分布、担保物类型、逾期状态，以与该等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019 年度、**2020 年度**：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天健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天健会计师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③在 2018 年度，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在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④在 2018 年度，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在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⑤在 2018 年度，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包括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在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

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⑥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⑦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方法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五）金融工具

1、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

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以形成应收款项时点计算。

②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 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80.00	8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2018 年度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A.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C.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六）应收款项

1、2019年度和**2020年度**

详见（五）1（5）之说明。

2、2018年度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5.00
1-2 年	30.00	30.00	30.00
2-3 年	80.00	80.00	8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预计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

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八）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10.00	9.00-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10.00	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00-10.00	18.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管理软件	5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

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三）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

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

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七）收入

1、2020 年度

（1）收入确认原则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

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设置有中间仓库的：本公司将商品运至指定的中间仓库，客户领用货物出具领用清单后，公司确认收入。

客户未设置中间仓的：内销客户在客户收到货物，签收或验收完成或客户使用产品后通知公司，并与客户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外销客户根据约定的结算方式，公司确认收入。

2、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

（1）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客户设置中间仓库的，本公司将商品运至指定的中间仓库，客户领用货物出具领用清单后，公司确认收入。

客户未设置中间仓库的：

①内销客户：在客户收到货物，签收或验收完成或客户使用产品后通知公司，并与客户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②外销客户：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确认收入。

3、内销客户收入确认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内销客户不同收入确认方式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方式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间仓	**4,578.75**	**14.82%**	4,943.54	18.08%	5,509.44	20.08%
非中间仓	**26,319.09**	**85.18%**	22,398.10	81.92%	21,922.62	79.92%
其中：签收/验收并对账	**25,482.28**	**82.47%**	22,291.17	81.53%	21,548.86	78.55%
其中：使用后结算	**836.82**	**2.71%**	106.93	0.39%	373.76	1.36%
合计	**30,897.84**	**100.00%**	**27,341.64**	**100.00%**	**27,432.06**	**100.00%**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内销收入主要区分为是否设立中间仓、客户收到产品后确认或使用产品后确认，其中签收/验收确认系最主要的收入确认方式。

发行人内销收入确认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销售类型	收入确认政策
浙江长华	客户使用产品后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客户使用产品后以后通知公司，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客户收到产品后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经客户验收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泉峰汽车	寄售	将商品运抵国内的寄售仓且由买方按需使用时通知泉峰汽车确认货物领用时确认入。
	签收	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时确认收入。
	自提	工厂交货，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地点将货物交由买方处置时确认收入。
华培动力	中间仓	采用中间仓的，公司将产品运送至指定的中间仓，客户领用产品出具领用清单后公司确认收入。
	签收	公司将产品运送至指定收货地点，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瑞玛工业	对账、签收	在客户收到货物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其中：采用对账确认的客户在产品发出并与客户对账后确认收入；其他客户在产品发出并取得签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验收	在公司开发的模具经过客户认可，并取得客户确认文件时确认收入。
发行人	有中间仓	客户设置有中间仓库的，公司将商品运至指定的中间仓库，客户领用货物出具清单后，公司确认收入。
	无中间仓	签收确认：在客户收到货物，签收或验收完成后通知公司对账确认； 使用确认：客户使用产品后与公司对账确认。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内销收入确认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不存在差异。

4、境外销售的承运模式、收入确认时点及外部证据

根据不同的贸易条款规定，公司境外销售的主要承运模式及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1）FOB、CIF 贸易模式：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2）DAP 贸易模式：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在约定的日期或交货期内，将货物交给指定中间仓，待客户从中间仓领用货物后，向公司发送领料确认单，公司根据客户领料确认单确认收入。

（十八）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调整财务报表格式，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新报表格式要求进行调整。

2019 年 4 月 3 日，财政部颁布的《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新报表格式要求进行调整。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文配套执行。

公司已经按照上述**两项**规定进行了调整，上述六项规定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2）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100,000.00	26,1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6,393,231.16	-26,100,000.00	293,231.16
应收票据	10,407,392.02	-10,407,392.02	
应收款项融资		10,407,392.02	10,407,392.02
短期借款	19,000,000.00	25,953.89	19,025,953.89
其他应付款	1,147,761.38	-25,953.89	1,121,807.49

（3）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245,295.06	-245,295.06	
合同负债		232,788.79	232,788.79
其他流动负债		12,506.27	12,506.27

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261 号”**《关于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公司报告期间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及其占当年净利润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07**	18.20	-55.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6.99**	408.33	91.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87**	52.33	54.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2**	6.43	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股份支付）	**-**	-488.30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64.51**	**-3.01**	**92.27**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53.71**	72.84	13.97
少数股东损益	**-**	-	1.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0.80**	**-75.85**	**76.5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27.46**	**4,421.21**	**4,54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16.66**	**4,497.06**	**4,467.00**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82%**	**-1.72%**	**1.69%**

七、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一）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法定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6%、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公司、上海易扣	**15%**	15%	15%
江苏超捷、无锡超捷	**25%**	25%	25%

（二）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根据《关于上海市 201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下发的编号为 GR201833100023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2020 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关于上海市 2017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上海易扣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编号为 GR20173100249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2019 年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上海市 2020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9 号），上海易扣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31004485，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2020 年末	2019 年/2019 年末	2018 年/2018 年末
流动比率（倍）	**2.05**	2.39	2.32
速动比率（倍）	**1.31**	1.64	1.2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81%**	31.25%	35.5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5**	3.53	3.84
存货周转率（次）	**2.65**	2.95	3.0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654.87**	6,363.47	6,555.8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127.46**	4,421.21	4,543.5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16.66**	4,497.06	4,467.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0%**	4.62%	4.6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29**	5.21	4.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66**	1.23	0.6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2**	0.23	0.02

注：财务指标计算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平均金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账面价值）平均金额**（2020 年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影响）**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摊销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影响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期末股本总额

（二）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2020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40%**	**1.90**	**1.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3%**	**1.82**	**1.82**
项目	2019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63%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0%	1.05	1.05
项目	2018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9%	1.07	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2%	1.05	1.05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过程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九、分部信息

（一）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金属件业务、塑料紧固件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为金属件产品的销售，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88%以上。

（二）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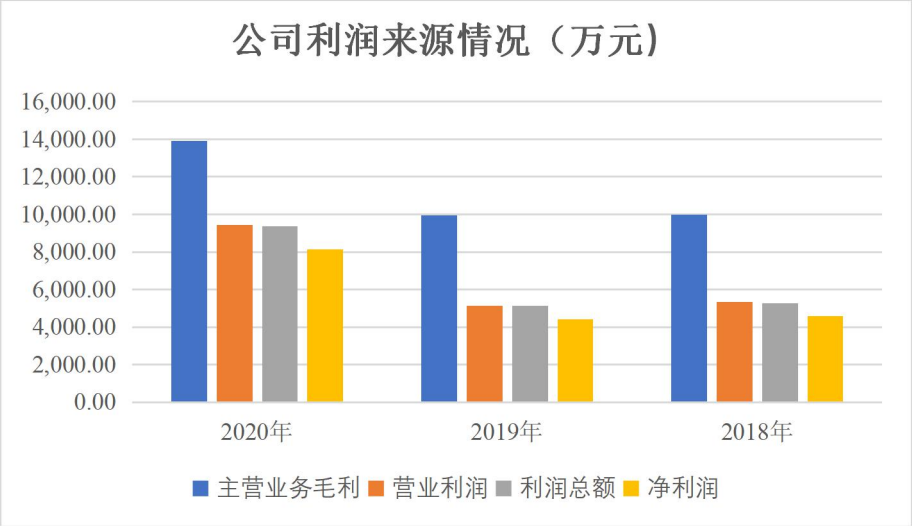
期间	产品分部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2 月	金属件	30,276.26	18,411.14	36,242.39	11,265.70
	塑料紧固件	3,956.46	2,297.01	3,563.85	1,623.00
	分部间抵消	139.57	139.57	340.90	359.31
	合　计	34,093.16	20,568.58	39,465.34	12,529.39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金属件	26,586.96	18,161.69	28,898.97	8,257.42
	塑料紧固件	3,735.13	2,222.45	3,485.13	1,835.53
	分部间抵消	135.24	142.05	599.45	616.79

	合　计	**30,186.85**	**20,242.09**	**31,784.65**	**9,476.16**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金属件	26,970.42	18,339.47	24,727.02	8,050.63
	塑料紧固件	3,025.31	1,684.27	2,762.96	1,032.14
	分部间抵消	166.87	162.64	223.37	215.14
	合　计	**29,828.85**	**19,861.10**	**27,266.60**	**8,867.63**

十、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概述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和影响因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34,465.49**	**12.45%**	30,650.20	1.33%	30,247.15	8.83%
主营业务毛利	**13,908.74**	**39.86%**	9,944.76	-0.23%	9,967.76	13.28%
营业利润	**9,446.09**	**83.96%**	5,134.82	-3.52%	5,322.44	443.77%
利润总额	**9,371.72**	**82.56%**	5,133.43	-2.59%	5,269.84	335.74%
净利润	**8,127.46**	**83.83%**	4,421.21	-3.31%	4,572.70	645.15%

注：为便于比较，此处毛利已剔除仓储运输费影响。

从以上图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毛利系公司净利润的主要来源。

2、报告期内经营成果逻辑分析

（1）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①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高强度精密紧固件、异形连接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等，广泛应用于汽车发动机涡轮增压、底盘、内外饰等汽车零部件的连接、紧固。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产品种类不断增加，与众多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是下游市场的需求变化、产品应用细分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客户在整车厂中市场份额、公司获取订单的能力以及新产品、新市场的开拓情况等。

②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 98%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外协加工费等，其中直接材料、外协加工费对成本的影响较大。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外协加工费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③影响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3.71%、15.11%和 **11.98%**。公司 2019 年期间费用相对较大主要系公司分别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488.30 万元，以及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仓储运输费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扣除上述影响后，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3.71%、13.52%和 **13.09%**，基本稳定，预计未来期间费用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④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为营业毛利及期间费用等，具体详见本节“十、经营成果分析”。

未来公司将不断开发新客户，提升在技术创新、品质控制等方面的竞争力，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保持并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2）反映公司业绩变动的核心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及毛利率、研发能力以及获取订单的能力等核心指标对公司业绩具有重大意义。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对公司业绩变动有较强的预示作用，可以判断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毛利率不仅体现了公司的盈利能力，还呈现了公司成本管控能力。研发能力是获取客户订单、开发新用户的基石。公司获取订单的能力体现了客户对公司的认可，具有一定的指引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十、经营成果分析”。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4,093.16**	**98.92%**	30,186.85	98.49%	29,828.85	98.62%
其他业务收入	**372.33**	**1.08%**	463.35	1.51%	418.29	1.38%
合计	**34,465.49**	**100.00%**	**30,650.20**	**100.00%**	**30,247.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98%，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所致，以下将分析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螺钉螺栓	12,454.45	36.53%	11,891.18	39.39%	12,963.13	43.46%
异形连接件	16,226.13	47.59%	12,979.63	43.00%	11,956.79	40.08%
其他	1,593.77	4.67%	1,715.17	5.68%	2,050.14	6.87%
金属件小计	30,274.35	88.80%	**26,585.98**	**88.07%**	**26,970.05**	**90.42%**
塑料紧固件	3,818.81	11.20%	3,600.87	11.93%	2,858.80	9.58%
合计	34,093.16	100.00%	**30,186.85**	**100.00%**	**29,828.85**	**100.00%**

注：其他金属件包括螺母、垫片。

公司产品分为金属件和塑料紧固件。金属件包括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和其他三大类，广泛应用于汽车涡轮增压系统、底盘系统、视觉系统、内外饰件等各个部位。塑料紧固件包括扎带、线扣、管卡等产品，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以及通信三大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金属件中的螺钉螺栓和异形连接件产品销售业务，其销售收入合计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54%、82.39%和 84.12%。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销售	30,897.84	90.63%	**27,341.64**	**90.57%**	**27,432.06**	**91.96%**
其中：华东	20,146.95	59.09%	19,026.43	63.03%	21,381.80	71.68%
华南	656.58	1.93%	670.79	2.22%	863.77	2.90%
华中	1,381.06	4.05%	1,260.69	4.18%	1,729.09	5.80%
东北	7,200.79	21.12%	5,464.54	18.10%	2,675.11	8.97%
华北	808.38	2.37%	396.37	1.31%	152.90	0.51%
西南	704.07	2.07%	522.83	1.73%	629.38	2.11%
境外销售	3,195.32	9.37%	**2,845.21**	**9.43%**	**2,396.80**	**8.04%**
合计	34,093.16	100.00%	**30,186.85**	**100.00%**	**29,828.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内销为主。鉴于公司地处上海，且长三角地区是国内汽车零部件产值最大的区域，故公司在华东地区实现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高。

①东北地区客户开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东北地区的客户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	**6,138.63**	4,304.68	1,761.61
辽宁圣加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553.62**	455.72	244.28
吉林东光车灯有限公司	**210.84**	380.69	361.28
其他客户	**297.71**	323.44	307.93
合计	**7,200.79**	**5,464.54**	**2,675.11**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东北地区客户相对稳定，主营业务收入**从 2018 年的 2,675.11 万元增加至 2020 年的 7,200.79 万元**，增速较快，主要系公司对富奥石川岛的销售收入增加较快所致。

②境外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的零部件种类主要为车用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不同国家或地区的销量、销售金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件、万元

国家/地区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量	销售金额	销量	销售金额	销量	销售金额
美国	**299.48**	**379.38**	233.17	291.99	408.13	513.17
日本	**656.12**	**587.62**	706.39	653.87	665.00	577.93
墨西哥	**2,203.95**	**600.59**	1,807.67	330.83	1,106.33	152.40
欧洲	**661.91**	**1,168.77**	567.36	1,039.91	469.44	816.35
其他	**465.69**	**458.95**	389.52	528.60	374.38	336.96
合计	**4,287.15**	**3,195.32**	**3,704.11**	**2,845.21**	**3,023.28**	**2,396.80**

上述国家对应的主要客户、信用政策、结算币种、定价原则情况如下：

地区	信用政策	结算币种	定价原则	主要客户
美国	90 天	美元	市场价	美国德韧

日本	60 天	日元	市场价	日本神菱
墨西哥	60-90 天	美元	市场价	墨西哥阿斯莫、墨西哥佛吉亚
欧洲	90-120 天	欧元	市场价	西班牙佛吉亚、葡萄牙佛吉亚、法国佛吉亚等
其他	60-120 天	美元/欧元	市场价	南非佛吉亚、阿根廷佛吉亚、奥地利博世马勒等

报告期内，不同国家/地区的主要客户基本稳定。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1）不同销售模式下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直销模式	**29,666.96**	**87.02%**	26,117.57	86.52%	25,025.42	83.90%
经销模式	**4,426.19**	**12.98%**	4,069.27	13.48%	4,803.44	16.10%
合计	**34,093.16**	**100.00%**	**30,186.85**	**100.00%**	**29,828.85**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以直销为主，经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采用经销模式的主要为家用电器类、通讯类紧固件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以科友贸易、上海森下为主，合计占当期经销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75%。

公司与科友贸易及上海森下的合作情况如下：

经销商名称	合作时间	产品运输方式	主要的终端客户	最终销售情况
科友贸易	2005 年	发行人送货至科友贸易指定仓库	大金空调	**各期**最终销售比例均在 90%以上
上海森下	2003 年	发行人送货至上海森下指定仓库	夏普电视机	各期最终销售比例达 90%以上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科友贸易销售的产品对应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大金空调，向上海森下销售的产品对应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夏普电视机，终端客户情况未发生较大变化。

2）经销客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家数分别为分别为 10 家、16 家和 **18 家**，各期新增及减少经销商数量、对应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家，万元

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数量	收入	数量	收入	数量	收入
新增经销商	**4**	**329.57**	7	16.76	3	14.64
终止合作经销商	**2**	**0.35**	1	0.07	4	4.63

注：终止合作经销商的收入为终止合作前一年的收入金额。

2018 及 2019 年，新增及终止合作的经销商均为小客户，对应的销售金额较小，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影响很小。

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与松下电器、上海卓尹贸易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全球交易基本合同》，协议约定松下电器可在自身有需求时，委托上海卓尹贸易有限公司向发行人采购产品。2020 年，上海卓尹贸易有限公司根据松下电器的要求向发行人采购螺钉螺栓等金属件，导致新增经销商对应的销售金额与 2018 年、2019 年相比较高。

3）经销模式下按各产品销售金额、销售单价情况，报告期内经销收入逐渐**波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经销模式下各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及销售单价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元/件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金额	单价	销售金额	单价	销售金额	单价
螺栓螺钉	**3,131.47**	**0.06**	2,774.26	0.06	3,382.75	0.06
异形连接件	**265.21**	**0.76**	240.34	0.74	294.95	0.69
其他金属件	**452.83**	**0.15**	402.57	0.15	274.69	0.15
金属件小计	**3,849.51**	**0.07**	3,417.16	0.07	3,952.40	0.07
塑料紧固件	**576.68**	**0.17**	652.11	0.17	851.04	0.17
合计	**4,426.19**	**0.07**	**4,069.27**	**0.08**	**4,803.44**	**0.07**

2018-2020 年，经销模式下各类产品的销售单价相对平稳。

2019 年经销收入下滑主要受以下两方面因素的影响：

①金属件经销收入减少

2019 年，金属件经销收入为 3,417.16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535.24 万元，主要系销售给科友贸易的螺钉螺栓减少所致。

科友贸易向发行人采购的金属件产品主要销售给大金空调。2019 年，受中央空调及多联机市场规模下滑的影响，大金空调的市场需求相应减少，导致科友贸易对螺钉螺栓的采购较 2018 年减少 461.50 万元，系 2019 年金属件经销收入下降最主要的原因。

②塑料紧固件经销收入减少

2019 年，塑料紧固件经销收入为 652.11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198.93 万元，系上海森下采购减少所致。2016 年，夏普被富士康收购，富士康针对夏普的供应链体系进行了整合与变革，由原来的“通过经销商采购”模式逐步转变为“向原材料生产商直接采购模式”，导致子公司上海易扣对上海森下的销售在报告期内持续下降。

2020 年，经销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356.92 万元，主要源于螺钉螺栓经销收入的增长。一方面根据客户松下电器的要求，引入经销商上海卓尹贸易有限公司；另一方面，受国外疫情影响，伍尔特集团之子公司艾维尼尔森工业紧固件（上海）有限公司将其爱立信通讯项目的国外业务转至发行人，螺钉螺栓销售收入相应增长。

3）经销模式是否为买断式销售、相关产品质量责任和退换货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即公司产品向经销商销售后产品所有权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经销商。如因发行人交付经销商的产品存在质量缺陷、瑕疵等，导致经销商遭受索赔，由发行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原则上除产品质量问题外，不接受经销商的退换货。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商客

户的退换货金额分别为 77.44 万元、39.06 万元和 **43.42 万元**，占当期经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1%、0.96%和 **0.98%**，占比较小。

（4）主营业务收入按下游应用领域分析

按照下游应用领域，报告期内各类产品的销售金额、销售数量和平均单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应用	产品分类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数量（万件）	销售金额（万元）	单价（元/件）	销售数量（万件）	销售金额（万元）	单价（元/件）	销售数量（万件）	销售金额（万元）	单价（元/件）
汽车	螺钉螺栓	72,208.05	7,396.25	0.1024	63,306.67	7,263.48	0.1147	60,545.75	7,663.95	0.1266
	异形连接件	5,921.51	15,932.03	2.6905	5,962.34	12,671.95	2.1253	6,220.57	11,584.57	1.8623
	其他金属件	4,488.55	1,424.90	0.3175	4,341.22	1,499.57	0.3454	4,065.96	1,690.83	0.4159
	塑料紧固件	5,088.29	2,445.52	0.4806	4,905.50	2,214.39	0.4514	3,668.36	1,196.60	0.3262
	小计	**87,706.41**	**27,198.69**	**0.3101**	**78,515.73**	**23,649.39**	**0.3012**	**74,500.64**	**22,135.95**	**0.2971**
电子电器	螺钉螺栓	58,999.72	4,729.05	0.0802	57,215.20	4,478.65	0.0783	64,641.29	4,949.27	0.0766
	异形连接件	374.61	293.93	0.7846	368.45	306.57	0.8321	484.93	373.26	0.7697
	其他金属件	1,623.61	168.87	0.1040	1,916.30	212.27	0.1108	2,683.18	345.72	0.1288
	塑料紧固件	6,819.21	1,229.29	0.1803	6,839.44	1,248.30	0.1825	7,647.26	1,380.36	0.1805
	小计	**67,817.15**	**6,421.15**	**0.0947**	**66,339.39**	**6,245.79**	**0.0941**	**75,456.66**	**7,048.61**	**0.0934**
通信行业	螺钉螺栓	12,908.95	329.15	0.0255	5,103.20	149.05	0.0292	9,423.14	349.91	0.0371
	异形连接件	0.20	0.176	0.8800	1.13	1.11	0.9823	-4.14	-1.04	0.2512
	其他金属件				5.98	3.33	0.5569	32.20	13.58	0.4217
	塑料紧固件	869.75	143.99	0.1656	860.79	138.18	0.1605	1,731.16	281.84	0.1628
	小计	**13,778.90**	**473.32**	**0.0344**	**5,971.10**	**291.67**	**0.0488**	**11,182.36**	**644.29**	**0.0576**
合计		**169,302.45**	**34,093.16**	**0.2014**	**150,826.22**	**30,186.85**	**0.2001**	**161,139.66**	**29,828.85**	**0.1851**

（5）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季度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5,777.51	**16.95%**	5,787.97	19.17%	6,932.82	23.24%
第二季度	8,056.78	**23.63%**	7,440.16	24.65%	7,705.86	25.83%
第三季度	**8,962.99**	**26.29%**	7,867.67	26.06%	7,264.98	24.36%
第四季度	**11,295.87**	**33.13%**	9,091.05	30.12%	7,925.20	26.57%
合计	**34,093.16**	**100.00%**	**30,186.85**	**100.00%**	**29,828.85**	**100.00%**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并不明显，其生产和销售受季节的影响较小，主要受下游整车制造行业生产计划的影响。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波动特征不明显，整体符合行业特点。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9,828.85 万元、30,186.85 万元和 **34,093.16 万元**。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年增长率分别为 1.20%和 **12.94%**。**2018-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6.91%**。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增长率	收入	增长率	收入	增长率
螺钉螺栓	**12,454.45**	**4.74%**	11,891.18	-8.27%	12,963.13	10.25%
异形连接件	**16,226.13**	**25.01%**	12,979.63	8.55%	11,956.79	11.82%
其他	**1,593.77**	**-7.08%**	1,715.17	-16.34%	2,050.14	-21.00%
金属件小计	**30,274.35**	**13.87%**	**26,585.98**	**-1.42%**	**26,970.05**	**7.68%**
塑料紧固件	**3,818.81**	**6.05%**	3,600.87	25.96%	2,858.80	12.19%
合计	**34,093.16**	**12.94%**	**30,186.85**	**1.20%**	**29,828.85**	**8.10%**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19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8 年增加 358.00 万元，其中螺钉螺栓收入减少 1,071.95 万元，降幅为 8.27%；异形连接件收入增加 1,022.84 万元，增幅为 8.55%；塑料紧固件收入增加 742.07 万元，增幅为 25.96%。

2020 年，异形连接件的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较 2019 年增长 3,246.50 万元，涨幅 25.01%，是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螺钉螺栓和异形连接件产品销售业务，其销售收入合计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80%，以下将重点分析螺钉螺栓和异形连接件产品销售收入变动情况。

（1）螺钉螺栓

1）螺钉螺栓收入波动分析

2017-2020 年，公司螺钉螺栓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收入	收入变动	销售收入	收入变动	销售收入	收入变动	销售收入
科友贸易	**2,246.85**	**-75.70**	2,322.55	-461.50	2,784.05	350.92	2,433.13
华域视觉	**1,824.22**	**120.02**	1,704.20	40.08	1,664.12	561.50	1,102.62
东芝开利空调（中国）有限公司	**996.74**	**292.09**	704.65	89.27	615.38	133.51	481.87
上海马陆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738.68**	**56.91**	681.77	150.52	531.26	88.35	442.91
博世马勒	**293.33**	**-149.96**	443.29	-84.72	528.01	342.37	185.64
小 计	**6,099.82**	**243.36**	**5,856.46**	**-266.36**	**6,122.82**	**1,476.65**	**4,646.17**
螺钉螺栓销售收入	**12,454.45**	**563.27**	**11,891.18**	**-1,071.95**	**12,963.13**	**1,204.90**	**11,758.23**

由上表可以看出，2018 年螺钉螺栓销售收入的增长受主要客户客户收入变动的影响较大；2019 年**及 2020 年**，主要客户收入的变动对螺钉螺栓产品销售收入下降的影响相对较小，具体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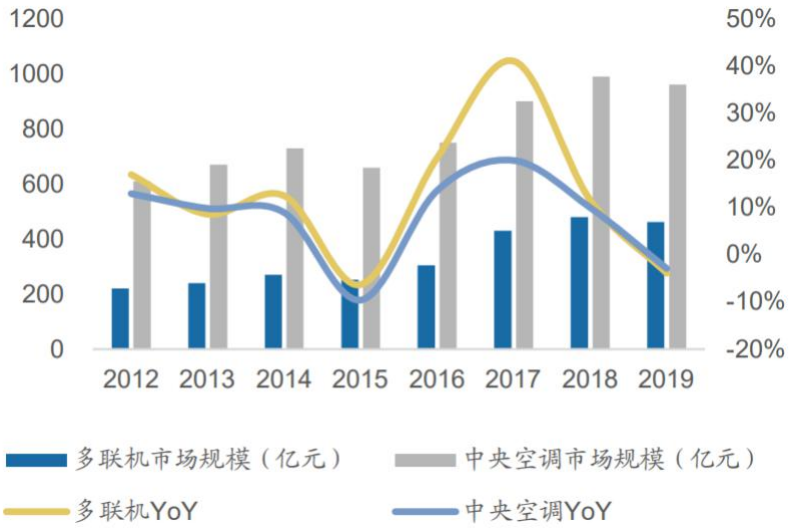
①主要客户对螺钉螺栓收入波动的影响分析

2017-2020 年，螺钉螺栓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受科友贸易、华域视觉和博世马勒**和东芝开利空调（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芝开利”）**销售变动的影响较大。

A.发行人对科友贸易的销售

2017-**2020** 年，发行人对科友贸易的螺钉螺栓收入分别为 2,433.13 万元、2,784.05 万元、2,322.55 万元**和 2,246.85 万元**，主要应用于大金空调。

。2012 年-2019 年，中央空调市场及多联机市场规模变动如下图所示：



根据《中国中央空调市场总结报告》，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中国中央空调市场整体销量下滑 5.81%。

由上，2017-**2020** 年，中央空调以及细分多联机的市场规模均呈现先增后降的趋势，报告期内，大金空调在多联机中的市场份额保持在 22%-23%左右，相对稳定，因此发行人对科友贸易的销售金额随中央空调整体市场需求的波动而波动，亦呈现先增后降趋势。

B. 发行人对华域视觉的销售

2017-**2020** 年，发行人对华域视觉的螺钉螺栓收入分别为 1,102.62 万元、1,664.12 万元、1,704.20 万元**和 1,824.22 万元**，主要应用于汽车视觉系统，其配套客户主要为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一汽大众、上汽乘用车等。2017-2019 年，

华域视觉主要配套客户的销量在汽车环境整体下滑的情况下，呈现先增后降的趋势，总体表现优于全国乘用车平均销量水平。随着发行人与华域视觉合作关系的不断深入与稳固，发行人在华域视觉同类产品中采购份额不断增长。**2020 年，出于稳定及时的供货需求，华域视觉将部分项目的采购切换至发行人，叠加存量项目量产的影响，发行人对其销售规模进一步增长。**

2017-**2020** 年，发行人螺钉螺栓产品对华域视觉的销量分别为 2.22 亿件、3.37 亿件、3.44 亿件**和 4.17 亿件**，销量增加导致发行人对华域视觉的销售逐年增长。

C. 发行人对博世马勒的销售

2017-**2020** 年，发行人对博世马勒的螺钉螺栓收入分别为 185.64 万元、528.01 万元、443.29 万元**和 293.33 万元**，主要应用于汽车涡轮增压系统，对应的整车品牌及车型为长城汽车旗下 1.5T 系列所有车型。虽然 2018 年长城汽车的整体销量较上年同期下滑 1.60%，但发行人通过博世马勒参与的长城汽车 EB03 项目于 2018 年进入量产阶段，导致 2018 年发行人对博世马勒螺钉螺栓的销售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342.38 万元；**2020 年，随着该项目的停产，发行人对博世马勒的销售下滑。**

D. 东芝开利

2017-2020 年，发行人对东芝开利的销售额分别为 481.87 万元、615.38 万元、704.65 万元和 996.74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根据《中国中央空调市场总结报告》，2018-2020 年，东芝开利在多联机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8.23%、8.27%、10.01%，保持着强劲的发展势头。因此，虽然中央空调市场规模在 2019 年、2020 年均呈下降态势，但得益于东芝空调市场占有率的不断提高，发行人对东芝开利的销售额保持了持续增长。

②其他客户对螺钉螺栓 2019 年销售收入的进一步影响分析

2019 年，螺钉螺栓的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减少 1,071.95 万元，上述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减少 266.36 万元。其中，除科友贸易外，其余客户销售下滑不明显，甚至有所增长，主要受客户的市场份额与发行人在客户中供应份额变化的影响。

2019 年，中国汽车市场继续延续下滑态势。虽然公司的销量情况不完全由整车市场决定，但 2019 年整车市场行情的持续低迷，对通用化相对较强的螺钉螺栓仍然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2019 年，除螺钉螺栓主要客户外，发行人对其他客户销售螺钉螺栓的销量由 2018 年的 47,670.57 万件下降至 2019 年的 45,107.79 万件，降幅 5.38%，与汽车行业整体环境相符。

③其他客户对螺钉螺栓 2020 年销售收入的进一步影响分析

2020 年，螺钉螺栓的销售收入较 2019 年增加 563.27 万元，上述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增加 243.36 万元。此外，发行人对伍尔特集团和法雷奥的销售规模在 2020 年上涨较为明显,螺钉螺栓销售收入分别上涨了 205.09 万元和 288.52 万元。其中，发行人对伍尔特集团销售收入增加，主要系受国外疫情影响，其子公司艾维尼尔森工业紧固件（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维尼尔森”）将爱立信通讯滤波器项目的国外业务转由发行人承接；对法雷奥销售收入增加，主要系应用于上汽乘用车 SAGW DCT380 PLA 项目的产品于 2020 年进入量产阶段所致。

2）螺钉螺栓销量及单价分析

报告期内，螺钉螺栓的销量和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量（万件）	**144,116.73**	125,625.07	134,610.18
增减额（万件）	**18,491.66**	-8,985.11	5,805.82
增减率	**14.72%**	-6.67%	4.51%
销售单价（元/件）	**0.0864**	0.0947	0.0963
增减额（元/件）	**-0.0082**	-0.002	0.005
增减率	**-8.70%**	-1.71%	5.49%

公司螺钉螺栓产品种类繁多，近 1,900 种，且单价较低，因此，具体产品构成稍有变化就会较大影响平均单价的变动。

2019 年，中国汽车市场继续延续下滑态势，全面进入近三十年来低速增长阶段，中央空调的市场规模亦有所下滑，受宏观环境的影响，公司螺钉螺栓销量较 2018 年减少 6.67%。此外，汽车零部件产品一般有价格年降的要求，2019 年螺钉螺栓的平均单价较 2018 年下降 1.71%，上述原因综合导致销售收入下滑 8.27%。

2020 年，螺钉螺栓平均单价较 2019 年减少 0.0082 元/件，降幅 8.70%，除受产品价格年降因素的影响外，还受到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2020 年，受存量项目需求增长以及客户将部分项目切换至发行人的影响，发行人对华域视觉及艾维尼尔森销售的部分小螺钉销量大幅增加，上述产品的平均单价仅约 0.03-0.04 元/件，销量的增长进一步导致螺钉螺栓销售单价下滑。

（2）异形连接件

1）异形连接件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的销量和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量（万件）	**6,296.31**	6,331.92	6,701.36
增减额（万件）	**-35.60**	-369.45	-1,148.70
增减率	**-0.56%**	-5.51%	-14.63%
销售单价（元/件）	**2.58**	2.05	1.78
增减额（元/件）	**0.53**	0.27	0.42
增减率	**25.72%**	14.89%	30.99%

报告期内，公司异形连接件产品销量总体呈下降趋势，但平均单价以及收入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公司不同价格区间的异形连接件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价格区间	销售额占比	主要内容	销售数量（万件）	销售单价（元/件）
2020 年	**0-5 元**	**32.57%**	**主要应用于大众、克莱斯勒的换挡拉索；应用于雪铁龙、大众、福特的汽车排气；应用于霍尼韦尔的涡轮增压**	**5，544.34**	**0.95**

	5-10 元	**20.06%**	**主要应用于大众、通用、宁波丰沃的涡轮增压；应用于大发的换挡拉索**	**480.25**	**6.78**
	10-30 元	**8.78%**	**主要应用于长城、宁波丰沃的涡轮增压**	**112.59**	**12.65**
	30 元以上	**38.59%**	**主要应用于大众的涡轮增压**	**159.13**	**39.35**
	合计	**100.00%**		**6，296.31**	**2.58**
2019 年	0-5 元	37.65%	主要应用于大众、克莱斯勒的换挡拉索；应用于雪铁龙、大众、福特的汽车排气；应用于康明斯、潍柴的涡轮增压	5,727.04	0.85
	5-10 元	23.62%	主要应用于大众、通用的涡轮增压；应用于大发的换挡拉索	448.17	6.84
	10-30 元	5.29%	主要应用于长城的涡轮增压	50.78	13.52
	30 元以上	33.44%	主要应用于大众的涡轮增压	105.93	40.97
	合计	**100.00%**		**6,331.92**	**2.05**
2018 年	0-5 元	43.31%	主要应用于大众、克莱斯勒、大发等品牌的换挡拉索；应用于雪铁龙的汽车排气；应用于康明斯、潍柴的涡轮增压	6,149.66	0.84
	5-10 元	23.62%	主要应用于大众、通用、吉利、长城等品牌的涡轮增压系统；应用于大发的换挡拉索	399.83	7.06
	10-30 元	9.78%	主要应用于通用、长城汽车的涡轮增压系统	84.76	13.79
	30 元以上	23.29%	主要应用于大众的涡轮增压系统	67.11	41.50
	合计	**100.00%**		**6,701.36**	**1.78**

其中，单价较高（5 元以上）的异形连接件销售的主要客户列示如下：

客户名称	对应的主要品牌及车型	主要价格区间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大众 EA211 1.4T 发动机对应的所有车型	30 元以上
	通用 C10T 发动机对应的所有车型	5-10 元
	长城 1.5T 发动机对应的所有车型	10-30 元
锋宏集团	大众 EA211 1.4T 发动机对应的所有车型	5-10 元
富奥石川岛	大众 EA211 1.4T 发动机对应的所有车型	30 元以上
宁波丰沃	**吉利汽车对应的所有车型**	**10-30 元**
南通海泰科特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大众 EA211 1.4T 发动机对应的所有车型**	**5-10 元**

由上述分析可见，报告期内，单价在 30 元以上的异形连接件产品对应的主要客户为富奥石川岛，销量大幅增加主要受大众集团涡轮增压器转载率提升以及

大众 EA211 1.4T 涡轮增压器供应商份额切换的影响，与客户及对应终端客户需求变化一致。

2018-2019 年，富奥石川岛的供应份额逐年增长，**2019 年下半年至 2020 年 9 月期间，富奥石川岛为大众 1.4T 涡轮增压器的独家供应商；2020 年 10 月起，该项目由富奥石川岛独家供应切换为发行人客户富奥石川岛和上海菱重共同供货，但富奥石川岛仍为主要供应商。**公司作为富奥石川岛 1.4T 项目拉杆组件的独家供应商，拉杆组件的销量亦随之增长。相对于应用于博格华纳涡轮增压器上的拉杆，由于配套了新一代电子控制启动放气阀涡轮增压器的拉杆组件技术要求较高、工艺较为复杂，因此，发行人销售给富奥石川岛的产品单价较高，约 40 元/件，销量由 **2018 年的 40.14** 万件增长至 **2020 年的 136.32 万件**，进而拉高了异形连接件的平均单价，提升了异形连接件的销售收入。

2）异形连接件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关于异形连接件产品的前五大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数量（万件）	销售金额（万元）	销售单价（元/件）
2020 年	1	富奥石川岛	**156.21**	**6,049.39**	**38.73**
	2	佛吉亚	**661.85**	**1,790.65**	**2.71**
	3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128.23**	**1,224.33**	**9.55**
	4	南通海泰科特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153.71**	**1,081.06**	**7.03**
	5	**锋宏集团**	**357.83**	**1,000.03**	**2.79**
	合计		**1,457.82**	**11,145.47**	**7.65**
2019 年	1	富奥石川岛	102.50	4,188.12	40.86
	2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217.84	1,556.66	7.15
	3	佛吉亚	629.78	1,462.18	2.32
	4	锋宏集团	404.72	1,423.66	3.52
	5	瑞士工程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591.87	717.03	1.21
	合计		**1,946.71**	**9,347.66**	**4.80**
2018 年	1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255.95	2,787.39	10.89
	2	富奥石川岛	40.18	1,714.41	42.67
	3	锋宏集团	537.74	1,696.12	3.15

	4	佛吉亚	419.28	881.31	2.10
	5	德韧	434.20	726.06	1.67
	合计		**1,687.35**	**7,805.30**	**4.63**

2020 年前五大客户中新增客户南通海泰科特，主要从事涡轮叶轮、压气机叶轮、汽车机械配件等精密铸造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南通海泰科特是富奥石川岛的精密铸件产品的供应商，公司给富奥石川岛开发的连接销需要激光焊接到南通海泰科生产的阀门摆臂上，因此南通海泰科特向本公司采购连接销，配套提供给富奥石川岛的 EA211 1.4T 项目。

报告期内，向上述客户销售的产品类型、终端客户及配套发动机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应用模块	主要终端客户	主要配套发动机
1	富奥石川岛	涡轮增压系统	大众	大众 EA211 1.4T
2	佛吉亚	汽车排气系统	雪铁龙、福特、大众	-
3	锋宏集团	涡轮增压系统	博格华纳	大众 EA211 1.4T
			霍尼韦尔、康明斯	柴油卡车发动机
4	南通海泰科特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涡轮增压系统	大众	大众 EA211 1.4T
5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涡轮增压系统	上汽通用	通用 C10T/C13T 项目对应的发动机
			上汽大众	大众 EA211 1.4T
			长城	长城 EB04 项目对应的发动机
6	瑞士工程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换挡拉索系统	大众	-
7	德韧	换挡拉索系统	克莱斯勒	-

3、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材料收入、模具收入、废料销售、房租收入等，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收入	**135.70**	**36.45%**	194.15	41.90%	186.59	44.61%

房租收入	**5.71**	**1.53%**	5.71	1.23%	5.24	1.25%
废料收入	**153.19**	**41.14%**	165.91	35.81%	114.15	27.29%
模具收入	**76.40**	**20.52%**	97.58	21.06%	110.90	26.51%
其他	**1.33**	**0.36%**	-	-	1.42	0.34%
合 计	**372.33**	**100.00%**	**463.35**	**100.00%**	**418.29**	**100.00%**

其中，模具收入系子公司上海易扣的塑料紧固件模具收入；废料收入系公司金属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部分可变卖的废弃金属，包括不锈钢钉、不锈钢屑、铁钉、铁屑等。

（1）废料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废料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废料重量（吨）	**430.08**	472.11	295.23
废料销售收入（万元）	**153.19**	165.91	114.15
主营业务收入-金属紧固件（万元）	**30,276.26**	26,586.96	26,970.42
废料率（废料销售/主营业务收入）	**0.51%**	0.62%	0.42%
废料销售均价（元/kg）	**3.56**	3.51	3.87

报告期内，发行人废料销售收入**呈先增后降趋势**，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

发行人 2019 年废料销售增长，主要受产品结构变动影响。华域视觉、富奥石川岛、佛吉亚部分产品的废料率相对较高，2019 年上述三家销量上升明显，因此废料率增加。另外，新品开发过程中需要不断调机和试模，2019 年新品相对较多，进一步提高了 2019 年的废料率。

2020 年废料销售小幅下降，主要系**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佛吉亚产品对应的调机技术人员系湖北户口，无法及时回沪，因此发行人由自产改为外购毛坯件再加工，导致废料减少。

（2）模具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中模具收入分别为 110.90 万元、97.58 万元和 **76.40 万元**，占其他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51%、21.06%和 **20.52%**。

发行人对于模具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的方式具体如下：

类型	模具收入确认时点	模具成本归集和结转
金属件模具	产品样件 PPAP 认可合格后，取得关于模具结算的确认文件时，一次性确认，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领用模具用于产品生产时，摊销计入产品成本，即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塑料紧固件模具	经客户验收合格或阶段性认可，取得客户的确认文件时确认收入	根据客户可确认收入的模具款或模具阶段款，结转对应的模具采购成本

上述收入确认时点与合同条款关于风险报酬或控制权转移的约定一致。对于金属件模具的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与产品生产、销售相关，存在少量时间差异，但从产品角度看存在配比关系；塑料紧固件模具的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根据合同约定可以单独确认，存在配比关系。

同行业模具收入确认情况：

同行业	模具收入确认时点	模具成本归集和结转
华培动力、浙江长华	未单独披露模具收入政策	
泉峰汽车	公司模具收入以达到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时点确认，样品收入以客户验收时点确认	未做描述
瑞玛工业	模具收入：在公司开发的模具经过客户认可，并取得客户确认文件时确认收入	针对每套模具均建立独立的模具料号、搭建模具 BOM 清单和生产工艺路线，并开立模具生产工单，按照工单独立核算成本。模具产品生产制作过程中发生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综上，发行人关于模具收入与成本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行业惯例。

4、销售收入回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销售回款的支付方主要为公司的直接客户，存在部分客户通过第三方支付货款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第三方回款原因	支付金额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德韧、佛吉亚	集团内统一安排支付导致	213.84	316.18	635.02
上海马陆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用友捷”）	因签署应收账款购买协议导致	261.67	533.16	-
合计		**475.51**	**849.34**	**635.02**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8%**	**2.77%**	**2.10%**

（1）德韧、佛吉亚

德韧、佛吉亚系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均为跨国经营的国际企业集团，该等集团分支公司众多，组织层次较为复杂，为有效运用资金，提高集团内资金的使用效率，对供应商的付款由集团财务中心统一支付，从而导致第三方回款情况。

（2）日用友捷

2017 年 9 月，发行人与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摩根大通银行”）签署《应收账款购买协议》，协议约定的义务人为广东德昌电机有限公司的任何子公司、关联方等，公司客户日用友捷与广东德昌电机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下的两家企业，因此日用友捷亦为该协议的义务人。上述协议的存在导致2019年及2020年部分日用友捷的部分货款系通过摩根大通银行支付至公司，从而导致第三方回款情况。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第三方回款情况具备商业合理性，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的较低，且支付货款的第三方不存在公司的关联方，因此上述第三方回款情形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的第三方回款具备商业合理性，相关第三方回款对应的营业收入具有真实性。

5、现金交易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交易所金额及占比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现金收款	**0.61**	0.46	1.74
营业收入	**34,465.49**	30,650.20	30,247.15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0%**	**0.00%**	**0.01%**
现金付款	**30.45**	31.91	38.43
采购总额	**16,897.03**	14,914.72	15,225.13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0.18%**	**0.21%**	**0.25%**

由上表可见，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现金收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0.01%、0.00%和 0.00%，主要为零星废料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25%、0.21%和 **0.18%**，主要为零星采购。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交易的金额及占比较低，且相关方中不包含公司关联方。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现金交易可验证，相关内控有效，公司报告期现金交易真实、合理。

（三）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0,568.58**	**99.12%**	20,242.09	98.62%	19,861.10	98.39%
其他业务成本	**181.93**	**0.88%**	283.67	1.38%	326.01	1.61%
合计	**20,750.51**	**100.00%**	**20,525.76**	**100.00%**	**20,187.11**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均在 98%以上，其他业务成本很少，对公司经营业绩没有实质影响。公司的成本构成与收入构成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构成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螺钉螺栓	**8,286.17**	**41.05%**	8,453.61	41.76%	9,035.99	45.50%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异形连接件	**8,564.85**	**42.43%**	8,074.67	39.89%	7,652.46	38.53%
其他	**1,204.63**	**5.97%**	1,574.93	7.78%	1,592.78	8.02%
金属件小计	**18,055.65**	**89.45%**	**18,103.22**	**89.43%**	**18,281.22**	**92.05%**
塑料紧固件	**2,128.76**	**10.55%**	2,138.87	10.57%	1,579.88	7.95%
合计	**20,184.42**	**100.00%**	**20,242.09**	**100.00%**	**19,861.10**	**100.00%**

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为便于比较，此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已剔除仓储运输费 384.16 万元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因素构成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8,347.54**	**41.36%**	8,308.14	41.04%	7,452.04	37.52%
直接人工	**4,006.61**	**19.85%**	4,397.49	21.72%	4,296.91	21.63%
制造费用	**3,213.55**	**15.92%**	3,412.22	16.86%	3,530.87	17.78%
外协加工费	**4,616.72**	**22.87%**	4,124.25	20.37%	4,581.28	23.07%
合计	**20,184.42**	**100.00%**	**20,242.09**	**100.00%**	**19,861.10**	**100.00%**

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为便于比较，此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已剔除仓储运输费 384.16 万元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具体分析如下：

1、材料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主要为线材、棒材、外购五金件，其材质主要为碳钢及不锈钢，以及尼龙原料。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个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线材	**9.35**	8.88	9.03
棒材	**25.46**	24.40	22.12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五金件	0.12	0.16	0.09
尼龙原料（PA66）	36.72	40.87	35.12

2017 第四季度起，受供给侧结构政策持续深入以及环保限产等因素的影响，钢材价格持续攀高，2018 年全年始终处于高位震荡调整运行，2019 年钢材价格波动下滑。2020 年第四季度，上游铁矿石价格强势上行，钢材价格同步上涨。

线材和棒材的的采购单价除受市场钢材价格波动的影响外，亦受采购产品材质及采购结构的影响。一般来说，不锈钢材料价格远高于碳钢材料。报告期内棒材平均采购单价持续上升，系受单价较高的定制不锈钢型材采购占比不断增长的影响；2020 年线材平均采购单价较 2019 年有所增长，主要系根据客户要求新增进口不锈钢线材型号，该型号采购单价约 77 元/kg。

剔除上述特殊原材料型号的影响，并考虑原材料生产、销售结转周期 4 个月左右的时间，报告期内，对材料成本产生影响的线材及棒材平均采购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线材	8.83	9.19	9.00
棒材	19.10	24.35	23.29

注：2018 年对材料成本构成影响的采购价格主要系 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期间的平均价格，2019 年、2020 年依次类推。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对材料成本产生影响的线材及棒材平均采购单价呈先增后降趋势，2020 年，平均采购单价下滑较为明显。

子公司上海易扣生产所需的尼龙原料以进口 PA66 为主，平均采购单价随国际化工巨头销售价格走势波动，2018 年起，国外化工巨头不断提高 PA66 的价格，2019 年采购价格处于高位，2020 年有所下滑，故报告期内对材料成本产生影响的平均采购单价亦呈先增后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分别为 7,452.04 万元、8,308.14 万元和 **8,347.5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7.52%、41.04%和 **41.36%**。**直接材料金额变动趋势与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

2019 年，直接材料较 2018 年增长 856.10 万元，主要受以下两方面的影响：

（1）2019 年，富奥石川岛的连接杆组件销量大幅增长，该等产品使用的原材料为定制的不锈钢型材，单价较高，导致原材料成本增长。

（2）子公司上海易扣生产的塑料紧固件的原材料以进口 PA66 为主，2018 年起，国外化工巨头不断提高 PA66 的价格，导致 2019 年原材料成本处于高位，随着塑料紧固件销量的增长，原材料成本大幅增加。

2、人工成本

报告期内，直接人工成本分别为 4,296.91 万元、4,397.49 万元和 **4,006.6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1.63%、21.72%和 **19.85%**，相对稳定。

2020 年直接人工较 2019 年减少 390.88 万元，系受政府社保减免政策的影响。

3、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的折旧费、水电费以及间接生产物料消耗等，报告期各期分别 3,530.87 万元、3,412.22 万元和 **3,213.5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7.78%、16.86%和 **15.92%**，相对稳定。

2020 年制造费用较 2019 年减少 198.67 万元，主要原因为：（1）公司通过改模的方式提升模具的通用性与利用率，控制并减少新模具的采购，模具费下降；（2）车间整修改造等其他费用减少。

4、外协加工费用

公司外协加工费用主要系产品表面处理、部分机加工以及产品筛选。其中，表面处理外协加工系公司不具备电镀、盐浴等表面处理的资质；机加工和产品筛选的工艺简单、附加值较低，公司产能不足或者规模生产不经济时，会将部分机

加工工序以及产品筛选工序外包给满足产品质量要求的供应商，通过外协采购模式进行。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费用分别为 4,581.28 万元、4,124.25 万元和 **4,616.72**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3.07%、20.37%和 **22.87%**。**2019 年外协加工费金额略低于 2018 年和 2020 年，主要系受汽车行业整体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公司金属件产品销量减少所致。**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及各产品毛利贡献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13,908.74**	**98.65%**	**9,944.76**	**98.23%**	**9,967.76**	**99.08%**
其中：螺钉螺栓	**4,168.27**	**29.56%**	3,437.56	33.95%	3,927.14	39.04%
异形连接件	**7,661.29**	**54.34%**	4,904.96	48.45%	4,304.33	42.79%
其他金属件	**389.14**	**2.76%**	140.24	1.39%	457.36	4.55%
金属件小计	**12,218.70**	**86.66%**	**8,482.76**	**83.78%**	**8,688.83**	**86.37%**
塑料紧固件	**1,690.04**	**11.99%**	1,462.00	14.44%	1,278.92	12.71%
其他业务毛利	**190.40**	**1.35%**	**179.68**	**1.77%**	**92.28**	**0.92%**
合计	**14,099.14**	**100.00%**	**10,124.44**	**100.00%**	**10,060.03**	**100.00%**

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为便于比较，此处毛利分析已剔除仓储运输费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分别为 10,060.03 万元、10,124.44 万元和 **14,099.14**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其中螺钉螺栓和异形连接件的毛利贡献占比 **80%**以上，是公司盈利的主要来源。

2、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综合毛利率	**40.91%**	33.03%	33.26%
主营业务毛利率	**40.80%**	32.94%	33.42%

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为便于比较，本招股书说明书毛利率分析均已剔除仓储运输费的影响，下文不再注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个类别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销售占比及毛利率贡献率**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螺钉螺栓	33.47%	36.53%	12.23%	28.91%	39.39%	11.39%	30.29%	43.46%	13.17%
异形连接件	47.22%	47.59%	22.47%	37.79%	43.00%	16.25%	36.00%	40.08%	14.43%
其他金属件	24.42%	4.67%	1.14%	8.18%	5.68%	0.46%	22.31%	6.87%	1.53%
金属件小计	40.36%	88.80%	35.84%	31.91%	88.07%	28.10%	32.22%	90.42%	29.13%
塑料紧固件	44.26%	11.20%	4.96%	40.60%	11.93%	4.84%	44.74%	9.58%	4.29%
主营业务毛利率	40.80%	100.00%	40.80%	32.94%	100.00%	32.94%	33.42%	100.00%	33.42%

由上表可见，2020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9 年增长 7.86%，主要系异形连接件毛利率及销售占比增长所致，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约 6.22%。

异形连接件收入及毛利率的增长主要系：①用于涡轮增压系统的异形连接件销售情况变动，具体表现为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客户富奥石川岛需求增长，销售收入相应增加；以及销售给宁波丰沃的用于吉利汽车国六项目的相关产品进入量产阶段，销售收入增加的同时，因材料更换、工艺改进及量产带来的规模效应等因素导致毛利率大幅增长。②用于换到拉索系统的异形连接件产品平均毛利率增长，具体表现为销售给佛吉亚的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销量增长。

此外，客户与产品结构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工艺优化、社保减免、制造费用下降以及产销量增长带来的整体规模经济效应等因素导致其他类别产品毛利率均呈上升趋势，使得主营业务毛利率得以进一步提升。

各类别产品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具体分析如下：

（1）螺钉螺栓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螺钉螺栓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收入（万元）	**12,454.45**	11,891.18	12,963.13
营业成本（万元）	**8,286.17**	8,453.61	9,035.99
销量（万件）	**144,116.73**	125,625.07	134,610.18
销售单价（元/件）	**0.0864**	0.0947	0.0963
变动率	**-8.70%**	-1.71%	5.49%
单位成本（元/件）	**0.0575**	0.0673	0.0671
变动率	**-14.56%**	0.25%	4.12%
毛利率	**33.47%**	**28.91%**	**30.29%**

注：变动率计算存在因小数位导致的微小误差，下同。

报告期内，螺钉螺栓毛利率分别为 30.29%、28.91%和 **33.47%**。

2019 年的毛利率较 2018 年下降 1.38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9 年平均销售单价下降所致。

2020 年的毛利率较 2019 年上升 **4.56 个**百分点，主要系**单位成本降幅超过平均销售单价下滑幅度所致。**

以连环替代法测算 2020 年螺钉螺栓的销售单价、各单位成本构成变动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程度：

单位：元/个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金额	变化幅度	对毛利率的影响
销售单价	0.0864	0.0947	-0.0082	-8.70%	-6.78%
单位成本	0.0575	0.0673	-0.0098	-14.56%	11.34%
其中：直接材料（成本 1）	0.0210	0.0257	-0.0047	-18.30%	5.44%
直接人工（成本 2）	0.0096	0.0120	-0.0025	-20.45%	2.85%
制造费用（成本 3）	0.0076	0.0089	-0.0014	-15.25%	1.57%
委外加工费（成本 4）	0.0194	0.0206	-0.0013	-6.15%	1.47%

注：销售单价的影响=（本期销售单价-上期销售单价）/本期销售单价-上期毛利率；成本 1 的影响=（上期成本 1-本期成本 1）/本期销售单价，依次类推。

由上表可见，2020 年螺钉螺栓各单位成本构成金额均较 2019 年大幅下滑，抵消了平均销售单价下滑对毛利率的不利影响，是毛利率增长的主要原因。

2020 年，螺钉螺栓销售单价及各单位成本构成金额的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①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

2020 年，发行人螺钉螺栓销量为 144,116.73 万件，较 2019 年增加 18,491.66 万件，主要系对华域视觉及伍尔特集团之子公司艾维尼尔森的销量增加所致。

2020 年，出于稳定及时的供货需求，华域视觉将部分项目的采购切换至发行人，叠加存量项目需求增长的影响，货品名称为 EP026-037、EP026-023、EP026-112 等 7 款用于车灯的小螺钉销量较 2019 年增加 7,392.74 万件，该等产品工艺简单，材料耗用较少，平均销售单价仅约 0.04 元/件，平均单位材料成本仅约 0.005 元/件。

同时，受国外疫情影响，伍尔特集团之子公司艾维尼尔森将爱立信通讯滤波器项目的国外业务转由发行人承接，使得相关螺钉螺栓的销量较 2019 年增加 7,802.75 万件，该等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仅约 0.03 元/件，平均单位材料成本仅约 0.01 元/件。

上述产品因体积小、生产工艺相对简单，耗用的单位人工工时、机时以及委外表面处理的单价均相对较低，销售单价亦较低，销量的增长，拉低了螺钉螺栓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及平均单位成本的各项构成金额。

②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螺钉螺栓的原材料以碳钢类线材为主。

发行人存货周转天数在 4 个月左右，即从原材料采购入库至产成品销售出库并与客户对账确认收入需要 4 个月左右的时间，由此推出，2019 年结转成本的产品主要耗用的是 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8 月采购的原材料，2020 年结转成本的产品主要耗用的是 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8 月采购的原材料，上述期间碳钢类线材的平均采购单价分别为 7.70 元/kg 和 7.50/kg，降幅 2.60%，导致 2020 年螺钉螺栓单位材料成本进一步下降。

③规模效应及政府优惠政策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螺钉螺栓产品均由超捷股份及其子公司江苏超捷生产，2020 年上述两家公司社保减免金额为 462.04 万元，以当期生产人员薪酬占比、螺钉螺栓人工成本占比及螺钉螺栓产量测算，社保减免对螺钉螺栓单位人工成本的影响约-0.001 元/件，对毛利率增长的影响约 1.67%。

此外，2020 年，在生产螺钉螺栓的专用设备略有减少及生产人员未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发行人通过优化排工排产、提升机台使用率等方式实现螺钉螺栓销量增加 18,491.66 万件，涨幅 14.72%，产销量增长带来的规模经济效应，有效摊薄了单位人工及单位制造费用；而发行人通过改模的方式提升模具的通用性与利用率以减少模具的采购与耗用，以及车间整修改造等其他费用减少致使发行人产品的单位人工和单位制造费用进一步减少。

综上，产品结构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规模经济效应及政府优惠政策等因素综合导致 2020 年螺钉螺栓平均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大于销售单价的下滑，进而使得毛利率增长。

（2）异形连接件毛利率分析

1）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收入（万元）	**16,226.13**	12,979.63	11,956.79
营业成本（万元）	**8,564.85**	8,074.67	7,652.46
销量（万件）	**6,296.31**	6,331.92	6,701.36
销售单价（元/件）	**2.58**	2.05	1.78
变动率	**25.72%**	14.89%	30.99%
单位成本（元/件）	**1.36**	1.28	1.14
变动率	**6.67%**	11.67%	24.06%
毛利率	**47.22%**	**37.79%**	**36.00%**

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6.00%、37.79%和 **47.22%**，逐年增长，平均单价及单位成本亦呈增长趋势。

应用于各模块的异形连接件毛利率及其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用模块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涡轮增压系统	**10,894.88**	**67.14%**	**56.14%**	8,226.13	63.38%	46.82%	7,390.92	61.81%	42.31%
换挡拉索系统	**1,799.49**	**11.09%**	**27.80%**	1,938.16	14.93%	20.32%	2,094.25	17.52%	22.26%
汽车排气系统	**1,838.27**	**11.33%**	**14.91%**	1,524.22	11.74%	8.41%	972.02	8.13%	9.72%
其他	**1,693.49**	**10.44%**	**45.48%**	1,291.12	9.95%	41.18%	1,499.60	12.54%	41.11%
合计	**16,226.13**	**100.00%**	**47.22%**	**12,979.63**	**100.00%**	**37.79%**	**11,956.79**	**100.00%**	**36.00%**

鉴于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等于各类产品毛利率与其占公司销售收入比例的乘积之和，故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主要受产品销售结构和各类产品毛利率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上述两个因素对异形连接件毛利率影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应用模块	2020 年度/2019 年度			2019 年度/2018 年度		
	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毛利率变动影响	合计影响	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毛利率变动影响	合计影响
涡轮增压系统	**2.11%**	**5.91%**	**8.02%**	0.74%	2.79%	3.52%
换挡拉索系统	**-1.07%**	**1.12%**	**0.05%**	-0.53%	-0.34%	-0.87%
汽车排气系统	**-0.06%**	**0.76%**	**0.70%**	0.30%	-0.11%	0.20%
其他	**0.22%**	**0.43%**	**0.65%**	-1.07%	0.01%	-1.06%
合计	**1.21%**	**8.21%**	**9.42%**	**-0.55%**	**2.35%**	1.79%

注：销售结构变化因素影响=当期毛利率*（本期销售占比-上期销售占比）；毛利率波动因素影响=上期销售占比*（本期毛利率-上期毛利率）

从上表的定量分析可以看出，异形连接件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系受应用于涡轮增压系统的异形连接件销售情况变动的影响，**2020 年毛利率的增长还较多地受到换挡拉索系统产品平均毛利率增长的影响。**

①报告期内涡轮增压系统异形连接销售情况

应用于涡轮增压系统的异形连接件毛利率逐年上涨，主要系受高毛利率的连接杆组件的销量和毛利率逐年增加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金额（万元）	占比	毛利率	销售金额（万元）	占比	毛利率	销售金额（万元）	占比	毛利率
连接杆组件	**10,179.08**	**93.43%**	**57.29%**	7,131.51	86.69%	49.47%	6,195.24	83.82%	42.79%
其它	**715.81**	**6.57%**	**39.85%**	1,094.63	13.31%	29.53%	1,195.67	16.18%	39.80%
合计	**10,894.88**	**100.00%**	**56.14%**	**8,226.13**	**100.00%**	**46.82%**	**7,390.92**	**100.00%**	**42.31%**

报告期内，连接杆组件的销售金额分别为6,195.24万元、7,131.51万元和10,179.08万元，毛利率分别为42.79%、49.47%和57.29%，均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受以下两方面因素的影响：

I.大众1.4T车型销量增长及对应涡轮增压器厂商份额切换

大众EA211 1.4T相关产品的客户分别为富奥石川岛、上海菱重、锋宏集团（通过博格华纳供货）、南通海泰科特（配套供货至富奥石川岛）。报告期内，受富奥石川岛、上海菱重及博格华纳在大众1.4T项目中供应份额切换的影响，富奥石川岛的供应份额整体呈增长趋势。

对于大众EA211 1.4T涡轮增压器，不同厂商对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要求、参与方式等存在差异，例如富奥石川岛的连接杆组件系由公司参与设计并经大众研发部门认可的，且生产工艺已取得国内发明专利《汽车涡轮增压耐磨型传动连杆组件的制造方法》（专利号：ZL201510615047.3），因此产品单价及毛利率相对较高；而上海菱重、博格华纳的连接杆组件系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设计方案生产的，毛利率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大众1.4T车型销量分别为93.74万辆、119.53万辆及121.57万辆，市场需求的增加，导致前述客户对公司相关产品的需求增长。同时，由于富奥石川岛在EA211 1.4T项目中供应份额的增长，进一步使得公司对富奥石川岛及其配套厂商南通海泰科特的相关产品销售收入逐年大幅增长，合计收入由2018年的2,146.16万元快速增长至2020年的7,031.60万元，上述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高，销售规模的扩大带动了连接杆组件毛利率的持续增长。

II.2020年，宁波丰沃产品进入量产阶段

除大众1.4T相关产品的影响外，2020年，连接杆组件毛利率的增长还受到宁波丰沃应用于吉利汽车国六项目的涡轮增压器进入量产阶段的影响，对应产

品销售收入由2019年的100.33万元增长至831.66万元，使得连接杆组件销售收入进一步增长。同时，基于客户降本需求，2020年双方在材料更换及工艺上的改进措施达成共识，叠加规模效应、社保减免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生产成本下降幅度大于售价下降幅度，毛利率水平上涨。上述变化对2020年连接杆组件毛利率的影响为3.98%。

此外，2020年社保减免等政府优惠政策、制造费用下降及发行人整体规模效应摊薄固定费用等因素共同致使其他客户的毛利率亦呈增长趋势，进一步带动了连接杆组件的毛利率，涡轮增压异形连接件毛利率同步上升。

②排气系统异形连接件销售情况

排气系统异形连接件的主要客户为佛吉亚。报告期内，佛吉亚销售收入分别为881.31万元、1,462.18万元和1,790.65万元，收入占比分别为90.67%、95.93%和97.41%，逐年增长。因此，排气系统异形连接件的销售情况主要受佛吉亚的影响。

佛吉亚系全球最大的排气系统供应商，公司于2013年起与其开始接触。经过两年左右的技术交流及产品送样、试验，公司产品得到了佛吉亚技术团队的认可。

为了与佛吉亚达成合作，在未来争取更多的合作机会，公司在合作初期，即2015年-2017年采取了低价战略。同时受未形成规模化量产成本较高的影响，公司销售给佛吉亚的产品毛利率极低，甚至为负。

随着项目的推进，公司与佛吉亚之间的合作日益加深，产品逐步开始量产、生产变得更加稳定，产品成本逐渐下滑；此外，发行人通过项目的技术积累，2018年依据佛吉亚的要求开发新品，于2019年初起陆续通过样品PPAP测试并于当期实现量产，产品类型也从初期的氧传感器基座产品拓展至氮氧传感器基座、压力传感器基座、温度传感器基座等。相较于老产品，新产品结构、工序更为复杂，生产技术要求升级，生产成本相对较高，但定价也相对较高，毛利率水平得以改善。

2018-2020 年期间发行人开发的佛吉亚新产品在 2019 年及 2020 年的销量分别约 70 万件、290 万件，占排气系统异形连接件总销量的比例从 2019 年的 11%增长至 2020 年的 41%，使得用于排气系统的异形连接件毛利率较 2019 年有所增长。

2）不同价格区间的异形连接件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价格区间的异形连接件的销售金额、毛利及占比、毛利率情况已申请豁免披露。

（3）其他金属件毛利率分析

其他金属件产品主要为螺母、垫片等。报告期内，其他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2.31%、8.18%和 **24.42%**，波动较大，主要系螺母、垫片种类繁多且客户需求不稳定，报告期各期毛利率根据客户的需求差异存在一定的波动。

其他金属件产品非公司主要产品，其毛利占总毛利的比重很低，不足 **5%**，因此其毛利率变化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很小。

（4）塑料紧固件毛利率分析

塑料紧固件主要为子公司上海易扣研发、生产、销售的扎带、线扣、管卡等产品，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以及通信三大行业。

报告期内，塑料紧固件销售单价、单位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收入（万元）	**3,818.81**	3,600.87	2,858.80
营业成本（万元）	**2,128.76**	2,138.87	1,579.88
销量（万件）	**12,777.25**	12,605.73	13,046.78
销售单价（元/件）	**0.30**	0.29	0.22
变动率	**4.63%**	30.36%	9.23%
单位成本（元/件）	**0.17**	0.17	0.12
变动率	**-1.81%**	40.12%	29.37%
毛利率	**44.26%**	**40.60%**	**44.74%**

报告期内，塑料紧固件平均单价及单位成本变动趋势与毛利率变动趋势相匹配，主要受产品结构变化及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塑料紧固件的毛利贡献率在11%-15%间波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不同应用领域的塑料紧固件销售金额、占比及毛利率水平如下：

单位：万元

应用领域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收入占比	销售金额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销售金额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销售金额	毛利率
电子电器	32.19%	1,229.29	49.16%	34.67%	1,248.30	47.04%	48.28%	1,380.36	48.79%
汽车行业	64.04%	2,445.52	41.59%	61.50%	2,214.39	36.71%	41.86%	1,196.60	40.80%
通信行业	3.77%	143.99	47.76%	3.84%	138.18	44.74%	9.86%	281.84	41.58%
合计	100.00%	3,818.81	44.26%	100.00%	3,600.87	40.60%	100.00%	2,858.80	44.74%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塑料紧固件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子电器产品和汽车类产品，合计占各期塑料紧固件收入的比例均在90%以上。报告期内，上海易扣加大了对汽车行业客户的开发力度，汽车行业塑料紧固件收入规模增加较快，收入占比明显上升。

整体来看，应用于电子电器行业的产品毛利率明显高于汽车类产品，主要系不同行业的客户对价格的敏感性存在差异，产品规格、工艺复杂度、规模化生产程度亦有不同。例如电子电器行业的塑料紧固件主要为尼龙线扣、隔离支撑柱、尼龙铆钉等通用塑料紧固件以及液晶模组支撑紧固类产品，产品尺寸和汽车类产品相比明显较小，同样大小的模具可以放置数量更多的模腔，使用模具单次可以生产更多数量的产品，生产效率高，更容易实现规模效应，使得生产成本降低，毛利率提升。

因此，电子电器塑料紧固件毛利率高于汽车类产品的毛利率具备合理性。

而从产品的各细分应用领域来看，主要应用领域电子电器和汽车行业毛利率均呈现先降后升的趋势，其中汽车类塑料紧固件毛利率波动较大分别为40.80%、36.71%和41.59%，主要受两方面因素的影响：

①原材料价格波动

塑料紧固件的原材料以PA66为主，报告期内PA66的平均采购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kg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PA66采购单价	36.72	40.87	35.12
涨幅	-10.15%	16.37%	19.46%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汽车类塑料紧固件毛利率变动趋势符合原材料价格变动实际情况。

②客户结构变动

2019年发行人向新增客户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销售的塑料紧固件以外购件为主，毛利率较低仅16.52%，但其销售收入占汽车类塑料紧固件销售收入的比例达到11.25%，拉低了整体毛利率；2020年向新增客户上海兴正汽车零部件中心、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产品以参与客户同步设计开发的汽车用管夹、单向阀产品为主，毛利率较高，两家新客户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为**12.38%**，拉高了整体毛利率。

3、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6“汽车制造业”，产品主要为汽车紧固件。公司根据行业分类、主要生产工艺和下游应用领域，选取浙江长华、瑞玛工业、华培动力、泉峰汽车作为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选择依据	主要客户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浙江长华（605018）	主要产品中紧固件与公司产品具有可比性	一汽大众、东风本田等合资品牌及长城汽车、上汽集团等国内自主品牌	-	29.55%[注1]	29.60%
瑞玛工业（002976）	汽车零部件产品中的紧固件与公司产品具有可比性，且存在客户、供应商重叠情形	汽车零部件主要客户有麦格纳、采埃孚天合、博世等	-	30.04%	31.09%
华培动力（603121）	主要应用于涡轮增压系统，与公	霍尼韦尔、石川岛播磨、博世马	-	36.95%	40.95%

可比公司	选择依据	主要客户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司产品应用模块具有可比性，且存在客户重叠情形	勒、三菱重工等全球知名涡轮增压整机制造商			
泉峰汽车（603982）	主要产品中紧固件与公司产品具有可比性，且存在客户重叠情形	法雷奥、博世、麦格纳等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制造商	-	25.13%	24.38%
平均值	-	-	-	**30.42%**	**31.50%**
超捷股份[注3]	-	富奥石川岛、上海菱重、麦格纳、博世马勒等	**40.36%**	**31.91%**	**32.22%**

注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注 2：瑞玛工业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仅披露汽车零部件的毛利率，故 2019 年毛利率以 2019 年 1-9 月汽车紧固件毛利率替代。

注 3：因可比公司产品均为金属制品，故选取公司金属件主营业务毛利率比对。

2018-2019 年，公司金属件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一致。2020 年金属件毛利率较 2019 年增加 8.45%，根据前述分析可知，主要系受客户与产品结构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工艺优化、社保减免、制造费用下降以及产销量增长带来的规模经济效应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金属件及同行业各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均存在差异，主要系产品结构及客户差异所致。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1）浙江长华的紧固件产品主要为螺栓螺母及应用于车架或底盘的异形连接件（通孔类、花键轴、轴套等），主要客户为一汽大众、上汽通用、东风本田、长城汽车等；（2）瑞玛工业的车用紧固件产品主要为安全转向系统用支架及螺钉螺栓、电子电器系统和动力总成系统用壳体及支架、车身及底盘系统用螺钉螺母；（3）泉峰汽车的产品主要为汽车空调压缩机缸体组件、汽车引擎零部件、传动零部件，主要客户为博格华纳、法雷奥、麦格纳等。上述三家的产品虽然与公司一样均为乘用车专用紧固件、连接件，但具体型号及应用部位与公司存在差异，客户结构亦存在差异，导致毛利率与公司有所差异。（4）华培动力的产品主要为放气阀组件、涡轮壳和中间壳，专供于涡轮增压零部件制造商，故毛利率较高。

公司的异形连接件以应用于涡轮增压器的连接杆组件为主，因此华培动力的放气阀组件与发行人产品较为相似，两者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华培动力-放气阀组件毛利率	注	39.53%	45.72%
发行人-异形连接件毛利率	47.22%	37.79%	36.00%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华培动力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华培动力的放气阀组件主要包括盖板、连接板及衬套。报告期内，受镍、铬、钢、钴等主要金属材料价格涨价影响，毛利率呈下降趋势。而发行人报告期内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用于涡轮增压器的高附加值拉杆组件产品销量的提升所致。同时，发行人异形连接件的原材料以钢材为主，其大宗市场价格相比镍、铬、钴等金属而言，较为稳定，成本相对可控。因此，虽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异形连接件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差异且趋势不一致，但内在的逻辑相同，差异主要系产品结构与材料成本变动所致。

4、塑料紧固件与金属紧固件毛利率差异分析及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1）塑料紧固件与金属紧固件毛利率差异分析

发行人塑料紧固件产品主要由子公司上海易扣研发、生产及销售。塑料紧固件的原材料主要为尼龙，制造环节的主要工序为注塑，而金属制品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制造环节的工序一般为冷镦成型、螺纹成型/机加工、热处理、表面处理等多道工序。两者生产工序差异较大，属于不同的细分领域。在塑料紧固件的细分领域，目前国内从事该行业的专业型公司相对较少，竞争环境较金属制品相对宽松，而且，上海易扣在开拓汽车类客户时，以同步设计开发服务为核心竞争力，积极参与整车厂相关零部件的前期设计开发，设计方案通过后，整车厂的研发部门将指定其供应商使用上海易扣的零件，开发环节的产品附加值相对较高，因此毛利率较高。

虽然塑料紧固件与金属紧固件同属于紧固件行业，但两者所处的竞争环境、研发设计需求、生产工序、产品材质、产品具体应用功能等多个方面均存在明显差异，因此毛利率不具备可比性。

（2）塑料紧固件毛利率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公司塑料紧固件产品主要包括汽车管卡及卡箍、汽车线束用扎带、汽车内饰座椅门板用 CLIP 产品等，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标榜”）的部分产品与发行人产品较为接近。

江阴标榜主营尼龙管路的生产销售，其 2018-2019 年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44%和 27.46%，其中其他产品中的接头壳体、管夹等精密注塑件与发行人塑料紧固件产品较为接近。该等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1.49%和 44.45%，对应的收入规模分别为 2,553.60 万元、4,150.94 万元。

报告期内，上海易扣塑料紧固件产品收入规模略小于江阴标榜，毛利率在 40%-50%左右，与江阴标榜同类产品的毛利率相近，略有差异，主要系塑料紧固件产品着重开发设计环节，而制造环节的工艺较为简单，单位成本较低，小幅的溢价对毛利率影响较大，因此上海易扣与江阴标榜的产品种类、客户结构及溢价水平稍有不同即会导致毛利率存在差异。

5、同类产品经销模式下毛利率与直销模式下毛利率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仅有子公司上海易扣生产、销售的塑料紧固件产品存在同时涉及直销与经销的产品型号，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夏普被富士康收购后，对供应链体系进行变革，由原来的“通过经销商采购”模式逐渐转变为“向原材料生产商直接采购”模式，导致上海易扣卖给上海森下的部分产品存在同时销售给富士康/夏普或其一级供应商的情形，其中经销金额最大的部分型号的销售单价、单位成本与毛利率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件

年份	规格型号	销售模式	销售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2020 年	NCTR-180STB	直销	0.23	0.17	25.23%
		经销	0.22	0.17	21.47%
	RC-07D-B	直销	0.10	0.04	52.78%
		经销	0.08	0.04	47.75%
	LWC-125T-BV0	直销	0.27	0.12	56.56%

		经销	**0.25**	**0.12**	**53.21%**
2019 年	NCTR-180STB	直销	0.23	0.18	20.66%
		经销	0.22	0.17	21.31%
	LWCF-046T,P/A	直销	0.20	0.09	55.95%
		经销	0.19	0.09	51.75%
	LWCF-046T-47L	直销	0.49	0.20	58.83%
		经销	0.44	0.20	55.02%
	LWC-070T-BV0	直销	0.27	0.14	48.32%
		经销	0.21	0.13	39.01%
2018 年	LWC-070T-BV0	直销	0.28	0.13	54.24%
		经销	0.21	0.13	40.08%
	LWCF-046T,P/A	直销	0.20	0.09	57.78%
		经销	0.19	0.09	55.19%
	LWCH-052T-B	直销	0.21	0.06	70.36%
		经销	0.20	0.06	69.24%
	NCTR-180STB	直销	0.23	0.16	27.19%
		经销	0.22	0.16	23.82%
	NSR-4050	直销	0.10	0.05	49.30%
		经销	0.09	0.05	44.32%

由上表可见，上海易扣向上海森下出售的主要规格型号的直销/经销单位成本基本一致，但由于部分型号的直销价格高于经销价格，导致直销销售单价与毛利率整体高于经销水平。该部分定价差异主要系在经销模式下，对于同一种规格产品，公司通常会给予经销商一定幅度的价格优惠，系正常合理的商业行为。

6、毛利率按地区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零部件主要为螺钉螺栓、异形连接件，上述产品在境内和境外不同销售区域下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件

产品类别	外销/内销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螺钉	外销	**0.26**	**0.15**	**41.47%**	0.27	0.18	32.99%	0.28	0.19	32.01%

螺栓	内销	**0.08**	**0.06**	**33.07%**	0.09	0.07	28.74%	0.09	0.07	30.24%
异形连接件	外销	**1.30**	**0.88**	**32.37%**	1.24	0.94	24.75%	1.30	0.96	26.18%
	内销	**3.15**	**1.57**	**49.96%**	2.38	1.41	40.58%	1.92	1.19	37.85%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的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系客户结构、产品结构存在差异所致。境内销售的异形连接件的毛利率明显高于境外销售的异形连接件毛利率，主要系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应用于涡轮增压的异形连接件主要在境内销售所致。上述产品在境外不同国家或地区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件

产品类别	国家/地区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螺钉螺栓	美国	**0.55**	**0.29**	**46.63%**	0.43	0.31	29.11%	0.39	0.28	28.47%
	日本	**0.08**	**0.04**	**41.89%**	0.10	0.05	56.89%	0.13	0.06	55.61%
	墨西哥	**0.18**	**0.09**	**47.05%**	0.12	0.08	35.67%	0.13	0.08	39.10%
	欧洲	**0.55**	**0.37**	**33.09%**	1.11	0.75	32.44%	0.99	0.70	29.37%
	其他	**0.30**	**0.19**	**34.81%**	0.34	0.24	28.86%	0.22	0.16	28.51%
异形连接件	美国	**1.89**	**0.94**	**50.08%**	1.77	1.27	28.16%	1.85	1.35	27.15%
	日本	**0.94**	**0.63**	**33.12%**	0.98	0.71	28.09%	0.86	0.62	28.57%
	墨西哥	**0.48**	**0.30**	**36.35%**	0.32	0.21	33.80%	0.19	0.11	38.36%
	欧洲	**2.77**	**2.02**	**27.03%**	2.31	1.88	18.50%	2.43	1.89	22.00%
	其他	**2.49**	**1.81**	**27.34%**	2.51	1.87	25.70%	2.22	1.62	26.84%

由上表可见，同类产品在不同国家或地区销售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客户结构、产品结构存在差异所致。发行人外销产品均为定制汽车零部件，由于不同国家对应的主要客户存在差异，客户所需具体产品型号、技术要求亦有不同，因此同类产品在不同国家/地区销售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存在差异具备合理性。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564.83**	**1.64%**	945.72	3.09%	956.52	3.16%
管理费用	**1,909.46**	**5.54%**	2,211.42	7.22%	1,772.04	5.86%
研发费用	**1,586.89**	**4.60%**	1,415.13	4.62%	1,404.43	4.64%
财务费用	**67.38**	**0.20%**	58.72	0.19%	14.95	0.05%
合计	**4,128.57**	**11.98%**	**4,630.99**	**15.11%**	**4,147.93**	**13.71%**

2020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30.12**	**58.45%**	339.06	35.85%	296.68	31.02%
仓储运输费	**[注]**	**[注]**	360.12	38.08%	273.35	28.58%
办公费	**41.87**	**7.41%**	41.31	4.37%	33.46	3.50%
业务招待费	**46.37**	**8.21%**	41.91	4.43%	24.42	2.55%
差旅费	**17.98**	**3.18%**	33.95	3.59%	37.11	3.88%
咨询服务费	**2.40**	**0.42%**	27.41	2.90%	90.98	9.51%
折旧与摊销	**38.19**	**6.76%**	25.18	2.66%	34.31	3.59%
促销费	**13.58**	**2.40%**	32.04	3.39%	22.25	2.33%
质量保证费	**73.07**	**12.94%**	38.31	4.05%	142.95	14.95%
其他	**1.24**	**0.22%**	6.43	0.68%	1.01	0.11%
合　计	**564.83**	**100.00%**	**945.72**	**100.00%**	**956.52**	**100.00%**

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

从上表可以看出，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仓储运输费、咨询服务费及质量保证费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1）职工薪酬

1）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人员人均薪酬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人员人数（人）	**21**	22	21
销售人员薪酬总额（万元）	**330.12**	339.06	296.68
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万元）	**15.72**	15.41	14.13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4,093.16**	30,186.85	29,828.85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2.94%，但销售人员薪酬总额略有减少，主要系受社保减免政策的影响。剔除该优惠政策的影响，2020 年销售人员薪酬总额约 360 万元，亦呈增长趋势，与销售规模变动趋势一致。

（2）仓储运输费

公司仓储运输费主要包括进仓费、仓储费及运输费。

进仓费为外销产品送达海关，与海关有关的各项费用，一般由物流货代公司先行支付后向发行人开具发票，具体包括进仓费、报关费、堆放费、查验费、目的地港操作费等。

仓储费为公司产品送至客户指定第三方仓库后支付的保管费。公司运输费用的承担方式根据与客户的合同或订单约定执行，内销客户的运输费主要由公司承担；对于外销业务，部分客户由公司承担送货至出口报关港口的运输费，少量客户由公司承担境外运输费用。

运输费一般以产品重量及运输距离为依据计算。

报告期内，仓储运输费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进仓费	37.52	9.77%	37.93	10.53%	40.72	14.90%
仓储费	37.04	9.64%	34.95	9.71%	17.14	6.27%
运输费	309.60	80.59%	287.23	79.76%	215.49	78.83%

合计	**384.16**	**100.00%**	**360.12**	**100.00%**	**273.35**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	**34,093.16**	**-**	**30,186.85**	**-**	**29,828.85**	**-**
占比	**1.13%**	**-**	**1.19%**	**-**	**0.92%**	**-**

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为方便比较，仓储运输费在此列示比较。

报告期内，运输费逐年增加，主要受销售收入区域分布变化的影响。2018-2020 年，东北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8.97%、18.10%和 21.12%，运输距离的拉长导致运输费增长。总体而言，发行人仓储运输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92%、1.19%和 1.13%，整体保持稳定，占比较小。

（3）咨询服务费

公司咨询服务费主要由以下两方面构成：①公司聘请第三方机构针对特定客户提供市场开拓、协调处理货物运输、仓储、配送服务而支付的款项；②子公司上海易扣根据其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共同开发客户协议而支付的客户开发费用和顾问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咨询服务费构成情具体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第三方咨询服务费	-	4.01	83.18
上海森下市场开拓费	2.40	23.40	7.80
合计	2.40	27.41	90.98

报告期内，公司咨询服务费分别为 90.98 万元、27.41 万元和 2.40 万元，呈下降趋势，主要系依赖于第三方机构进行的市场开拓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支付给第三方机构的咨询服务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三方机构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重庆超艺贸易有限公司	-	-	-
上海菱克贸易有限公司	-	4.01	74.31

上海盈吉贸易有限公司	-	-	-
上海迈礴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	-	-	-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诚德机械厂	-	-	8.86
合计	**-**	**4.01**	**83.18**

上述第三方服务机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第三方服务机构名称	成立时间	企业住所地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主要成员
重庆超艺贸易有限公司	2012.08.13	重庆市九龙坡区	50 万元	李先东 10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李先东；监事：王小洪
上海菱克贸易有限公司	2008.08.18	上海市青浦区	2,000 万元	彭金钦 100%	执行董事：彭金钦；监事：周雷
上海盈吉贸易有限公司	2013.05.09	上海市嘉定区	80 万元	陈家年 50%、郑荣其 50%	执行董事：郑荣其；监事：陈家年
上海迈礴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6.09.09	上海市崇明区	100 万元	方宗元 99%、王华 1%	执行事务合伙人：方宗元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诚德机械厂	2012.03.02	重庆市九龙坡区	-	-	个体工商户

上述第三方服务机构与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为积极拓展业务区域，寻求第三方销售服务商开展产品销售与服务合作，约定由第三方销售服务商为公司提供市场开拓、客户关系维护、送货、销售回款的催收及产品的售后服务等相关服务，公司一般按照对应服务客户的销售情况向第三方销售服务商支付销售服务费。报告期内，第三方机构市场开拓费分别为 83.18 万元、4.01 万元和 0.00 万元。随着公司与服务客户之间合作越来越稳定，公司逐步减少了相关支出。报告期内，第三方咨询服务费占对应客户的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4%、0.50%和 0.00%，逐年减少，故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4）质量保证费

质量保证费主要为客户因产品质量问题的扣款及索赔。报告期内，公司质量保证费分别为 142.95 万元、38.31 万元和 **73.07 万元**。2018 年，质量保证费金额

较大主要系公司产品质量瑕疵导致上海三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遭受终端客户索赔，公司根据双方签署的《不良产品补偿协议》计提销售费用-质量保证费 79.47 万元。除因上海三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遭受终端客户索赔支付质量保证费外，其余质量保证费为少量由于生产加工、包装、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外观或质量瑕疵而补偿客户的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未发生质量纠纷，发生的退换货、质量扣款、质量索赔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退换货	**166.91**	205.78	308.91
质量扣款	**73.07**	38.31	63.48
质量索赔	**-**	-	79.47
小计	**239.98**	**244.09**	**451.86**
营业收入	**34,465.49**	30,650.20	30,247.15
占比	**0.70%**	**0.80%**	**1.49%**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退换货、质量扣款金额较小，占营业收入比例非常低，发行人质量索赔更是具有偶发性，整体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当发行人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时，一般通过退换货方式以及和客户协商质量扣款方式处理；当发生特定的因质量追溯机制向发行人索赔的情况时，根据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协议确定应承担的赔偿义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由于质量扣款及索赔具有一定的偶发性，发行人通常不存在因某种产品质量不稳定造成持续退换货的情况，无法合理的预计相关支出金额，因此一般情况下发行人不进行预提，会计处理方式与同行业不存在重大差异。

（5）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24.42 万元、41.91 万元和 **46.37** 万元，主要为公司维系老客户、开拓新业务过程中发生的餐饮费等费用，单笔发生金额

较小，不存在商业贿赂情况。2019 年，业务招待费较 2018 年涨幅较大，主要系 2019 年汽车整体市场行情较差，公司为加大新客户的开拓力度以及积极维系原有客户，发生较多餐费支出所致。

（6）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所示：

可比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浙江长华	-	1.93%	2.14%
瑞玛工业	-	2.72%	2.91%
华培动力	-	3.08%	4.10%
泉峰汽车	-	3.05%	2.62%
平均值	-	**2.70%**	**2.94%**
超捷股份	**2.75%**	**3.09%**	**3.16%**

注 1：**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可比上市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注 2：为便于分析，2020 年销售费用包含仓储运输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16%、3.09%和 **2.75%**，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无重大差异。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福利	**1,107.70**	**58.01%**	1,128.49	51.03%	1,202.52	67.86%
股份支付	-	-	488.30	22.08%	-	-
办公费	**325.19**	**17.03%**	274.14	12.40%	286.12	16.15%
中介费	**114.27**	**5.98%**	28.87	1.31%	62.46	3.52%
折旧与摊销	**151.34**	**7.93%**	118.96	5.38%	80.95	4.57%
业务与招待费	**106.28**	**5.57%**	68.77	3.11%	94.01	5.30%
其他	**104.68**	**5.48%**	103.89	4.70%	45.98	2.60%

合　计	**1,909.46**	**100.00%**	**2,211.42**	**100.00%**	**1,772.04**	**100.00%**

注：其他主要为环保费以及存货盘盈盘亏等。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薪酬福利、股份支付、办公费等构成。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6%、7.22%和 **5.54%**，波动较大，主要受股份支付金额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股份支付相关的背景情况

2019 年 12 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实际控制人宋广东通过转让其持有的上海誉威 20.02%的股权，相当于以 5.15 元/股的价格授予公司员工 43.67 万股公司股份，构成股份支付。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0〕312 号），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为 16.03 元/股，略低于公司 2018 年 1 月引入外部投资者时的价格（16.33 元/股），谨慎起见，公司按照 16.33 元与转让价格之差计算股份支付金额 488.30 万元，相应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2）股份支付确认情况

①股份支付的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 2019 年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 488.30 万元，其计算过程列示如下：

年度	事项	股份支付涉及公司股份数（万股）	确认股份支付价格（公允股价-入股成本（元/股）	股份支付金额（万元）
2019 年	股权激励	43.67	11.18	488.30

②确认股份支付价格

2019 年，股份支付价格为 11.18 元/股，系参考 2018 年 1 月引入外部投资者的股权价格与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公司净资产评估公允价格 16.03 元/股，取孰高者作为公允价格，扣除员工持股成本 5.15 元/股得出。

（3）会计处理

对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公司在周家乐与王胜永增资入股当年及实施股权激励当年均计入了当期损益，借：管理费用，贷：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上述损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4）股份支付的影响

报告期内，扣除上述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后，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772.04 万元 1,723.12 万元**和 1,909.46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浙江长华（剔除股份支付后）	-	5.88%	5.16%
瑞玛工业（剔除股份支付后）	-	6.67%	6.77%
华培动力	-	12.75%	12.21%
泉峰汽车	-	5.99%	3.94%
平均值（剔除股份支付后）	-	**7.82%**	**7.02%**
超捷股份（剔除股份支付后）	**5.54%**	**5.62%**	**5.86%**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可比上市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公司管理费用率与浙江长华相近，低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一方面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小且主营业务突出，行政管理人员较少，主要集中于发行人母公司处，因此办公费较低；另一方面，公司办公物业集中且精简，相应折旧与摊销、租赁金额较低。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投入	**368.90**	**23.25%**	294.31	20.80%	262.31	18.68%

职工薪酬	**1,019.31**	**64.23%**	957.00	67.63%	919.92	65.50%
折旧与摊销	**155.73**	**9.81%**	142.67	10.08%	141.78	10.10%
其他费用	**42.96**	**2.71%**	21.14	1.49%	80.41	5.73%
合计	**1,586.89**	**100.00%**	**1,415.13**	**100.00%**	**1,404.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4%、4.62%和**4.60%**，主要为职工薪酬、研发材料直接投入及折旧与摊销，报告期内，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为94.27%、98.51%和**97.2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费用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末实施进度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捷股份	尼桑MR15传动连杆组件项目	200.00	**144.46**	155.76	-	进行中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项目	530.00	**155.70**	345.01	-	进行中
	冷镦成型的铆接组件活塞杆项目	325.00		335.87	-	已结项
	大众新能源汽车逆变器项目	460.00	**149.26**	162.34	-	进行中
	轻量化车用预埋螺套项目	528.00	**169.01**	75.59	-	进行中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DM04项目	160.00	**131.61**			进行中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D54项目	155.00	**99.89**			进行中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PS44项目	120.00	**100.15**			进行中
	汽车热系统MR项目	95.00	**89.04**			进行中
	汽车用排气传感器基座F18项目	80.00	**88.16**			进行中
	执行器传动连杆GW20项目	80.00	**39.58**			进行中

	执行器传动连杆 GW25 项目	80.00	**39.08**			进行中
	用于汽车座椅滑轨高强度钣金用自攻锁紧落定项目	400.00		-	141.63	已结项
	变速箱紧固组件项目	530.00		-	318.87	已结项
	涡轮增压器耐热衬套项目	580.00		-	329.41	已结项
	驻车系统连接杆组件项目	250.00		-	179.92	已结项
	电控执行器拉杆项目	420.00		-	108.48	已结项
	塑料端盖用衬套松不脱螺栓组件项目	130.00		-	-	已结项
	车用固定支承套紧固组件项目	570.00		-	-	已结项
	通用 C10T 涡轮增压启动连杆组件项目	334.00		-	-	已结项
	公制自攻防松螺钉项目	170.00		-	-	已结项
	防振连接紧固组件项目	415.00		-	-	已结项
上海易扣	便装式适用多种汽车管路防噪声卡箍项目	145.00		-	-	已结项
	一种多管径汽车空调管路夹项目	145.00		-	-	已结项
	大众 1.4T/1.5T 发动机 AKF 管膜片式止逆阀项目	60.00	**74.79**			进行中
	燃油管前后护板紧固件项目	40.00	**50.45**			进行中
	通用 BEV3 外置单向阀项目	35.00	**29.59**			进行中
	一汽大众 MEB 项目	30.00	**31.45**			进行中
	BYD 滤清器罩盖项目	**120.00**	**105.99**			
	科友放电板项目	**95.00**	**88.69**			
	一种轻量化无螺钉便于安装	124.00		-	125.46	已结项

	的平板电视机机壳项目					
	一种无螺钉化组装的连接锁扣项目	200.00		-	200.66	已结项
	一种可以控制冷却液单向流动的单向阀项目	197.00		187.05	-	已结项
	一种静音性高耐热燃气热水器水管总成项目	163.00		153.51	-	已结项
合计		-	**1,586.89**	1,415.13	1,404.43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逐年上升，研发项目进展情况良好。2018 年，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度增长 11.19%，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2）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浙江长华	-	5.10%	3.53%
瑞玛工业	-	4.00%	4.05%
华培动力	-	5.34%	7.20%
泉峰汽车	-	6.36%	6.85%
平均值	-	**5.20%**	**5.41%**
超捷股份	**4.60%**	**4.62%**	**4.64%**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可比上市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公司将紧随客户新产品研发的需求，持续加大对研发部门的支持与投入，有利于保持并提高竞争优势，打响公司品牌，促进公司规模的进一步扩张。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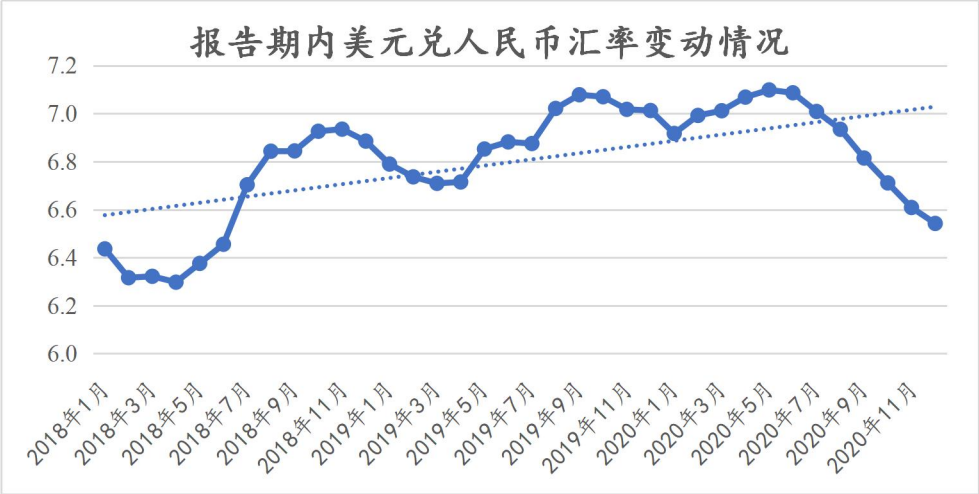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支出	**43.64**	**64.77%**	59.68	101.64%	134.20	897.93%
其中：利息支出	**78.26**	**116.14%**	79.69	135.71%	201.83	1,350.44%
利息收入	**-34.62**	**-51.37%**	-20.01	-34.08%	-67.63	-452.51%
手续费	**11.82**	**17.53%**	13.05	22.22%	8.27	55.35%
汇兑损益	**11.92**	**17.70%**	-14.01	-23.86%	-127.52	-853.27%
合计	**67.38**	**100.00%**	**58.72**	**100.00%**	**14.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4.95 万元、58.72 万元和 **67.38** 万元，主要为利息支出及汇兑损益。

2019 年，利息支出较 2018 年减少 122.14 万元，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采用的结算货币以美元为主。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波动态势，**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由上图可见，2018 年至 2020 年 5 月，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呈波动上升趋势，**2020 年 6 月起，汇率急剧下跌，上述汇率波动**导致公司**于 2018 年和 2019 年**产生 127.52 万元、14.01 万元**的汇兑收益，2020 年产生 11.92 万元的汇兑损失。**整体而言，公司汇兑损益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对经营情况的影响较小。

（六）其他利润表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30**	81.63	86.37
教育费附加	**48.25**	48.15	46.54
地方教育附加	**32.17**	24.97	29.6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1.58**	10.53	10.02
房产税	**19.12**	19.08	22.47
印花税	**14.48**	10.57	18.49
车船税	**0.95**	0.94	1.36
环保税	**0.05**	0.03	0.02
合　计	**218.90**	**195.91**	**214.90**

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印花税等。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214.90 万元、195.91 万元和 **218.90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08%、3.82%和 **2.34%**。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00**	8.00	8.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7.74**	399.93	83.2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16**	7.77	-
合计	**410.90**	**415.70**	**91.26**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	8.00	8.00
上海市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	-	-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计	**8.00**	**8.00**	**8.00**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256.70**	291.40	54.60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77.40**	57.10	8.70
小巨人计划奖励资金	**60.00**	40.00	-
专精特新申报奖励资金	**-**	11.43	-
稳岗补贴	**2.05**		11.01
项目创新资金	**-**	-	8.33
专利补助	**0.70**	-	0.61
以工代训补贴	**0.30**	-	-
增加用工规模补贴	**0.25**		
岗前培训补贴	**0.24**		
就业补贴	**0.10**		
合计	**397.74**	**399.93**	**83.26**

3、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7**	52.33	54.96
合计	**33.87**	**52.33**	**54.96**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主要为坏账损失及存货跌价损失，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坏账损失	-	-	-56.69
存货跌价损失	-313.04	-290.97	-462.95
合计	-313.04	-290.97	-519.64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形成的损失，其中 2019 年、2020 年的坏账损失因会计政策变更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金额为-358.43 万元和-47.26 万元。

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90	18.66	-1.34

2019 年，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主要系处置了 4 台检测仪所致。

6、营业外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政府补助	1.25	0.40	-
无需支付款项	0.04	0.06	2.5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06	-
其他	0.40	-	0.00
合计	1.69	0.52	2.54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和无需支付款项等组成。其中，2019 年及 2020 年的补贴收入均源于退役士兵增值税减免。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对外捐赠	**0.50**	1.40	0.5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5.17**	0.51	54.64
罚款支出	**0.38**	-	0.00
合计	**76.05**	**1.91**	**55.15**

2018 年及 2020 年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处置较多报废的固定资产所致。

（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07**	18.20	-55.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6.99**	408.33	91.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87**	52.33	54.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2**	6.43	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股份支付）	**-**	-488.30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64.51**	**-3.01**	**92.27**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53.71**	72.84	13.97
少数股东损益	**-**	-	1.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0.80**	**-75.85**	**76.5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27.46**	**4,421.21**	**4,54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16.66**	**4,497.06**	**4,467.00**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82%**	**-1.72%**	**1.69%**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76.58 万元、-75.85 万元和 **310.80** 万元，占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69%、-1.72%和 **3.82%**，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盈利能力不依赖于非经常损益。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股份支付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收益，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盈利能力的稳定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八）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缴纳情况如下：

1、增值税

单位：万元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8 年度	597.76	1,938.21	365.43
2019 年度	365.43	1,655.19	337.21
2020 年度	337.21	**1,663.77**	**-117.09**

2、企业所得税

单位：万元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8 年度	358.27	680.67	410.55
2019 年度	410.55	844.27	331.08
2020 年度	331.08	**1,255.63**	**341.67**

3、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易扣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报告期各期，公司按照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优惠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税收优惠影响数	**844.14**	509.87	488.63
利润总额（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	**9,371.72**	5,621.73	5,269.84

占比	**9.01%**	**9.07%**	**9.27%**

由该等税收优惠政策对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发行人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等税收优惠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如发行人能够持续满足该等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未来税收优惠的可持续性较高。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与主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5,679.82**	**65.07%**	22,597.97	71.10%	20,440.79	74.97%
非流动资产	**13,785.52**	**34.93%**	9,186.68	28.90%	6,825.81	25.03%
资产总额	**39,465.34**	**100.00%**	**31,784.65**	**100.00%**	**27,266.60**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从**2018年末的27,266.60万元增长到2020年末的39,465.34万元**，主要系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带动总资产增加，表明公司保持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

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4.97%、71.10%和**65.07%**，资产的流动性较强，资产整体质量良好。

（二）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487.59**	**13.58%**	2,104.54	9.31%	1,110.96	5.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	**1.56%**	2,650.00	11.73%	-	-
应收票据	**974.35**	**3.79%**	586.29	2.59%	1,040.74	5.09%
应收账款	**10,553.76**	**41.10%**	9,405.73	41.62%	7,935.30	38.82%
应收款项融资	**957.47**	**3.73%**	757.35	3.35%		
预付款项	**389.60**	**1.52%**	95.43	0.42%	42.60	0.21%
其他应收款	**42.64**	**0.17%**	26.11	0.12%	677.68	3.32%
存货	**8,452.99**	**32.92%**	6,942.12	30.72%	6,994.19	34.22%
其他流动资产	**421.42**	**1.64%**	30.40	0.13%	2,639.32	12.91%
流动资产合计	**25,679.82**	**100.00%**	**22,597.97**	**100.00%**	**20,440.79**	**100.0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2.54**	**0.07%**	5.62	0.27%	3.23	0.29%
银行存款	**3,484.96**	**99.92%**	2,098.92	99.73%	1,107.72	99.71%
其他货币资金	**0.10**	**0.00%**	**-**	**-**	**-**	**-**
合计	**3,487.59**	**100.00%**	**2,104.54**	**100.00%**	**1,110.9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110.96 万元、2,104.54 万元和 **3,487.59** 万元，主要由库存现金及银行存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呈增长趋势，与公司经营业绩不断增长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主要系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理财产品投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中国银行“日积月累-日计划”	400.00	2,300.00
中国工商银行“e 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	-	350.00
合计	400.00	2,650.00

3、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主要核算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其中 2018 年末，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均计入应收票据科目核算，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计入应收款项融资科目核算，商业承兑汇票计入应收票据科目核算，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957.47	-	757.35	-	1,040.74	-
商业承兑汇票	1,025.63	51.28	617.14	30.86	-	-
合计	1,983.10	51.28	1,374.49	30.86	1,040.74	-

票据是公司与客户重要的款项结算方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票据的余额与各年末客户的付款结算方式相关，整体来看，与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趋势一致。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人为商业银行，信用质量较高，故公司未对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公司计提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收入确认时以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情形，已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不存在应收票据未能兑现的情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42.07	--

商业承兑汇票	**61.69**	-
合计	**3,603.76**	-

4、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935.30 万元、9,405.73 万元和 **10,553.7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82%、41.62%和 **41.10%**。

（1）应收账款规模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在销售规模扩大的背景下应收账款保持相对稳定的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379.71**	10,204.67	8,425.86
期末坏账准备余额	**825.95**	798.95	490.56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0,553.76**	9,405.73	7,935.30
营业收入	**34,465.49**	30,650.20	30,247.15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02%**	**33.29%**	**27.86%**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11.51%**	21.11%	1.54%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45%**	1.33%	8.83%
账面价值/营业收入	**30.62%**	**30.69%**	**26.2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加大了对富奥石川岛、佛吉亚、**华域视觉**等客户的销售，款项尚未全部收回所致。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及账龄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2.90**	**2.31%**	**262.90**	**100.00%**	
	按组合计提	**11,116.81**	**97.69%**	**563.05**	**5.06%**	**10,553.76**

	账坏账准备					
	合计	**11,379.71**	**100.00%**	**825.95**	**7.26%**	**10,553.7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58	2.70%	275.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29.10	97.30%	523.37	5.27%	9,405.73
	合计	**10,204.67**	**100.00%**	**798.95**	**7.83%**	**9,405.7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7.60	0.68%	57.6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68.26	99.32%	432.96	5.17%	7,935.30
	合计	**8,425.86**	**100.00%**	**490.56**	**5.82%**	**7,935.30**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8 年末，公司对上海达优塑模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7.60 万元，因其无可执行财产，负责人下落不明，预计款项无法收回，公司对该笔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9 年，经公司业务部经理及总经理审批，公司核销了该笔应收账款。

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对 DURA Automotive Systems Inc（以下简称“美国德韧”）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75.58 万元、**262.90 万元**，鉴于该公司陷入债务危机，无法预计未来收回可能性，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9 年 10 月 17 日，美国德韧提出自愿申请破产，拟通过重组促进新资本的注入，亚洲、欧洲、南美、墨西哥业务不包括在该申请内，业务有望继续。美国德韧计划从德韧 CEO 及主要股东 Lynn Tilton 控制下的 Ark II CLO 2001-1，Ltd 获得包含 5,000 万美元新资金的 7,700 万美元债务融资计划承诺。该资金将用于经营持续性业务，包括对未来平台的资本支出。美国德韧可在法院监督的 120 日内继续经营将结束的业务。

2020 年 8 月，美国德韧宣布，MiddleGround Capital（一家致力于北美工业和分销业务的私募股权基金）获得 Dura automotive Systems 的过半股份。美国德韧曾在 2019 年 10 月根据联邦破产法第 11 条申请破产，但通过此次交易完成了

重组。

根据美国破产法规定，美国德韧可以在法院监督的 120 日内继续经营将结束的业务，因此其在 2019 年 10 月 17 日-2020 年 2 月 16 日期间，均可展开正常经营。后受新冠疫情影响、美国局势不稳定等多重因素影响，法院未做出进一步安排，美国德韧持续进行经营。**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对美国德韧仍存在 241.84 万元销售金额，系美国德韧虽然提出了破产申请，但发行人预期其可以通过重组方式解决债务危机，而做出了进一步交易的决定。同时为确保不再产生进一步的损失，发行人要求改变付款条件，双方最终达成先预收货款再发货的条款。发行人与美国德韧的交易也已于 2020 年 4 月底结束。

2020 年 5 月 MiddleGround Capital 成立了 DUS OPERATING INC（以下简称“美国 DUS”），以承接美国德韧的业务。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与美国 DUS 签订订单，并约定先预收货款再发货，并于 2020 年 6 月公司收到美国 DUS 的第一笔 1,800.14 美元的预收款。

2020 年 12 月，美国德韧根据美国《破产法》第 11 章，正式进入了破产清算阶段。

②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090.26**	**99.76%**	**554.51**	**5.00%**	**10,535.75**
	1-2 年	**25.42**	**0.23%**	**7.63**	**30.00%**	**17.79**
	2-3 年	**1.08**	**0.01%**	**0.86**	**80.00%**	**0.22**
	3 年以上	**0.05**	**0.00%**	**0.05**	**100.00%**	
	合计	**11,116.81**	**100.00%**	**563.05**	**5.06%**	**10,553.7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823.58	98.94%	491.18	5.00%	9,332.40
	1-2 年	104.45	1.05%	31.33	30.00%	73.11
	2-3 年	1.07	0.01%	0.86	80.00%	0.21
	3 年以上	-	-	-	-	-
	合计	**9,929.10**	**100.00%**	**523.37**	**5.27%**	**9,405.7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310.13	99.31%	415.51	5.00%	7,894.63
	1-2 年	58.10	0.69%	17.43	30.00%	40.67
	2-3 年	0.03	0.00%	0.02	80.00%	0.01
	3 年以上	-	-	-	-	-
	合计	**8,368.26**	**100.00%**	**432.96**	**5.17%**	**7,935.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欠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富奥石川岛	无关联关系	1,383.18	12.15%	69.16
华域视觉	无关联关系	1,061.41	9.33%	53.07
佛吉亚	无关联关系	729.22	6.41%	36.46
科友贸易	无关联关系	696.76	6.12	34.84
上海马陆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63.64	4.07%	23.18
合计	/	4,334.21	38.08%	216.7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富奥石川岛	无关联关系	1,257.39	12.32%	62.87
科友贸易	无关联关系	726.04	7.11%	36.30
佛吉亚	无关联关系	636.48	6.24%	31.82
华域视觉	无关联关系	619.97	6.08%	31.00
上海马陆日用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57.50	4.48%	22.88
合计	/	**3,697.39**	**36.23%**	**184.8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华域视觉	无关联关系	777.90	9.23%	38.89
科友贸易	无关联关系	689.37	8.18%	34.47
富奥石川岛	无关联关系	534.97	6.35%	26.75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37.74	5.20%	21.89
博世马勒	无关联关系	338.63	4.02%	16.93
合计	/	**2,778.62**	**32.98%**	**138.93**

注：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单位均为销售规模较大的客户，公司与该等客户长期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4）逾期账款客户情况

①逾期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逾期账款的客户情况、余额、逾期时间、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以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逾期客户数量	对应的应收账款余额	其中：逾期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方式	逾期金额期后回款情况
			1年以内	1年以上			
2018年末	1	57.60	-	57.60	57.60	单项全额	未回款
	22	1,534.52	430.27	-	83.84	账龄组合	已全部回款
小计	**23**	**1,592.12**	**430.27**	**57.60**	**141.44**		
2019年末	1	275.58	233.12	-	275.58	单项全额	未回款
	28	1,777.88	504.08	-	88.89	账龄组合	已全部回款
小计	**29**	**2,053.46**	**737.20**	**-**	**364.47**		
2020年末	**1**	**262.90**		**262.90**	**262.90**	**单项全额**	**未回款**
	16	**866.42**	**236.29**	**20.25**	**48.38**	**账龄组合**	**回款比例88.76%**
小计	**17**	**1,129.32**	**236.29**	**283.15**	**311.28**		

注：2020年末的逾期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统计时间为2021年1月1日-2021年3月5日。

发行人逾期应收账款产生的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形成时间、信用期起算时点、对方结算付款周期存在暂时性差异。公司与客户约定的信用期一般自开具发票日的下月起算，对方结算周期主要为每月 10 日或 15 日结算一次，该部分逾期款项于信用期满后到达客户付款结算日一般均能及时结算货款。报告期内，逾期金额前五大客户（不包括单项计提坏账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其中：逾期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	回款比例
			1 年以内		
2020 年末	**华域视觉**	**440.26**	**137.85**	**22.01**	**100.00%**
	盛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2.41**	**17.10**	**0.86**	**46.79%**
	南通鑫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6.04**	**13.65**	**3.30**	**100.00%**
	索菲玛	**80.78**	**12.42**	**4.04**	**89.79%**
	佛吉亚	**21.20**	**12.31**	**1.06**	**78.81%**
	小计	**630.69**	**193.33**	**31.53**	**93.95%**
2019 年末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35.97	95.13	6.80	100.00%
	安弗施	67.78	59.85	3.39	100.00%
	佛吉亚	220.46	47.70	11.02	100.00%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158.19	44.87	7.91	100.00%
	博世马勒	348.48	43.68	17.42	100.00%
	小计	**930.89**	**291.23**	**46.54**	**100.00%**
2018 年末	盛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161.33	92.07	8.07	100.00%
	安弗施	151.38	67.22	7.57	100.00%
	华域视觉	213.20	36.98	10.66	100.00%
	佛吉亚	76.54	28.91	3.83	100.00%
	湘潭地通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28.88	28.88	8.56	100.00%
	小计	**631.33**	**254.06**	**38.68**	**100.00%**

注 1：2020 年 12 月末逾期账款的回款比例统计时间内为 2021 年 1 月 1 日-3 月 5 日。

注 2：单项计提坏账客户具有偶然性，因此未在上表中列示，单独列示说明，详见下述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说明。

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时间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金额	
			1年以内	1年以上
上海达优塑模有限公司	2018年末	57.60	-	57.60
美国德韧	2019年末	275.58	233.12	-
	2020年末	**262.90**	**-**	**262.90**

A.上海达优塑模有限公司

发行人于2017年对上海达优塑模有限公司拖欠货款行为提起诉讼，由于预计款项无法收回，故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18年4月，发行人取得民事判决书，2018年11月向法院申请实施强制执行程序，发现其已无可执行财产且实际控制人下落不明，发行人于2019年经审批后核销了该笔应收账款。

B.美国德韧

2019年，美国德韧经营出现异常，于10月申请破产重组。发行人经内部决策，决定采用先预收货款再发货的方式继续合作。2019年末，公司就应收与预收差额单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发行人已聘请了美国德隆律师，申请美国德韧破产债权，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客户逾期应收账款金额(万元）	**256.54**	504.08	430.27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11,379.71**	10,204.67	8,425.86
逾期应收账款占比	**2.25%**	4.94%	5.11%
逾期客户坏账计提金额（万元）	**48.38**	88.89	83.84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万元）	**563.05**	523.37	32.96
逾期客户坏账占账龄组合比例	**8.59%**	16.98%	19.36%

报告期各期末，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逾期款项金额占应收账款的比例在**2%-5%**左右。公司在履行超期审批后，继续与客户发生交易，同时在期后积极催收回款。**2018-2019年末**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逾期客户款项均在期后已全部

回款。**截至 2021 年 3 月 5 日，2020 年末逾期款项尚有 28.84 万元未收回，但预计无法收回的风险较低。**

（5）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是否严格执行，对新增客户是否放宽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主要客户（前五大客户）的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序号	合并披露名称	客户名称	信用期	信用政策是否变化	信用政策执行情况
1	富奥石川岛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	60 天	否	按期执行
2	科友贸易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超捷股份 40 天；上海易扣 60 天	否	按期执行
3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超捷股份 30 天；上海易扣 90 天	否	按期执行
3	华域视觉	华域视觉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武汉、烟台）	75 天	否	按期执行
		华域视觉科技有限公司（重庆）	90 天	否	按期执行
		吉林东光车灯有限公司	120 天	否	按期执行
4	佛吉亚	上海红湖、青岛、南京、欧美地区佛吉亚	90 天	否	按期执行
		上海排气、北京、宁波、武汉、重庆、长沙、泰国、日本佛吉亚	120 天	否	按期执行
5	锋宏集团	锋宏海力汽车技术（昆山）有限公司	60 天	否	按期执行
		锋宏机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	90 天	否	按期执行
6	上海森下	上海森下紧固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 天	否	按期执行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上述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变更，执行情况良好。对于存在应收账款逾期的客户，发行人相关业务人员在经过超期审批后继续与客户进行交易，有效控制货款回收风险。每月末，财务部向业务部反馈超期款项情况，提请催收，并负责追踪回款情况。**2018-2019 年**末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逾期款项期后均已全部收回，**截至 2021 年 3 月 5 日，2020 年末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逾期款项回款比例为 88.76%，预计无法收回的风险较低。**发行人信用政策得到了较为严格的执行。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主要的新增客户的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信用期	信用政策是否变化	信用政策执行情况
1	上海卓尹贸易有限公司	60 天	否	按期执行
2	纳恩博（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75 天	否	按期执行
3	上海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90 天	否	按期执行
4	**宁波丰沃增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宁波丰沃涡轮增压系统有限公司）	90 天	否	按期执行
5	**蜂巢蔚领动力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超捷股份 90 天；上海易扣 30 天**	**否**	**按期执行**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新增客户的信用政策与主要客户不存在明显差异，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42.60 万元、95.43 万元和 **389.6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1%、0.42%和 **1.52%**。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9.60**	**100.00%**	95.33	99.90%	39.60	92.96%
1-2 年	**-**	**-**	0.10	0.10%	-	-
2-3 年	**-**	**-**	-	-	3.00	7.04%
合计	**389.60**	**100.00%**	**95.43**	**100.00%**	**42.60**	**100.00%**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包括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及模具款、预付电费及油费、预付中介机构费等。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5.00**	**29.5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84.91**	**21.79%**
上海智裕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7**	**13.11%**
托纳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6**	**6.53%**
北京荣大商务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77**	**5.33%**
合计	**/**	**297.20**	**76.28%**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圣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0	20.11%
心耀软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	12.89%
福建吴航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	10.22%
春雨工厂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3	8.83%
淯群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0	8.48%
合计	/	**57.77**	**60.53%**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福建吴航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0	30.29%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6.06	14.23%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5.18	12.16%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3	8.75%
欧拜欧（昆山）汽车紧固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	7.04%
合计	/	**30.87**	**72.47%**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77.68 万元、26.11 万元和 **42.6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32%、0.12%和 **0.1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照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押金保证金	**35.86**	23.54	597.37
应收资金拆借款		-	91.57
应收暂付款	**10.24**	6.20	34.19
合计	**46.10**	**29.74**	**723.12**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无锡超捷购买土地支付押金保证金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44.41**	**96.34%**	23.63	79.45%	693.46	95.90%
1-2 年	**0.58**	**1.25%**	5.24	17.62%	26.95	3.73%
2-3 年	**0.24**	**0.52%**	-	-	0.20	0.03%
3 年以上	**0.87**	**1.89%**	0.87	2.93%	2.52	0.35%
合计	**46.10**	**100.00%**	**29.74**	**100.00%**	**723.12**	**100.00 %**
坏账准备		**3.46**		**3.62**		**45.44**
账面价值		**42.64**		**26.11**		**677.6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苏州阿卡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00**	**0.60**	**26.03%**
上海马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	**0.50**	**21.69%**
上海赢邦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	**0.25**	**10.8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和运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50	0.23	9.76%
和运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46	0.12	5.33%
合计	/	33.96	1.70	73.66%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存货

（1）存货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867.93	9.54%	717.14	9.53%	677.25	8.88%
库存商品	3,307.22	36.36%	3,389.29	45.03%	3,747.37	49.12%
发出商品	1,625.12	17.87%	1,125.28	14.95%	728.16	9.54%
在产品	2,583.14	28.40%	1,582.12	21.02%	1,821.08	23.87%
周转材料	711.31	7.82%	712.59	9.47%	655.44	8.59%
合计	**9,094.73**	**100.00%**	**7,526.43**	**100.00%**	**7,629.30**	**100.00%**
跌价准备	**641.74**	**-**	**584.31**	**-**	**635.11**	**-**
账面价值	**8,452.99**	**-**	**6,942.12**	**-**	**6,994.19**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994.19 万元、6,942.12 万元和 8,452.99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4.22%、30.72%和 32.92%。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具有定制化特点，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及主要客户提供的需求预测组织采购、安排生产，并根据双方对账情况确认收入。公司期末存货余额受客户订单、预计需求、产品生产周期、原材料价格以及对账的及时性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在产品构成，合计占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90%，具体分析如下：

①原材料

公司自行采购原材料生产，金属类产品主要原材料是钢材，包括线材和棒材两种。塑料类产品主要原材料是 PA66 等塑料粒子。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及预测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再根据生产计划和库存量制定采购计划，并结合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进行采购调整，主要所需原材料制造商数量众多，原材料供应充足，一般情况下无需大量备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677.25 万元、717.14 万元和 **867.93**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占比稳定，**在 9%左右**，总体占比较低，符合公司的产品结构和生产特点。

②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

A.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余额情况

公司库存商品为根据客户需求已生产但尚未向客户发送销售的产品。

发行人根据订单及预测订单生产备货，以缩短交货周期、提高快速响应能力，故存在一定金额的库存商品，存放地点包括公司仓库和各中间仓，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存放地点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有仓库	**2,257.63**	**68.26%**	2,470.02	72.88%	3,145.65	83.94%
中间仓	**1,049.59**	**31.74%**	919.27	27.12%	601.72	16.06%
合 计	**3,307.22**	**100.00%**	**3,389.29**	**100.00%**	**3,747.37**	**100.00%**

中间仓系发行人为满足部分客户及时供货和零库存管理的要求所设，发行人将货物运至指定的中间仓库，客户领用货物后与发行人进行对账结算，发行人发出货物后做调拨出库，对账结算之前仍在库存商品中核算。

存放于发行人自有仓库的库存商品系发行人为满足交货需求进行的正常备货，报告期各期末金额分别为 3,145.65 万元、2,470.02 万元和 **2,257.63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规模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2018年12月31日
主营业务成本	**20,184.42**	20,242.09	19,861.10
单月主营业务成本①	**1,682.03**	1,686.84	1,655.09
自有仓库库存商品余额②	**2,257.63**	2,470.02	3,145.65
比例②/①	**1.34**	1.46	1.90

注：为便于比较，2020年主营业务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的影响。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自有仓库结存余额为正常1-2个月的销售备货，总体保持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3,747.37万元、3,389.29万元和**3,307.22**万元，占存货比重分别为49.12%、45.03%、**36.36%，2020年库存商品期末结存金额变动较小，但占比下降，主要系期末在手订单较多，在产品及发出商品增加，而成品流转速度较快所致，**与产品销量变动趋势一致，符合公司的生产特点。

公司发出商品主要为已发出但尚未与客户对账确认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进行生产、发货，客户签收后，根据双方约定，按月通过纸质对账单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将验收入库或产品领用情况告知公司，公司核对无误后，双方据此结算确认收入。从公司发出产品至客户验收或领用并通知公司核对确认有一定的时间差，导致部分产品已发至客户但尚未结算，从而形成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期末余额主要受发行人与客户之间的路途距离以及客户收货后与公司对账结算的周期的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728.16万元、1,125.28万元和**1,625.12**万元，不断增长主要受距离较远、结算周期较长的客户收入变动影响。

B.2019年发出商品大幅增加、与收入变化不匹配的原因

2019年末发出商品余额较2018年末大幅增加，**2020年末**发出商品余额持续增加，主要受距离较远、结算周期较长的客户收入变动影响。虽然2019年与2018年产品收入基本持平，但不同区域的销售比例变动较大。2018年、2019、2020年华东地区以外的销售额占比分别为28.32%、36.97%、**40.91%**，远途客户销售

额占比于 2019 年、2020 年不断增加，其中东北地区分别增加了 9.13%、**3.02%**。此外，客户收货后与发行人对账的周期存在差异，不同客户办理验收入库规定和耗时长短不同。其中，富奥石川岛、南通海泰科特精密材料有限公司、辽宁圣加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等到货后办理验收入库手续时间较长；部分客户为上线使用后对账结算，如宁波丰沃等。

上述距离较远、结算周期相对较长的客户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收入合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	2019-12-31/2019 年	2018-12-31/2018 年
收入小计	**8,604.97**	5,576.39	2,789.26
主营业务收入	**34,093.16**	30,186.85	29,828.85
占比	**25.24%**	18.47%	9.35%
发出商品余额	**1,625.12**	1,125.28	728.16

由上表可见，2019 年、2020 年发出商品余额变动与上述四家客户收入变动趋势相吻合。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出商品账面余额 **1,625.12**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4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出商品账面余额已结转 **1,408.85 万元**，结转比例 **86.69%**，结转周期主要在 3 个月以内。

C.各存货类别的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各存货类别的周转次数及周转天数情况如下所示：

时间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项目	周转次数	周转天数	周转次数	周转天数	周转次数	周转天数
原材料	**26.16**	**13.76**	29.76	12.10	25.42	14.16
在产品	**9.78**	**36.81**	12.06	29.84	12.69	28.38
库存商品	**7.27**	**49.53**	6.81	52.85	7.16	50.26
发出商品	**15.40**	**23.38**	23.34	15.42	26.80	13.43
周转材料	**28.61**	**12.58**	30.01	12.00	33.38	10.78

时间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合计	2.65	136.06	2.95	122.21	3.08	117.02

注：为便于比较，2020 年主营业务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的影响。

i.原材料、在产品

报告期内，原材料周转天数在 14 天左右，周转速度较快，反映了公司良好的原材料管理能力，与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和需求预测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相适应；在产品周转天数在 28-37 天左右，周转速度较快，且与公司产品从备货到入库平均 30-45 天的实际情况相符。

在产品周转天数分别为 28.38 天、29.84 天合 36.81 天，呈小幅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结构变化所致。公司螺钉螺栓的生产工期一般为 30 天左右，异形连接件工艺较为复杂，工期较长，一般为 45 天左右，报告期内异形连接件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40.08%、43.00%和 47.59%，占营业收入比例逐年上升，导致在产品的合计周转天数上升。整体来看，在产品周转天数在 28-37 天左右，周转速度较快，与公司产品从备货到入库平均 30-45 天的实际情况相符。

ii.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报告期内产成品周转天数分别为 63.70 天、68.27 天、72.90 天，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客户结构变化所致。其中主要受到验收入库时间较长的客户如富奥石川岛、辽宁圣加仑、南通海泰科的销售额逐年增加，拉低了产成品周转时间。

D.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的订单覆盖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期末在手订单金额	10,363.38	7,858.90	4,076.43
订单成本金额[注]	6,135.12	5,270.18	2,714.08
期末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账面余额	4,932.34	4,514.57	4,475.53
订单支持比例	124.39%	116.74%	60.64%

注：订单成本金额系根据期末在手订单金额乘以（1-主营业务毛利率）估算

2018 年下半年起，受消费者信心不足、环保标准切换和国六标准实施时间不确定等因素影响，整个汽车供应链行业比较萎靡，客户新订单减少，导致发行人 2018 年末在手订单较少，订单支持率不高。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发行人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订单支持率分别为 116.74%和 **124.39%**，订单覆盖率较高。

E.发行人发出产品至客户验收或领用并通知公司核对确认的时间、报告期内发行人发出商品期后结转平均时间

发行人发出产品至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通常在发出的次月对账确认收入；待客户领用并通知公司核对确认的，通常在 1-3 个月内领用，少部分会在 3 个月以上，客户每月将领用情况与公司对账确认，公司对账后结转成本，发出商品期后结转平均时间为 1-3 个月。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出商品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月以内	**1,260.92**	**77.59%**	851.80	75.70%	494.46	67.90%
1-2 月	**319.62**	**19.67%**	221.29	19.67%	79.92	10.98%
2-3 月	**21.57**	**1.33%**	24.03	2.14%	109.21	15.00%
3 月以上	**23.01**	**1.42%**	28.16	2.50%	44.57	6.12%
合 计	**1,625.12**	**100.00%**	**1,125.28**	**100.00%**	**728.16**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出商品库龄主要集中在 1 月以内，部分库龄为 1-3 月，库龄 3 月以上的金额较小，与公司发出商品期后平均结转时间相符。

③在产品

公司在产品主要为已领用尚未投料的材料、各工序的半成品以及委托加工物资。公司的生产流程涵盖冷镦成型、螺纹成型、机加工、热处理等工序，随后转外协厂商进行表面处理和特殊热处理，平均生产周期为 30-45 天。**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在产品占存货余额比例在 20%-30%之间，余额呈现先降后升的趋势**，与产品销量变动趋势一致，符合公司的生产特点。

（2）存货跌价计提情况分析

①存货跌价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综合考虑是否存在滞销存货、存货质量是否良好，以及比较存货成本和可变现净值等方式进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具体来说，对于库龄在 1 年以上的经识别分析后认定为陈旧、呆滞、无利用价值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对于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存货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各类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项目	金额	库龄		跌价计提金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867.93	755.22	112.71	18.13
	库存商品	3,307.22	2,593.34	713.88	564.97
	发出商品	1,625.12	1,615.24	9.88	58.64
	在产品	2,583.14	2,544.02	39.11	-
	周转材料	711.31	711.31	-	-
	合计	9,094.73	8,219.14	875.59	641.74
2019 年	原材料	717.14	600.83	116.31	9.66

12 月 31 日	库存商品	3,389.29	2,796.30	593.00	527.88
	发出商品	1,125.28	1,094.63	30.65	46.77
	在产品	1,582.12	1,582.12		
	周转材料	712.59	712.59		
	合计	**7,526.43**	**6,786.47**	**739.96**	**584.3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677.25	632.75	44.50	5.09
	库存商品	3,747.37	3,346.06	401.30	582.06
	发出商品	728.16	721.22	6.94	47.97
	在产品	1,821.08	1,821.08		
	周转材料	655.44	655.44		
	合计	**7,629.30**	**7,176.56**	**452.74**	**635.11**

③跌价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在 1 年以上的存货主要为呆滞的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合计金额分别为 445.80 万元和 709.31 万元和 **826.59**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及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存货跌价准备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9.66**	**12.27**	**3.80**	**18.13**
	库存商品	**527.88**	**242.13**	**205.04**	**564.97**
	发出商品	**46.77**	**58.64**	**46.77**	**58.64**
	合计	**584.31**	**313.04**	**255.61**	**641.7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09	5.31	0.74	9.66
	库存商品	582.06	239.26	293.44	527.88
	发出商品	47.97	46.40	47.59	46.77
	合计	**635.11**	**290.97**	**341.77**	**584.3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3.33	2.34	0.59	5.09
	库存商品	399.55	413.79	231.28	582.06
	发出商品	30.83	46.82	29.69	47.97
	合计	**433.71**	**462.95**	**261.55**	**635.11**

③存货跌价计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浙江长华	-	5.67%	7.47%
瑞玛工业	-	10.64%	8.10%
华培动力	-	4.06%	3.82%
泉峰汽车	-	2.11%	0.87%
平均值	-	5.62%	5.07%
发行人	**7.06%**	7.76%	8.32%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较为谨慎，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比例相对稳定，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④库存商品中库龄一年以上产品金额大幅上升的原因，相关产品是否存在滞销或技术淘汰等原因导致的重大跌价风险，跌价计提是否充分

报告期各期末，库龄一年以上的库存商品产品金额分别为 401.30 万元、593.00 万元、**713.88** 万元，主要为：①发行人产品具体规格型号较多，部分产品由于下游客户相应车型销量下降而导致周转率下降；②客户部分车型已更新升级，但存在后续售后服务市场更换的需求，发行人保留部分产品以备客户后续所需；③发行人根据历史经验和预计客户需求进行备货；④每年都存在下游客户的项目停产、项目暂停、项目遇阻等原因导致发行人部分产品无法销售或预期以后能够实现销售故暂不处理的产品，导致结存金额增加。

上述库存商品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262.81 万元、314.24 万元和 **420.73** 万元，计提比例分别为 65.49%、52.99%和 **58.93%**，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存货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存货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存货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项目停产或取消及售后维护服务产品	**370.96**	**318.79**	**85.94%**	261.8	223.76	85.47%	185.61	166.14	89.51%

生产备货产品	201.70	52.86	26.21%	159.67	38.79	24.29%	118.79	47.14	39.69%
客户需求下降	121.58	39.59	32.56%	144.15	40.54	28.12%	92.21	46.1	50.00%
样品	19.64	9.48	48.26%	27.38	11.15	40.74%	4.69	3.43	73.13%
合计	**713.88**	**420.73**	**58.93%**	**593.00**	**314.24**	**52.99%**	**401.30**	**262.81**	**65.49%**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库龄一年以上的库存商品账面余额持续增长主要系项目停产或取消及售后维护服务产品、生产备货产品及客户需求下降产品金额增加所致，该等存货存在滞销或终端产品技术淘汰导致的重大跌价风险，发行人已综合考虑持有目的、预计销售量等情况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待摊费用	**53.77**	29.58	7.90
留抵增值税	**367.65**	0.82	9.02
理财产品	**-**	-	2,61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	-	12.40
合计	**421.42**	**30.40**	**2,639.32**

2018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收益，购买了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所致。**2019 年起，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理财产品性质划分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三）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5,043.21**	**36.58%**	5,316.14	57.87%	5,583.35	81.80%

在建工程	**4,758.66**	**34.52%**	51.12	0.56%	17.25	0.25%
无形资产	**3,265.09**	**23.68%**	3,335.05	36.30%	746.41	10.94%
长期待摊费用	**302.64**	**2.20%**	113.19	1.23%	170.46	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43**	**1.80%**	226.47	2.47%	173.88	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49**	**1.21%**	144.72	1.58%	134.47	1.97%
合计	**13,785.52**	**100.00%**	**9,186.68**	**100.00%**	**6,825.81**	**100.00%**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原值分别 10,457.41 万元、11,118.38 万元和 **11,581.74**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5,583.35 万元、5,316.14 万元和 **5,043.2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1.80%、57.87%和 **36.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451.43**	**680.36**	**771.07**	**15.29%**
	通用设备	**165.88**	**140.07**	**25.81**	**0.51%**
	专用设备	**9,471.65**	**5,361.04**	**4,110.60**	**81.51%**
	运输工具	**492.78**	**357.06**	**135.73**	**2.69%**
	合计	**11,581.74**	**6,538.53**	**5,043.21**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451.43	615.04	836.38	15.73%
	通用设备	170.06	135.55	34.51	0.65%
	专用设备	8,997.73	4,742.24	4,255.50	80.05%
	运输工具	499.16	309.41	189.75	3.57%
	合计	**11,118.38**	**5,802.24**	**5,316.14**	**1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451.43	549.73	901.70	16.15%
	通用设备	162.86	125.16	37.70	0.68%
	专用设备	8,346.98	3,940.06	4,406.92	78.93%
	运输工具	496.15	259.11	237.03	4.25%
	合计	**10,457.41**	**4,874.06**	**5,583.35**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通用设备	3-10	5-10	9.00-31.67
专用设备	3-10	5-10	9.00-31.67
运输工具	3-5	5-10	18.00-31.67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各种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等组成。机器设备是固定资产的重要构成部分，各期末占比均超过 7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和净值相对稳定，无明显变动。

公司对机器设备定期巡视和保养，实时监督设备使用状况,掌握每台设备的运行情况，保证公司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必要时公司及时进行维修并对设备进行评估，对不能满足生产需求的设备及时进行报废处理。报告期内，公司已积极处理报废不满足生产需求的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期末设备原值	**9,471.65**	8,997.73	8,346.98
处置或报废的设备原值	**318.52**	86.68	344.18
处置或报废原值占比	**3.36%**	0.96%	4.1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分别为 53.39%、47.81%和 **43.54%**。公司主要的生产设备性能良好，处于正常运转状态，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等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17.25 万元、51.12 万元和 **4,758.6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25%、0.56%和 **34.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软件安装工程	-	8.09	17.25
汽车金属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758.66**	43.03	-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合计	4,758.66	51.12	17.25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现有客户业务量稳定增长以及新客户的不断开拓，公司产能已接近饱和，为了有效满足市场客户需求，子公司无锡超捷于 2019 年底开始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新建生产基地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导致 2020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大幅增加。

公司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46.41 万元、3,335.05 万元和 **3,265.0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0.94%、36.30%和 **23.68%**。

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管理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一、原值			
土地使用权	**3,389.45**	3,389.45	822.36
管理软件	**279.61**	235.35	146.58
合计	**3,669.07**	**3,624.80**	**968.94**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268.73**	200.94	163.10
管理软件	**135.25**	88.81	59.43
合计	**403.98**	**289.75**	**222.53**
四、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3,120.72**	3,188.51	659.26
管理软件	**144.37**	146.54	87.15
合计	**3,265.09**	**3,335.05**	**746.41**

2019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无锡超捷受让新厂区土地使用权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状况良好，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用和特许使用权费。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账面金额分别为 170.46 万元、113.19 万元和 **302.6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0%、1.23%和 **2.2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	增加	减少	期末
2020 年	**113.19**	**285.28**	**95.83**	**302.64**
2019 年	170.46	85.05	142.32	113.19
2018 年	243.67	52.62	125.83	170.46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73.88 万元、226.47 万元和 **248.4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5%、2.47%和 **1.80%**，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77.23**	**131.58**	829.75	124.46	490.56	73.58
递延收益	**8.00**	**1.20**	16.00	2.40	24.00	3.60
存货跌价准备	**621.49**	**93.22**	584.31	87.65	635.11	95.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9.47**	**22.42**	79.76	11.96	9.54	1.43
合计	**1,656.20**	**248.43**	**1,509.83**	**226.47**	**1,159.21**	**173.88**

6、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设备工程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34.47 万元、144.72 万元和 **167.4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7%、1.58%和 **1.21%**。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率指标如下：

项目	2020-12-31/2020 年	2019-12-31/2019 年	2018-12-31/2018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5**	3.53	3.84
存货周转率（次）	**2.65**	2.95	3.08

注：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为便于比较，此处存货周转率已剔除仓储运输费影响，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浙江长华	瑞玛工业	华培动力	泉峰汽车	平均值	超捷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0 年末/2020 年**	**-**	**-**	**-**	**-**	**-**	**3.45**
	2019 年末/2019 年	5.88	3.25	4.44	3.61	4.30	3.53
	2018 年末/2018 年	5.74	3.24	3.93	3.47	4.09	3.84
存货周转率（次）	**2020 年末/2020 年**	**-**					**2.65**
	2019 年末/2019 年	3.55	4.48	3.31	3.59	3.73	2.95
	2018 年末/2018 年	3.43	4.33	3.15	4.48	3.85	3.08

注：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可比上市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瑞玛工业，与泉峰汽车接近，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浙江长华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拉高了同行业均值所致。浙江长华在汽车零部件行业中处于一级供应商地位，其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整车生产厂商，信用期一般为 30-90 天，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高。剔除浙江长华的影响后，**2018 年及 2019 年，**同行业平均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55、3.77，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近。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8、2.95 和 **2.65**，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发行人与浙江长华和华培动力的存货周转率接近，低于瑞玛工业和泉峰汽车。

瑞玛工业主要产品包括移动通讯零部件、汽车金属零部件、电力电气金属零部件等，其汽车金属零部件收入占比为30%-40%左右，而公司产品70%以上收入均来源于汽车金属零部件。由于下游供应商汽车整车厂商与移动通信设备制造商对零部件厂商的供货管理模式不一致，整车厂商对零部件供应商的快速响应和及时稳定的供货能力通常存在较高要求，为满足客户及时交货需求并发挥生产的规模效应，发行人会储备一定规模的安全库存，因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低于瑞玛工业。

泉峰汽车其产品首道生产工艺以压铸成型为主，机加工辅助的工艺路线，其生产原料的备制周期相对较短，且工艺路线单一，因此存货周转率高于发行人。

综上，不同公司在产品结构、生产模式、应用领域、管理模式等方面均存在差异，因此各家公司存货周转率存在一定程度上的差异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瑞玛工业，与泉峰汽车接近，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货周转率略与华培动力接近，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规模、产品结构及客户结构差异所致。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1、负债结构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2,521.39**	**99.94%**	9,446.82	99.69%	8,807.93	99.33%
非流动负债	**8.00**	**0.06%**	29.34	0.31%	59.70	0.67%
负债总额	**12,529.39**	**100.00%**	**9,476.16**	**100.00%**	**8,867.6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以经营性负债为主。

2、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结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803.42**	**22.39%**	1,582.04	16.75%	1,900.00	21.57%
应付账款	**8,041.11**	**64.22%**	6,210.77	65.74%	5,163.58	58.62%
预收款项	**-**	**-**	24.53	0.26%	6.97	0.08%
合同负债	**136.82**	**1.09%**	-	-	-	-
应付职工薪酬	**880.93**	**7.04%**	821.11	8.69%	763.30	8.67%
应交税费	**642.62**	**5.13%**	722.38	7.65%	859.30	9.76%
其他应付款	**10.84**	**0.09%**	86.01	0.91%	114.78	1.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	**0.04%**	-	-	-	-
其他流动负债	**1.18**	**0.01%**	-	-	-	-
合计	**12,521.39**	**100.00%**	**9,446.82**	**100.00%**	**8,807.93**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借款	**500.57**	480.57	-
其中：应付利息	**0.57**	0.57	-
抵押及保证借款	**2,302.85**	1,101.47	1,900.00
其中：应付利息	**2.85**	1.47	-
合计	**2,803.42**	**1,582.04**	**1,9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900.00万元、1,582.04万元和**2,803.42**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1.57%、16.75%和**22.39%**。**2019年，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2018年引入外部投资者，补充了公司营运资金，且公司经营状况较好，因此公司使用债权资金有所减少。**2020年下半年，公司向子公司无锡超捷增加投资款3,000万元以保证募投厂房建设的顺利推进，但公司业绩**

的快速增长同样需要充沛的现金流支撑，故陆续向银行申请借款，导致 2020 年末短期借款金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能按照有关借款协议及时履行债务，未发生逾期无力偿还债务和延期付息的情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计提利息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700.00	2020.05.18-2021.05.17	4.05%	**0.87**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700.00**	**2020.08.07-2021.08.06**	**4.05%**	**0.87**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350.00**	**2020.09.02-2021.09.01**	**4.05%**	**0.43**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550.00**	**2020.10.15-2021.10.14**	**4.05%**	**0.68**
上海易扣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500.00**	**2020.11.16-2021.11.15**	**3.65%**	**0.57**
合计		**2,800.00**	-	-	**3.42**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5,163.58 万元、6,210.77 万元和 **8,041.11**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8.62%、65.74%和 **64.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采购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采购款	**7,375.80**	**91.73%**	6,111.90	98.41%	5,031.80	97.45%
工程设备款	**665.31**	**8.27%**	98.87	1.59%	131.78	2.55%
合计	**8,041.11**	**100.00%**	**6,210.77**	**100.00%**	**5,163.5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019.19**	**99.73%**	6,176.96	99.46%	5,153.70	99.81%
1-2 年	**18.06**	**0.22%**	27.58	0.44%	4.85	0.09%
2-3 年	**3.86**	**0.05%**	1.32	0.02%	0.63	0.01%
3 年以上	**-**	**-**	4.90	0.08%	4.41	0.09%
合计	**8,041.11**	**100.00%**	**6,210.77**	**100.00%**	**5,163.5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为拖欠供应商货款而引起诉讼、仲裁等事项的情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单位款项。

（3）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6.97 万元、24.53 万元和 **136.8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8%、0.26%和 **1.09%**，金额及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公司向部分客户预收的货款。2020 年，因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货款计入合同负债科目。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763.30 万元、821.11 万元和 **880.93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8.67%、8.69%和 **7.04%**。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奖金等。**报告期各期末**，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员工平均薪酬有所增加，相应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加。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859.30 万元、722.38 万元和 **642.62**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76%、7.65%和 **5.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增值税	249.38	338.03	374.45
企业所得税	341.67	331.08	422.9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54	6.90	12.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1	15.40	17.74
教育费附加	8.56	14.51	13.63
地方教育附加	3.91	0.72	0.56
城镇土地使用税	5.40	5.52	0.00
印花税	7.76	10.21	17.90
其他	4.79		
合计	642.62	722.38	859.30

注：其他应交税费为房产税及环境保护税。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114.78 万元、86.01 万元和 10.8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30%、0.91%和 0.0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利息	-	-	2.6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0.84	86.01	112.18
合计	10.84	86.01	114.78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利息为短期借款应付利息。2019 年，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借款利息计入短期借款的账面余额中进行列报。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质量赔款	-	79.47	79.47
厂房租赁费、物业费	-	-	8.33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劳务派遣费	0.29	-	8.83
审计费	-	-	-
其他	10.55	6.54	15.55
合计	10.84	86.01	112.18

2018 年，因公司产品质量瑕疵导致上海三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遭受终端客户索赔，公司根据双方签署的《不良产品补偿协议》计提销售费用-质量保证费 79.47 万元，同时确认其他应付款 79.47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非流动负债包括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付款			13.34	45.47%	35.70	59.80%
递延收益	8.00	100.00%	16.00	54.53%	24.00	40.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合计	8.00	100.00%	29.34	100.00%	59.70	100.00%

（1）长期应付款

公司长期应付款为子公司上海易扣应付融资租赁款和应付分期款。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长期应付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35.70 万元和 13.3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9.80%和 45.47%。2020 年末，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为 4.48 万元，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递延收益

公司递延收益系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24.00 万元、16.00 万元和 **8.0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0.20%、54.53%和 100.0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	期初	增加	减少	期末
2020 年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6.00**		**8.00**	**8.00**
2019 年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4.00	-	8.00	16.00
2018 年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2.00	-	8.00	24.00

（二）报告期股利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200.00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000.00 万元；**2020 年度**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500.00 万元。

（三）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6.56**	5,275.98	2,753.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7.23**	-2,873.79	-4,253.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4.46**	-1,422.61	1,452.9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2**	14.01	127.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2.95**	993.59	80.46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03.23**	26,939.89	27,186.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21**	536.93	21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42.44**	**27,513.68**	**27,39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18.58**	11,411.74	13,457.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11.38**	6,705.65	6,77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1.64**	2,698.84	2,852.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28**	1,421.48	1,55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35.88**	**22,237.71**	**24,64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6.56**	**5,275.98**	**2,753.74**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03.23**	26,939.89	27,186.55
营业收入	**34,465.49**	30,650.20	30,247.1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85.89%**	87.89%	89.8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9.88%、87.89%和**85.89%**，公司销售回款良好。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18.58**	11,411.74	13,457.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11.38**	6,705.65	6,77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1.64**	2,698.84	2,852.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28**	1,421.48	1,558.98
合计	**22,935.88**	**22,237.71**	**24,644.69**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期间费用	**1,647.36**	1,393.90	1,451.08
经营性往来	**115.94**	26.17	107.39
捐赠支出		1.40	0.50
其他	**0.98**	-	0.00
合计	**1,764.28**	**1,421.48**	**1,558.98**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6.56**	5,275.98	2,753.74
净利润	**8,127.46**	4,421.21	4,57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87.44%**	119.33%	60.2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始终为正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 60.22%、119.33%和 **87.44%**。

报告期内，发行人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净利润	**8,127.46**	4,421.21	4,572.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0.30**	649.41	519.64
固定资产折旧	**994.84**	940.81	924.74
无形资产摊销	**114.22**	67.22	33.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83**	142.32	125.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5.90**	-18.66	1.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75.17**	0.45	54.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21**	65.68	74.30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87**	-52.33	-5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6**	-52.59	-2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	-5.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3.91**	-238.90	-1,327.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2.97**	-2,192.34	-855.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7.33**	1,055.39	-1,278.59
其他	**-**	488.3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6.56**	5,275.98	2,753.74

通过上表差异分析可以看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额主要是经营性往来变动、存货变动以及其他项目（股份支付）构成。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当年净利润低 1,818.96 万元，主要受经营性往来变动的影响。2018 年末，经营性应收项目较年初增加 855.69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较年初减少 1,278.59 万元，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合计影响 -2,134.28 万元。

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当年净利润低 1,020.90 万元，主要受存货变动的影响。2020 年公司业绩规模快速增长，存货余额变动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 1,823.91 万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0.00**	2,61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87**	52.33	54.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5**	124.19	6.6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57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3.52**	**3,371.08**	**61.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40.75**	3,594.87	1,145.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	2,650.00	2,6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40.75**	**6,244.87**	**4,315.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7.23**	**-2,873.79**	**-4,253.7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和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收回到期理财产品所形成的现金流。

2018-2019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负数，主要系：①公司为了提高资金收益，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高于收回到期理财产品现金金额；②购建固定资产、土地支付较多的现金。

2020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发行人为募投厂房建设投入较多的现金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26.1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	1,580.00	1,9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	**1,580.00**	**7,526.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0.00**	1,900.00	4,4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4.11**	1,077.39	1,484.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	25.21	108.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4.46**	**3,002.61**	**6,07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4.46**	**-1,422.61**	**1,452.98**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为吸收股东投资、银行借款及资金拆借款等；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分配现金股利等。

（四）未来可预见性的重大资本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

（五）流动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12-31/2020 年	2019-12-31/2019 年	2018-12-31/2018 年
流动比率（倍）	**2.05**	2.39	2.32
速动比率（倍）	**1.31**	1.64	1.2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81%**	31.25%	35.5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654.87**	6,363.47	6,555.8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6.15**	79.85	32.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32、2.39 和 **2.05**，速动比率分别为 1.22、1.64 和 **1.31**，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35.58%、31.25%和 **31.81%**，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好；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均保持较高水平，整体负债结构稳健，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浙江长华	瑞玛工业	华培动力	泉峰汽车	平均值	超捷股份
流动比率	**2020 年末**	**-**	**-**	**-**	**-**	**-**	**2.05**
	2019 年末	1.98	2.71	3.03	2.32	2.51	2.39
	2018 年末	1.65	2.32	2.05	1.28	1.82	2.32
速动比率	**2020 年末**	**-**	**-**	**-**	**-**	**-**	**1.31**
	2019 年末	1.16	2.13	2.46	1.62	1.84	1.64
	2018 年末	0.88	1.63	1.23	0.80	1.14	1.22
资产	**2020 年末**	**-**	**-**	**-**	**-**	**-**	**31.81%**

负债率	2019 年末	24.55%	22.69%	12.82%	30.86%	22.73%	31.25%
	2018 年末	28.61%	27.31%	15.19%	51.09%	30.55%	35.58%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处于中等水平。公司资产负债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本次发行上市后，将大幅提升公司融资能力，进一步改善资本结构，提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

（六）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根据本节“十、经营成果分析”和“十一、资产质量分析”，公司具备持续的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持续盈利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未来公司将继续注重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拓展新客户，继续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基于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新客户与产品的开拓现状以及国家、各地政府对汽车行业的产业政策，公司认为自身不存在重大的持续经营风险。

十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资本性支出为子公司无锡超捷土地使用权的购买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但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重要的股权收购事项，主要为收购子公司上海易扣的股权，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情况”。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外，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发行人盈利预测信息披露情况

本公司未编制和披露盈利预测信息。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428.172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万元）	预计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万元）	建设期
1	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	无锡超捷	32,000.00	30,000.00	2 年
2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公司	20,000.00	20,000.00	-
合计		**-**	**52,000.00**	**50,000.00**	**-**

若募集资金数额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予以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情况

本次募集投资项目核准和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	锡山行审备[2020]71 号	锡行审环许[2020]4089 号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一）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

1、项目概述

本募投项目计划投资 32,000 万元，以无锡超捷作为项目实施主体，通过新建厂房、购置生产设备和招募生产人员的方式，扩大公司螺丝/螺母产品和异形连接件产品的产能。项目达产后，预计将年产螺丝/螺母产品 53,000 万件，异形连接件产品 10,000 万件。

2、项目的可行性

（1）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及产业政策支持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市场，与汽车工业发展状况紧密相关。虽然近年来我国汽车销量增速有所减缓，但是巨大的人口存量及出行带来的需求仍将保证我国汽车市场具有巨大的需求量。根据 Wind 的统计数据，2018 年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 172.20 辆，距离中等发达国家千人汽车保有量 400 辆的水平仍有较大的上升空间。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落实和居民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将对汽车行业的消费起到明显的拉动作用，而汽车行业的巨大市场对汽车零部件等上游细分行业规模的扩大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为了不断发展汽车工业，培养自主汽车零部件和汽车整车品牌，国家及各级政府制定了相关政策予以大力扶持，鼓励支持自主设计、研发和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发展和技术升级。

（2）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经过近二十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在行业中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通过严格的供应商体系认证和长期的品质口碑积累，公司已经与众多国内外知名整车和一级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在被客户接受并成为长期合作供应商之前，公司经过了严格的产品考核、评审和认证过程，而在成为认证供应商后，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与客户之间保持较高粘度。公司与主要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

系，随着新产品的不断开发，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日益巩固，有利于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

（3）公司现有产能无法满足市场增长的需求

目前公司订单充足，上海生产基地的产能得到充分释放。尽管公司通过优化生产工艺等方式，部分缓解了产能不足的问题，但持续增加的订单需求同公司产能瓶颈之间的矛盾依旧十分突出。募投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解决公司目前产能不足的问题，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获取更多客户订单，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3、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次拟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要业务开展。其中，“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的实施将直接提高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产品的生产能力，增强技术储备，扩大产能规模，降低产品边际成本，有助于公司在未来的市场中提高竞争力。“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将满足公司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产生的营运资金需求，促进公司继续保持稳定快速的发展。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 32,000.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 16,202.00 万元，软硬件设备投资 11,880.00 万元。投资概算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额比例
1	建筑工程	16,202.00	50.63%
2	软硬件购置费	11,880.00	37.13%
3	预备费及其他	1,404.00	4.39%
4	铺底流动资金	2,514.00	7.86%
项目总投资额		**32,000.00**	**100.00%**

（1）建筑工程

项目总建筑面积 62,135.65 平方米，建筑工程费用 16,202 万元，建筑项目包括 1#办公大楼、2#生产车间、3#生产车间、4#生产车间、5#研发车间、6#研发车间、7#辅助用房、8#废品仓库、9#污水处理用房共计 9 幢单体建筑和门卫、消

控室、地下水泵房等辅助设施。建筑工程费用包括土建工程费用和装修工程费用，其中土建工程费用为 7,671 万元，装修工程费用为 6,395 万元。其他建筑工程费用为 2,136 万元，包括室外道路、围墙工程、室外给水和消防工程、安装工程等。

（2）软硬件购置费

本项目采用的技术及工艺流程与公司现有产品基本一致，拟购置设备 11,880.00 万元，主要包括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及软件。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	总价（万元）	备 注
1	碳氢清洗线	1	100.00	100.00	包装设备
2	无尘包装生产线	1	50.00	50.00	
3	影像筛选机	6	20.00	120.00	
4	内螺纹自动检测机	2	30.00	60.00	
5	涡流检测机	1	70.00	70.00	
6	分度盘影像检测机	4	20.00	80.00	
7	CNC 数控车床	10	50.00	500.00	机加工设备
8	NC 数控车床	30	30.00	900.00	
9	多轴钻铣中心	25	40.00	1,000.00	
10	数控车床	2	400.00	800.00	研发设备
11	自动化机械臂	15	20.00	300.00	机加工设备
12	旋铆机	2	20.00	40.00	
13	压力机	2	35.00	70.00	
14	冷镦成型机（4 模 4 冲）	2	45.00	90.00	冷镦设备
15	冷镦成型机（4 模 4 冲）	2	60.00	120.00	
16	冷镦成型机（4 模 4 冲）	1	130.00	130.00	
17	冷镦成型机（5 模 5 冲）	1	150.00	150.00	
18	冷镦成型机（2 模 4 冲）	1	55.00	55.00	
19	冷镦成型机（6 模 6 冲）	1	120.00	120.00	
20	冷镦成型机（6 模 6 冲）	1	150.00	150.00	
21	冷镦成型机（6 模 6 冲）	2	250.00	500.00	
22	冷镦成型机（6 模 6 冲）	2	30.00	60.00	
23	高频加热器	3	10.00	30.00	
24	零件成型机（6 模 6 冲）	1	200.00	2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	总价（万元）	备 注
25	零件成型机（6 模 6 冲）	1	350.00	350.00	
26	高速精密搓丝机	2	70.00	140.00	
27	高速精密搓丝机	2	20.00	40.00	
28	高速精密搓丝机	2	60.00	120.00	
29	高速精密搓丝机	20	8.00	160.00	
30	高速精密攻牙机	4	60.00	240.00	
31	自动上料生产线	2	80.00	160.00	
32	监控仪	60	15.00	900.00	研发设备
33	自动脱油系统	5	10.00	50.00	冷镦设备
34	冷镦成型机（1 模 2 冲）	5	15.00	75.00	
35	冷镦成型机（1 模 2 冲）	15	8.00	120.00	
36	冷镦成型机（1 模 2 冲）	5	6.00	30.00	
37	行车	3	15.00	45.00	
38	静电净化系统	6	35.00	210.00	
39	空压站	1	100.00	100.00	
40	AGV 小车	20	5.00	100.00	
41	全自动连续网带炉	1	1,000.00	1,000.00	热处理设备
42	光亮退火炉	1	120.00	120.00	
43	喷丸机	2	20.00	40.00	
44	涂覆流水线	1	300.00	300.00	
45	立体仓库、高位叉车	1	300.00	300.00	其他设备
46	商务用车	2	25.00	50.00	
47	运输车辆	2	17.50	35.00	
48	TEST 多功能轴力测试机	1	80.00	80.00	研发设备
49	金相显微镜	1	65.00	65.00	
50	三座标测量仪	1	80.00	80.00	
51	清洁度测试系统	1	20.00	20.00	
52	图像尺寸测量仪	1	45.00	45.00	
53	螺栓振动试验机	1	40.00	40.00	
54	高精度轮廓仪	1	45.00	45.00	
55	粗糙度仪	1	30.00	30.00	
56	光谱仪	1	65.00	65.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	总价（万元）	备 注
57	自动数显维氏硬度计	1	35.00	35.00	
58	高低交变循环试验系统	1	100.00	100.00	
59	自动测量设备	1	35.00	35.00	
60	OA 办公系统	1	60.00	60.00	软件
61	ERP、PDM、MES 系统	1	800.00	800.00	
合计		**295**		**11,880.00**	

5、项目时间与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建设周期共计 24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实施内容	T 年				T+1 年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项目可行性论证	■							
建筑工程	■	■	■	■				
设备购置及安装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
试运营							■	■
项目验收								■

注：T 年指从项目开始实施日起至其后第 12 个月的期间，以此类推。

项目投资总额为 32,000 万元，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金金额	占比	T 年	T+1 年
建筑工程	16,202.00	50.63%	16,202.00	-
软硬件购置费	11,880.00	37.13%	-	11,880.00
预备费及其他	1,404.00	4.39%	810.00	594.00
铺底流动资金	2,514.00	7.86%	-	2,514.00
合计	**32,000.00**	**100.00%**	**17,012.00**	**14,988.00**

6、项目备案及环保情况

本项目经无锡市锡山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证号为“锡山行审备〔2020〕71 号”。

本次募集投资项目核准和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	锡山行审备[2020]71 号	锡行审环许[2020]4089 号

项目建设所在区域不属于地质灾害易发区，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当地地质产生不利影响。同时，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可得到有效控制和治理，其它排放物可以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实施对环境影响小。

本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主要的污染源及拟采取的防止措施如下：

（1）建设期

① 噪声污染

项目施工过程中，机械设备噪声将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施工单位必须加强现场噪声管理，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届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高噪声设备须加置隔音屏障，同时为降低施工噪声影响，可调整或缩短噪声施工时间，将噪声大的工程作业安排在白天。

② 空气污染

项目建设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主要是施工扬尘。项目建设期的扬尘主要产生于土石方开挖、路基平整以及弃土、建材装卸、车辆行驶等作业。

据有关资料给出的测试结果，施工路段若多频次洒水，可使扬尘减少 70%左右。因此，在项目建设期，道路需要洒水作业，尤其是道路挖掘与路基填充时更是如此，要洒水以压实材料，在材料压实后，再定期洒水，以防起尘。

施工扬尘产生的另一种情况是建材的露天堆放和搅拌作业，这类扬尘的主要特点是受作业时风速的影响。施工扬尘的防治应按照《无锡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建设工地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进行，具体做到：

- 施工现场沿工地四周设置连续围挡 100%；
- 外脚手架密目式安全网安装率 100%；
- 施工现场的水泥、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入库、入池，这概率 100%；

- 施工现场主要道路硬化率 100%；
- 施工现场余土及建筑垃圾等集中堆放，采取固化、覆盖、绿化等措施落实率 100%；
- 施工现场出场车辆冲洗设施及冲洗制度落实率 100%；
- 建筑渣土等运输车辆出场密闭率 100%；
- 施工现场主出入口处标牌设置率 100%。

③ 水污染

项目施工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工程养护污水、施工机械清洗用水，污水的主要污染物为 SS（悬浮物），浓度较高。处理方式为施工场地四周须建集水沟和沉淀池，排除的施工污水和生活污水经集水沟进入沉淀池集中沉淀后，污水上清液用于场地洒水降尘。

④ 固体废弃物污染

项目建设期间会产生大量建筑废土和垃圾。施工单位对产生的废土应及时清运，清运车须安装密封盖，并按城市卫生管理条例有关规定进行处置，避免随意抛弃、转移和扩散，不得向周边农村转移。清运现场须采取防尘措施，及时洒水保湿，对洒落的废土及时清扫，避免二次扬尘污染。

（2）营运期

①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冷镦、搓牙、攻牙、切角工序产生的冷却油雾、热处理淬火油雾、热处理渗碳尾气和抛丸废气。处理方式为：

冷却油雾和淬火油雾由静电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渗碳尾气直接燃烧后在车间内排放；抛丸废气经过车间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排放。

- 冷却油雾

本项目机油（冷却油）、柴油、煤油用量共计为 73t/a，参考文献《金属切削液油雾的形成及控制》（张巍巍、裴宏杰等，2008 年 1 月），油雾蒸发损耗

为 2-6%，本项目冷镦、搓牙、切角、攻牙工艺油雾产生量按照油类物料用量的 6%计，则油雾产生量约为 4.38t/a；本项目油雾净化器的设计处理效率为 75%，则本项目产生的冷却油雾排放量约为 3.285t/a。

- 淬火油雾

淬火油用量约为 21t/a，根据企业生产经验，热处理淬火油挥发量一般低于 10%，本项目以 10%计，则产生油雾 2.1t/a；本项目油雾净化器的设计处理效率为 5%，则油雾排放量约为 1.575t/a。

- 渗碳尾气

根据本项目渗碳剂年耗量进行测算，本项目渗碳尾气排放量约为 0.17t/a。

- 抛丸废气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钢丸损耗量约占钢丸用量的 5%，原有项目钢丸用量为 5t/年，则粉尘废气产生量为 0.25t/a；本项目工件表面的氧化膜起尘较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约为工件重量的 0.1%，原有项目需要抛丸的工件量约为 500t/a，则氧化膜起尘量约为 0.5t/a，抛丸机工作过程中密闭，完成抛丸后，静置 5min，待粉尘沉降后再将部件运出，产生的粉尘废气经过设备自带的除尘装置处理后在车间内排放，除尘装置的除尘效率为 97%，则排放的粉尘量为 0.0225t/a。

②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产过程中的清洗废水和项目新增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

在冷墩、搓牙、切角及热处理工艺中，须对产品进行清洗，因此有含油废水产生，产生量为 108t/a，清洗废水集中放置，定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不外排。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37.5t/a，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水质满足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③ 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冷墩、搓牙、切角等生产设备、废气处理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均放置在车间内，对机械噪声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④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含油废水、废油、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食堂餐厨垃圾/废油脂。

本项目对产生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存放和运输。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外卖给回收单位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外运，含油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7、项目的土地及房产

项目选址于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锡港路北、港南路西地块，占地面积为 55,245 平米（约合 82.86 亩）。

8、项目的组织方式

本项目以无锡超捷为主体实施，不涉及与他人合作的情况。

9、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主要包括建设工程预付款等。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该项目累计 1120 万元，占募投项目总投资额的 3.5%。

10、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达产后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27,973.70 万元，税后净利润 4,805.03 万元（按 25%所得税率计算）。本项目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5.48%，投资回收期为 7.28 年。在完全达产年度，本项目的经济效益评价指标测算结果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1	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27,973.70
2	净利润（万元）	4,805.03
3	税后内部收益率	15.48%
4	税后投资回收期（年）	7.28
5	税后净现值（折现率 10%）（万元）	8,909.50

（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补充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1）现有业务持续发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需要补充营运资金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为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经营环节需要较大数额的营运资金，用于支付原材料、员工薪酬以及管理、销售费用等支出。此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也需要较多的营运资金投入作为后续支持。

（2）有助于加强技术研发，进一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产品种类不断增加，优质客户数量也不断增多，目前处于业务快速发展的黄金阶段。为了进一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公司需要引进更多的优秀研发人才，改善研发环境，优化研发设备，不断提升生产工艺，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需要更多的营运资金予以保障。

（3）有利于未来适时实施产业并购

公司在积极发展自身业务的同时，不排除未来上市后与行业内上下游企业开展合作或者开展收购兼并，以达到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扩大市场占有率、延伸产业链、提升市场竞争力等战略目标，从而需要补充营运资金，以保持和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

2、营运资金的管理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其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

3、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短期看，公司将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但从长期来看，补充营运资金将更有利于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减少财务费用，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改善公司资产质量，使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资信等级进一步提高，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4、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适时将资金投放用于新产品的开发和员工（尤其是研发人员）队伍的建设等方面，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三、未来发展规划

（一）发展规划与目标

纵观未来，公司依据中长期发展规划，以技术创新、节能减排的理念服务于市场，紧跟全球汽车节能减排新技术和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趋势，继续加大汽车关键零部件核心技术产品的研发，不断拓展应用于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汽车底盘系统及汽车视觉系统等关键部位的高端功能紧固件与异形连接件，保持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在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力争成为行业内世界级的领先制造商。

公司未来三年的规划如下：

1、公司将继续巩固现有成熟汽车异形连接件与紧固件产品市场，不断创新与开发新的产品，以应用于汽车各功能系统，确保成为公司收入和利润增长的重要来源。

2、对装备、技术进行改造升级，提高公司精细化、精密化及自动化水平，关键加工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保证产品质量，进一步巩固公司市场地位。

3、加强以冷镦技术、机加工技术为代表的核心技术研发及运用，扩展功能异形连接件中冷镦技术的创新与应用，大幅提高生产效率与材料利用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4、拓展客户渠道，积极开拓国内中高端市场及国际市场，与更多的整车厂和一级供应商以及行业龙头企业达成合作。

（二）已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1、公司正推进“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尽快落成，加快新老产线的替换升级，提升现有产品生产水平。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正有序推进中，公司将按计划完成剩余项目建设工作。

2、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对以核心技术人员为首的技术骨干持续进行内部培训，为公司的持续优化能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制度，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公司目前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各机构及人员均履行了应尽的职责，有效提升了公司效率。

（三）未来的发展规划及措施

为实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成为行业内世界级的领先制造商的战略规划，未来三年，公司将在现有业务基础上，结合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拟定以下具体措施：

1、提升研发能力

技术创新是企业竞争力的源泉，公司以不断的技术创新促进企业发展，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坚持依靠自身技术开发，以形成自己的知识产权；坚持进行产品的梯队化开发，以奠定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础。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耐热钢功能异形连接件、耐热钢紧固件技术、轻量化紧固件等行业前沿技术上的研发投入，引进先进冷挤压成型分析模拟系统、

研发测试设备，升级与改造冷镦、螺纹成型设备的压力自动控制系统及自动化检测系统，提高公司在产品设计、研发、试制、检测及验证方面的专业能力水平。

2、升级生产装备

公司将引进进口自动化热处理生产线、耐热材料时效处理生产线，提升高强度螺栓、耐热紧固件、功能件热处理的稳定性；升级数控车床、加工中心等产品的自动化程度，提升产品质量与生产效率；升级自动化影像筛选与高精密螺纹全检设备及技术，保证产品的质量稳定，达到 0PPM 出货质量管理目标。

3、加强企业信息化系统建设

公司将对 ERP 生产排程系统进行升级，建立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MES），提升公司生产过程实时监测能力和从生产到仓储的智能管理，建立和完善行业产品生产过程追溯机制，为顾客及公司的品质风险降至最低的程度，同时升级公司现有 OA 系统，提升公司整体办公效率。

4、拓展销售渠道

未来三年，公司将凭借自身技术优势，不断的实现技术创新，积极参与客户的前期产品开发，与更多的优质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与客户共同成长。

5、稳步扩充人力资源

技术创新以人为本，公司将在现有人员的基础上，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稳步扩充技术人才与管理人才，加强文化建设，完善激励机制，为公司发展打下坚实的人才基础。公司倡导创建学习型组织，实施人才培训计划，将外部培训与内部培训相结合，将培训与自学相结合，不断加强技术队伍建设和知识传播体系建设。通过定期培训、专题讲座、参观考察、方案论证等方式提高员工业务水平。

6、丰富融资渠道

作为一家正处于稳步发展时期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巩固市场占有率、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在产能扩充、研发投入、人才引进和销售网络扩张等方面都需要不断投入大量资金。未来三年，公司将坚持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根据经营

规划、业务发展及项目的建设需要，在考虑资金成本、资本结构的前提下，合理选择融资途径，推动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发行人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和措施，对投资者的权益保护作了详细规定。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规定，股东提出查阅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的信息披露的内容、披露程序、保密措施、信息披露的管理责任划分等事项都进行了详细规定，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由董事会秘书负责。

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重大事项、企业文化建设及其他信息。公司将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及时披露应披露的信息，同时，公司将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及传真，投资者可以利用咨询电话向公司询问、了解其关心的问题。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相关规定在必要的时候举行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或路演。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将会不断的改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原有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

基础上，制订更加具体的操作细则，并规范操作的流程，明确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人员的权责与分工。公司将安排相关人员参加专业培训、参加行业内各种重要会议、掌握公司经营情况和宏观政策等。此外，为有效提升各类投资者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良好体验和满意度，本公司将探索网上投资者管理工作专区，或者充分利用公司网络媒介工具与投资者互动。在规范、充分的信息披露基础上，通过与投资者和分析师就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经营业绩等进行准确、及时和清晰的双向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并通过向管理层反馈来自资本市场的信息，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的透明度。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优先于其他分红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一般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该年度实现盈利且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为正，现金分红后公司现金流仍然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现金分红无需审计）；

（3）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再融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建设项目、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4、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时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建设项目、对外投资、收购资产

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6、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1）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独立董事可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

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

（3）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分别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说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公司应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发行人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建立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选举监事、网络投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机制作出了规定，具体如下：

1、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2、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可以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3、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销售框架协议

公司一般与客户签订长期销售合同或者不定期制定产品订单。长期的销售合同一般规定产品的质量、验收、交付方式等条款，在该框架协议下根据客户的订单生产规定数量、规格的产品，销售单价也根据市场报价双方协商定价。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经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主要销售框架合同（正在履行的金额或交易金额、所产生的营业收入或毛利额相应占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的 10%以上的合同以及其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金额/数量	是否履行完毕
1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	增压器零件	2015.11.12-2018.11.12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增压器零件	2019.04.10-2022.04.09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2	科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紧固件、异形连接件	2012.11.30-长期有效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3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增压器零件	2017.06.26-2017.12.3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01.01-2018.12.3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9.01.01-2019.12.3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0.01.01-长期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二）采购合同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框架性采购合同，对质量、交货、付款、保密等内容进行约定，通过采购订单约定具体材料型号、采购价格、数量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经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金额/数量	是否履行完毕
1	苏州强新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2017.03.17-2018.03.14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03.15-2019.03.12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9.03.13-2020.03.12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0.05.12-2021.05.1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2	上海坤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2017.06.20-2018.05.16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05.17-2018.12.12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12.13-2019.12.12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0.03.12-2021.03.1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3	太仓市建锐机械零部件厂	模具、五金件	2017.02.14-2018.02.08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02.09-2019.2.14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9.02.15-2020.02.14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0.02.15-2021.02.14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1.02.15-2022.02.14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4	上海松江新桥五金厂有限公司	电镀	2017.06.20-2018.04.27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04.28-2018.12.20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12.21-2019.12.20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5	上海众新五金有限公司	电镀	2020.03.04-2021.03.03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6	苏州市联大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棒材	2017.01.01-2017.12.3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01.01-2018.12.3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9.01.01-2019.12.3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0.01.01-2021.05.3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7	昆山标垫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件	2017.06.20-2018.05.08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05.09-2019.01.13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9.01.14-2020.01.13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0.04.17-2021.04.16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8	上海佑丰实业有限公司	尼龙	2017.01.06-2018.01.05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8.01.09-2019.01.08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19.01.10-2020.01.06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0.01.07-2021.01.06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是**
			2021.01.01-2021.12.31	**按实际订单数量计算**	**正在履行**

（三）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贷款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期限	金额（万元）	是否履行完毕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2020.5.18-2021.5.17	700	正在履行
2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南翔支行	2020.09.02-2021.09.01	350	正在履行
3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南翔支行	2020.08.07-2021.08.06	700	正在履行
4		超捷股份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2020.10.15-2021.10.14	550	正在履行
5		上海易扣	中国银行嘉定支行	2020.11.16-2021-11.15	500	正在履行

（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9 年 12 月 29 日，无锡超捷与无锡市锡山三建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无锡市锡山三建实业有限公司承包无锡超捷“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

发、生产与销售项目”工程施工，工程内容为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包括的所有土建、水电安装，室外工程等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46,000 平方米，暂定合同工期一年，合同价款 7,958 万元。

二、发行人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监管部门处罚等情形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 3 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宋广东　　宋述省　　陆先忠

赵鹏飞　　陆青

监事签名：

邹勇　　嵇宏慧　　罗渊研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义勤峰　　李新安　　李红涛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3月 9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

上海毅宏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宋广东

2024 年 3 月 9 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王强林 刘昊拓

项目协办人：

（已离职）

孙 玮

保荐机构总经理：

金 鹏

保荐机构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冉 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3月 9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金 鹏

董事长：

冉 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9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颜华荣

经办律师：

杨钊 余飞涛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2021 年 3 月 9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5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259 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梁志勇 周柯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姜波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肖文明

贺华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 3月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名资产评估师已阅读《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0〕312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名资产评估师对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名资产评估师：

应丽云 周耀庭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9 日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20〕139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梁志勇 周柯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 三 月 九 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件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五）公司章程（上市草案）；

（六）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八）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如有）；

（九）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如有）；

（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十一）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二）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十三）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附件查阅地点和时间

（一）查阅地点

1、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丰硕路 100 弄 39 号

电话：021-59907242

传真：021-59907111

联系人：李红涛

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电话：021-68826801

传真：021-68826800

联系人：王强林、刘昊拓

（二）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30、下午 1:30-5:00

附表：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重要承诺

（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毅宁、实际控制人宋广东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发行人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企业/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和数量相应调整；

（4）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5）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关联方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上海誉威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和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发行人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和数量相应调整；

（4）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股东宋毅博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发行人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和数量相应调整；

（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股东上海文超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发行人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和数量相应调整；

（4）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发行人股东王胜永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股东王胜永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发行人股东周家乐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股东周家乐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中的 776,178 股，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中的 741,900 股，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5、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股东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宋述省、邹勇、嵇宏慧、罗渊研、李新安、义勤峰、李红涛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发行人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和数量相应调整；

（4）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6、发行人其他股东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股东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立丰、吕海军、赵何钢、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嘉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超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措施，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如下：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及相关主体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1、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及计划

（1）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回购股票事项，并在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回购股票事项，股东大会对公司回购股票事项作出决议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

（3）在满足法定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依照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股票。若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方案。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相关承诺履行完毕，公司将终止回购股票：①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资产；②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4）公司单次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票总数的 2%，单一会计年度内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票总数的 5%。

（5）公司回购的上述股票应在回购措施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及计划

（1）启动程序：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将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在满足法定条件的前提下，控股股东将在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税后薪酬之和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同时增持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控股股东将终止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①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及计划

（1）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或终止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或终止后 6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税后薪酬之和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终止增持公司股票：①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3）在公司于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上述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

4、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将严格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内容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满足时， 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则将按其各自作出的未履行公开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规定执行。

（三）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及承诺

本公司承诺，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之时的发行价格（如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四）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公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如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本公司/本人承诺按照《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证券监管机构或深圳证券交易所

另有要求或是出具新的回购规定的，本公司/本人将根据届时的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股份回购义务。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明确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经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具体如下：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快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进度及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等措施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

（1）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投资回报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汽车零部件、连接件、紧固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项目。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突破目前的产能限制，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业务规模，提高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及时进行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在募集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风险防范方面加强管理，促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最大的效益回报。

（2）加强成本、费用管理，提升利润水平

公司将实行严格科学的成本费用管理，加强采购环节、生产环节、产品质量控制环节的组织管理水平，加强费用的预算管理，严格按照公司薪酬制度计提和发放员工薪酬，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在全面有效的控制公司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的前提下提升利润水平。

（3）强化投资者分红回报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明确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及分红比例、利润分配

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等，健全了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

公司将在上市后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通过多种方式提高对投资者的回报，增加公司的投资价值。

2、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5）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如公司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8）承诺出具之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9）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

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其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完善，并制定了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分红回报，承诺将积极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划规定的分红政策，并在后续发展中不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七）依法承担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对本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之时的发行价格（如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4）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本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于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其应承担责任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

（3）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分红（如有），同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的相应股份回购及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于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其应承担赔偿责任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60 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

（八）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若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3）积极提供补救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避免或减少对投资者造成损失，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2、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3） 如因未履行已作出的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在当年公司向股东分红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将其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则将下一年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直至其履行完毕相应承诺为止。

（5）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3、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3）如因未履行已作出的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及薪酬（如有）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5）视情节轻重，公司可以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

（九）已触发履行条件的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其他证券服务机构不存在触发履行条件的承诺事项。

（十）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公司承诺：

1、本公司股东为上海毅宁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嘉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超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曾立丰、吕海军、王胜永、周家乐、宋毅博、赵何钢。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国金证券与发行人直接、间接股东的关联关系如下：

（1）国金证券实际控制人陈金霞直接持有祥禾涌原 28.56%的出资额，通过其控股的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祥禾涌原 28.56%的出资额，并实际控制祥禾涌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能够对祥禾涌原施加重大影响。祥禾涌原不属于国金证券直投子公司，按自身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对外投资；

（2）祥禾涌原股东陈红霞系陈金霞的姐妹，持有祥禾涌原 1.43%的股权；

（3）祥禾涌原股东赵煜系国金证券董事，持有祥禾涌原 1.54%的股权。

（4）持有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62%的股权的陆先忠担任发行人的董事。

（5）祥禾涌原股东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国金证券 5%以上股东，张峥担任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同时担任国金证券控股股东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除此之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

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

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本公司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